

曹保平　雷米　徐浪　诚挚推荐

重案组刑警赵赶鹅 **高能解密**

十桩曾令重案组伤透脑筋的 **凶案刑侦全记录**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天才捕手计划
STORYHUNTING
口述真实故事文库

大真探赵赶鹅

重案组的人性档案簿

赵赶鹅 著



天才捕手计划

曹保平 雷米 徐浪 诚挚推荐

重案组刑警赵赶鹅 **高能解密**

十桩曾令重案组伤透脑筋的 **凶案刑侦全记录**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大真探赵赶鹅：重案组的人性档案簿 / 赵赶鹅著；--成都：天地出版社，2021.1

ISBN 978-7-5455-5892-0

I. ①大… II. ①赵… III. ①推理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21）第158307号

DA ZHENTAN ZHAO GAN’E:ZHONG’ANZU DE RENXING DANG’ANBU

大真探赵赶鹅：重案组的人性档案簿

出 品 人　陈小雨 杨政

作　　者　赵赶鹅

责任编辑　王继娟

封面设计　张大嗨 小驴

责任印制　董建臣

出版发行　天地出版社

（成都市槐树街2号　邮政编码：610014）

（北京市方庄芳群园3区3号　邮政编码：100078）

网址　http://www.tiandiph.com

电子邮箱　tianditg@163.com

经　　销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北京文昌阁彩色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版　　次　2021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21年1月第1次印刷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11.75

字　　数　235千字

定　　价　52.00元

书　　号　ISBN 978-7-5455-5892-0

版权所有◆违者必究

咨询电话：（028）87734639（总编室）

购书热线：（010）67693207（营销中心）

如有印装错误，请与本社联系调换

目录
CONTENTS

当你凝视深渊时，深渊也在凝视着你
幽灵抗辩
拉杆箱里的女孩
卸妆审讯
消失的搭车客
北漂女之死
疯狂的石头
诗人杀手
以爱为名
胡同罪恶回忆
瘸探

当你凝视深渊时，深渊也在凝视着你

大家好，我是重案刑警赵赶鹅。

自从2013年加入重案组以来，我和其他警察一样，做着接警、办案、缉拿的工作。不过，除了办案，我还有一个说不上好坏的习惯——想要更多地去了解那些罪犯。

养成这个习惯，是因为那桩让我现在想起来都能感受到一股凉意的案件。

我刚加入重案组时，因为住在单位的单身宿舍，所以不管是半夜还是凌晨，每次出命案现场，我一定会成为队长的首选警员。因此，我几乎就没怎么睡过好觉，就算没现场的时候也不敢早睡，生怕半夜突然被电话叫醒。

就在我加入重案组那年的夏天，命案进入了高发期，一个半月内我没有休息过一天，好不容易倒休去和哥们喝点酒，半夜又被叫了回去。

当时也是因为年轻，在赶往现场的路上，我的情绪突然崩了，我的牙齿不停地在嘴里摩擦，像癫痫发作一样，连出租车司机都能听到声音。我自己也不知道要做什么，但那种好像走在失控边缘的感觉，真的很恐怖。

后来，到了案发现场，发现案件是一个小IT（互联网技术）公司的男员工，因为第N次被新来的女领导要求加班，结果用办公桌上的铜镇纸给对方开了瓢。

那个男员工杀人后，自己报了警。我们赶到现场时，他就跟中了定身法一样紧贴着墙壁站着，脸白得像墙皮一样，女领导的鲜血染了他一裤子。

我们给他戴手铐时，他两眼发直，像个复读机一样喃喃自语：“要是今天晚上关机就好了。”

那一瞬间，我因为连续加班、严重缺觉而憋的一肚子气，马上就消了。也就是在那一刻，我发现，这个男员工身上的悲剧，离我，离每个普通人可能都不遥远。

从那时候开始，我对命案变得更上心。

但就在加入重案组的第二年，我明白了一件事——有些罪案背后的真相，不是仅仅靠上点儿心就能看得到。

那是2014年的除夕夜，我们带回一个潜逃了二十五年的杀人犯。他这些年娶妻生子，还开了个小卖铺，被我们抓住时正在炕上喝烧酒。

那晚任务结束后我回到警队，拿着一瓶啤酒闯进食堂，看到全重案组的人都在包饺子，电视开着，但没人看电视节目。

已经到了带嫌疑人到讯问室去的时间了，但是没人愿意动窝。最终的结果有点奇怪，我们和嫌疑人在食堂里围成一圈。

嫌疑人上着背铐，和三十多个警察挤在一起。我喂了他两个饺子，还给他喝了一杯啤酒。他酒足饭饱后在肩膀上一抹嘴，盯着我说他不会撂的，但是聊聊天没问题，要是写成笔录他就不签字。

于是，我们就有一搭没一搭地聊了起来：二十五年前，他在工厂干活儿，每天到深夜，隔一个礼拜自己就会出去喝顿大酒。一个飘雪的深夜，他喝多了，打了辆出租车。在车上，司机跟他闲聊，说自己最近老要相亲，所以刚买了块新表，一块上海牌的机械手表，司机还炫耀地提起自己的下一个相亲对象，是一个有着“盈盈一握的小蛮腰”的女孩。

他也不明白这句话怎么就刺激到了他，又为什么会对司机下手，但动手的那一瞬间倒是记得很清楚，是晚上十一点四十五分，因为事后，他擦干血迹后拿着手表仔细看了一眼时间。后来，他一直戴着司机那块手表，二十五年来每天晚上十一点四十五都要看一眼手表。

他杀死司机后只抢了手表，而且也没有卖掉，可是，我在案卷上却只能把图财写成他作案的主观动机。公诉程序中并不需要我在案卷中长篇大论将案件描绘成丰富的故事，所以那些惊心动魄的细节往往只会浓缩成几行有关时间、地点、人物的铅字。

然而，这些都远远不足以说明案件和判决之外的情况。

这个犯人很快就被送监了，我再也没机会知道那些人性中幽微细致的部分。

后来我遇到了很多这样的案子：只有犯罪过程的交代，却没有内心活动的坦白。

很多次以后我才知道，这证明我问人根本不行。一坐在讯问室椅子上，面对那些杀害了妻子、父亲和朋友的家伙，我总是缺乏耐心，想直奔主题，尽快做完笔录。稍遇抵抗，我就跟对方大吵大嚷。渐渐地，没有人再拉我一起问案了。

我错过了很多了解人性的机会。

后来，经历多了，我慢慢摸出门道，当你越急着想让一个人说出真相的时候，他越会撒谎。相反，当你抱着对方根本不会撂的心态，自己首先放松下来以后，他也会变得放松。

其中，印象最深刻的是一个抢劫案。在一个市场上，有七个人一起抓了一个小偷，这本来应该是件见义勇为的好事。但谁能想到，随后，一切都变得不可控了：这七个人把小偷绑在汽车座椅上，拉到郊区小树林里揍了一个小时，逼着小偷回家拿来几万块钱。然后，他们把小偷脑壳敲碎了，扔到了土沟里。

三天以后，我抓到了其中的主犯，因为之前有几拨老民警先后审讯过了，对方也没撂，我觉得自己也没戏，就在讯问室里的电脑上玩了一夜纸牌。

第二天凌晨，他管我要烟，说“警官你不困啊？”我俩随意聊了一会儿天，我对案件的事情只字不提，他突然说了一句，“那小偷你们不管，还不让别人管了吗？”就这样我们聊了起来。他承认了抢劫，但没有承认杀人。

他说起他爱好赌博，我问他赌博有啥意思。他说即使是被捆在铁椅子上，他也会赌博，和警察打交道就是赌博，他在赌他所有其他的同伙都没撂。但是他看我理都不理他，觉得赌输了，所以决定先说出来。

也就在那一天，我觉得我真正融入了集体，同事们不再嘲笑我了。“只有你拿嫌疑人当人，嫌疑人才会把你当人。你们才能聊。”预审员老猫哥如是说。

我总觉得这是尼采那句“当你凝视深渊时，深渊也在凝视着你”的土味版本。如果想了解这些犯罪者背后的人性，就得先试着把他当个人看。

2017年的某一天，我和朋友因为对一个全国出名的凶手看法不同吵了一架。从那时候起，我决定写些文章，在不泄密的前提下，写写深渊里的故事，和大家一起寻找犯罪领域里的终极真相——

人是如何走上犯罪之路的？

表面上看，这些杀人、碎尸和暴力事件似乎和我们的世界格格不入。人们的想象力也总会对这些凶手“去人类化”，把他们变成恐怖的妖怪。因为他们对于大众来说，只是手机新闻上的几行字——“某某某大学高才生弑母，某某某市一女子毒杀情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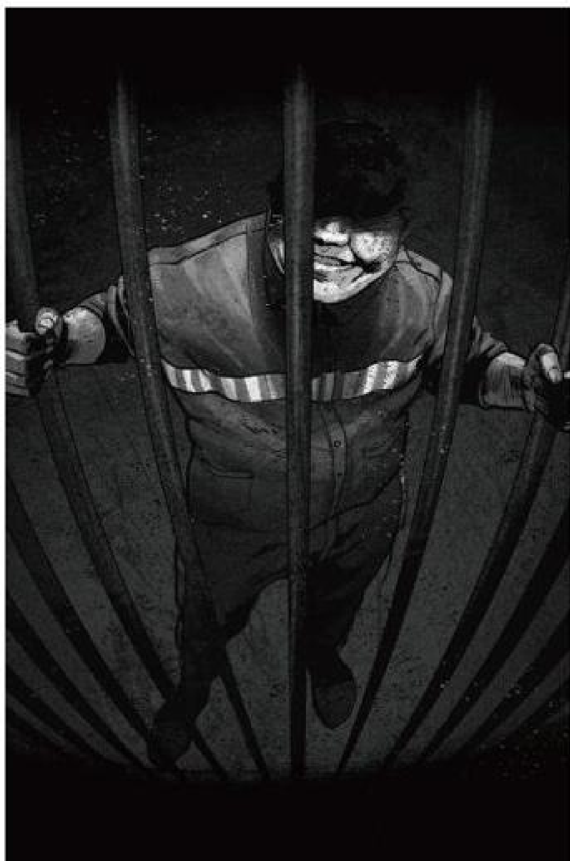
但如果只把凶手们想成怪物，我们就永远不会知道罪恶是如何发生的，又该如何规避。

多年的刑警生涯，成百上千宗案卷告诉我，一个正常人心中微小的阴暗面如果被酝酿到一个极端，就可能造成悲剧。因为几秒钟的冲动犯下命案从而毁掉自己一生的某些人，也曾经笃定地相信自己绝不可能是站在刑场上的杀人犯。

我记录下这些极端人性的碎片，不是为了展示黑暗，而是希望更多的人不步入深渊。

至于故事中的每个人因何坠入深渊，他们的人性与理智又是在哪一刻溃败的，就交给你们去做判断了。

NO.001

事件名称：		
幽灵抗辩		
		
亲历者：赵赶鹅	事件时间	2012 年 2 月 — 2012 年 3 月
	记录时间	2018 年 12 月

幽灵抗辩

2011年年末，我从派出所加入刑警队机动车侦查中队，心中暗自庆幸以后再也不用跟经常打架的醉鬼们打交道了。机动车侦查中队主管的是盗窃机动车、用干扰器开车门盗窃车内财物和砸车玻璃等案件。我个人觉得，这类案件是刑事案件中最难侦破的案件。原因是这类案件经常没有犯罪现场（车被开走了），违法分子和车主也没有社会关系和私人恩怨，大多数是流动性的随机犯罪。

不过，回顾我在机动车侦查中队的时光，也不乏高光的时刻，刚调过去半年就破了几起系列大案。比如，一对四川籍的兄弟，专偷奥迪Q7，随后将车身喷成其他颜色，以三万到四万的价格卖给其他外地人，某著名女星的座驾也被他们偷了。还有几个修车店的小贼，他们四处盗窃北京吉普，之后转卖给内蒙古的牧羊人。

从2005年起，盗窃机动车的案件逐渐减少。原因有两方面：一方面，随着新车价格下降，二手车越来越不值钱；另一方面，偷来的车也不好上路，顶多在乡下开一开。机动车侦查中队的案件越来越少，领导办公室传出风声，有可能要把机动车侦查中队解散。

与此同时，重案组的两个办案队在单位里倒显得异常扎眼。重案组是领导的宠儿，他们大多数时间不在单位，没案子的时候工作时间玩游戏领导也从来不批评他们——一墙之隔的我们，上班时间打个私人电话都提心吊胆——局长还年年单独请他们吃饭，表彰他们，原因是一整年所有的命案都破了。更让人羡慕的是，他们的休息日比我们多多了。当手头所有案件都清理掉后，他们就可以留下一个探组值班，其他人在家休息。

市局的一位领导说过一句话："本质上，所有的案件都是重案。"分局一位主管治安的领导也曾经说过："重案组的民警，个个拿出来都可以当探长用；重案组的探长，个个拿出去可以当队长用。"重案组的民警们自然有一种骨子里的骄傲。当你恭喜他们破了一个"巨牛"的案件时，他们会轻描淡写地和你说，"没错，是抓了一个人，刀扔到房顶了，总队用无人机拍到的。"

任何人在他们隔壁都会忍不住对他们的办公室好奇。看似一间普普通通的办公室，里面却装着沾血的刀、各式自制手枪、破碎尸体的照片等。这个直面各种罪恶真相的地方，和全支队就隔着一扇木门。

有一回，我偶然路过他们办公室，看到他们正一脸严肃地坐在黑板前开会，他们队长站在前面唾沫横飞，像是传销组织现场。我忍不住想

听听出了什么事。他们队长看到我，我冲他点了点头，他不耐烦地一摆手，一个比我还小的男同事板着脸过来把门关上了。他们组里所有人都像看傻子一样看着我，我闹了个大红脸，心说，有什么了不起的。

我和他们组里的大多数人都只是点头之交的同事关系，只知道他们组里有个抓人不要命的“李逵”，有个爱眯缝着眼、走到哪儿身边都围着一圈人的“老猫”，有个戴眼镜、总笑呵呵摸着肚子的老杨。

我之前从来没想过自己能加入重案组——一个案件被百分之百侦破、全分局所有资源可以随便调度使用的队伍。直到那一次，一个偶然的机会，命案的世界向我打开了大门。机缘巧合之下，一个手里有数条人命的连环杀手点名要和我单聊，视其他重案侦查员为空气。我进入那个充满“鲜血和残肢”的世界，与重案组队长老关、讯问能手“老猫”等人结下了奇妙的缘分。

2012年2月，一辆破普桑巡逻车沿着路边浑浊的小河缓缓驶入齐家村。车上有两名派出所老民警，他们穿着便衣，神态轻松，连个本子都没拿。一个月后市里要召开每年一度的盛会，分局要求民警对辖区内所有登记在册的前科犯、吸毒人员和重点人口进行摸底教育，“敲山震虎”，以进一步降低案发率。

齐家村坐落于城市西北郊的山区，这里空气清新而干燥，村里人讲着土话，管去市区叫“进城”。全村几百名男女老少，只有一名前科犯需要“教育”，他叫李新杨。他家境贫寒，但眉清目秀，鼻梁高挺，酷似一位著名歌手。

三年前，二十三岁的李新杨骑着“狗骑兔子”（带篷三轮摩托）拉黑活，有个客人把装着十五万元现金的黑皮包落在车上。客人刚下车就想起来了，追着三轮车大喊半天，近在咫尺的李新杨装聋作哑，一脚油门，直奔城外。二十天后警察抓住李新杨时，跟着他的眼神在枕头里搜到了两根金条。李新杨嘴里大喊冤枉：“我当时真没听见他喊我！不然我能不还钱吗？！”最终他因盗窃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服刑两年。去年年底他出狱，如今在家帮老娘卖豆腐。

两名老民警来到李新杨家里时，他刚给满满一锅豆腐点完卤，准备上屉。他那张脸，比锅里的豆腐还要白几分。李新杨看到民警来了，表情极不自然，没等民警开口“教育”，他就深深地叹了口气：“这锅豆腐算是糟蹋了，我爸也吃不上了。”

民警感觉有事，立刻想到最近的系列电动自行车盗窃案。民警把李新杨叫到里屋，说了很多类似于“知道我们怎么找到你的吗？”“自己琢磨琢磨吧”之类虚张声势的话。李新杨的脑袋越垂越低。

“不用我们说了吧？你自己交代。”民警漫不经心地把玩着手里的工作证。

李新杨抬起头，看了民警一眼，低声嘟囔一句。

“大点声！”民警一拍桌子，李新杨的肩膀跟着一抖。

他先抿住了鲜红的双唇，同时两只手用力地搓脸，然后大声重复了一次——

“我杀人了。”

屋里死一般寂静。

讯问室铁门紧闭，烟味熏人，李新杨开始接受他的第一次讯问。

两名老民警不动声色地看着他。李新杨的神情倒很放松，就像抛下了心里的一块大石头。很快，他就开始交代自己伙同一名男子杀害四名女子并分尸的前前后后。

老民警打算让李新杨先把杀害四名女子的经过大概叙述一下，然后再从中抠细节。李新杨交代一会儿，打报告说，想要上厕所。“迄今为止”他都很配合，似乎没有什么拒绝的理由。

老民警带李新杨走进厕所，李新杨小便时，旁边一个年轻的民警凑过头来问老民警：“这傻货犯什么事了？”

话音刚落，李新杨的表情发生了微妙变化。回到讯问室，他立刻翻供：“我刚才说的都是胡话，我没杀人，那都是做梦梦到的。”随后拒绝在笔录上签字。

十分钟之前，这间讯问室里还弥漫着血腥味，而此刻，这场讯问仿佛成了荒诞的玩笑。

审不下去了，案子被移交到我所在的分局，因为其中一名被害女子的身份已被核实，属于我们的管界。

当地刑警队队长拿着那份尚未签字的笔录和讯问录像，对我们分局的重案组队长老关满脸歉意。老关拿过笔录，细细看了一遍，不置可否。老关身后的重案组侦查员们已经快要骂出来了，他们都在抱怨当地刑警队送来了一件麻烦事。

我马后炮地分析，当地刑警队有一个更好的讯问方向——先问清楚尸体在哪儿，因为有了尸体，案件就破了一半；没有尸体，案件就相当于没发生过。

老关是个极度沉稳的人，重案组一帮人大多是“疯子”，只有他压得住。他没抱怨，也没叫苦，一声不吭去看守所再次提讯了李新杨。别看李新杨“懦弱胆小”，这次他却是一个字都不肯说。后来又提讯了几次，依然什么也不说，逼急了他就撂一句：“那几天我洗衣服，水都是红

的。”但也仅限于此。

案件进展到此时，重案组收到一个好消息，一个坏消息。

好消息是在李新杨家中搜到三封信。逮捕李新杨的那一天，他回答问题时都没看眼前的民警，反而一直盯着旁边的小书桌。那张书桌是他上初中时父亲用了三个晚上亲手做出来的。书桌上贴着他的“三好学生”奖状，那也是他人生中唯一值得夸耀的事情。奖状下面的抽屉里，有三封没寄出的信。那是李新杨在上个月亲笔写的，信封上的收件人是“市公安局”。至于他是否真的想寄出这三封信，只有天知道。他的字虽然歪斜，但力透纸背。信里讲述了两个农村男人用铁丝绞、刀捅、胳膊勒等方式，残忍虐杀四个“城里”陌生女人的经过。信里提到的同伙，绰号叫“老虎”，和李新杨曾是狱友，目前仍然逍遥法外。

坏消息则是李新杨被移交过来之前，已经被刑事拘留了九天——然而警方连一具尸体也没找到——留给重案组的时间不多了。

不过，基于三封信的内容，加上那七八页笔录和讯问录像，老关在脑海中反复描绘的案件轮廓已经有了很多清晰的细节。

去年年底，李新杨刚出狱没几天，一个叫“老虎”的狱友找上门来，两人一起去了火锅店喝酒。老虎出狱后干了黑车司机，李新杨在做小摊贩，两人都觉得钱少活累不顺心，在酒桌上互倒苦水。

老虎是个夜猫子，专挑半夜做生意，经常在南城拉送歌厅小姐。就在前两天，一个穿着超短牛仔裙、满身酒味的歌厅小姐大半夜上了他的车，结果在车上大吐。吐完，还没等老虎说话，小姐就不耐烦地从挎包里拿出一沓钞票，扔在老虎的大腿上。

和李新杨说起这件事，老虎恨得牙痒痒，“世道是真的变了，她们怎么就能挣这么多？穿得那么骚，不如让咱哥俩弄了。”

早在监狱里，老虎就总说“社会不公平，再出狱要弄死几个”。这话在监狱里当不得真，通常都是犯人们故作凶狠的大话，李新杨每天能听一箩筐。但李新杨预感到，老虎现在可不是说说而已，他真要动手了。

酒过三巡，李新杨还是非常犹豫，老虎向他再三保证，肯定出不了什么事，最终两人决定找歌厅小姐收点“保护费”。

几天后的一个晚上，老虎戴着口罩，开着他的灰色捷达，带李新杨在南城一歌厅附近转悠。凌晨三点多，歌厅最后一拨客人散去，小姐们换上便服，纷纷离开霓虹灯火，走进黑暗。

李新杨在老虎的吩咐下藏进后备厢，等待信号。不一会儿，李新杨感觉有人上了车，随后车身开始颠簸，一路上能隐隐约约地听见老虎和女子调笑的声音。

“我当时都气坏了，到底还动不动手？都准备抢劫了你还和人家逗闷子，真有病！”

过了一会儿，车停了。李新杨听见三声喇叭响，接着后备厢被打开，李新杨用丝袜套住头，跳出后备厢，和老虎一起把女孩扔到车后座上。

供述录像中李新杨很生气，因为老虎并未按照约定蒙住脸，戴上帽子遮住秃头。李新杨回忆起当时，觉得自己戴着丝袜像个傻子。他还记得那个女孩是南方人，“五官很大，两个眼睛间的距离略微有些宽，头发很浓密，很漂亮”。

老虎是个“上辈子”（监狱里管进监狱之前叫上辈子）“练过”的人，平时看着笑眯眯，胖得像个弥勒佛，但绷起胳膊来肌肉有豆腐块那么大。老虎坐到后座上用胳膊夹住女孩的脖子，换李新杨开车，女孩几乎要窒息过去。

“我们刚从里面出来，你就当做善事，给我们捐点钱，帮我们泄泄火。”随后，老虎就在逼仄的后座上强奸了女孩，还逼迫女孩抬起头来看着他的脸。

李新杨在信里写道：“我特瞧不起老虎，一个老爷们儿管不住下半身就是废物。”

两人翻开女孩的皮包，拿走了两千多元现金。李新杨提议把人扔到郊外去。这句话误导了女孩，她以为这两人是要弄死自己，把尸体扔掉。她可怜巴巴地说自己银行卡里还有钱，只要留她一条命，就把钱都交给他们。老虎于是提出把人先带回他的住处，多弄点钱。

李新杨在供述中说自己当时有些不情愿，但还是被迫同意了。三个人一起回到了老虎在东部郊区的平房。天太黑，心情又乱，李新杨说记不得平房在什么位置了。

在那个封闭的陌生空间里，一个痛哭流涕、不断哀求的女孩激起了两个社会渣滓最大的恶性，他们似乎在虐待中获得了巨大的快感，忘记了最初的目的仅仅是为了钱。

他们用女孩的胸衣、长筒袜，还有麻绳，将女孩绑在墙角。老虎用烟头烫她的胳膊，用打火机烧她的后背，还逼着她喝了一瓶二锅头。女孩早早说出了自己的银行卡密码，但李新杨和老虎都没有去取钱的胆量，他们只是变本加厉地折磨她。喝了酒，两人更亢奋。他们逼女孩做出各种动作取悦自己，在监狱里规规矩矩任人摆布的二人，在此时找到了摆布他人的快感。

在第一次供述时李新杨还在为自己辩解，他说他酒醒后看到女孩满身的伤痕，陷入了深深的后悔和惧怕中，但又怕放了女孩，她会去报

警。

老虎逼着女孩给老板和家人打了几个电话报平安。女孩又被拘禁了两天，她的身体越来越虚弱，多次哀求看起来善良点儿的李新杨去买点“止疼片”，或者给她来上一根烟。

“我保证不报警，只要你们放我回去，我什么都能干。”女孩苦苦哀求。

刚开始女孩对生还抱有希望，直到她不经意间看到老虎用她的手机给她父母发了短信，短信内容是“我要去离家很远的地方，让谁都找不到我”，女孩失声痛哭。老虎拿着拖鞋抽了她两个耳光，“闭上你的臭嘴，再出声就把你扔到河里”。

李新杨说自己不敢再走进那间屋子，老虎也讨厌那里的味道。两个人你看着我，我看着你，僵持了两天，各自动着心眼。老虎要李新杨去把女孩弄死，李新杨在供述里则说宁可自己死也不敢动手。

那天夜里，李新杨躺在炕上翻来覆去睡不着，老虎就在身边张着大嘴，发出巨大的呼噜声，女孩痛得受不了，偷偷在隔壁房间里低哼，痛苦的呻吟声吵醒了老虎。

老虎拉着李新杨，走到关着女孩的房间门口，用血红的眼睛盯着李新杨：“你记住，就这一次。”说完，他走进去用胳膊在女孩脖子上勒了一会儿，女孩就没气了。夜里，老虎将女孩的尸体分解了。

李新杨躺在炕上，一夜未眠。第二天清早，老虎拉着他，一起拿上十几个装有尸块的塑料袋去抛尸。起初，老虎非要把尸块全部扔到南城的一个高档小区门口，说要吓唬吓唬人，李新杨誓死不从。最后，两人上了高速公路，隔几十公里扔一个袋子，一直扔到了山西五台山。

在派出所的讯问室里，李新杨告诉老民警，他一路扔，一路发抖。老虎还对他说：“这都跨了几个省市了你还害怕，还能几个省市的公安局一起立案啊？总不能胳膊立个案，腿立个案吧？”

李新杨的这些供词，老关只信一半，如果他说的是真的，那老虎就是主犯。可当老关问起这个主犯在哪儿时，李新杨直接站起身来，紧张得裤子都湿透了，紧紧贴在屁股上：“你们把老虎抓进来，我才能彻底放心说。”

还有一些疑点，诸如老关问他老虎杀人的平房在哪里，他作为一个本地人，连去过的地方都认不出来。以及在他的信里，频繁提到了另一个地点——歌厅，而歌厅的位置李新杨同样语焉不详。这里面肯定有猫儿腻。

抛尸后的两天里，老虎一直盯着李新杨，一起吃饭，一起睡觉，一

起洗澡。到了第二天晚上，李新杨说老虎突然提出要带他去“耍耍”。于是，他们拿着从歌厅小姐手里抢来的钱，去歌厅找小姐消费了。

老虎挑了家小歌厅，隔音效果特别差，也没什么人是真正奔着唱歌去的。老虎先挑了一个小姐，李新杨挑了半天也不满意，直到又一排女孩进来，老虎一眼相中了一个穿着包臀裙、桃花眼、嘴巴略大的女孩，非要李新杨挑她。

整晚李新杨都能感受到老虎对自己身边这个女孩灼热的目光。老虎不断调戏着这个爱笑的女孩，说她长得像自己前女友。女孩有点害怕老虎，她缩到李新杨的另一侧，低声问李新杨，为什么老虎那双红红的眼睛不停在她脖子和胳膊上扫来扫去。李新杨没敢吭声，自从老虎分解过尸体以后，他就一直这么看人。

老虎不顾李新杨反对，起身唱了一首《少年壮志不言愁》，唱到“金色盾牌，热血铸就”时，屏幕上出现了一位穿着灰色衬衫的警察。

李新杨说自己当时心里又闷又火，不知道老虎为什么非在这个时候来这么一首歌，老虎则唱得眉飞色舞，还不时回过头看一眼李新杨，脸上笑眯眯的。李新杨明白了，老虎就是为了看他焦躁不安又不敢发作的样子。

酒过三巡后，女孩对英俊的李新杨明显有了好感，老虎提出要带女孩出台，李新杨百般阻挠，他知道老虎想干什么。但女孩还是出台了，她同意了老虎“八百元包夜”的报价，跟着他们出了歌厅，去了老虎的平房。

李新杨和女孩睡在一个房间，老虎睡在另一个房间。凌晨三点，老虎轻轻敲门，让李新杨出去。

“我当时就求老虎，把女孩给放了，他说我要是不敢干就滚开，然后就冲进了房间。”

女孩刚睁开双眼，就被老虎压了上去。不过没想到的是，女孩全程冷冰冰地一声不吭，之后不管老虎怎么咆哮，她都不假辞色。

“我给你钱？钱真给了你，那我还有命在吗？”女孩想得很明白。

李新杨在门外听得心惊肉跳，进来给女孩求情。老虎索性把李新杨也扔到了炕上，掏出刀来指着两人鼻子告诉女孩，要么给钱，要么两人一块死。

李新杨这样描述当时的情形，说他吓得呆住了，分不清老虎当时是不是真的对自己动了杀心。

女孩一时糊涂交出了银行卡和密码，老虎拽着李新杨来到大街上。

此时天色已经大亮，老虎找来街边一个大爷替他们取出了银行卡里的三万多块钱，大爷收下四百，乐呵呵地走了。

晚上回到家里，女孩仍不屈服。老虎似乎找到了世界上最好玩的玩具，他拿起女孩的手机，装作打电话的样子，不停给女孩报着假消息："哎，你爹好像出车祸了；哎，你妈好像生病住院了。"

善良天真的女孩一次次担心，她用哀求的目光看着李新杨，李新杨突然就来了勇气，他挺起胸膛站得笔直，让老虎把人放了。

老虎笑眯眯地拿出手机，按下110，说要带着李新杨自首。李新杨一开始并不相信他是真的要打电话，只是冷笑，直到电话那头响起了女接线员的声音："您好，请问您要报警吗？"李新杨崩溃了，他抢过手机，挂掉电话。

老虎诡秘一笑，凑到李新杨的耳边微微低语，口里呼出的热气搔得他耳朵痒痒的："今天这个，你动手，不然，咱俩就一块进去。"接着又补了一句，"不过进去之前，我要杀你全家。"

话音刚落，老虎就把刀放在了李新杨的手心里，缓缓帮他握紧。李新杨流着眼泪走到女孩面前，哆哆嗦嗦地举起刀。女孩哭得一塌糊涂，一边哭一边说："大哥，我平时不出台，这次都是冲你来的。"

李新杨抖了一下，一刀插了过去。

"我当时有一股无名火，就重复了十多下捅人的动作。"

"这才是我兄弟！"老虎从他手里拿过刀，笑着搂住他的肩膀，拍拍他胸口，一会儿拿毛巾给他擦脸，一会儿又端盆收拾血迹。李新杨麻木地转身回到炕上躺着。

"我就在想，自己为什么不能和老虎一样什么都不在乎呢？"

第二天早上，李新杨起床，发现屋里干干净净，尸体不见踪影。他问老虎把尸体放哪了，老虎冷笑说这就不要问了，"反正你别忘了，人是咱哥俩一块办的"。李新杨知道，老虎不相信他。

李新杨在炕上瘫了两天，直到天上下起小雨。他走到门口，发现门前的小泥沟里全是泥水，他觉得自己变成了一条狗，趴在地上冲着小泥沟爬过去，喝了一嘴泥汤子。老虎在他身后冷笑，说要想死就把脸埋进去，别出来。

李新杨心想反正都这样了，继续干吧。那天夜里，他们再次出来逛歌厅，利用李新杨的俊脸又勾上了孙燕。

刚带回家，老虎就忍不住对孙燕拳打脚踢。因为孙燕在外面养着情

人，所以自己身上一共就几百块钱。于是李新杨提议让她再约一个过来，孙燕颤抖着拿起手机，以两千元的价格约了莎莎。

老虎让李新杨先把孙燕干掉，因为家里同时有两个女人不好收拾。李新杨说这回该你动手了，老虎说他还要负责分尸。两人争执不下，僵持半天，最后他们分别拿着铁丝的一端，绞死了孙燕。“这回算咱俩合资的”。老虎怪笑。

没承想孙燕的手机响了。老虎接起电话，莎莎说路太远，不过来了，老虎假意问她在哪，要去接她，莎莎说在某某大楼。

老虎拉着李新杨出去找莎莎，李新杨不停埋怨老虎这事干得太疯，老虎听烦了，指着路边一个走夜路的红衣女人说：“我看那个人就是莎莎。”

老虎猛地一打方向盘，车身微微一抖，女人飞出几米远，鲜血从女人身下涌出。小区近在咫尺，女人发出微弱的叫喊声，艰难地伸出手，似乎想要触碰眼前的光芒。

李新杨之前的笔录和录像记录就到此，他再不说话了。

警察们皱起了眉头，眼前这个李新杨一股脑儿地把所有罪行都推给了老虎，最难缠的案件就是这种“幽灵抗辩”，即同案犯里被逮捕的第一个犯人，将罪名都推到未被逮捕的同谋身上。现在最关键的两点是逮到老虎和找到尸体。在这之前，我们甚至都无法确定所谓的老虎是否真的存在，又到底谁伙同的谁。

为了证实这些口供内容，民警们走访了辖区所有的歌厅，结果是，见过李新杨的人都说，他在歌厅里很活跃，能喝能唱能耍，而且总是仗着一张俊脸主动约小姐出去。

回到办公室，一位预审的老民警揉了揉太阳穴，笑着说，大家伙别太发愁，没准李新杨脑子有毛病，胡编乱造等着出名呢。几个年纪小的民警在旁边附和了两声。负责讯问李新杨的民警不乐意听了，从卷宗里面把笔录抽了出来，说：“这杀人、分尸，说得有鼻子有眼的，能是编的？”

老法医眯着眼听了一会儿，直起身来说：“绝不可能是编的，笔录里有好多细节，没杀过人、分过尸的绝对说不出来。”

几个年轻人没话了。

不一会儿，围绕老虎这个人是否存在，民警们陷入激辩。比如，两个人朝夕相处那么长时间，李新杨连老虎真名都不知道，还是不愿说？笔录里李新杨描述的老虎确实也不太像真人——杀人、分尸，有一种无师自通的纯熟，听起来就像是编的。但李新杨犯不上拿杀人这种事开玩

笑，也许，杀人是真的，但老虎是李新杨拿出来糊弄警察的。

渐渐地，大家心里装着的事越来越多，也就都不说话了。办公室里灯火通明，窗外是更深更黑的夜。

我还记得，那几天他们重案组办公室里每天都是满满的陌生人，重案组的民警都愁眉苦脸的，那时我根本不知道一墙之隔的他们的办公室里讨论的是什么案子。

几天后，民警再次提讯李新杨。李新杨有气无力地将脑袋搭在椅子上，瘦骨嶙峋，只有偶尔转动的眼珠子表明这人还活着。

他已经绝食五天了，民警给他买的豆奶和粥等食物，他一口不吃。虽然目前他还没有生命危险，但已经被送往公安医院做鼻饲和静脉补液。两名民警长期看护他，给他放相声听，还好烟供着，他没烟抽就把食物往外吐。“等我饿死了，家里人就知道我是冤枉的，等着他们来找你们吧。”李新杨这样对民警说。

民警对他说：“你说之前的供述是自己编的，是觉得我们找不到老虎吗？你非得等到我们抓住老虎，你们俩一块进来才说是吧？”

李新杨竟然点头，且嚣张地说：“等你们找到老虎再说吧。”

民警怒不可遏，却又只能努力冷静下来，重新一点点和李新杨聊。李新杨不仅仅畏罪，心里还有对尚未被捕的老虎的顾忌。这个奄奄一息、口唇生疮的人，还记着老虎的那句威胁：

“不过进去之前，我要杀你全家。”

事后老关和我讲到这里时无奈地一笑，说头一次碰上这么狠的嫌疑人，把同伙吓成这样。

老虎的身份很好查，他和李新杨是在同一个监区服刑的。为深入了解老虎，老关来到了李新杨当年服刑的监狱，提起老虎，监狱管教诉苦的话说了一箩筐。

老虎是本地郊区的小青年，父母经商，家境不错，因为抢劫被判刑。刚进来的时候他不叫“老虎”，叫许锦杰。那时他还是个二十出头、精壮干练的小伙子，成天变着法儿地给管教找麻烦。

一次干活的时候，他趁人不注意，一口气吞了好几根缝衣针，其中一根戳进了纵膈肌肉，随时可能插进心脏，送到医院做了开胸手术才保住性命。他还用纸片包着洗衣粉吃到肚子里，这对健康没什么大影响，只是不停地发烧。发烧就得往医院送，几进几出，他成天躺在病号床上，乐得清闲。他不想干活，也不想见生人。

管教一开始以为他是想逃避劳动，后来聊了聊才知道，他就是想死。

“我是冤枉的。”管教和他聊天，他始终就这么一句话。管教为了让他找回目标和理想，重回正轨，问他有什么心愿，想见谁。他说出前女友的名字，希望管教叫家里人帮他联系。管教答应了，事却没办成，前女友根本就不想再理他。许锦杰哭了几天，再没说什么，把眼泪一擦，养好了身体，主动回了监区。

从此许锦杰开始大口吃饭，蒙头大睡，甚至锻炼身体。他也逐渐找到了监狱里生存的规律。练过职业摔跤的他，仗着优秀的身体素质，很快成了一霸，并被冠以“老虎”的称号。面对管教，他点头哈腰，客气至极；一回到监区，他就成了“爷”。烦了就找别人替他把活干了，自己躲到角落里蒙头大睡。从前那个郁郁寡欢的许锦杰不见了，换来的是油滑凶悍的老虎。

直到老关他们去走访时，管教才从别人嘴里打听到，老虎说过一句令人胆战的话。他说出去后要弄死两个女人，因为是这两个女人瞎点炮，害他进了监狱。

老虎食言了，他杀了许多女人，但并非“害”他进监狱的那两个。

三个月前的一晚，老虎单独出门寻找“猎物”。他开着车在城里转悠，凌晨两点多，他在一条人迹罕至的小径撞伤了一个刚下夜班的女孩。当时女孩的笔录是:“我在那儿好好走着，车对着我开过来，我闪了几下也没闪开。”

被抓获后，老虎供述自己喝了酒，没看清楚，稀里糊涂就开过去了。好在当时有一位老人经过，看到了全过程，好心的老人及时走了过去。不然老虎“肇事”后一定不会“逃逸”，女孩也绝不会仅仅只是腿骨骨折。老虎因此被刑事拘留二十天，随后被取保候审。出了拘留所，老虎就把手机关掉了，“脱保”后人不见了踪影。

现在最重要的是查到老虎的藏身之处，每延迟一会儿，也许就多一个女孩被害。再也没有运筹帷幄、权衡利弊的时间了，连一向沉稳的老关也急得快“疯了”。

随后，在刑警队牵动下，辖区里歌厅比较密集的派出所召开了“特殊”的妇女大会。派出所后院、会议室，甚至民警的宿舍都被征用了，到处都是年轻漂亮的歌厅小姐。她们卸下夜晚的妆容，露出素净稚嫩的面庞，一个个眼睛睁得老大，止不住地偷笑。她们大多是来自城市周边农村的一些没上完学的女孩，面对警察，她们非常默契，都摆出严防死守的劲头，没人说实话。

民警们很清楚，她们中的很多人最开始都是“坐台”，但随着年龄的增长和对城市生活的熟络，很大一部分女孩都会“出台”，以赚取更多的

钱。这也是公安机关重点打击的违法行为，如果是卖淫被抓，就治安拘留；但如果帮姐妹介绍生意，便极有可能构成“介绍卖淫罪”，然后会被刑事拘留。

眼下这群“出台”小姐，帮着嫖客联系其他姐妹赚取外快的事儿实在太多。但不管民警说了多少次“我们只是想保护大家的安全”，都没有小姐愿意配合。领导也向刑警队施压，要求在不泄露“命案”的基础上广泛发动群众，帮助提供线索，这更是难上加难。

最后，老关绞尽脑汁想到了个既能让冷漠的小姐们关心案件，又不泄露命案情况的好办法。

老关说，最近出现了一个变态，专门抢小姐，作案手段丧尽天良，先是把小姐的钱包掏光，再通过手机联系小姐的男朋友，告诉对方他“媳妇”是个出台的歌厅小姐，最后把小姐脱光往男友家门口一扔。

这个破绽极多的“故事”引起了骚动，被男朋友知道自己出台，大概比死还要痛苦几分，于是小姐们争先恐后地开始配合民警开展工作。

这样陆续在几个派出所散布了“谣言”后，民警很快得到了线索，两个礼拜前，老虎在一家叫作“玉玲珑”的场子出现过。

老关带着人马立刻动身，开始调查这个场子，调取了门口的监控录像，果然看到了光头的老虎。他像猛兽一样，在歌厅附近左顾右盼寻找猎物。

民警追着监控录像，找到了老虎的平房。

这是一处远郊民租房，外墙刷着芥末色的绿漆，和其他平房的间隔极大。天已经快亮了，大队的人马很快就到了。行动之前，老关想发条短信给媳妇，想了很久，还是把手机关了。

早上六点，平房门外十几个便衣民警抄起手枪，行动开始。不知道是谁踹的第一脚，门破了。

卧室里的男人骤然惊醒，抄起旁边的桌子挡住木门，老关用肩膀再次撞开了门，发现赤身裸体的男人靠墙而立，用厨刀抵着一个女孩的脖子，女孩只穿着内衣裤，睡眼惺忪。

双方陷入僵持，民警们一动不敢动。男人缓缓绕到窗帘侧面，用一只手把窗帘拉上，屋内陷入昏暗。女孩这时彻底清醒了，吓得面无表情，两条腿软下去，男人不得不跟着女孩蹲下，刀尖仍然抵在女孩的脖子上。

老关急中生智，指着男人鼻子就开骂：“你丫干吗呢？打电话你也不接！别忘了你还在取保候审期间！取保候审也是强制措施知道吗？你现

在脱保了，保证金可是一分钱退不了！”老关这是在故布疑阵，让男人以为这次抓人是奔着之前的肇事逃逸来的。

男人微微一愣，手里的刀松了松，也跟着开始“借坡下驴”。“我是真的爱她，你们不能带走她！我和她是真正的爱情！我今天就要让你们看看什么是爱情。”男人装傻装得也挺像，但他心中仍有迟疑，没有放下手中的刀，他怀里的女孩依旧一动不动，脸上找不出一丝在动的肌肉。

一位老民警开始劝男人，劝了一个多小时，外面传来了早点摊的声音。一位年轻的男民警试探着上前拉开窗帘，男人目不转睛地盯着他看，这时老关指了指窗外，故作惊讶：“那小伙子干什么呢？”

男人的注意力稍有松懈，分了神，民警们一拥而上，夺下他手里的刀。

“这哥们力气太大，一个人掰一条胳膊都费劲，民警用警棍往他脑袋上砸了好几下，他才服帖。”老关回忆道。

上背铐的时候，男人还在念叨自己和旁边那位小姐“惊天动地”的爱情，尽管他和那位小姐是昨天半夜才认识的，而且他刚才还将刀抵在她脖子上。

把男人捆住之后，老关过去拍了拍他的肩膀，“老虎，知道我们为啥抓你吗？李新杨认识不？”

瞬间，男人绷紧的肩膀松了下去，挤着脸上的肉，表情似笑非笑。之前老虎听信了老关的喊话，以为如此大动干戈，仅仅是因为自己“脱保”。直到老关问他认不认识李新杨，他才彻底反应过来。

老虎被推上警车后座，两个男民警一左一右紧紧把他夹在中间。路上，老虎看着路边飞速掠过的树、楼、田野，没头没尾地说了一句：“又被警察骗了。”

那段时间是警方扫黄力度最强的时期，绝大多数歌厅都停业了，在老虎住处救下的那个女孩，是他前一天晚上到洗浴中心花钱找的。

女孩浓眉大眼，为人粗心极了。老虎车后玻璃碎了一大块，那是之前的受害者在车上挣扎的时候用头撞的。老虎房间里的桌上摆着一瓶阿司匹林、半瓶安眠药、一瓶泡了水已经有点糨糊状的维生素泡腾片和两瓶紧急避孕药。老虎让女孩从床头柜拿套时，里面还有三个不同式样的女士小钱包、一个卡通钥匙链和四种不同品牌的低劣避孕套。最显眼的是屋里那把红红的厨刀，老虎说是切火龙果染上的色。这些物件都没有让女孩警觉起来。

缓了三天，女孩来派出所做笔录，她说大哥慈眉善目的，聊天也聊得挺好，还一直跟她说要带她去海边，教她学游泳。的确，坏人脸上都

没刻字。

因为太多人去上勤务，我被临时借调到重案组跑腿，恰好赶上老虎被缉拿归案。重案组办公室变成了指挥中心，每天有几百人进进出出，“白衬衫”也不知见了多少，所有人都围绕着一个人——老虎在忙活。

我是在讯问老虎的过程中加入的，这也是我第一次见到连环杀手真人。他的两条腿粗得吓人，铁椅子根本扣不上，脸上一副玩世不恭的笑容，说话时表情丰富，是那种爱和身边朋友讲故事、做表演的人。

负责讯问的两位老民警，一位是市局的老预审专家，另一位是老猫。那时我对老猫的印象不深，仅仅止于外表——隔壁重案组抽烟最凶的大哥，说话慢得要命，老是眯缝着眼睛从睫毛里往外看人。

老预审专家一上来就用常见的三板斧“拍唬”老虎：第一，我知道你干了什么事，也知道你以前在哪儿片混，你大哥见到我都得磕一个再走；第二，咱俩无冤无仇，谁也别故意跟对方过不去，但今天你必须认栽；第三，咱们打交道时间还长呢，我就是干这个的，你还不如痛痛快快交代了。

这套三板斧颇有江湖气，用的是“道上”的语言，配以一种极度不耐烦的语气，大致意思是——既然出来混，就得有规矩，痛快说出来。

老虎一副心服口服、诚惶诚恐的样子，开始跟民警编瞎话。

“大哥你看到我手里的珠串子了吗？每杀一个人，我就加个珠子。”

老预审专家表面上不动声色，实际上却在用力吸烟，一口下去烟头快起火了，不一会儿他出去向领导汇报工作。老猫眯缝着眼睛半信半疑接着往下问，想让老虎说具体一点。

“大哥，我跟你说，不是美人，兄弟我根本看不上眼，你别看我最近找的都是不入流的，但是前两天我抓过一个美女，美得不像人，还是大学里的高才生。你知道她是谁的女人吗？她是一个大人物的情人！”

“还有一个和她同宿舍的女孩，两人临死前还跪在地上求我，说要多少钱给我多少钱，我都没放过她们！”

老猫不住地端起茶杯喝水，不一会儿也出去了，他也被老虎爆出来的“惊天内幕”给震蒙了。走之前，他叮嘱我紧盯老虎，“千万别乱说话”。

屋里只剩下两个人，一个是手上不知道有多少条人命的连环杀人案嫌疑人，一个是刚刚入刑警队不到一年的小警察，我和老虎面面相觑。

我咬牙和老虎对视，心里就想一件事，绝对不能眨眼，要让他先移开目光。

老虎有点困惑地看着我，好像不明白我在干什么，过了一会儿笑了。

“你刚参加工作吧？”老虎问。

“嗯。”我也不敢多说话。

“那俩是二处（刑警总队）的吧?”老虎看着我直乐。

我又傻乎乎地应了他一句，我俩就这么聊上了。

因为我不敢提问题，又不敢多说话，所以对谈变成他来主导，我仔细思索再回答的局面。

中间老猫和预审专家进来几回，老虎随口编几句瞎话就把他们“哄走”了，大概就是关心则乱，老虎明显在扯淡，老民警们就是看不出来，他们按照老虎的瞎话在全市四处乱核案子。

我忍不住问老虎是不是在骗人，他上下打量我一眼，尖声回答说：“当然是骗人啊，那也是因为你们先骗我的，警察最能骗人。”

我问他为什么。

他说自己第一次犯事时还不到二十岁，那时他是体校里的明星，练职业摔跤，很多“大哥”慕名而来，带着他出去摆场子喝酒。一次他和几个“大哥”喝完酒去歌厅玩，看上个“冰妹”，说好一晚三百元，半夜去她家。后来“冰妹”突然不干了，说只答应和一个人玩，不能和这么多人一起。几个“大哥”急了，借着酒劲每人给了“冰妹”一耳光，老虎也晕乎乎上去抡了一拳，顺手抢了“冰妹”的包。“大哥”们大概是觉得很好玩，笑嘻嘻地走了。老虎没想过自己手劲有多大，“冰妹”被他那一拳打成了肋骨骨折。

几个“大哥”很快被逮捕，罪名是入室抢劫。老虎吓得不行，耷拉着脑袋把事情告诉了父母。父母也着急，四处托人打听案情，好不容易和一个派出所民警对接上。派出所民警隔着关系传话过来：你来吧，念在是初犯，岁数又小，再加上关系都不错，过来给你办个直保（直接取保候审），案子就完事了。

爸妈带着老虎去了派出所，没想到，这次走了个反托。最后，他爸妈是抹着眼泪出的派出所，老虎被扣下了，一扣就是八年。

“你们警察最会骗人。你参加工作的年头还短，你不懂。”老虎侧着脸在肩膀上蹭了一下，看着我说。

聊着聊着老虎突然问我："你觉得我会不会死？"

我脱口而出："你死定了。"如果是现在的我对嫌疑人这么说，身后的老猫会当场一巴掌扇到我脸上，然后让我滚出讯问室。

老虎笑了，他面对着我说："哥们儿，你真实在。"

回头他又问我："你为啥觉得我一定会死？"

我回答他："你杀的人太多。"

他笑了，说其实杀得还不够多，应该再杀一个。

我想了半天，突然反应过来，他说的是同伙李新杨。

这时我已经和老虎断断续续聊了两个多小时，但这是老虎第一次承认杀人，我心中焦躁，但不敢作声。

老虎问我有没有女朋友，我说没呢。他让我千万别找，接着就从潘金莲骂到站街女，所有叫得上来的女人，除了他妈，都被他骂了一顿。

他生平第一恨是自己的前女友。原来老虎抢走"冰妹"的小包后，就托那几个"大哥"转送给自己当时的女友，他初中时的同桌。后来出事了，不知道是主动还是被逼的，他女友把包交到了公安局，并说出包是老虎送的。第二恨就是那个"冰妹"，他说"冰妹"为了钱出来卖，还冤枉他抢劫。

"我那能叫入室抢劫吗？是她把我们带到她家去的！再说了，我那能是'非法占有目的'吗？我就是逗她玩！我稀罕那破包吗？兄弟咱家里有的是钱！"

他说的这些，在我听来只有最后一句是实话。老虎他爸妈是最早一批下海经商的，确实很有钱，但我没吭声。老虎被捕后，他爸去世了，只剩下一个病母，早就没家底了。

老虎说他在监狱里一直想着出来再见前女友一面，问问她为什么要出卖自己。在监狱改造，他拖地时写的都是前女友的名字，他计划着出狱后把她强奸了，逼着她嫁给自己。可对方听说老虎出狱了，连夜搬家，找不到人了。

之后，老虎开始对女人进行残忍的报复。老虎和李新杨一起杀害了四个女人，随后他因为肇事逃逸被抓，取保候审出来以后，李新杨不见了踪影，老虎开始单干。

就在公安局了解到他脱保消失，然后全辖区搜查他的那几夜，他还开着那辆无牌照的车潜藏在黑夜之中，静静寻找、等待"猎物"。看到体貌特征跟前女友差不多的，他就直接下车，用摔跤动作搂住对方脖子，

一勒，对方就只得乖乖跟着上车。遇到不老实的就稍微用一点力，很快对方就会昏迷。

“杀人分尸一点都不快乐，但是很兴奋。”能够主宰他人的错觉令他着迷。

说着说着老虎竟然哭了，他说自己后来收不了手，都是被女人害的。我忍不住劝了老虎两句，觉得他的想法太偏激。

老虎一听我劝他跟我急了，他眼睛一瞪，脑袋打起拨浪鼓，“别跟我装圣人，你们不就靠我才能升官吗？你们和我扯了半天，不就想知道尸体埋到哪儿了吗？”话音刚落，他又缓了过来，对我说，“兄弟，咱俩聊得不错，这么着，我给你一个立功机会，给你几个地方，但我得留几个，在看守所的时间还长，不好熬过去。”

于是他给我讲了几个抛尸的地点，我拿着小本把他说的逐一记录下来。走出讯问室时，我脚底下直发飘，感觉浑身的骨头都轻了几斤。

我敲开会议室大门，里面的领导愁眉不展，之前老虎瞎掰的几个地方，根本没法查证。

我找了个机会插嘴，说老虎撂了，队长连连给我做脸色，让我别说话。老猫和预审专家呵呵一笑，局长让我把地点报上去，内勤记录了一下，就暂时没下文了。我也不知道该说什么好，也没吭声，上楼去休息了。

过了几个小时，老猫上来摇我的床，两只细长的小眼睛闪闪发亮，真像一只猫。原来情报中心发现，老虎去世的姥爷有一处房产在东郊的农村，位置和我提供给内勤的地点非常接近，这时大家才意识到，我说的可能是真的。

他们再次提审老虎，老虎说，只和“大个儿的年轻兄弟”单聊。就这样，我在领导们的注视下拿着小本进去找老虎核实地点。一出讯问室的门，几位领导就把我围在中间，眼睛盯着我的脸和本，弄得我有点飘飘然。

老猫递给我一根烟，问我大学学的什么专业，然后旁敲侧击，套我是怎么问出地点来的。我老老实实地说，其实没干什么，聊着聊着老虎就撂了。老猫把烟头扔在脚下，大力碾着，瞥了我一眼就走了。

后来混熟了，老猫说，“以为这小娃有多狂！还聊着聊着就撂了！”

老虎进来以后，李新杨心里似乎踏实多了。他开始吃东西，还非吃大肉不可。他把所有杀人的罪名都推到了老虎身上，他说杀到第四个女人的时候，老虎半夜里分尸，李新杨看着天花板，觉得这日子不是人过的。

“当时我还出房间劝他，不然两个人找点正事干也好。”

老虎没回话，拿血红的眼睛狠狠瞪了他一眼。

李新杨紧接着说：“我当时就明白了。他已经不是人了，他也不拿别人当人。我早晚得被他弄死。”

李新杨补上了剩下的笔录，一遍遍问我们，自己会不会被判死刑。可怜巴巴的样子像一条摇尾乞怜的流浪狗。

老虎则是对罪名照单全收，不过他对我们供述：“李新杨这男人，没种，我顶瞧不起他。”老虎说自己只想杀人，而李新杨则是跟在他屁股后面以虐待为乐。“头四个女的，那些虐待法子，都是李新杨自己想出来的。可算轮到他弄别人了！”老虎这样说。

蹲军姿、鸭子步，李新杨全都用在那些女人身上，他甚至还要扮英雄，给女人编出各种和老虎英勇搏斗，才勉强帮她们夺回一条命的故事，弄得女人不敢不信，饱受煎熬，等到老虎真正动手杀人，李新杨又说他残忍。

撞翻第四个女人之后，老虎把浑身是血的女人拖上来强奸，没多久女人就断了气。李新杨一直怄气，老虎明白他的意思，这回女人死得太快了。老虎瞒着藏尸的地方，也是觉得李新杨那张破嘴靠不住。

老虎大概看出我脸上不相信的表情，冲我嚷嚷：“兄弟，我一个快死的人，我还能骗你吗？骗你有意义吗？”

我逐渐明白了李新杨和老虎这两个男人的真正区别。

李新杨是个消极的乐观主义者，他敏感胆小，总觉得会有不幸发生，但他又始终觉得自己可以活下去，哪怕活得人不如狗；老虎则是个积极的悲观主义者，他肆意发泄，从来都没想过自己能逃脱挨枪子的宿命。

过了很久我才想通，老虎之所以向我撂了，不是因为我的审讯技巧有多高超，而是老虎从来不信任警察。老猫和预审专家给了他足够大的压力，而我只是个人畜无害的小白，老虎把我当成了宣泄压力的出口。

我只是赶上恶魔不耐烦了而已。

老虎藏尸充满了“行为艺术感”。他把尸体藏在了他姥爷那处平房附近，具体位置在村大队的土坟地里——旧坟藏新尸。

挖尸体的那天下午，伴随着一具具或完整或残缺的女尸出土，我的心一点点沉下去，最后，一股无法言说的沉重压在我的胸口。第一次看到尸体，先是想象着电影里最惊悚的画面，等见到了，哦，也就那样，

比电影里普通一些，但那些绝望的肢体语言、痛苦的表情、对人间尚有留恋的感觉，会占据你的视野和脑海。

但这里只有三具女尸，老虎之前说，他还留了几个地方准备在看守所里用。后来老猫每天带着食物去看守所提讯他，等他吃饱了，兴许一高兴，就撂个一起半起。

就这样，他拖了好长时间，一直到上刑场的时候，他还在举手，要求见法官，举报自己杀人的问题。每次他一举报，公安局就要去提人，核查案子，老虎就能多活两天，到最后，核实到老虎一共身背九起命案。

老虎玩了好几回，直到再也编不出新花样了，法院也不再理他这一茬了，“别看他表演了，直接毙了！”李新杨也去了他该去的地方。

这些事都是老猫后来告诉我的，我没再看过老虎一眼，我也不想再看到他。

刑警队里一切恢复了平静，我又回到了机动车侦查中队，老猫也变回了隔壁那个眯缝着眼、抽着烟、平平无奇的老大哥。但我知道，有些东西变了。我时常忍不住想，老虎残忍的性格真的是刻在基因里的吗？他有没有可能不成为今天的样子，从而让那些女性免受其害呢？李新杨呢？看起来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猥琐、胆小的男人，为什么给他机会和压力，他就立刻变成那样一个恶魔？

我翻阅一摞一摞的讯问记录、犯罪心理学的书籍，研究曾经的连环杀手。在那些怪异、不合逻辑的杀人新闻里寻找蛛丝马迹，人为什么要杀人？知道了背后的原因，是否能阻止其他人踏上这条不归路呢？

我在寻找答案，我在等待解答。

NO.002

事件名称：
拉杆箱里的女孩



亲历者：	事件时间	2012 年 3 月
老猫	记录时间	2018 年 9 月

拉杆箱里的女孩

老杨干了十五年侦查员，自从经历了那起案件后，他对拉杆箱的感受便和其他人截然不同了。

2012年3月18日，派出所会议室里民警们围成一个大圈，局长在最里边，身旁放着一个黑色拉杆箱。老杨坐在一大堆技术员和刑警的身后，一起听取这起失踪案的案情报告。

被害者都是身高一米六左右的卖淫女，身材瘦小，年龄二十岁左右。凶手通过网络招嫖，了解卖淫女身材，谈好价钱，用手机确定见面的时间、地点。侵害手段不排除暴力致昏、致死的行为，卖淫女被塞进一个中等大小的拉杆箱带离现场。从照片上看，两名被害者都是典型的农村少女，皮肤黝黑，看起来很健康。

刑警总队的两个领导因为一个问题发生了争执。“这个拉杆箱，人能活着钻进去吗？”监控视频中嫌疑人的拉杆箱并非特大号，尺寸很普通。曾经发生的命案里拉杆箱都是用于运送尸块，很少有把整个人塞进拉杆箱的。

局长身旁的拉杆箱是刑警队找来的，和监控视频中的拉杆箱大小相仿。有个女内勤身材和被害人相似，她主动请缨，钻进箱子做实验。她扭着腰，身体蜷缩，手抱住膝盖，勉强横卧在箱底，但箱子拉锁怎么也拉不上。

老杨平时戴着一副眼镜，笑呵呵的，说话时总喜欢用手摸着胖肚子。但那天，面对体重不到一百斤、自愿钻进拉杆箱的女内勤，老杨一狠心整个人压在箱面上，他迫切地想知道答案。

箱里的女内勤立刻发出了尖锐的叫声，而拉杆箱还是无法拉上。女内勤从拉杆箱里钻出来后，心有余悸地回忆，最后拉拉锁那几下，她的肢体顶住肺部，很难呼吸，膝关节疼得厉害。

由此可见，即使是身高一米六、体重不过百的女孩，也无法挤在如此狭小的空间里且不发出声音。大家终于不得不承认，案发时那个箱里的女孩肯定死了。

局长对报告不置可否，只问了一句：“谁能告诉我这人是谁？”情报中心的民警不好意思地说，凶手的QQ号没有实名登记注册，使用的手机卡也是摊位上随机卖出的，无从追查。局长的脸越拉越长，不耐烦地一摆手：“你们谁能告诉我，怎么找到这孙子？”

所有人陷入了长久的沉默，没人知道该如何找到凶手；更没人确定，被装进拉杆箱带走的两个卖淫女现在身在何处。

案情报告会前十个小时，老杨接到重案组队长的电话，说总队要求协查一起女孩走失的案件，报警人是女孩的男朋友。

老杨很纳闷，为什么一个普通的人口走失案会是总队发文协查。但队长就是那个德行，对案件一切细节缄口不言。他怕把线索来源说出来，侦查员在初查阶段会带有主观偏见。

失踪的女孩姓顾，十八岁，江西人。报警的男人晚上出了门，隔天上午十点多回来，发现女友不在，而且三部手机全部关机，手提包和银行卡也消失不见了，就慌里慌张地报了警。这对情侣租住在南城某小区，房子为一室一厨一卫的格局。防盗门锁舌完好，排除了入室抢劫的可能。

老杨一句话也没说，在屋里四处走动观察，在厨房地上发现一整箱未拆封的湿巾，他拿起其中的一包，冲身边的队长甩了甩，队长默契地点头。这种湿巾是色情行业人员常用的，老杨心里有了大概判断。卖淫女是重点关注人群，极容易受到侵害，因此总队才会第一时间通知重案组出现场。失踪的女孩一定有前科。队长早就知道失踪的是个卖淫女，但是他没吭声，因为他想让民警们保留自己的直觉和判断，不愿让他们变成陷入惯性思维里的庸才。

老杨不阴不阳地点了报警的男人几句，话里话外不离下半身。男人还是揣着明白装糊涂。

很多人都会对警察撒谎，尤其是面对一具尸体的时候。杀人犯撒谎，因为他们必须这样做；目击者和相关人员撒谎，因为他们担心对警察说实话会给自己带来麻烦。

老杨收起笑容，几个侦查员围过来，把男人堵在厨房里，将他控制住。男人强装镇定。

“知道隐匿罪证判几年吗？你想把自己装进去是吗？”队长笑着扬起手，男人闭上眼睛，紧缩脖子，等待那一巴掌狠狠甩到他脸上。

“啪”，队长扬起的手落在了自己的光头上。男人刚刚放松下来，队长再次扬起了手。

几次之后，绷着的弦终于断了，报警男人说了实话。失踪的女孩原来是个歌厅小姐，五百元一场，经常上班期间被男客人灌得五迷三道，下班后直接奔向“鸭场”，灌醉两百元一场的男陪侍，他和女孩就这么认识的，成了男女朋友。

本来小两口算是“比翼齐飞”，“事业”共同发展。可好景不长，女友

嫌陪酒太累，来钱也慢，干脆每天“出台”。后来她成了全职“小姐”，每天活跃在QQ群和论坛招揽嫖客，几个月前还有过一次前科。女友出台，男人当然不高兴，但也没法说什么，房租是女友掏的，何况他自己也不是“守身如玉”。

男人报警后害怕自己被牵连，就把招嫖用的笔记本电脑藏了起来，还更换了原来的床单。在老杨的骂声中，男人哆哆嗦嗦地还原了现场。

蔚蓝色的床单上本来放置着一个未拆封的杂牌避孕套，三十元就可以买到百来只，枕头上还放着三百元人民币。

技术队民警打来电话，说该小区监控录像拷贝起来比牛车还慢，得确认个准确的时间段，提高效率。老杨转念一想，让男人把笔记本电脑拿了出来。

男人打开电脑，自动登录上了女友的QQ号。前一天晚上十一点四十一分，女友的QQ号最后一次上线，有条信息群发给了所有人。

“给亲爱的爸妈和所有的朋友，我走了，有必须要走的理由，原谅我，忘记我，床上的钱不多，请交给我妈。”

男人蹲在地上抱着头，两条胳膊筛糠一样发抖。

“你丫演的这是哪一出啊？”老杨问。

男人抬起头来，眼神里带着惊恐：“我女友从来不和她妈联系。”

通过这条消息的发送时间，技术队民警锁定了案发时间段，调取来的监控录像中，只能看到嫌疑人是一个戴眼镜的男子，上身穿白色的风衣，脸部特征看不清楚。

案发当晚十时四十分，嫌疑人拉着一个中等大小的黑色拉杆箱进入楼道，五分钟后，他空着手走到楼道门口打电话。过了几分钟，嫌疑人提着拉杆箱来到十四层，一个小时后，他又从案发的十五层坐电梯离开。令人不安的是，他进来时拉箱子的动作很轻松，但出去的时候，拖着拉杆箱的上身微微前倾，步子慢了些，下台阶时还很吃力地用双手提了一下箱子。

同时，根据监控录像可以确认，失踪女子在案发前一天中午回到出租房，一直到第二天男友回家都没出去过。显然，那个貌不惊人的黑色拉杆箱是她唯一的“出路”。

老杨顿时心惊，因为被害者是卖淫女的特殊身份，如果没人报警，这起命案极有可能被掩盖，他担心会不会有其他案子也被埋了。

事实证明，老杨的担心是正确的，“这王八蛋不是第一次动手了”。

通过对失踪女子的QQ号进行侦查，总队得到以下信息：嫌疑人使用的QQ昵称为“孙老师”，和受害者在一个招嫖群内认识。两人在案发前有过招嫖对话。“孙老师”先询问价钱，索要照片被拒绝后开始转移话题：“你多高呀？我喜欢洋娃娃！”受害人报出的身高是一米六，体重八十斤。“孙老师”很满意。

除了和该名失踪女子的聊天记录，总队还找到了其他重要信息：另一名叫“明月光”的卖淫女和“孙老师”在十一天前有过一次交易，疑似被害，无人报案。

聊天记录里商定的地点是某小区某户。老杨赶过去时，已经人去楼空。登记的租户是个IT男，三十一岁，在中关村上班。老杨到IT男的工作地点去查证，发现这个男子很淡定，他说自己通过网络招嫖认识了二十岁的卖淫女子。相识后两人便成为男女朋友，开始同居。

IT男说女友十一天前失踪了，正好和“明月光”与“孙老师”交易的时间吻合。

他说那天回家发现女友不在，她随身携带的手机和皮包也都消失不见了。他打开电脑查看女友最近和嫖客的聊天记录，发现了“孙老师”和她的对话，女友在QQ上要求“孙老师”带几件衣服给她，还说要离开这里。IT男尝试和“孙老师”的QQ号进行联系，出乎意料的是，“孙老师”没有拒绝他的好友申请。IT男询问自己女友的去向，携带衣物是否为了出远门，“孙老师”说自己很理解“明月光”，她是个可怜的女人，只是当天她一直坚持要走，后来连衣服也没拿，两人之后再没见过面。“孙老师”最后还跟IT男说，如果有消息会第一时间通知他。

IT男就这样异常坦诚地把所有事情和盘托出，一条细腿搭在桌子上，话语里带点戏谑。

按理说他不应该是这个样子，老杨已经向他出示了工作证，告诉他自己是一名重案组的刑警。可在他眼里找不到一点重视的痕迹。老杨觉得，他比凶手还可恨，虽然刑法里没有写，但是淡漠确确实实是一种“罪”，这种“罪”高发于人际关系淡漠疏离的大城市里，且经常和命案联系在一起。

老杨问IT男为什么不报警。

IT男歪着脖子想了想：“她又不是我媳妇。”

重案组有一块黑板，上面写着队里近期办理的案件。“×××杀人案，×××被杀案，×××绑架案，×××抢劫杀人案”，后面跟着主办民警的名字。这块板是全队工作的核心。支队长过来，只要看到哪一起案件后面没有红色标记，就知道哪起案件还没破，哪个探组是热锅上的蚂蚁。这块黑板也是全队痛苦的根源。没破的案件后面那个名字的主人则是大气都不敢喘，因为全队其他探组的人都在盯着他。

一开始，老杨不太愿意把这两起案子写到黑板上，仿佛这样做，那两个女孩就不用死，但经历这些之后，他终于无可奈何地把两名受害人的名字写了上去。

和IT男见面的当天晚上，重案组众人前往案发地派出所讨论案情，因为凶手的QQ和手机号未经过身份认证，线索全无，所有人一度陷入无从追查的境地。直到会议结束后才有人想出办法：给QQ号定位。登录QQ需要联网，凶手只要联网就会留下痕迹，暴露他的地址信息，但这个具体操作需等总队的专业人员来进行。

3月23日下午，总队来消息了，“孙老师”的QQ号已经登录，正在使用市中心某咖啡厅的无线局域网，重案组立刻行动，派便衣李逵前往咖啡厅侦查。

李逵是巡警出身，身高一米八五，脾气暴躁，擅长外线侦查，尤其精于抓人。李逵最经典的事迹是刚来重案组那年的一次抓捕行动。嫌疑人躲在地下室的木门后面不出声，李逵没等物业送钥匙过来就直接一脚踹了上去，没承想木门年久失修，一脚就被他洞穿了，他的裤脚很快染红一片，伤腿也被卡在了破裂的门板中。从此，李逵的大名就传开了。

出发前局长叫住李逵，拍了拍他的肩膀，说了四个字：宁丢勿醒。

李逵进入咖啡厅后，传回消息，吧台有个二十岁左右的年轻男子正在摆弄电脑，对方穿一件灰色毛线衫，戴着眼镜，看起来文质彬彬的。电脑屏幕上显示的QQ头像和“孙老师”的头像一样，是一只袋鼠。事关重大，李逵不敢贸然行动，他一点一点挪过去，又看了一眼，没错，QQ昵称正是“孙老师”。

确认无误之后李逵激动得想要干呕，他坐在咖啡厅里等待。“太煎熬了，咖啡和白开水一个味，心思都在那王八蛋身上。”

年轻男子的手指不停敲击着键盘，样子很是悠闲。过了大约一个小时，年轻男子把电脑装进书包里，掏出钱包，拿起衣服，到柜台结账。年轻男子拿出零钱数了数，李逵感觉心脏提到了嗓子眼，好在男子现金不够，刷了卡，留下了个人信息。

等人走后，李逵急忙拿出随身携带的塑料布包住嫌疑人用过的杯子，带回总部。技术人员提取了杯壁上的生物检材，再结合年轻男子留下的刷卡记录，彻底锁定了嫌疑人的身份，真实情况让所有人大跌眼镜。

嫌疑人名叫孙建民，二十二岁，从照片上看，长相颇为清秀。寸发利落，面容方正，戴着黑框眼镜。有点古怪的地方是，他的睫毛过短，眼睛白多黑少。看他的照片，会觉得他在毫无顾忌地盯着镜头看，好像要说些什么。

他是东北某高校生物专业的学生，大三到国外留学，前些日子回国写毕业论文，现在在本市某高校生物系实习。家住独栋三层别墅。孙建民的父亲四十一岁，是知名的大律师。儿子出生时，父亲十九岁，母亲未成年。两人在十多年前就离婚了，随后父亲娶了在同一个律师事务所工作的女助理。谁也没想到，苦苦寻找的恶魔是这样一个家境优越、前途大好的年轻人。

晚上开会的时候，大家讨论得很热烈，甚至还互相开起玩笑，一个个情绪激动，脸色通红。与其说是过于兴奋，倒不如说这帮三四十岁的大老爷们心里有点没底了。

其实这个世界上很多的命案都让人匪夷所思。当你看多了这些，可能会忍不住向周围的老民警们提问，究竟怎样才能避免这帮凶手杀人？这可能是一个艰深的哲学问题。

现在重案组面对的是一个怎样的凶手呢？高学历，完全清楚自己在做什么，能若无其事地走进被害者家门，不到一个小时就面不改色地拖着行李箱出来——一个老道的连环杀手。

虽然大家都已经明确孙建民有重大作案嫌疑，可最关键的直接证据——尸体还没找到。他还有个大律师父亲，真要动手把人带回来，找不到尸体，又没拿下口供，那就是打不到狐狸，反惹一身骚了。

已经知道嫌疑人是谁，但是不好抓人的感觉，就像前锋过掉了守门员，对着空门停球。

那几天，案件没有进展，老杨陷入了狂躁与抑郁的循环当中。他看不进案卷，在办公室里和每个民警以及领导吵架，两个眼珠子瞪得像老虎眼一样，没人敢进他的办公室。

当命案只剩一起没破时，状态比十起没破还可怕。因为所有人都会把目光投在黑板上没破的那一起上。去年上半年全队三十五起命案只有一起没破，老杨还记得那起案件的主办探长在各级领导的“关怀”下，下半年一天都没休息的惨状。

老杨的脑子已经跟不上嘴巴，两眼通红，时不时把手铐摆在桌面上摆弄着，再摸摸兜里的手铐钥匙。他已经失去耐心了。

一条新线索将老杨从这种状态中解救了出来。3月14日中午，也就是两起命案发生的中间，孙建民在居住地附近的某高档酒店有过一次住宿记录。

两个礼拜，两条人命。所有侦查员的神经都已经绷到了极限，大家真的很难承受拉杆箱再一次出现。

李逵到酒店调取了监控录像，视频中孙建民依旧戴着黑框眼镜，跟

在他身后的是一名穿着火辣的妙龄女郎。李逵把播放速度调到八倍速，三个小时以后，孙建民打开了房门，李逵赶紧放慢播放速度，他害怕孙建民出门时手上又拖了那个黑色的拉杆箱。还好，跟着出来的是那个女孩。根据酒店的登记资料，一起开房的女孩是个韩国留学生，就在附近一所外国语大学里念书。

李逵到学校找到女孩。她十九岁，读大二，长相姣好。很明显，这个女孩并不知道自己是个赶上了三分之一生还率的幸运儿。她一开始态度非常强硬，说自己是外国人，有事可以通过使馆转达。

李逵在走廊大声告诉女孩，如果她今天不把实话说出来，就立刻去找校长。女孩又是感到羞耻，又是生气，不得不说出了自己在QQ群里“勤工俭学”招揽嫖客的事实。两人约好的嫖资是一千五，孙建民坚持要到家里去，但女孩不肯。最终两人约定在酒店里发生性关系。

李逵在离开前没忘记留给女孩几句话：

“你知不知道你进鬼门关绕了一圈出来了？你知道那是什么人吗？”

“鬼门关是什么？”韩国女孩的中文显然没到“六级”水平。

“你差点没命！”

两个礼拜左右的时间，孙建民找了三个卖淫女，并杀了其中两个。刑警队所有人都知道，这案子绝对不能再拖延下去了。

刑警队制订了抓捕计划。老杨和队长在嫌疑人实习的高校办公楼楼下盯梢。李逵守候在校门外，等嫌疑人走出校门再抓捕，以免凶手造成其他严重后果。

抓捕孙建民的过程十分顺利。李逵向孙建民迎面走过去，左瞟右看，算准对方摆手的频率，猝不及防伸出左手，抓住对方手腕，右手狠掰对方的中指。孙建民吃痛跪下，身后的老杨和队长一边按住嫌疑人的双手，一边死命“叠罗汉”一般压在孙建民的身上。埋伏在旁边的几个便衣也跟着跑了过来。

事后李逵回忆说，所有人都用尽全力，仿佛面对的不是一个清瘦的男孩，而是一只东北黑熊。

而孙建民从头到尾都没哼过一声。他带着背铐，站起身来，淡淡地问了李逵一句：“一会儿咱们去哪个分局？”

刑侦支队后院有个水泥地篮球场，再往后是个破旧的平房，平房里有四间小破屋和一个没有镜子的厕所，以免嫌疑人自杀。那里是“三室”，也就是民警和嫌疑人短兵相接、当面过招的地方。把人送到这里，老杨的心踏实了一半，因为老猫要出场了。

负责审讯孙建民的，是重案组里的资深预审员老猫。他年近六十，曾是市局老七处的“名提”，审人时一串佛珠加杯浓茶，以前不禁酒的时候，可能还得来一瓶燕京。只是没人能想到，经验丰富的老猫这次算是碰上了硬骨头。

孙建民坐在讯问室的椅子上，两条腿被铁环紧紧扣着，双手铐在背后。然而他的表现很有“风度”，属于那种不太愿意给人添麻烦的“绅士”。

“能不能给我拿一杯水？”

“喝什么呀？给你弄点甜的还是咸的？”老猫怪声怪气地问。

“不用麻烦，给我接点自来水就行了。”孙建民没有理会老猫的嘲讽，神情自若。

老猫和他面对面坐了二十分钟，谁也没说话，眼睛对着眼睛。

老猫的讯问讲究的是个“势”，必须给嫌疑人营造出一个如坐针毡的氛围。为了达到这个效果，他审问前一定要和嫌疑人对视，直到对方移开目光为止。这是第一招。对方往往都无法长时间面对警察的目光不动摇。

但孙建民面对老猫的逼视，眼神坚定，目不斜视。这把老猫的第一步计划打乱了。

“我能问问为什么抓我吗？”好不容易，孙建民才开了口。

“你心里不明白吗？”

“我真的不知道。”孙建民笑了，笑容随和，还有点无奈。

老猫开始就教育情况、家庭生活等方面进行详细讯问，两人光是扯闲篇就聊了两个小时。孙建民始终对答如流，应对自如。对于生母改嫁，阿姨变后妈这些常规的家庭软肋，他毫不避讳。这是一场“我知道是你干的”和“我知道你知道，但我不怕你”的较量。

在两人拉家常的过程中，技术队的民警故意中途走进来，采了孙建民的指纹，剪下他的头发。这一招通常都会让嫌疑人心神大乱，但孙建民只是愣了一秒钟，接着不去看那个在他面前忙活的技术员，反而神情倨傲地看向老猫。那意思就像是在说：我知道你想干吗。

老猫一直眯着眼睛，耐心寻找破绽。他相信任何人情绪上都有弱点。情绪没有弱点的人，是不会杀人的。

终于，孙建民露出了破绽。老猫从侧面了解到孙建民在出国之前，曾经和中学一个同班女孩谈过恋爱。但老猫发现，聊到前女友时，孙建

民的眼神飘忽，不太愿意回答。

老猫看过他前女友的照片。女孩长得很机灵，皮肤很白，瞳仁大大的。身材和被害的两名卖淫女一样娇小。在孙建民回国之前，他和女友一直异地相处。直到上个月孙建民回国写毕业论文，女友才说出实情：她已经和自己学校的一名学长好上了。

老猫当下做出判断，这次分手，极有可能就是激发孙建民行凶的导火索。老猫揪住痛点开始猛打，他先绘声绘色地讲了几个中年男人因为被戴了绿帽子，愤而杀妻的案件。

孙建民的情绪明显开始波动，他暂时卸下防备，凝神细听，鼻尖上扬，一副厌恶而兴奋的样子。但他很快就发现，老猫没有沉浸在故事之中，而是在观察自己的反应，他立刻就跳脱出来。

“警官你能说点别的吗？我不知道这些东西对于你们破案有什么帮助。”孙建民笑得很勉强。

老猫加大力度，专挑那种让老爷们心头带血的话说。孙建民听得脸上红一阵白一阵。

孙建民头一次没回话，嘴角抽搐。

“刚才我和你说的那几个把媳妇弄死的，虽然我们反对这种极端手段，但我佩服他们是汉子。真的！虽然各走各道，但人家杀了人不跑，一命赔一命！咱就怕那缩头乌龟，整天躲在壳里，远远地看着“小花娘”搂着新爷们在那走，晚上一个人被窝里抹泪，再不然就找别人撒邪火。”

孙建民顿时变了脸，他倾身向前，脚链和手铐哗啦啦地响。“你，你说我不敢？谁说我不敢！”他的腮帮子鼓起，咧着大嘴。虽然老猫早有准备，但还是被吓了一跳。

孙建民很快意识到自己失言了，马上恢复了平静。然后一言不发，侧脸看向墙壁，不再看老猫。在这一刹那，孙建民心理上已经输掉一筹。

孙建民无法再直视老猫的眼睛，可除了老猫，他还能看哪儿？讯问室是一间不到十平方米的小屋，四面都是墙，贴着墙的是铁椅子。就在这逼仄的小屋里，抬头看天花板像弱智，低头看地像是做了亏心事，右边墙上是“坦白从宽，抗拒从严”，他只能向左侧脸，看着墙上的《犯罪嫌疑人权利告知书》，装作读得津津有味。

此时已经是凌晨两点，老猫当然不会放弃对他的火力强攻，但时间正在一点点过去。讯问室外面，老杨等人都在紧张地等待结果。孙建民的父亲是知名律师，一旦发生什么程序上的错误，会造成巨大的被动。

因此他们需要老猫在时限内问出确凿的“干活”地点，这样才能开出搜查证进行搜查。

老猫不急不忙，盘起佛珠串子，又转而使用了“疲劳战”。年轻人是睡不够，老猫是睡不着。

眼见孙建民面露倦容，在勉强睁大眼睛。老猫提升了语速，用尖锐的提问狂轰滥炸。他刻意问得不成套路，东一榔头西一棒子，让孙建民摸不清底细。孙建民每个问题都要想一会儿再回答，但节奏被打乱了，回答速度被迫跟着老猫变快。

老猫把孙建民别墅里的每一个角落都说了一遍，问他平时在哪儿吃饭，在哪儿玩电脑，在哪儿看书。孙建民一直面朝着墙壁，当说到浴室时，疲惫不堪的他终于无力戒备，眼睛一动，扭头看了一眼老猫，又迅速转了回去。老猫立即断定浴室里一定有东西，那肯定是孙建民分尸的地点。

“给你讲个故事吧。以前，我讯问过一个老偷儿，专门偷别墅，就你们家那种独栋别墅。搬得那叫一干净，什么痕迹物证都没有。后来这个孙子有次一晚搬了十几户，累得实在受不了，就在浴缸里放了一池子水，洗了洗，眯了一觉。你知道吗？就是这一觉留下的证据，要了他的命。”孙建民开始侧耳细听，又猜不出老猫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知道我给你讲这个故事什么意思吗？”老猫故意顿了顿，就是为了看孙建民的脸憋得通红。

“科学技术是第一生产力。就这一缸水，漂着人身上那点泥儿，就能验出DNA。更何况头发和血呢？永远弄不干净的。”

孙建民的上半身重重往上一挺，双腿骤然收了回去，表情就像被人戳了一刀。

老猫继续往下“模拟现场”。孙建民不敢反驳，也不敢应声，低头抖着腿，烦躁至极。就这样，耗到凌晨三点，孙建民已经困到开始“鸡啄米”，头不停垂下。老猫的两包烟也见底了，快要问不动了。但讯问不能停，孙建民要是有了喘息的机会，一定会重新建立心理优势。

就在这时，讯问室的灯熄了。

早在审讯之前，老猫就嘱咐过一位年轻的侦查员，让他在特定时间拉下电闸，之后扮作修理工人给讯问室换上一个黯淡许多的灯泡。不一会儿，老杨面沉似水，拉着黑色的拉杆箱走了进来。这个箱子是在附近商场花两百多块钱匆忙买到的，颜色、体积与嫌疑人的大致相同，不去细看，无法分辨出差别来。

老猫接过拉杆箱，故意慢悠悠地拖着，箱轮在地面上摩擦，发出“咕

隆”的声响，最终声音停在孙建民必须扭头才能看到的地方。

灯光暗淡，映着黑色拉杆箱。孙建民额头溢出汗，在灯光下显得亮晶晶的。他想侧脸看看拉杆箱又不敢，想张嘴问问又发不出声音。这是比电影中的几千万美元赌局更大的豪赌。孙建民的赌注是命，他把所有的赌注都压在了桌面上。孙建民当然知道那个拉杆箱可能是假的。但他敢不敢，用命来开老猫的底牌？这种情况下，警察大概率会赢，因为不必赌命就可以掌握主动权，永远做庄家。

老猫没有让节奏停滞，转而抱怨起那个负心的女孩。孙建民这次没有抵抗，而是随之附和，痛斥女孩的薄情和虚伪，但从头到尾都很有“素质”，没说一句脏话。但当老猫问到关于案件的具体事实时，他还是不肯吭声。一个被冤枉的人，是绝不可能这样一声不吭的，孙建民已经认输了，只差最后一颗“子弹”。

“孩子，你就剩下最后一线生机了。”老猫话语中带着怜悯，“现在我给你做的，是你的第一份笔录，将来在法庭上，这就是你的态度。你必须现在告诉我，你这么干，到底是为啥？”

这段话很妙。表面上看，老猫是在问孙建民为什么，但言语里跳过了一个关键问题——这事是不是你干的。用老预审员的话说，这是摧毁大坝的最后一弹。孙建民泪流满面，供述了自己的罪行。

老猫本以为那眼泪和别的犯人一样，是出于愧疚的心理。可一聊才发现，那眼泪都是孙建民的自怜。

“你们应该去找我前女友。我今天之所以这样，全都是她害的。”

“我有一个爸，两个妈。但他们都不爱我。”

孙建民从小性格孤僻，喜欢一个人待着，和父母在一起的时间很少。在他八岁那年，生母受不了冷漠的夫妻关系，离开了家。父亲的同事，那位熟悉的阿姨成了新妈妈。

父亲忙于工作，一年也见不到几次；生母和他彻底断了联系；继母对他很严厉，她自己生不了孩子，也不喜欢他，还经常在他父亲面前说他的坏话，说他游手好闲，不务正业，整天伸手要钱花。孙建民不善言辞，和父亲少有沟通，两人无形中多了不少误会。

“女人嘛，就这样，喜欢躺床上吹枕头风。”孙建民恨恨地说。

从此他更加内向。虽然成绩优异，但情感发育停留在了少年时代。大学期间，他出国留学，没有朋友，每天完成课业后，唯一的爱好就是一个人躲在单身公寓里，在网络世界里遨游。孙建民就是留学这段时间里，接触到了“冰恋”的信息。

国外有一个冰恋网站，孙建民几乎每天都会观看。那些杀人分尸的画面让孙建民痴迷。他经常在脑海里勾勒出类似的场景：继母、生母和他喜欢的女孩的尸身平静地躺在他身边，任他摆布。这种幻想会强烈地刺激他的性欲。

“我突然就想明白了。你知道吗？那些女孩在最开始都会挣扎，但是慢慢就会放弃，因为她们心甘情愿。”他说了句很难听懂的话。

他也曾经为自己的“兴趣”胆战心惊，但他无法克制。回国后，女朋友勉强和他维持了几天的关系，还是把实情告诉了他，她嫌弃孙建民太闷。孙建民一如既往地有风度，两个人和平分手。但孙建民不明白，为什么自己这么优秀，还是会被别人抛弃。“我不明白我哪儿配不上她。她就是太年轻，糊涂。”

孙建民一直都有嫖娼的习惯。失恋后，他在色情网站上找过一个女孩，两个人约定的嫖资是六百元。他去女孩家里发生完关系，还没等提上裤子，女孩就逼着他加钱。他拒绝这个要求，女孩就死死拽着他的裤腰带，不让他穿上裤子。一向内敛、“有风度”的孙建民，没遇到过这种蛮不讲理的女人，他被迫掏了钱，这才穿上裤子，恨恨地走了。

“我突然就明白应该干什么了。”之前模模糊糊的念头，终于有了明确的指向和计划。

3月7日，他按照约定来到“明月光”的家。就在“明月光”拉窗帘的时候，他戴上防热手套，用尼龙绳勒住了她。“明月光”拼命挣扎、厮打，但她无力抓伤带着防热手套的孙建民。他很紧张，也很兴奋。

“明月光”脸色发紫，脑袋向后仰着，眼睛里满是哀求，最后时刻她还是不肯放弃求生的希望。

“明月光”死后，他在现场伪造了QQ对话，试图制造离家出走的假象。随后他把“明月光”的裸体硬塞进了拉杆箱。

出门之后，他叫了车，把拉杆箱带回别墅，拉上二楼。他兴奋难抑，给略微僵硬的“明月光”穿上各种衣服，把尸体大大方方地摆在床上陪他过夜。但他不敢面对尸体空洞的眼睛，只好给尸体合上了眼皮。

“死人和活人其实差不了太多，除了眼睛，死人的眼睛很快就变得浑浊。”

直到三天后，“明月光”的尸体已经有味了，他才恋恋不舍地把她拖到浴室里，按照网站上的方法，利用曾经学过的解剖知识，用手术刀分了尸。最后，他把尸块装在七八个黑色塑料袋里，埋在了别墅后院的月季花丛下。

就在孙建民刨土埋尸的过程中，平时难得回家的继母突然出现在了

花园里，还好奇地问他在干吗。当时两人只隔着一道稀疏的枝叶。

孙建民淡定地说："没事，帮我爸给花松松土。"

继母夸了他几句，诸如"长大了，懂事了"之类的话，就去忙活自己的事情了。当时只要她上前走个三五米，她就能看见他趁着父母不在家偷偷带回来的年轻女孩的尸块。

老猫听到这里忍不住问他，如果被继母发现了怎么办。孙建民沉默不语，用那双白多黑少的眼睛直愣愣地看着老猫。老猫得到了一个恐怖的答案。

随后，孙建民以几乎同样的手法杀掉了姓顾的女孩，用拉杆箱带回家。但她的皮肤不好，他不喜欢。

"她脸上粉涂得太多了。脱了衣服才发现，身上坑坑洼洼的，像鳄鱼皮。"

所以他无心继续下去，草草猥亵了一次，很快就处理了尸体。

听他说完，老猫还是有一点不明白，为什么孙建民知道在卖淫女的QQ里留言遮掩，却没有顾忌到小区里的监控录像？

"我从来没想过，一个卖淫女走丢了还会有人找。"孙建民自嘲似的一笑。

把人送进看守所后，老猫带着技术队去孙建民家中进行搜查。二十多个民警不言不语，神情严肃地来到别墅，在孙建民生活的空间里翻箱倒柜。整齐利索的房间被弄得凌乱不堪，还有不少民警在后院里刨土。孙建民的继母吓了个半死，赶紧把孙建民的父亲找了回来。

他的父亲却极度淡定。民警把写着"孙建民故意杀人案"的搜查证出示给他，他坐在躺椅上想了一会，就叹着气拿出一瓶红酒，说要和民警们喝一杯。

老杨很仔细地观察了一下面前的这位父亲。父子俩一样文静，一样的短发，格子衬衫。这位父亲不住地喟叹，说自己平时太忙，没时间照顾孩子，希望民警多多照顾。他谈吐儒雅、平和，语气充满歉意，就像是他儿子做的事，仅仅是踢球把邻居的窗户打碎了。与之相反的是孙建民的继母，当她终于想明白民警是在院子里挖尸体时，当场就昏厥了过去。

嫌疑人总会在讯问中有意无意留下余地，这是一种人性的必然，孙建民也不例外。讯问时，他并没有供述自己用录像机拍摄分尸过程的事实。技术队的一个年轻民警立了大功，他在书房里找到了孙建民多次奸尸、分尸和碎尸的完整录像光盘，这是铁证。

这桩案件，是我加入重案组一个月后听老猫讲的。他说离开别墅之前，他又看了一眼院中的月季花丛。孙建民的父亲显然对月季疏于照顾，虽然花朵肥美，但枝条丛生，乱蓬蓬一大团。本就乱七八糟的花丛，给技术队的民警们一刨，枝叶散落了一地。

NO.003

事件名称：
卸妆审讯



亲历者：	事件时间	2013 年 8 月
赵赶鹅	记录时间	2018 年 11 月

卸妆审讯

女人缓步走到我面前，向我伸出白皙的手腕，等待我拿出手铐。她身高一米六左右，但是身材比例很好，很显个头。年纪不到三十，穿着短牛仔裤和粉色T恤，介于性感和可爱之间，脸上的表情混杂着愤怒和悲伤，她大概早知道会有这么一天。

在车上，女人一句话也没说，但被我和李逵夹得难受，她脱掉了高跟鞋。她态度冷冷的，问话时只回应是和否。李逵问她，你是女博士吗？她目不斜视地嗯了一声。李逵有点自讨没趣，略微后仰，绕过她的后脑勺和我打趣："她的学历比你高吧？"

她是我抓的第一个女杀人犯，我对着她的细胳膊细腿左看右看，也看不出特别之处。一道谜题深深困扰了我：一个九十多斤的女人，如何在没下毒，没用刀，也没用枪的情况下，杀掉一个正常的成年男性？还能把他的尸体像个娃娃一样摆弄？

这起案件与大多数命案不太一样，有太多难以置信的东西，像极了一场闹剧，连队里的老大哥都说："经手过这样的案件，差不多可以正式退休了。"

接到案件的前一天晚上是我值班，我在办公室待到凌晨两点才去睡，一方面因为担心随时要出现场，另一方面是李逵大哥刚和老婆吵了架，也在单位待着。我怕他趁我睡着后，爬到我身上来拼命摇晃铁床——这是重案组的一个经典笑料，每个睡过办公室的年轻男民警都被他这么捉弄过。

快六点时支队值班室来了电话，告诉我有个现场，报案人疑似看到一具尸体，没有腿，还戴着面具。我听完一头雾水，猜想报案人看到的是不是人体模特。随后派出所民警赶到了现场，确定是一桩命案，我赶紧给队里的人挨个打电话。早上七点，我和不停唠叨着倒霉的李逵来到现场。没过多久，全队侦查员的十几辆私家车也赶到了。

这里本来是一大片村庄，前年开发商推平了整片房屋，唯独留下了一座破庙不敢动。"请神容易送神难"，干房地产的人最是迷信。开发商想找高人做法，把小庙里的神仙请走了再拆，但拖来拖去也没找到合适的人选。久而久之，小庙对面堆起了一人多高的垃圾。

天已然大亮，一只金毛正站在垃圾堆上，满嘴是血。它的主人是负责仓库管理的大爷，也是发现尸体的人。

凌晨四点，大爷带上精力旺盛的金毛出门，沿着土路遛到了小庙附近，牵着的金毛突然拼命挣脱，他勉强跟了几步，手一松，金毛就蹿了出去。金毛冲到垃圾堆上开始乱刨，大爷追了几步，气喘吁吁地来到跟前，这才看清金毛刨出了什么。

大爷报了警，一溜烟跑回家，连金毛都忘了牵。金毛在现场乱刨乱咬。现在大爷对着这条满嘴鲜血的金毛又是不舍，又是嫌弃。他说他特别后悔刚才把金毛单独留下。警犬队的警犬不断挑衅，才把对尸体恋恋不舍的金毛赶走。

这具尸体有点怪，身上只穿了一条黑底白花的内裤，两只手被粉色手铐紧紧铐在背后，齐根而断的大腿已经不翼而飞，额头紧贴地面，朝着庙的方向，似乎在行着五体投地的大礼，向神忏悔。

我走近尸体，先是感到一阵恶心，随后是心慌，再然后就是肾上腺素飙升。

尸体头部被烧过，看着尸体焦黑的头部，我和老法医不约而同地摘下口罩，因为需要闻一闻助燃剂是什么。法医挥了挥手，淡淡的汽油味飘了过来。我掏出警棍在旁边的灰烬里扒拉了一下，发现两根可以伸缩的金属杆。警犬在附近闻了一圈，男尸的两条腿还是没有找到。

对面的小庙墙身破败，庙门大开。昏暗的光线下，小庙里的巨龙伸出硕大无比的爪子，庙中的神像怒目而视，居高临下地盯着人间的恶人，几只看不清种类的灰色小动物跑来跑去。

“那人肯定犯了大错，你们懂不懂？”我们离开现场时，大爷心有余悸地缩着脖子对我们说，“举头三尺有神明，报应！”

李逵挠着头冲我乐：“得，这案子还破不了了，老天爷干的。”

如果你见过这些被弄成碎块扔在垃圾堆里的尸体，那么你大概率会变成一个无神论者，世上只有生和死，没有天堂，也没有地狱，生死之间，就是一具具躯壳。

四个小时后，刚刚解剖完尸体的老法医急匆匆地闯进会议室。所有人都不由自主地和他微微保持了距离，但又情不自禁地看向他那双看起来和常人无异的双手。

尸检结果出来了，死者是一名三十来岁的精壮男子，死因是机械性窒息。他的下肢分离处没有生理反应，推测是死后分尸。

这种犯罪手法很像20世纪90年代的黑帮拷打或寻仇，可尸体背后却又铐着一副粉红色的情趣手铐。一位参加工作三十多年的老民警直接拍了板：“这还用琢磨？同性恋！1997年我见过一模一样的！被骗到宾馆弄死，分尸扔了。”已经检查过尸体肛门和生殖器的老法医很快否定了他

的看法。

正说到这里，队长的手机响了，是“DNA实验室”打来的，死者的DNA和一起治安案件报案人的记录一样。民警去派出所调取了卷宗，是一起殴打他人治安拘留三天的案件，报案人是死者，被拘留的人也是死者。也就是说，这人当时自己报案把自己给抓了。

专案女内勤打开电脑，一个看起来老实本分、皮肤黝黑、戴着无框眼镜的男子出现在了屏幕上。我、李逵和老猫都凑上去看，试图把屏幕上的男子和焦黑的尸体联系在一起。李逵不假思索地说就是他，我和老猫则半信半疑。

死者名叫宋硕，三十三岁，老家山东，出身农村，本科名校毕业，专业是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后来又出国读了研究生，现在在一家国企电力公司工作，已经是一名薪资不菲的中层干部。

2013年5月，也就是三个月前的一天，宋硕喝得酩酊大醉，当着派出所民警的面用手一下一下拍打妻子田雨的脸：“你不是要报警吗？我现在替你报（警）了，人都来了，你看你能怎么着啊？”妻子田雨低着头，长发盖住半张脸，一声也不吭。

就在派出所民警怒不可遏地抓走宋硕时，他还在醉话连篇。田雨也拉着民警的胳膊，为宋硕苦苦哀求。一个月后，二人正式离婚。

发现尸体的那天晚上，我和李逵在宋硕家旁边的酒馆里找到了田雨。田雨独自坐在人堆里，机械地把啤酒一杯杯往嘴里灌，我俩一人架起她一边胳膊往外走。田雨并没反抗，走到酒馆外面，她想吐却吐不出来。

我们队有一句很出名的话，叫作死的比活的大。顾不上她是个女人，李逵抓住她的肩膀，用力地摇晃。终于吐出来了，田雨清醒多了，她坚持要在家里配合我们询问，因为孩子在家没人看。

田雨和宋硕离婚不久，宋硕还没找好住的地方，所以二人仍处于同一屋檐下。房子是三室两厅，格局新潮，装修精致，但明显很久没人打扫了，一条摇头晃脑的哈士奇拉了几泡屎在阳台上，刚刚上小学的小男孩一个人在充满味道的房间里做作业。

我问起宋硕的行踪，田雨愤恨地说，她只是个前妻。

田雨告诉我们，她和宋硕大学相识，婚后宋硕凭借为人机警，很快爬到了公司的领导岗位，他们唯一不和谐的地方就是宋硕偶尔会醋劲大发。有一次，田雨和同事们出去聚餐，宋硕电话查岗时田雨旁边的男同事开了句玩笑，田雨回家后，宋硕当着她的面，把家里所有易碎的物品摔了个遍。

2013年是两人结婚的第七个年头，这个三口之家破裂了。

那是毫无征兆的一天。宋硕半夜才回家，第二天早上对田雨说：“我们离婚吧。”田雨还是去厨房给宋硕做了早饭，问他：“等你下班我们好好谈谈行不行？”宋硕接过早饭摇了摇头，“没什么好谈的，必须离”。

宋硕用实际行动表明离婚的决心，他在离婚前的四个月里从夫妻二人的账户上提走了一百五十多万。

“宋硕到底出了什么事，你们能告诉我了吧？”田雨问。

我们都没说话，直到在小区门口调监控的民警发来短信，确认了田雨的清白后，我找了个借口，“他一个哥们的事儿，需要他配合调查，没多大事儿，都是酒闹的。”我喝了一大口热水，掩盖自己说谎的内疚。

田雨又问了几句，我都绕开了。李逵拐弯抹角地问起宋硕性取向的问题，虽然气氛紧张，但田雨还是笑了。“要真是这样我心里还能好受点！你们赶紧把人放了吧，他真不是同性恋，你们找错人了。”

我和李逵没有再说话，轻轻离开，带上了门。从门缝里瞥到田雨还怔怔地坐在沙发上。临走前，我在楼下联系了田雨的父亲，让他过来陪陪女儿，这大概是我现在唯一能做的。

一个三十三岁的男人告诉媳妇，自己不爱她了，要离婚，而且他不是同性恋，很大可能就是还有一个“她”。田雨提供了宋硕使用的手机号，我们调取了通话记录，但没有发现任何有价值的线索。

就在我们绞尽脑汁，一个个排查宋硕身边的女同事、女同学时，一个中年女内勤不屑地撇撇嘴:“哪个干这事儿的老爷们能只有一个手机号呢。”我恍然大悟。

调查结果确实如此，宋硕经常开房，还是某高级连锁酒店的会员，他办理会员时留下了另外一个手机号，这个手机号是他从同事手里借过来的。8月8日晚上九时许，他曾和尾号6688的手机号有过三次通话，随后关机。

我们查到这个尾号6688的手机号曾经是“好再来”饺子馆的外卖送餐电话。好再来饺子馆的老板叫韩冰，这个手机号现在的使用人是他女朋友吕璐。吕璐二十九岁，本地人，是个有留学经历的心理学女博士。初步调查显示，她和被害人宋硕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

当吕璐的照片出现在电脑屏幕上时，民警们发出一片惊叹声，这女人长得确实好看。她皮肤白皙，眉毛浓密，凤眼细长，脸上黑白分明，同时还有种不输男子的英武之气。

抓人之前，我们准备先旁敲侧击，找到吕璐身边的人，了解一下她

的个人情况。信息显示，吕璐家境一般，但确实很优秀，教育心理学博士在读。只是经过走访调查，我们发现，她可不是一位“知心大姐姐”，相反她是一个控制欲极强、手段强硬的女人。

吕璐的同学至今都记得，她第一次穿着迷你裙，甩着两条长腿来上课，在班上引起了一阵小小的骚动。也是这个女人，在课堂上为了证明自己的观点，敢于和年过半百的男教授逐字逐句地辩论，逼得老教授苦笑摇头。

这个女人，在男女两大阵营口中的形象是截然相反的。在男生面前，她娇俏可人，喜欢撒娇，又是个要强的女神。这样的女生谁都喜欢，学校里追求她的男生排成了行。但跟女生在一起时，她强硬，爱吹嘘显摆，甚至会向姐妹们传授如何掌控男人。

“对付不同的男人，必须用不同的方法。”室友记得吕璐曾说过：“如果对方是个比较单纯的男人，你要用肢体抗拒对方，用语言迎合；如果对方是个成熟的男人，你要用语言去抗拒，用肢体去迎合。”

除掌控欲极强的性格外，吕璐还有一个特点，就是非常爱面子。吕璐上万的名牌包差不多每个月一换，但是懂行的女生说，那都是高仿货。

“她天天说自己家里多有钱，自己是加拿大国籍，她爸妈在新西兰有牧场，吹得没边儿，但出去吃饭从来没见她主动买过单。”一个女孩不屑地对我们说。

女孩说的并不全是事实。吕璐曾经在一家KTV请过三名博士生同学吃饭，还是在一间装修豪华的大包厢。吕璐豪爽地为大家点了五瓶香槟，其中有一瓶价值不菲的酩悦和一瓶黑桃A，总价值超过两万元。不过，后来吕璐因为小费的问题和服务员发生了口角，服务员坚持要她支付三百元小费，可她拒绝支付，认为“能来这里都是她给的面子”。

那次也是同学们第一次见到吕璐喝酒后的一面：暴躁、失控、满嘴脏话。之后一个西装革履的男人进来劝解，大家才知道，为这些酒买单的是这里的副总经理——吕璐的高中同学，她的铁杆追求者。

随着我们走访的深入，她的更多男女关系被搜寻出来。听完她的事迹，我甚至觉得，男人只是她手中的玩物而已。

尽管大多数男人对吕璐来说手到擒来，可她在读博期间只吃过一次窝边草，对方是校足球队主力，比她小四岁，长相英俊，是个官二代。但二人不到两个月就火速分手了，原因不为人知。

我们找到这位前男友了解情况，他说吕璐恋爱期间几乎一句实话都没有，并且控制欲极强，心机特别深，还和多个校内外的男人有着不正当关系。

有一次，吕璐晚上爽约，短信告诉这个男孩自己重感冒，怕传染给他。但男孩的朋友在当天深夜给他传来一张照片，照片的拍摄地点是一个海归云集的夜场，照片内容是“重感冒”的吕璐穿着真空装和陌生男人在兴奋地跳舞。

料到吕璐不会承认，男孩在第二天把照片彩印出来跟吕璐对质，没想到吕璐只是笑了笑，说这是别人在挑唆，照片根本不是昨天拍的。过一会儿，她又干脆推说照片里那个女孩不是自己。男孩毫不犹豫地提出了分手，吕璐急得昏了过去——是真正的双眼紧闭，后脑勺贴地昏过去。

和男孩分手后，吕璐一度很消沉。她很在意别人对她的看法，每当有人问起这段感情，她就会“诚恳”地说，虽然两人很相爱，但毕竟年龄有差距。有时候，她还会在宿舍门口偷听女同学的对话，确认别人是否相信她的说法。

最近，吕璐突然变得比以往更加张扬，她毫不掩饰地向周围的女同学们炫耀她的一身新行头，“没多少钱，也就三四十万”。吕璐轻描淡写地说。

吕璐找到了新的“金主”，同学们说是个戴眼镜、个子很矮的男人，吕璐穿上高跟鞋足足比他高半个头。这男人对吕璐好得出奇，有人看见，好几次男人小心地赔着笑脸，黏糊着吕璐在校园里溜达。我们拿出照片，经同学们辨认，对吕璐服服帖帖的男人正是被杀的宋硕。

这个男人一边抛妻弃子，拿走一百五十多万家产；一边在吕璐身上砸下重金，直到被害前还和她保持频繁联系。他的死和吕璐有多大关系呢？

事不宜迟，我们必须马上找到吕璐。

利用技术侦察手段，我们发现吕璐就在男友韩冰的“好再来”饺子馆附近。下午三点左右，重案组的全部侦查员赶到饺子馆附近。这里是一片违章建筑，地形复杂，饺子馆位于两栋四层高的大楼正中间，大楼灰白色的墙面已经开始脱落，饺子馆的招牌安在脏兮兮的玻璃窗上，内部面积极大，能容下上百桌。

伙计们不停地出出进进，一个男人走出饺子馆，装作摆弄手机，不时偷偷看向我们的车，他就是饺子馆的老板——韩冰。

我们坐在饺子馆门口的马路牙子上，用余光扫着他的一举一动，韩冰转了个圈，打着电话又走了进去。

不一会儿，一辆警车开着警灯呼啸而来。当地派出所的一位年轻民警系着挂有“八大件”的警用腰带走下车，脸色不善地盯着我们。他绕着我们遮挡着号牌的轿车左看右看，拍了拍车身，冲我们大声嚷嚷：“干吗

呢，你们几个？”

同事老猫站起身来，右手偷偷藏在身子一侧，比了个“二”的手势。这是警察界通用的手势，意思是“老二处（现在刑警总队）”。年轻民警显然从警时间太短，全然没有领会。

“把身份证拿出来！”

我蹲在地上偷偷从兜里拿出工作证，掏出卡片，在他眼前晃了一下。

他恍然大悟，说刚刚有人报警，大拇指冲着饺子馆一比画，店里一双窥探的眼睛一闪而过。

“哼，玩阴的。”队长把烟头扔在地上，狠狠跺上一脚，带着我们走了进去。

队长点了三箱啤酒和十几盘饺子，伙计很快给我们上了。我们谁也不动筷子，故意用方便筷子在桌子上敲打，几个伙计神色不善地看着我们，在没人注意的角落里，技侦民警背着书包，戴着耳机在店里四处转悠。

韩冰先按捺不住了，他过来低着头冲我们笑：“大哥，我知道你们是干啥的，咱上屋里聊聊，看看这事怎么解决。”

民警们听他这么说，心里都有了谱，这韩冰就算和宋硕的死有关系，也肯定不是共犯。

技侦民警走到饺子馆紧挨着厨房的一间木门旁和队长对了个眼神，一点头，又看向别处，我们齐刷刷地站起来，韩冰也跟着站起身挡住了我们。老猫一掀桌子，一个反关节把韩冰上半身按在地上。其他人冲过去飞脚把木门踢裂，金属锁芯和木屑瞬间炸开。

透过破碎的木门我们看到了后院里的景象——吕璐和她的母亲一脸惊讶，她们正要把一个赭红色的纸箱放进车后备厢里。

女博士抱怨地瞪了她妈一眼，一松手，纸箱里的东西掉了出来，银白色的食品罐头叮叮当当散落一地。老太太颓然坐在地上，嘴里还不停地喃喃自语：“都是我干的，你们抓我吧。”

事后我们得知，博士和她母亲正在策划着一场逃跑，她准备开着韩冰的车去河北躲两天，直到母亲替她承担杀人的罪名，她再回来。而她那带着抱怨的一眼，大概是觉得母亲装食物太慢，耽误了她逃跑的时间。

民警上车检查，发现车的后座上还有没来得及洗去的血迹。

到了刑警队的讯问室，我们毫不犹豫先提讯韩冰，他纯属被人利用了，应该没必要替人遮遮掩掩。

韩冰每天都在饺子馆待到凌晨两点，根本没有作案时间。他坐在铁椅子上，肩膀缩成一团，可他一句有用的话也没和我们说。

老猫把椅子搬到他旁边，坐下，说："兄弟，你一个买卖人，挺实在的，咋能找这样一个女人呢？"

韩冰欲言又止。

"你听说过宋硕吗？"老猫问。

"听说过啊，那是小璐一个大哥，对她挺照顾的，听说认识有两三年了。"听韩冰的这番话，他似乎对一切都不知情。

"她这两天是不是管你借过车，就是那辆白色的英菲尼迪。"

"是啊！"韩冰一边说着，一边变了脸色。老猫点到即止，不再说话。还好韩冰不算太笨，他低头闷了一会儿，恍然大悟张大了嘴。

"你说这不是傻吗？"韩冰憋出了一句响，但不知道是在骂他自己还是在骂吕璐。

韩冰三十一岁，来自河北，来本市之后自己开了一个饺子馆，每天起早贪黑地忙碌，所幸收入颇多。他第一次认识吕璐是在朋友攒的KTV局上。那天吕璐一身黑，化着烟熏妆，神色冷漠地坐在一群男人中间，不断地点唱。韩冰主动去结了账，并承担了送吕璐回家的任务。路上，善于倾听的韩冰激发了吕璐的倾诉欲望。吕璐说起自己想要当中学校长，最讨厌肌肉发达的男人。她情绪激动，甚至有些歇斯底里，说着说着，就把头靠在了韩冰肩膀上。

两个人在一起后，吕璐也曾经向韩冰介绍过宋硕，说宋硕是她的学长。看宋硕是个成了家的男人，还有孩子，所以韩冰也没多想。

吕璐学校的课程安排得很满，经常要上到晚上八九点钟。每当吕璐电话打来，韩冰就会开上车去学校里接她，用卖饺子挣来的钱请吕璐去吃西餐。

"会伺候人的人永远比受伺候的人挣钱多，脾气越大，挣钱越少。"这是韩冰挂在嘴边的话。

休息日吕璐玩电脑时，他会在旁边把一杯开水尽快吹凉，喂到吕璐嘴里。吕璐抽烟，他就拿来小风扇把烟吹走，省得呛人。不过韩冰偶尔还是会违逆吕璐的命令，比如吕璐心情不好时会让韩冰滚得越远越好，但他没有一次照办。

我们通过走访调查发现，被吕璐治得服服帖帖的男人可不止韩冰一个。

有同学告诉我们，宋硕每个礼拜差不多要来找吕璐三四回，连班都不上。他每次来不是手捧鲜花，就是提一个大果篮，站在教学楼下仰着头等着。

身边同时围绕着宋硕和韩冰两个男人，吕璐为了妥善处置这种关系，发明了一套独特的时间划分法。白天，吕璐在咖啡厅里和宋硕约会，这位精明、敏感的男人俨然成了吕璐的“练兵”工具，她悄悄观察着宋硕的小动作，耐心倾听这个中年男人的理想和失落；到了晚上，和韩冰在一起，她则肆意发泄，大吵大嚷。

有关系不错的女孩曾经劝过吕璐，情债也是一种债，早晚要还的。吕璐却信誓旦旦地说，宋硕不是她男朋友，只是朋友，自己从来没主动要求他做什么。

她过着双面的人生，白天穿着条纹短裙套装去见宋硕，到了晚上再换上轻便的T恤牛仔短裤和韩冰打情骂俏。

但春风得意的日子没过太久，8月的一天，吕璐突然对室友说：“你们记住了，我要是死了，肯定是宋硕干的。”

那段时间吕璐不太顺，宋硕和她的关系突然变得很紧张，曾经有人半夜在校门口看到吕璐和宋硕在车里互相殴打。吕璐开始经常缺课，同学们很快意识到问题，因为宋硕经常一脸阴沉地在学校里四处找吕璐。

马上就要答辩了，吕璐的论文大纲还没定下来，这是会影响她毕业的大事。但她经常刚刚开始写论文，就突然接到一个电话，然后赶紧往外跑。大家都能猜得到是谁打来的电话，有人说吕璐这是在“玩火自焚”。

这种状态没持续多久，吕璐决定要把这件事给了结了。

8月9日晚，吕璐找到韩冰——当时她面色苍白，还有些浮肿——说自己和女同学打架，对方伤得很重，她要去外地躲一躲。韩冰安慰她，不行就多赔点钱，找警察好好说说，但吕璐没理这茬儿。

当晚离开时她管韩冰借了车，第二天中午把车还了回来，车子表面明显被擦拭过。

根据韩冰提供的这条线索，我和李逵调取了白色英菲尼迪的行车轨迹。8月9日晚上九点，吕璐开着车进入一家商场的地下停车场，大约过了两个小时，她把车开了出来。

在商场的中控室，我把吕璐在停车场出口交费的画面暂停，监控录

像是从上往下拍摄的，吕璐穿着超短裤和黑T恤，打开了车窗上方的两块遮阳板，看不见脸。透过遮阳板中间的缝隙仔细看，车的后座上隐隐约约有个身影。而在商场的监控录像里，我们发现了宋硕坐电梯来到地下停车场的影像。也就是说，地下停车场应该是宋硕被害的第一现场。如果当时宋硕没死，他一定会大喊大叫，那个收费的工作人员也不会无动于衷。

我看着无声的监控录像里镇定自若的吕璐，身上的汗毛都竖了起来。李逵把录像反反复复、仔仔细细地看了半天，骂出一句脏话。

李逵一直见不得女人被杀害的现场。他在当巡警时，还曾威胁那些喝得醉醺醺的家暴者——如果不跪下来向媳妇道歉，就把他们扔到号里过夜。我们都知道，他有个异常严厉又受人尊敬的母亲，老太太年轻时在肉联厂像个男人一样工作，一人把他养大。李逵是个爱开玩笑的大哥，但对女人很有保护欲。可李逵也同样见不得女人杀人，在这之前，他一直认为吕璐有同伙，不相信是娇滴滴的吕璐杀害了宋硕，这个真相他有点接受不了。

我和老猫走进第二间讯问室，吕璐的母亲正拿着热水杯焐手。她后脑勺挽着一个老式的发髻，染发也遮盖不住发髻下面的苍苍白发。

“人就是我杀的。”老太太目光坦然，意志坚定，但她的右腿和右手每隔一会儿就不受控制地抖上几下。

我们问起她杀人的经过，她不是眼珠朝左转给我们背上一段，就是推说记不清楚了。问她为什么杀人，她紧闭着嘴，什么都不说。

我知道不给老太太上点劲儿她是不会说的，恰好那个商场就在附近，于是我说要带她去杀人现场做辨认。老太太握着铁椅子的铁把手就是不起身，两只手上的青筋都冒了出来。

我们大半夜带着老太太来到地下停车场，我下车背着她，走到黑黢黢的停车场，把她放下，大声问道：“你说你杀了人，现在指给我们看看，你在哪儿杀的人，是地下一层还是二层？”

几个民警围着她一言不发，她勉强举起胳膊乱指了几下，慢慢地蹲了下去。“人——真——是——我——杀——的。”她咬着牙一个字一个字地往外蹦，不过已经不指望我们相信了。

审讯中最难的一关，是心理学女博士。

她穿着超短牛仔裤和粉色T恤，交叠着双腿端坐在讯问室里，脸上化着浓浓的妆，表情平静极了。她整理了一下头发，事到如今还在意自己的妆容。而且她胃口很好，我在后院厨房给她拿了两个吃剩下的包子，她不紧不慢全吃掉了，吃完了还轻轻吮吸手指。

在讯问开始前吕璐态度不好，趴在桌面上，头抵着桌子，不太配合。我和老猫一时间无计可施，只好留她一个人在讯问室里待着。

李逵凑了过来，又仔细看了她一眼。“她有什么可牛的啊！”突然过去大力打开讯问室的门。吕璐吓得一哆嗦。李逵一边做出震怒的样子，一边鬼哭狼嚎，“杀人啦！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啊！杀啊啊啊啊啊啊！杀啊啊啊啊啊啊！杀人凶手！杀死她！啊啊啊啊啊！”随后，李逵迈着四方步回到了办公室，一脸坏笑，我和老猫相视苦笑。

我和老猫再次走进讯问室，吕璐才从李逵的“恐怖袭击”中反应过来，一股邪火没处发泄。我无意间碰到了她裸露的胳膊，她立刻向后一缩，大声呵斥我，“别动手动脚的！我知道你们这帮警察的素质！”

这当然是借题发挥，就是想刻意制造对立气氛。

老猫用证据略略地点了她一下，女博士立刻换了一套说辞：“你们都别问了，我不能对不起我妈。”我们的问题她全都巧妙地化解，随后竟然发动了对我们的反攻。

眼见着我们一根接着一根抽烟，女博士问道：“你们警察是不是压力都挺大呀？”

“可不是嘛，坏人太多了。”老猫意有所指。

“不。那不是你们压力的根本来源。我曾经读过一本书，是关于不同职业压力来源的调查。”

“你们之所以有压力，是因为你们憎恶你们自己。”

我和老猫不由自主地竖起了耳朵。

“你们虽然抓了不少犯人，但你们老在大染缸里待着，心理也受到了影响。你们要学会骗人，要威逼利诱，要下套，要耍心眼，一会儿还要跟我玩白脸黑脸的游戏。你们可能喜欢工作，但你们阻止不了你们自己的变化，这种自己失去控制的感觉会给你们很大的压力。”

“所以，警察酗酒、抽烟、非受迫的熬夜要远远多于普通人。”她微笑着总结。

我很想把烟放下，但忍不住又抽了一口，浑身的汗毛都竖了起来。

“我们压力再大，也没有坏人压力大吧。”老猫眯着眼看着她，丝毫不落下风。

女博士接过老猫的话侃侃而谈，上半身前倾，眼睛紧紧盯着我的眼睛，大概察觉到了我是这屋里意志最不坚定的人。

老猫笑了笑，马上想出对策，带着她去厕所把脸上的妆给卸了。理由是一会儿要拍照，必须素颜。

吕璐一边洗去脸上的妆，一边斜着眼，弯腰向后看我，“你们警察这么使唤人是不是特有成就感！”说这话时她龇着牙在笑，但我能够看出她在控制怒气，她呼吸有些急促，我没理她。

老猫这一招果然有用，妆容卸掉之后，吕璐整个人委顿了许多，彻夜未眠的眼袋也显露了出来，她的自信心似乎也没那么强了。

“呦呵，最近睡得一般啊。”

她瞪了一眼老猫，又微笑了一下，“我就长这样，警察管得着吗？”

过了一会儿，她又开始对我们循循善诱，“你们呀，也别费那个劲了，审讯心理学是我们心理学的一个分支，我都明白。”她漫不经心地抬起手铐看了看手指甲。

“你们警察都有点职业病，看谁都像坏人。”

与此同时，追踪白色英菲尼迪行车轨迹的技术员们也在辛苦地工作。那辆英菲尼迪开出地下停车场后，在当晚十一时三十分许，回到了吕璐住处地下停车场。过了四个多小时，那辆车缓缓驶入一条通往河北的高速公路。在两个间隔大约两公里的测速探头中间，车辆停了大约三分钟。

侦查员们在黑夜里走下高速，走进路旁的庄稼地，忍受着蚊虫的叮咬、杂草的撕扯，大海捞针般寻找着证物。他们的努力没有白费，他们找到了一个黑色塑料袋，里面是被害人的两条腿，旁边还有一个苏泊尔牌的多功能电饭煲、被害人的手表以及被捶烂的手机等物品。他们很快把消息传回了刑警队。

再度提审女博士已经是早上五点，天边微微现出鱼肚白。女博士揉了揉眼睛，强打起精神看着我们。

这次老猫先降下身段给女博士道歉，说这是流程，还得再问上一堂。随即开始跟她闲聊，聊着聊着突然问了一句：“你们家用的是不是苏泊尔电饭煲？”然后又装着后悔的样子捂住嘴。

女博士很快警觉了起来，眼眨也不眨地看着我。我绷紧了脸上每一根神经，努力不做出任何表情。

后来带她去卫生间时，审讯她母亲的讯问室的门开了一条缝，几个民警正给老太太端茶倒水，老太太一脸的茫然。女博士停在门口，表情复杂地和母亲对了一下眼神，扭头走了。

再回到讯问室时女博士就没那么自信了，我和老猫谁也不理她，自顾自聊天，余光里看着她有些焦躁不安。

“警官能给我来杯水吗？”女博士问道。这是嫌疑人要撂的信号。我心里一惊，说实话，在我内心最深处有一点点难过，老太太始终笨拙地守护着女儿的秘密，可女儿却没有选择坚持相信自己的母亲。

没过多久女博士果然撂了，但她仍然是选择对自己有利的部分说。

十年前海外的留学生组建了一个QQ群，就在这个群里，同样留学海外的吕璐认识了宋硕。二人在网上聊得火热，很快成了异地的男女朋友。宋硕开玩笑说要娶她，她也笑着说好，但谁也没当真。

直到两年前，在国外发展不顺利的吕璐回到家乡读博士，此时的宋硕早已结婚生子，两人相约见了几面，又成了朋友。2013年年初，宋硕突然提出要和吕璐在一起，他像变了个人一样，每天缠着吕璐，对她关怀备至。可吕璐对于男女关系的部分从来不松口，二人始终保持着“纯洁的男女关系”。那段时间，宋硕陆续往吕璐的账户里存了一百五十多万。

听到这里，老猫忍不住插了一嘴，“感情这东西还有剃头挑子一头热的？你没同意，人家能给你那么多钱？你还照单全收了？”

吕璐顿时就急了。“你们不懂，姓宋的这是中年危机，你们明白吗？他偏执，他就是想找个人分散他的焦虑，是不是我根本无关紧要！他给我的钱都是赠予，我收钱那是在帮他！”

“你把别人的心理研究得挺透，你自己的呢？”

吕璐仰头向“天”，搓了搓脸，叹了一口气。“我就是心太软了，早应该拒绝他。”

吕璐就这样，为了“帮助”宋硕，“勉为其难”地收下了宋硕的钱。直到有一天，宋硕打来一个电话，吕璐彻底慌了。电话里宋硕说自己已经离婚，希望吕璐立刻和韩冰分手。吕璐心平气和地告诉他这是不可能的，宋硕暴跳如雷，好几次半夜来找吕璐。

那段时间吕璐正好在准备答辩，只能在校园里和宋硕上演追逃游戏，有时她甚至被迫睡在宾馆里不敢回去。宋硕每天会给吕璐打几十个电话，在电话里威胁她尽快见面，如果不见面，就把他们俩的事告诉她的导师和男友。偶尔在学校里碰上，宋硕总会把吕璐拉到角落里，忽而跪地苦苦哀求，忽而拳打脚踢。

最近一次，宋硕在教室里堵到了她。吕璐的心提到了嗓子眼，但宋硕什么都没说，只是把一串钥匙放在吕璐面前。吕璐过了好长时间才反应过来，那是她为了躲避宋硕新租的一间出租房的钥匙，天知道宋硕用什么方法配到了她的钥匙。

吕璐再也忍受不了这样的生活。8月9日晚上，她开着车来到地下停车场和宋硕见面，劝说宋硕和妻子复婚，也表示要还钱。

宋硕哭着狠狠扇了吕璐一耳光，说自己不要钱，然后又跪在座位上向吕璐道歉，说再也不打她了。吕璐拿出最近在网上买的金属手铐，希望宋硕戴上，以免他再动手，宋硕立刻乖乖戴上了手铐。

可戴上手铐的宋硕更加暴怒，他把吕璐顶到车门，强吻她，用肩膀挤压她，用膝盖顶她的肚子。吕璐从手包里拿出麻绳，一头拴住他的脖子，另一头绑在了车门把手上。宋硕疯狂地扭动身体，绳子勒得他眼球突出、满脸通红，眼睛里全是哀求，“为什么不爱我？我哪点不如他？”

吕璐吓得满脑子空白，她掏出防狼喷雾对着宋硕的脸喷，又掏出胶带一圈圈封住了宋硕的口鼻。她眼见宋硕疯了一样扭动身体，四处乱撞，车身也跟着上下振动。大约过了一分钟，宋硕双目赤红，死了。吕璐看着宋硕的眼睛，突然意识到，自己是宋硕离世之前最后看见的人。她颤抖着从车后座下面拿出了手电筒，不停地在宋硕的脑袋上用力敲打，虽然宋硕已经死了。

“你出门见宋硕为什么要带着胶带、手铐和麻绳这些东西？”我问。

“我是为了以防万一。”吕璐很聪明，她很快听懂了我的弦外之音。

“那你以前见他的时候也带着这些吗？”

“不会。那是因为这次我准备和他彻底断了，我知道他一定会狠狠地打我，所以我才提前买了这些，我这是防卫过当。”

“那你这家伙事儿弄得也太齐全了吧？哪个姑娘防身也没像你一样啊？”老猫补充了一句。

“警官，我问你一个问题，假如我想杀一个男人，仅仅带着这些东西就一定能成功吗？一个女的拿着这些玩意就能把一个男人杀了吗？”

这个问题真的不好回答，蓄意杀人和激情杀人有时候只是一念之间，但在法庭上很可能就是凶手的生死之差，可人脑子里的东西又如何能辨别呢？这很可能是个永远的谜团。

她喝了一口热水，继续说下去。

等到冷静下来以后，吕璐开车来到一间熟悉的咖啡馆，买了一杯热咖啡，压制自己想吐的冲动。然后在附近商场买了一个大拉杆箱，之后开车回到了小区地下停车场。她想把尸体拖下去，可尸体太重了。

回到家里，她跪在母亲面前，泪如雨下。“妈，我犯错了，我杀人了，女儿不能给你养老了，是女儿不孝顺。”

母亲怎么也不相信，文文弱弱的女儿能干出这种事。母亲跟着她来到小区地下停车场，看到了宋硕的尸体，双腿一软差点摔倒。她摸了摸宋硕的脉搏，总感觉还在跳动，于是拿出手机要打“120”。吕璐一巴掌打掉了手机，告诉她人已经死透了。母亲哀求女儿去自首，但女儿坚定地回绝了她。母亲无奈，同意帮女儿将尸体处理掉，因为尸体太重，母女俩用刀具将宋硕的腿锯下，然后将上半身塞进了拉杆箱。

之后吕璐先是开车将宋硕的下肢以及随身物品扔到出城的高速路边；接着她又开车到小庙附近，将装有尸体上半身的拉杆箱扔进垃圾堆，同时拿出汽油烧了拉杆箱，以期将尸体烧了，以免被认出身份。

第二天清早，吕璐买来了柠檬、盐和高锰酸钾，她母亲在一旁协助擦洗，但车后座上的一摊血迹怎么也擦不干净。

看着眼前的一切，母女俩抱头痛哭。

“妈，救救我吧！”吕璐满脸鼻涕和眼泪。

平静下来以后，吕璐提出要去公安局自首，不能连累母亲。母亲说，吕璐要是没了，自己和死了没什么区别，不如由她来顶罪，她年龄也大，也许公安局不会太为难自己。吕璐继续哭着，推辞了一会儿，然后就接受了。

听完这段叙述，我看着吕璐俏丽的脸，心里一片凉。谜底揭晓了，一个女人，在没拿刀，没拿枪，也没下毒的情况下，怎样把一个男人双手反铐，让他窒息而死？答案是，让他疯狂爱上自己，然后自愿铐起双手，把脖子拴在车门上。

“你和宋硕发生过性关系没有？”老猫直截了当地问。

吕璐斩钉截铁地否认。

“那你为什么就是不爱宋硕呢？韩冰哪里比他强？”话一出口，我有点后悔，宋硕户籍照片上那张单纯的脸浮现在我的脑海里。

“你们这些直男不会明白。宋硕那种人心里只有他自己，他的人生是一部武侠小说，主角只有他一个，其他人都是配角，我是他创作出来的角色，任何一个女演员都可以演这个角色；但韩冰不一样，韩冰虽然学历低，但是他看着我眼睛的时候，我感觉全世界只有我一个女人。”

“警官，你说，假如没有这事儿，我和韩冰能结婚吗？”吕璐看着我，此时她面容素净，眼里说不清是什么感情。

签刑拘证时，她像电视剧中的女演员一样，凄婉地闭上双眼，轻轻抬头，眼泪从脸上滑过。

之后我们开车把吕璐、吕璐母亲和韩冰三个人送到了看守所，韩冰涉嫌阻碍执行职务，吕璐和她母亲涉嫌故意杀人。

体检后韩冰和吕璐的母亲都抱着头蹲在大铁门前，门口站岗的年轻小武警手拿冲锋枪威严地站在那儿一动不动。吕璐是最后一个出来的，她又忍不住拿腔作调地演上了。她掠过了自己的母亲，停在韩冰面前，低下头望着韩冰的脸。

“养好我们的狗，老韩。”

韩冰一时愣住了。

我带着吕璐走向大铁门，清清楚楚地听到了韩冰撕心裂肺的一句脏话。

吕璐身子一震，但仍努力保持着优雅，直到铁门在身后关上的那一刻，她流下了眼泪。

两天后，我和几个侦查员带着吕璐去小庙门前辨认现场。

你永远想象不到一个女人在没被毁容的情况下，两天之内容貌会有多大的变化。她就像一具行尸走肉，在我们的搀扶下勉强走动，不说话，也没表情。旁边围了几十个群众对着我们指指点点。他们都在好奇，为什么要给一个年轻女孩戴上手铐和脚镣，还需要那么多膀大腰圆的大老爷们儿在旁边看着。

当时的天黑沉沉的，辨认完现场，我抬头望了一眼小庙中的神像，坐上警车离去。

NO.004

事件名称：

消失的搭车客



亲历者：	事件时间	2014 年 8 月
赵赶鹅	记录时间	2018 年 10 月

消失的搭车客

2014年8月17日半夜，城区还是那么热，过了一座高架桥，穿过一片密密匝匝的居民楼，一个废车场躺在那里。

这里本是附近小区的停车场，后来不知道是谁抛下第一辆废车，渐渐地近百辆锈迹斑斑、轮胎干瘪的“僵尸车”在此聚集。在荒草藤蔓的围裹下，这里俨然成了一座“汽车坟场”。

黑暗最深处射出一束探照灯的光柱，光柱精准地打在一辆无牌废车车身上，光柱之外的阴影中，燃烧的烟头发出闪烁的光，十几个便衣警察或站着、或蹲着。

我带着出租车司机老王走近这辆被光柱锁定的废车。

“怎么烧成这样了？”老王带着哭腔抚摩车身。

老王的出租车在十五天前被盗，现在神秘地出现在距被盗地四十多公里的“汽车坟场”，车篷被烧成黑铁，车内焦黑一片，玻璃尽碎，牌照被卸。

“这肯定是我的车！”老王指着车身右后侧一块剐蹭说，“这是我蹭的，还没来得及修呢。”

重案组十几个便衣靠了过来。

老王把头伸进副驾驶，只一刹那，又猛地用双手将自己反推了出来，几乎要摔倒在地，满脸惊恐。

“警官！那是什么东西？那个我可没见过！不是我的！”

老王说的“东西”是车后座一具烧焦的女尸。

老法医走过来，拍了拍老王的肩膀，示意他打开后备厢，惊魂甫定的老王照做了，后备厢打开的瞬间，老王一屁股坐在了地上。

我们面前出现了第二具女尸——尸身高度腐烂。

不久，解剖室里那几支刺眼的灯柱又亮了起来，把两具尸体照得纤毫毕现。很快，尸检结果出来了。老法医带着我、老猫、李逵、新来的小陈和队长来到解剖室，队长掀开布帘。

解剖室像一架坠毁的机舱，两具女尸并排躺在床上，经过简单处理，异味尚可忍受。李逵扭过头不愿细看。

我们几个人各有弱点，李逵看不了死去女人的尸体；被敲碎脑壳的人能让我抓狂；一具小孩或婴儿的尸体能让老猫睡不着觉；新来的小陈，和尸体有一种类似磁铁同性相斥的奇妙反应，尸体近一点，他就得挪远一点，始终保持着十米左右的固定距离；队长呢，他的鼻子闻不到和死人相关的任何气味，医生说是心理上的问题，也许是闻得太多了。

老法医告诉我们，高腐女尸死因是机械性窒息，虽然身上有十几处刀伤，但都没有生理反应，为死后所致；而烧焦女尸死因是头面部被板砖重创，凶手用火烧只是事后掩盖。

“发生性行为没有？”

队长问。精斑往往是破案的黄金线索。

“烧焦的那个不敢说，高腐这个肯定没有。”老法医答。因为炎热，警局会议室有些闷，十几个民警愁眉不展，没人知道在出租车被盗的十五天里，车厢中究竟发生了什么，那两具女尸又是怎么来的。

经过分局指挥中心协调，出租车公司派来一位女士配合我们工作。她刚到会议室张嘴就说盗车“这是不可能的”。

第一，出租车本身有防盗抢报警系统，暴力开锁后台会有报警信息。

第二，出租车后备厢里有GPS（全球定位系统），位置很隐蔽，一些司机自己都未必清楚。

更何况，出租车被盗后是没有贩子收的。

得知有两具女尸在车上，她就不吭声了。十几个民警齐刷刷地盯着她，她这才不太情愿地说可以给我们一份公司内部人员名单。

她离开后，内勤梳理了一下案件的基本情况。

被盗车辆为正规出租车，特征明显，易于识别。该车8月17日被发现时，车上仪表盘公里数、发票计价器等变化不大，应该不曾开到外地，怀疑有人冒充出租车司机自行运营，收取利润。

嫌疑人盗窃出租车的手法娴熟，对监控情况非常了解，能准确找到后备厢内的GPS端口。

从受害者角度看，嫌疑人很可能以开出租车为由头，临时起意抢劫、强奸、杀人。

大家七嘴八舌议论纷纷，认为凶手盗窃手法熟练，不排除职业作案，凶手极可能有抢劫前科，且性格异常残忍。

2014年8月3日，也就是案发前的半个月，上午十点，城东的一个小区大门口，一辆出租车停靠在路边，随后车牌被卸了下来。

如果有人仔细观察就会发现车的副驾驶上坐着一个少年，少年长着一副无害面孔，没有名字，只有外号“小崽”。

小崽端坐着，一会儿抚摩计价器、收音机，一会儿按按喇叭。虽然一夜未睡，但他丝毫不感觉疲惫。发动机透过座椅在身下传来低沉的震动，阳光透过前窗，烤得他全身暖洋洋的，这感觉像做梦一样，舒服得不真实。想到这儿，小崽再一次下车，再一次欣赏这个强壮有力的“铁家伙”。

它现在是他的家了。小崽的全部家当就放在后座上：一个从小学生手里抢来的黑书包，书包里面有一个砸车玻璃用的银色逃生锤、两个“开天窗”（扒窃）用的刀片，还有一套写着“地面执勤”的保安服。

小崽回到车上，抓着摇杆在一挡和五挡之间一通乱摇，他挂挡不熟。十岁那年，小崽去了远房亲戚的汽修店干活，偶尔会偷客人的车来开，他最多只挂到过二挡，慢慢溜车。有次他偷偷开着客人的汽车在后院转了一圈，凶神恶煞的老板听到伙计告状，照着他的鼻梁狠狠来了一拳。

挂挡不熟练是很容易出大事的。

就在三个小时前，小崽到加油站加满了油，加油师傅放下机油枪，盖上油箱盖的那一刻，他试图逃跑，因为挂错了挡位，油门都踩到底了，轮胎就是不转。

师傅狠狠抓住他肩膀，手指都掐进肉里了。小崽龇牙咧嘴地重新挂挡，然后把油门踩到底。师傅跟了几步，只能放开手。

“你过来逮我啊！”小崽边开车边把头伸出车窗，对着后面已经看不清脸的加油师傅伸出了中指。

到现在他还是不敢相信自己的好运气。

一天前，小崽本来只想砸个车玻璃偷点零钱，结果发现这位司机大哥把车辆行驶本、驾驶证、出租车运营证全套证件都放在了出租车里。小崽想起以前一个出租车司机说过，出租车公司可以远程开锁，于是他在附近一个超市里，给出租车中心打了电话，报了号，说车钥匙找不到了，出租车中心就帮他开了锁。小崽在副驾驶的手扣箱里又找到了司机的备用钥匙，觉得自己真走运。然后他用后备厢里的工具拆掉了防盗装置，又拔掉了GPS的插头。这辆车就是他的了！他觉得一切都是天意。

第一天的“拉活”大业并不顺利，第一个客人是个拄拐棍的老头儿。老头儿上了车，浑浊的眼睛扫过小崽的细胳膊和细脖子，然后定格在小崽热情的笑脸上，问他：“你今年多大啊？刚拿驾照吧？”说完，不等小崽回答就摇着头下了车。小崽心里暗骂。

“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只要挣够一万块钱，我就收手。”小崽心里想着，开着车继续找客人。

废车被发现的第二天，8月18日，警局里的两具女尸还摆在那里，像在等待确认自己的身份。烧焦的那具女尸暂时还没找到信息，高腐女尸有了点眉目——后备厢里还有一个女用小手包，包里有个打火机，上面印着：“×××歌厅”。

我和老猫、队长直奔歌厅，很快，死者的信息有了。

死者“梦梦”，三十一岁，福建人，歌厅小姐只是兼职，另一个身份是一家小复印社的老板娘。

8月10日凌晨，一个外地男客人喝得醉醺醺的，要梦梦送他回宾馆。梦梦步行十五分钟送他，客人要她上楼，梦梦推辞后打车走了，结果再也没出现，手机也关机了。

歌厅其他小姐还提供了一条重要线索，梦梦使用的是一部苹果手机，但死者遗物中并没有发现这部手机。

我和队长面面相觑，不约而同地问道：“那苹果手机的包装盒还在吗？”

霓虹灯旋转不停，五彩斑斓的光线中，这名小姐点了点头。

2014年8月10日，小崽吃完汉堡，反复舔了舔包装纸上的芝士，最后的二十块钱就这么没了。

盗车容易，开车赚钱却很难。小崽的出租车没牌照，也没发票，他又长着一张小孩的脸。偷来出租车的这几天里没什么客人愿意上他的车，他也好几天没睡觉了，是实在舍不得睡，青春期脑袋里的躁动与身体中的激素总在提醒他，要干点大事。

他想起他的师傅们以前说过的下流话：那些大晚上开着门、响着歌声的地方，有一种女孩，只要给钱就能摸大腿，她们通常都喝得很醉。他开车来到附近一家歌厅门口，霓虹灯闪烁，一片姹紫嫣红，他看着穿着暴露的女人进进出出。

凌晨三点，一个“小姐”扶着客人走了出来，小崽挂着一挡静静跟在后面。走了十几分钟，“小姐”把客人送进酒店后又出来了。这个女人有些特质吸引了小崽，具体是什么他说不上来。

女人二话没说就上了出租车。她穿着长筒靴、皮短裙，满嘴酒气。

“你是出租车司机？”女人疑惑地看着小崽。小崽极力让自己镇定，听出对方带有福建口音，小崽也说了两句福建话，那是他从火车站学到的。

女人放松下来，二人开始有说有笑。小崽讲起了段子，她笑得花枝乱颤，短裙和长靴子之间那段雪白的大腿抖个不停。

“老弟，你真太逗了。”女人笑得喘不上气了，轻轻扶了下小崽的上臂。她不知道小崽动用了多少意志力才经受住了她的轻轻一触。

女人渐渐睡着了，眼睑微微颤动，似乎在做梦。小崽不知道她叫“梦梦”，小崽只觉得自己的人生一直在等待，直到今天他才知道自己在等待什么。

小崽在一片树林附近停下车，手迫不及待地伸向女人的皮短裙下。小崽用鼻子在女人的脖子、胸口、腋下乱蹭乱拱，感受那份温度与淡淡的味道。

女人猛然惊醒，狠狠扇出一记耳光。

“女人和小猫一样，她们会用尖尖的爪子挠你。”这是小崽的认知。

小崽的脸热了起来，一股怒气直冲上脑，他找准时机把车开下辅路，压过路边的道牙，开进了树林。女人还在他的脸上抓、挠，同时从兜里掏出金色的手机，小崽一把抢过手机塞进兜里。

小崽停下车，绕到副驾驶打开门，将试图钻到驾驶位去的女人拉下车。女人尖叫着，他握拳，鼓起中指指节，冲她的太阳穴上连揍几拳，女人安静了。

然后他扑到女人身上，撕扯她的衣服，一边用力地吮吸她的脖子，一边用拳头捣蒜般打向她的脸。眼前的一片狼藉和他脑海中的活色生香无法相比，然而一股火在他小肚子里左冲右突，憋得他满脸通红。

“你——等——我——找——人——弄——死——你！……”女人说出最后一串话。

小崽的手自然地“放”在了女人脖子上，他的视线越来越狭窄，眼前逐渐只剩下女人伸出的舌头和暴起的双眼。

女人像小猫一样不动了。

小崽坐在地上喘了半天，他不知道该把尸体放在哪儿，吃力地把满身牙印的女人扔到了后备厢。他怕因为咬痕被抓获，就拿出小刻刀，在牙印上乱戳乱捅，鲜血浸透了女人的衣服。

小崽从女人的手包里翻出两千块钱现金，去超市买了很多清洁剂、洗手液，把它们倒在了女人的身上，他不想女人太快有味儿。

此时天边已经微微露出鱼肚白，小崽坐在车里抹着手上的血迹，对着金色苹果手机愣愣出神。

8月19日，发现弃车烧尸后的第三天，我们还在追踪设想中的那个“有过前科的残忍惯犯”。就在这时，技术分析出来了：梦梦那部金色苹果手机于8月19日下午三点零五分进入了某个商场，就在刚才。

我们迅速赶到商场。商场档次不高，卖些杂牌子的服装和儿童小玩具。调取监控录像后，我们锁定一个三十来岁的短发胖男人，他来到二楼，进了浴池。

我和队长穿过二楼隔断大门跟了进去。浴池不大，男人却不少。更衣室有上百个储物柜，几条板凳。我和队长坐下等待。不知道看了多少光屁股老爷们来来去去后，胖男人出现了。他脱掉绣着黄花的桑拿上衣，休息了一会儿，然后起身要去开箱拿衣服。

队长一个眼色，我站起身，一肩膀猛地撞向他胸口，腋下紧紧夹住他湿漉漉的右臂，胖男人被我挤在了墙上。胖男人一脸震惊，被戴上了手铐，趴在地上，他开始大叫：“哥们，你认错人了吧？”储物柜里他那条灰不拉几的牛仔裤里果然有一部金色的苹果5S手机。

回到刑警队审查后却有了逆转，胖男人其实是附近一个小区的保安，8月11日上午他轮休，打车出去时，司机以一千块钱的价格把手机卖给了他。

“我当时就觉得车上有好大一股味儿，好像是从后备厢传出来的，司机说是皮革味，但闻着不像。”胖男人至今记忆犹新。我忍住没告诉他那味道到底是什么。

问及司机模样，胖子又是一个难忘的表情——“是个小孩，看起来也就中学生样子。”

现在，轮到我们震惊了。

2014年8月15日凌晨四点，盗来的出租车正在路上拉活。

小崽紧挨着车窗坐着，高架桥悬在面前，下面是一条笔直的大道。万家灯火，那么近，又那么远。那儿有足够多的客人，但也有穿着反光背心的交通警察，小崽犹豫了半天，还是不敢开进去。

这些天他连一个像样的客人都没拉到，有个女大学生白天上过他的车，可到了目的地，她硬要向出租车公司投诉，说车里有怪味。小崽没敢怎么样，只能答应她不收钱，放她走了。

后备厢里的尸体传来阵阵臭味，小崽气得要命。扔也不是，不扔也不是，那个福建女人现在成了累赘。黑夜中，小崽狠狠踩了一脚油门，紧接着迅速刹车，听到后备厢传来咣当一声，他这口气是出了，但尸体的问题依然没有得到解决。

小崽决定今天再开最后一个晚上，一种莫名的东西再次涌动，出租车突然有了方向感，直奔城市边缘的一片灯红酒绿。

这回上车的女人是东北的，留着披肩长发，戴着一顶米黄色的帽子。

我们得知这个东北女孩的信息是在弃车烧尸几天后了。经过大量的串并女孩走失事件，那具已被烧焦的女尸身份显露了出来——茜茜，三十三岁，某酒吧驻唱歌手。

8月14日那晚，她找来一帮高中同学聚餐，看她表演。酒吧经理清楚地记得，茜茜还找自己要求打折，不过他的回复是：如果打折这一桌子的消费就不算她的业绩。

8月15日凌晨四点，茜茜独自离开酒吧，坐上一辆出租车。四点三十分之后，茜茜的手机就再没开机。

茜茜的个人物品是在附近一片待拆迁的空地被发现的，包括一个香奈儿黑色皮质背包，内有范思哲深灰色皮质钱包、她本人二代身份证，还有家门钥匙一把。

茜茜的同事怎么都觉得不可思议，茜茜为人机警，性格剽悍，平时碰上“毛手毛脚”的客人都能从店里追到大街上去骂，怎么可能着了别人的道儿。

不过科学骗不了人，我们去她宿舍，拿上了牙具和几顶帽子，DNA检验结果确认被害人正是茜茜。

8月15日凌晨四点之后的情形是这样的：茜茜拦下出租车，小崽用熟练的东北话和她聊天，取得了她的信任。小崽把车开到一个僻静无人的地方，借口后车胎出了点问题，来到车后，看到茜茜还在玩手机。

他冲上去，用刻刀抵住了茜茜的脖子，“给我下车。”

“你个小崽子，还跟我玩这个！”茜茜惊讶多过于生气。小崽狠狠揍了她几拳，茜茜开始哀号，祈求小崽放过她。

“大哥，我服了，你想怎么就怎么吧。”茜茜说着趴在地上。

小崽瞬间觉得失去了对场面的控制感。茜茜的主动配合像一种嘲笑，打破了所有的对抗幻想。小崽转身在地上找来一块砖头，用砖头狠

拍茜茜的后脑勺。

茜茜似乎明白自己的命运不可扭转，最后骂了小崽一句：“××养的！”

小崽愤怒了，用砖头不停地击打茜茜的面部。

小崽把尸体拖到后座上，将车藏在附近，他自己躲了一整天，买来塑料桶和塑料管。

夜幕再次降临时，他开车直奔“汽车坟场”。路边不少司机睡在大卡车里，“汽车坟场”周围无人。

小崽将塑料管插入油箱，吸出满满一桶油。他把油均匀地倒在茜茜身上，又从纸抽里抽出全部面巾纸，分成五份，在油桶里浸湿。然后他掏出打火机，用面巾纸依次引燃了四个轮胎。最后将一束燃烧的纸巾扔向茜茜，火舌舔舐了几下，便开始大口吞食出租车与车内的茜茜。

小崽定定地看了一会儿，转身走了。

其实在茜茜上车之前，小崽看着她的披肩长发，有一种奇怪的感觉：她长得很像他妈妈。不过现在小崽没空想那么多，他决定了，要拿抢来的现金去黑网吧挥霍。那天他玩得很过瘾，在游戏世界中大杀特杀，看着屏幕中的小人儿不断争斗——死去——复活，小崽突然觉得，这种永无休止的虚拟循环让他心安。

派出所会议室是个椭圆形大屋子，能容纳四五十人。一条长长的桌子将会议室整齐地分成两半，派出所民警坐在一边，我们坐在对面。

局长坐在会议桌的最东头，每说完一项需要去执行的工作，就立刻有一路人马起身，拿着保温杯就走，剩下的人围着大白板七嘴八舌地讨论着，凶手还是没线索。

队长拉着我来到地图前，手指在大头针上一一掠过，然后在“汽车坟场”那颗大头针上方停住了。

“离扔车的地方最近的地铁站是哪个站？”队长像自言自语。

“最近的一站是×××站。”我回答。不知道他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这个地铁站离出租车被焚的位置有多远？”

“四五公里吧。”我漫不经心地说。

“你一小时能走几公里？”队长接着问。

说着说着我就明白了，像做数学大题时想到了解题思路的瞬间，那

种快感迅速传遍了全身。我哆哆嗦嗦地拿出了烟，给队长点上一根。

原来线索就在眼皮子底下。

凶手将出租车开到“汽车坟场”并且焚毁的时间是8月16日凌晨四点，旁边是一个刚建成的居民区，地铁站离得很远。小区的监控录像早调取过了，可以肯定凶手并不住在那里。凌晨四点，焚尸烧车后，他是怎么离开的呢？

公交车！在“汽车坟场”旁大约五百米的地方有个公交站，首班车时间是早上五点三十分，末班车是晚上十一点。我赶紧联系茜茜的男朋友，前几天他来公安局领走了女友的遗物，他说茜茜确实有一张公交卡，但是遗物里没找到，他也没多想。

队长把情况简单地和一脸苦恼的局长报告了一下，局长拍着大腿直乐，一眨眼，所有民警都背上书包冲了出去。经过比对公交卡数据，我们很快确定了凶手的交通轨迹。最近的一个行程，距离现在只有十一个小时！我们与凶手的“时差”正在不断缩小。

公交卡的记录显示，凶手最后坐着地铁来到了火车站。在火车站的监控录像中，民警第一次看到了凶手的样子——高高瘦瘦的，穿着和季节不相称的深蓝色套头衫，黑色七分裤，脸深深埋在帽子里。

我、老杨和小陈三个人挤在逼仄的中控室，从之前的监控录像里追踪他。一会儿，老杨大声惊呼：“他在肯德基门口！”我和小陈凑过去，激动得胸中打鼓。过一会儿，小陈尖叫一声，发现凶手在我们刚才解决午饭的吉野家餐馆里转悠。

这种感觉很憋闷，明明他就近在咫尺，活生生地站在屏幕里，肩膀一左一右地晃动着，到处乱逛，但就是触碰不到。追录像的亢奋很快过去了，追录像是永远抓不到嫌疑人的，他一分钟的录像，你要反反复复看上半个小时，嫌疑人早就离开了。

怎么才能抓到他呢？一段简短而模糊的录像给了我们机会。

那是一个最早安放在广场上的旧探头，像素很低，但可以看到他在火车站广场上抽了根烟，其实只抽了两口，就把剩下的大半截扔进了一个垃圾槽。之后他进麦当劳买了个汉堡，吃掉，然后走入车站的地下空间。从这开始，就再没上来。我们三个看花了眼，确认没再看到他的套头衫出现在屏幕里。

每当一个侦查办法走到死角，就要调头去往新的方向了。于是在看到凶手视频的那天下午，车站广场上出现了雷人的一幕：

五六个穿着警服的派出所民警围成一个圈，圈里，我和技术队两个民警穿着便衣，屁股朝天趴在地砖上，把戴着白手套的手深深插进垃圾

槽，将数以百计的烟头从腐烂的卫生纸、水果皮、臭鸡蛋里掏出来，挑拣，放进证物袋。我的脸顶在滑腻污浊的金属水槽上，一阵阵臭味熏得我直想吐。我满心想着，等抓到了嫌疑人，要他好看。

旁边还有大爷打趣："小伙子这是把啥值钱的玩意整丢了？"

从监控视频中看，嫌疑人很焦虑，香烟只抽了两口就直接扔到垃圾槽，所以烟头一定是长长扁扁的，这种烟头是我们的DNA检测优选。

八个小时后，结果有了。

案发后第四天，8月20日中午，通过监控视频与DNA检测手段，我们确认了嫌疑人的身份。

他叫"王立志"，前科二十条，砸车玻璃、扒窃、抢夺。所有的犯罪都发生在火车站附近，但没有任何入拘留所的信息。档案里的照片是2012年拍摄的，照片上的少年头发浓密，脸色蜡黄，有点黑，有双清澈的眼睛，满嘴老烟鬼的黑牙，身材干瘦。

当年的办案民警叫老汪，参加工作快三十年了，一张宽大的方脸总是笑呵呵的。老汪很健谈，魅力十足，有着他这个年龄罕见的工作热情，看起来比实际年龄要年轻十岁。

老猫和他攀谈了一会儿，用老民警特有的语言交流以前发生在公安局的趣事。每一个派出所都会有几个这样的老警察，他们干了多年警察，懂的东西和一位优秀的重案侦查员没有差别。

我们把监控录像里穿着套头衫的嫌疑人照片递给他，老汪只看了一眼，就无奈地笑了："这不就是小崽儿嘛！"

"不是叫王立志吗？"我拿出系统里的嫌疑人信息截图冲他比了一下，他摇摇手。

"那是他姥爷的名字。"老民警说。

老汪对所有在火车站出现的"帮派""盲流子"都了如指掌，因为他曾经有过很苦的日子，所以他把所有的热忱都投注到帮助这些边缘人身上。

老汪第一次遇见小崽是在公共厕所里。当时小崽躲在厕所一个隔间里握着右手哭，保洁大姐听到哭声后告诉了正在巡逻的老汪。老汪打开隔间把小崽拉出来，发现孩子右手食指被整个夹断了，问他怎么回事，他就是不说。老汪带他去了医院，聊着聊着就明白了。小崽是个专门在火车站翻旅客行李的小贼，这次被几个北方大汉抓个正着，把他堵到厕所，用老虎钳夹断了他的手指。

老汪教育小崽以后不要再做这种事，同时让小崽报警，小崽不去，他说行有行规，自己学艺不精，是活该，要是报警让师傅知道了下场更惨。

老汪又问他家里人呢，小崽只报了个村庄名字，在东郊。老汪专门利用休息日去了一趟东郊，找到了当年给小崽接生的老太太。老太太说小崽是真正的“黑户”，既没户口，也没名字。

小崽是他母亲上高中时怀上的。孩子的爹不是她的同学就是学长，“嫌疑人”有好几个，谁都不认。小崽的姥爷是个基层小干部，气得不行，直接把女儿赶出家门，宣称断绝关系。小崽的母亲也是犟种，就在家附近租了个小房子，没几个月就把小崽生了下来。

那段时间娘俩生活很辛苦，姥姥有时候偷偷去接济一下，但也供养不起。后来小崽的母亲成了村里有名的“烂货”，她依然和小崽的姥爷较着劲，父女俩谁也不退让。

小崽七八岁时，母亲跟着外地来村里干活的汉子跑了，不久姥姥也去世了。姥爷搬到了天津，去和小崽的老姨一起住，打那起，小崽在村里再没有亲人了。

他吃了两年邻里的百家饭，就去远房亲戚的汽修店干活。又两年，他一路流浪到城里，住进火车站，活得像阴沟里的小老鼠。

也就是在这里，他遇到了自己的师傅“大黄鱼”，还有一伙常年在这里偷东西的贼。这些三教九流里有专门玩刀片、七进宫的老炮儿，有抱着塑料娃娃骗钱的中年妇女，也有使镊子的年轻人。小崽成天和他们厮混在一起，学了一身“本领”。

有钱的时候小崽就找黑网吧玩游戏，没钱的时候就回到车站里，找人要点地瓜、煮鸡蛋。他在车站学到了全国各地的方言，天南海北不管碰上谁，小崽亮出一口方言，攀一攀老乡，和谁都能聊到一起去。

前两年他经常和老汪打交道，被抓了好几回。小崽一进派出所就和老汪嬉皮笑脸，自称“王立志”，还说王立志是天字第一号王八蛋。老汪给小崽塞过一些零钱，让他买点吃的。小崽给老汪送了点便宜的香烟和小工艺品作为回礼。老汪大概是小崽在这个世上唯一真心尊敬的人。

这两年老汪看到他的次数越来越少，但小崽的暴力行为却逐渐在升级，有几个老太太都在车站附近被他抢了包，拉着包不放的小崽还要给上两脚。

“他这次到底犯了啥事儿？”老汪一脸关切。

“他在这儿有其他衣服穿吗？”我没直接回答老汪的问题，老汪对他过于关心了。

老汪想了想告诉我，小崽不知道在哪儿偷了一套带有“执勤”字样的保安服，经常穿着这套衣服在附近混。

我恍然大悟，终于明白为什么小崽从火车站的监控录像里消失了。

他变装了。

我和队长拉上从小崽手里买了手机的胖男人，我们三个加上五十几个便衣分成四组，如水滴一样，散入火车站的人流之中。

没找到小崽，先找到了他师傅，“丐帮帮主”之一的“大黄鱼”。大黄鱼五十七岁，在这里“占山为王”。大黄鱼的惯用手段是把上好的铜疙瘩卖给收废品的大爷大妈，再让小崽等小贼偷回来，一块废铜能卖一年，值几千块钱。

我们在火车站一角见到了大黄鱼，他盘腿坐在报纸上，旁边坐着新收的“一妻一妾”。那是一对母女，母亲五十多岁，满头白发，正在给大黄鱼剥橘子；女儿三十多岁，看起来有点痴傻。

我和同行的派出所民警还没开口，大黄鱼先报了价：“找人吧？有照片的四千块一个，没照片八千块一个。”

我说我是警察，旁边的傻丫头鼓起掌。大黄鱼双手支地，盘腿冲向别处：“点炮的事儿我可不干。”

“别废话。”同行的民警觉得没面子，把照片展开对准他的脸，大黄鱼看都没看就开始大喊不认识。

“这不是你徒弟吗？别跟我废话！”民警告诉大黄鱼。

大黄鱼从喉咙里发出一阵含混不清的声音。

“最多一千块钱，你爱干不干，不干我去找老杆儿了。”民警最后一口价。

大黄鱼不情愿地从身边的破公文包里拿出手机，开始打电话。

重案组十几个民警已经在小崽的小世界里搜寻了整整一个礼拜，从早上八点到晚上十一点，穿梭在人群中，成天在快餐店同蹲在角落里的各色人为伍。

我和每一个打扫卫生的大姐、饭店的服务生聊天，把小崽的照片给他们看，发现了一件有意思的事。他们中很多人都见过小崽，比例多得不正常。他们对小崽有种模模糊糊的印象，“我见过他，他经常来吃点剩饭”，或者“他前几天就在那蹲着”。小崽似乎成了这里的一个幽灵，有超过半数在这里工作的人见过他，说得活灵活现，但是似是而非。

大概是因为这里的“小崽”太多了。

当你匆匆在火车站经过时，你也可能见过这么一个“小崽”，他一年四季穿着破旧的夹克，蜷缩在角落里，盯着你吃剩下的半个汉堡，你一离座位，他就在服务员收拾餐盘之前跑过来，拿走汉堡。

不能否认，任何阳光下都留有阴影。这些人长期滞留在火车站，乞讨、捡破烂“二合一”，稍有机会可能就会去偷盗、抢劫。小崽们吃的多是饭馆捡来的剩饭，要不就用卖废品或者要来的钱买点烂菜叶做着吃。幸运一些的是救济站就在附近，实在没饭吃就去蹭一顿小米粥。火车站定期会往外清人，那时候这些“四合一”就只能找几根木棍，支几个破烂麻袋，找地方搭个窝棚住进去。他们有的举家来此，有的在此相识同居，一个20世纪80年代来这里的人已经在这繁衍了三代。

不久后，大黄鱼给了回信，小崽已经跑到另一个火车站去了。

2014年8月28日上午——距离出租车被盗二十六天，距离第一个女孩梦梦被杀十九天，距离第二个女孩茜茜被杀十四天，距离小崽焚尸烧车十三天。

在某火车站广场上，和我们一起的胖保安突然转身蹲在地上，手指往身后直指，本就挤在一起的五官快打起来了，“那个孩子就是！”

二三十米外，一个穿浅蓝执勤服装的保安侧对着我们，蹲在地上拿着泡面盒正闷头大吃，衣服换了，鞋子没变样，我一眼看到他穿的还是视频中那双白头黑底的破运动鞋。

我和队长上前两步，小崽转头发现了我们，我们冲了过去，小崽扔下泡面，欠着身子想站起来，顿了一瞬间，不知道为什么又干脆坐下了。

队长搂着小崽的脖子，将他仰天绊倒，我掏出手铐铐住他的手腕。他太瘦了，手铐上到了最紧处。小崽两只眼睛布满血丝，眼角堆着眼屎，嘴角都是唾液痕迹，呼吸很臭。

小崽丝毫没有反抗，反而笑了：“终于能睡个好觉了。”

在讯问室这一亩三分地里和我面对面坐过的，有冷血无情毒杀亲生孩子只为顺利改嫁的母亲，也有丧心病狂用斧头杀害老师全家的学生，但小崽这样一脸稚气，却硬要装出一副老成样子的少年，我还是第一次遇见，更何况他还是身背两条人命的嫌犯。

小崽走起路来故意端着膀子，装作是个强壮的男人。

“真是造孽。”老猫留下一句没头没脑的话，从上到下打量了他一眼，无聊地打了个哈欠，上楼补觉去了。

老猫说这种嫌疑人心智多半和小动物差不多，没法交流。可我知道，他是不忍心。

这次由我主问。

小崽一到讯问室就大吵大闹要睡觉。我冷冷看着他，告诉他问完了再睡。于是我们开始过招。

小崽先是捂着胸口装病，要我们带他去看心脏病。我大晚上领着他去了一家三甲医院做心电图，结果他摆出一副无赖嘴脸，说这是啥医院，水平不行吧，然后乱抡胳膊，把贴在身上的电线搅成一团。

同事把执法记录仪的镜头对准我，我上前死死按住小崽的胳膊，一个字一个字地告诉他，再乱动就用约束带把他捆上，到时候鼻子痒痒也只能在肩膀上蹭，小崽不敢再动了。

在医院厕所里我眼见着他把一小块肥皂捏在手心，但我没有立刻点破他。回到了讯问室，他倒地，哆嗦，吐白沫。我慢悠悠走过去，在小崽嘴边的沫子上沾了一点，闻了闻，告诉他用洗手液效果更好。小崽立刻停止表演，没事人一样站了起来。

经过这一番胡闹，已经过去将近四个小时。

我们又对峙了半天，一句话都没说。过了一会儿小崽张嘴说肚子饿，我去厨房给他拿了个馒头。他一边吃，一边用亮晶晶的眼睛看着我。

“大哥，你心眼真好。”他用的是东北话，因为他听出来我是东北人。

我看他吃馒头噎得难受，就给他拿纸杯接了一杯水。他说自己胃疼，必须喝热的，“拿你的保温杯喝一口就行”。说完冲我坏笑，露出一嘴黄牙。

我知道这是另一种形式的挑衅。我板着脸，没犹豫就将自己的保温杯递给了他，从这一刻开始，对峙的空气明显缓和了下来。

我和小崽聊起网络游戏，我的储备还停留在中学时代的“传奇”和“千年”。小崽撇撇嘴，说那都啥时候的事儿了，然后兴致勃勃地聊起他玩的网络游戏，聊着聊着他讲起了自己的幻想。

他说现在人类科技逐渐发达，同时地球污染也越来越严重，早晚有一天地球要毁灭，到时候网络游戏里的世界就会成真，所有人穿着装备在户外大杀特杀，抢装备、抢资源，如果死了，灵魂就飘到附近的复活点里复活。

小崽的眼睛里充满了向往。

“可是现在没到那个时代呢，杀人还是犯法的。”我说道。

“唉，我也没想到人这么容易就会死，那俩女的也是倒霉，碰上我了。”

小崽巨细无遗地讲述了他的杀人经过，连心里怎么想的都说了。讲到如何偷走那辆出租车时小崽很自豪，他详细地给我讲解自己砸开车窗后的每一个流程，样子就像个老师。

旁边的民警问他这些东西都是谁教的，他挠挠头，说是师傅。

我问他知不知道这是犯法的，知不知道对社会会有什么样的危害。

他一边啃馒头，一边抬起头来冲我狠狠一乐：“社会是啥，法律是啥，你觉得和我有关系吗？”

“我也想过干点正事儿，我那时候想，挣到一万块钱我就能干点啥去，可老板一分也不给我，还揍我。”

就是在远房亲戚的那家汽修店里他学到了不少关于汽车的知识，后来因为一点琐事，老板借机赶走了要求给工钱的小崽。小崽走之前，用打火机点着了店里一辆本田车的轮胎，然后跑到火车站，从此过起了颠沛流离的生活。

小崽说全世界都想让他死：“夏天太阳想把我晒死，冬天想把我冻死，这个世界唯一对我好的是我姥姥。”

讲到姥姥时，小崽第一次动了情。他还记得小时候自己半夜发高烧，连水杯都没力气拿，妈妈不知道跑到哪儿玩去了。就在他以为自己会死的时候，姥姥开门进屋，二话不说背起他就去医院，可姥姥有很严重的颈椎病，背了一段路后改用双手抱着小崽。过后连续好几天，姥姥的胳膊定在同一个姿势，根本伸不直。讲到这里，小崽哭得一喘一喘的，满脸眼泪鼻涕。

我打断了他的哭声，问起他对女人和性的看法。

小崽对于那些穿得少的年轻女人感觉很奇怪，在感觉到强烈的生理反应的同时，心里却恨得痒痒。小崽以前在地下通道里玩的时候，经常伤害流浪猫。他后来想想，小猫不就是美女吗？心形的脸，高高的颧骨，大眼睛小鼻子，优雅性感的步态。

他说有两个女人给他留下了很深刻的印象。

第一个女人是他在地铁里碰到的。那天小崽坐地铁去黑网吧上网，路上看到一个穿着校服的女孩，正靠在另一个同样年纪的男孩肩膀上笑

着。

小崽对那张笑脸入了迷。女孩察觉到他的眼神，看了过来。小崽赶忙把右脚藏在左腿后面，因为他那天穿的是捡来的老北京破布鞋，右脚上有个洞。

女孩翻了个白眼，看向了别处，就像小崽不存在一样。小崽明白了，他永远也不会得到这样一个女孩的倾慕和爱。

第二个女人是小崽在火车站地下碰到的。那天他在麦当劳里蹭了半盒没人要的鸡块，闲逛时碰到一个老迈的男人正在追打一个女孩。在男人的拳头下，女孩尖叫，挣扎。她痛苦的表情激起了小崽强烈的欲望。小崽认为，能够有个女人在身边，打都打不走地跟着他，就是最大的幸福。

“我就不明白，为什么别人有的我都没有。”

小崽说道。小崽最喜欢听的是一首叫作《马上有钱》的神曲：“……房子车子有了吗，身边是否有个他，不要再去烦恼了，快点去买匹宝马，马上有美丽洋房，剩女再也不愁嫁……”

小崽哼了两句，低头看着脚镣，也不知道在想些什么。

在送往看守所的路上，小崽向我提了最后一个请求，他想管我要两张受害人的照片和出租车的照片。

我狠狠地骂了他，告诉他不可能。因为我知道，他把这件事当成了成就，他需要这些东西满足自己的幻想，这些幻想很可能将伴随他到一颗子弹穿过他的颅骨。

一个半月后，我和同事来到看守所提讯小崽。

四监区的铁门前，我通过洞口往里瞅，三十多个穿着囚服的老爷们，躺在一张方形大炕上午睡，其中一个是小崽。他还穿着入所的那件套头衫，只是外面多了一件橘黄色马甲，头发都剃了。

小崽听到我来了，脸上瞬间露出笑容，大跳了过来，可看到我的表情，他很快就收敛了。

我刚把他带到讯问室，他就毫不客气地伸手过来，“给我来根烟吧，警官。”我没理他。

小崽闭上眼睛，眼珠在眼皮下骨碌碌地乱转，又冲我挤出一个僵硬的笑容。

“什么时候把我转到市一看（第一看守所）？”

转到第一看守所说明案件将会由中级人民法院或者高级人民法院审理，刑期十年打底。小崽一定是听看守所里其他人说的。

还没等我说话，小崽毫无征兆地开始号啕大哭，一边哭一边说："到底要判我几年？你打死我算了。"

笔录做了一半，小崽冲着我臭来劲，居然淡淡说了一句，"我不会进监狱的，我不应该进去。"

我当时以为他威胁我，狠狠地瞪了他一眼，他却满脸无所谓，随后我们谁也没再看谁一眼。没想到，下次再见面时，他已经成了一具尸体。

九个月后，预审民警突然打来电话，说小崽因为肺结核死在公安医院，让我赶紧联系看守所，看看怎么处理尸体。

最后这一次，小崽没吹牛，他真的没进去。

嫌疑人死在公安医院是很敏感的事，要随时做好家属来闹的准备，所以不敢把尸体火化。尸体被停放在医院太平间的冰柜里，每天停尸费一百五十块钱。

我费尽周折找到小崽天津老姨的手机号，电话里磨叽了半天，他老姨一听说要结一千多块钱的停尸费用，说了一句，你们爱咋处理就咋处理，马上就挂断了电话。

过了两天，我拨打了小崽老姨家里的固定电话，接电话的是小崽的姥爷。我终于和真正的"王立志"说上话了。我说明了情况，电话那头深深叹了口气，说全按他姑娘说的办，也把电话挂了。

我们给了小崽家属两个月的时间，但谁也没来认领尸体。最后是局里出面，结算了小崽的停尸、火葬等费用，将近一万块钱。

小崽几乎完成了自己的心愿。我一直记得他说自己想在汽修店老老实实挣到一万块，结果工资被老板吞了；后来他偷盗出租车，给自己定下的目标营业额也是一万块。或许他自己也想不到，生前无论如何都难以挣到的一万块钱，死后却从公安局这里"挣"走了。

NO.005

事件名称：

北漂女之死



亲历者：赵赶鹅	事件时间	2015 年 3 月
	记录时间	2019 年 1 月

北漂女之死

2015年3月5日刚下完一场雪，大清早我就接到值班室电话，要出一个非正常死亡的现场，“好像是吊死的”。

队里新来的小陈没接电话，我在宿舍门外敲了半天门，他才不情愿地顶着个大鸡窝头出来。小陈是南方人，平时由我带着他办案，小伙子烟酒不沾，最大的爱好就是看电视，没案子的时候，他能看整整一天，大家都觉得他挺没劲的。

案发小区建于20世纪80年代，位置卓越，里边却脏乱差，整个小区连一个监控摄像头都没有。这里的居民大多是外地租户，租户抱怨物业太差，物业则说都是因为他们不交物业费。

我们找到案发单元，外墙油漆已经龟裂，生锈的铁门旁边是新装的对讲装置。小陈和我走上顶层，正中间702室的防盗门敞开着，门口拉了一条蓝白色的封锁线。

一个三十来岁的男人将半个身子藏在防盗门后面，他穿着一身嘻哈人士的奇装异服，看着有点蒙，也有点晕，脸颊沾着污迹，眼神迷茫地看着我俩。

死者是他姐姐，赵翠玉，三十四岁，父母早亡，十年前孤身来本市打拼。这个弟弟完全不着调，没像样的工作，时不时靠姐姐接济。两个礼拜前，姐弟二人因钱发生争执，赵翠玉直接挂电话，拉黑了弟弟。十多天过去了，姐姐的电话一直打不通，弟弟怕出什么事，赶来本市。他只知道姐姐的快递收件地址在这个小区，但不知具体哪户，于是报了警。

找到了赵翠玉家，敲门没人开。派出所民警开始紧张了，马上打电话给开锁公司。打开门，屋内窗帘紧闭，半明半暗。正对玄关的厕所门敞开着，一个女人坐在马桶上，姿态扭曲着。

民警一个没拉住，近视眼弟弟凑了过去，没到一秒，他就像炸了毛的猫一样跳回来，嘴里带着哭腔：“这是我姐家吗？！”

我们进屋的时候，技术队民警正围在厕所门口对着里面拍照，闪光灯闪烁，快门咔嚓直响。

这是一个典型的北漂女孩的家，两室一厅，屋子不大，地板墙壁破旧，家具却很新潮。桌下放着半箱牛奶，冰箱里有六瓶杂牌啤酒。客厅

里摆着块小小的瑜伽毯，上面是五部一模一样的诺基亚老人机。最惹眼的是客厅一角那只硕大的松鼠，大概因为来了生人，它在笼子里不停地扭动、跑跳，睁着一双惊恐的大眼。现在，屋里只有它知道到底发生了什么，而它的主人，这个身穿红色睡衣的神秘女人正吊在卫生间里。

离尸体最近的是蹲在地上的老法医，他侧着脑袋冲我招手，让我过去。我准备拉上小陈，结果他一扭脸跑旁边房间做笔录去了。

在小陈家乡，老人管死人叫“阴身”，说接触多了会生不出男孩。他曾经被老刑警抓住耳朵臭骂：“不碰阴身没问题，但你一个重案组的连看尸体也不敢看就不对了吧？”

有一次，他独自受命，冬天大半夜里看守一具喝多了的“路倒儿”。120过来时护士看到小陈站在路灯底下哆哆嗦嗦，边上吐了一地。等检测完告诉他“路倒儿”没死，小陈立刻就不吐了，接着眼泪唰唰地流。

所以现在，只好我自个去看尸体了。我勉强挤进厕所里所剩不多的空间，离死者的脸越来越近，我深深吸了口气。

死者赵翠玉，臀部搭着马桶，双腿杵在地上，两手背在身后，一条细细的电线围了两个圈套住其脖子。看起来已经死了三四天，还好没出味。电线末端呈八字形，拴在背后的水管上。我又靠近点观察，赵翠玉脖颈上的红印愈发扎眼。我再度确认她不会动了，才把目光转向她的双手手腕——上面有几道浅浅的划痕，是试探伤。

现场人越来越多，死者弟弟壮起胆子，问我是什么结论。我说得等尸检结果。他瞪大双眼，“你们就这么对待纳税人的，是吗？明显是谋杀！我姐姐没灾没病，还买了这么多吃的，怎么可能自杀？！她那么善良，她死了松鼠谁管？”

他越说越激动，完全不听我的回应，随后突然一把挣脱我的胳膊，闯进卧室，想寻找他杀的证据。几个民警劝阻他别破坏现场，他瞪着眼睛朝我们几个喊，“这是我姐家！”

我继续抽烟，心想自杀本身就是很突然的事，动机也很复杂，可能是报复，也可能是抑郁……

我曾经接过一个案子，某四十五岁风韵犹存的老板娘发现老公多次嫖娼，她不哭不闹，联系上一个中学时代和她暧昧过的有妇之夫，在家里“办事”到一半，女人笑着说要去重新打扮一下，锁上卧室门，光着身子径直从十四楼跳了下去。一瞬间，两个家庭都毁了，可谁能说得清是为什么呢。

民警在卧室床头柜上找到一张粉色小便签，便签上面用娟秀的小字写了几行遗言。大意是父母早没了，弟弟也已经长大成人了，自己活着没什么意思，早就觉得自己是抑郁症等。署名正是赵翠玉。

赵翠玉的弟弟喃喃地说，自己从小和姐姐一起上学，他认得这是姐姐的字。就这样，家属认出了遗书笔迹，没有异议。

现场勘查显示，家门是反锁的，没有暴力开锁痕迹，屋里也找到了家门钥匙。金项链、钻石戒指等贵重物品一样未少。没几天，法医出具了鉴定报告，符合自主缢死。

表面上看，这起案件与其他自杀没什么两样，但现在回过头来想，最容易出错的往往是让人不假思索就做出的判断。

小陈不敢看尸体，却把现场查了一遍又一遍，正当本案卷宗要作为自杀转交出去时，小陈突然拦了下来。他发现了疑点，还是两个。

第一，赵翠玉手腕上的试探伤是什么东西造成的？家里没找到对应伤口的锐器。其实这个问题的答案有很多种可能，也许是刀片、铅笔……用完就扔了，谁知道呢？第二，赵翠玉到底有几张银行卡？她钱包里有工农建中几张卡。但小陈发现厨房里有一台崭新的果汁搅拌机，上面贴着“招商银行敬赠”字样，字小如米粒，不细心根本看不见。

两个疑问并非绝对破绽，而且也因为是小陈提的，队里不少人不以为然。

小陈身上有个一般警察少有的“缺陷”——不够爷们，一米七五的个子，说话居然嗲嗲的。有次跟我们去解救被拐儿童，他在车上气势如虹，敲门时喊着：“快开门！”结果嫌疑人真把门打开了，还挺横，小陈立刻软了：“你好，我们想找您了解点情况！呵呵。”队里几位元老看不上他，“嘴里像含着根笔，大舌头唧叽，问嫌疑人也是小孩子打醋——直来直去，傻子才撂呢。”

不知道这次小陈哪来了股劲儿，他说要试试，就去招商银行查找死者名下是否有卡，这一查不要紧，全队人都冒出了冷汗。

法医鉴定出来的死亡时间是在3月2日凌晨到3月3日凌晨之间，邪门的是，银行记录显示，3月7日，就在赵翠玉去世数天后，她名下一张招商银行卡竟然被人从柜台取走了三十六万元现金。

是谁拿走了死人的钱？这个休息日，全重案组被迅速召回，研究这会不会是一起谋杀案。

开会前，队长给老法医打电话让他再度确认尸检结论。老法医平时就脾气火爆，现在说得斩钉截铁，“肯定是自杀！血里没有验出毒物成分，脖子上的勒痕角度符合自缢，身上没有抵抗伤痕，倒是手腕上有明显的试探伤，是自杀！”

重案组会议室的大屏幕上开始播放银行的柜台录像，取款的是个女人，竟然还有着和死者赵翠玉同样的浑圆额头，丹凤眼，也留着披肩的

中长发。当工作人员称呼她名字时，女人的反应有点慢，接过现金，塞进书包。她慢吞吞地走出银行大厅，走出了监控探头的拍摄范围。

队长问大家怎么想的，大家全都脸朝向桌子，挠着脑袋，自杀还是他杀？最终队里分成两派，我师傅老猫这一派老成持重，坚持认为自杀；另一派大多是年轻人，认为其中有鬼，但人数少。

小陈则坚信：“这是一场近乎完美的谋杀。”

老猫说：“你当这是推理小说吧！”几个老刑警也附和着。小陈是队里最没有经验的，老同志们对他的态度都很严厉。但是这不妨碍小陈对老猫的敬佩和爱戴，他甚至把他和老猫的活动宣传照片用彩印机打印出来贴在了墙上。

“有人能写出来，就一定有人能干得出来；而且赵翠玉很开朗，没有自杀的理由。”小陈不松口，他声音不大，却逼着你仔细去听。

“自杀需要理由吗？你不是还抱着东西要往水里跳吗？”老猫颇有深意地和周围对了一下眼神，引来一片哄笑。

小陈这个“梗”队里无人不知。那年全队到河边一个度假村玩，遇到上游小水坝决堤，水刚漫进屋子，小陈一把抄起零食与扑克牌扔进水里，“不行了！水太大了！赶紧跑吧！”说完穿着短裤就要游出去。后来大家都开玩笑，说小陈有强烈的自杀倾向。

我本来也不相信老法医会出错，但此刻我突然意识到，自己内心深处如此相信法医是不是因为愿意相信它是真的，这样案子就可以快些结束呢？最后，我投了小陈一票。他没想到我身为老猫的徒弟，会支持他。我看到小陈在众人面前绷紧的肌肉松了一下，眼眶里却有泪。

队长摸着光秃秃的脑袋进屋了，过了一会儿，他拿出一张立案决定书，上面写着几个大字——“赵翠玉被盗窃案”。

“不管怎么回事，先把案子立了，开展调查，过两天家属来讨尸体火化咱得有个说法！”

我们开始调查赵翠玉的社会关系。

有时候人真是经不住查的，赵翠玉名义上是个单纯的推销员，但调查显示她的银行卡里总有大额资金转账进来，手机里可能还有更多秘密。不过赵翠玉的手机是不多见的外国品牌，锁屏不易打开，我们当然都知道有个最快的办法——用尸体的手指开机。

我和小陈来到法医鉴定中心，揭开白色的布单后，我知道小陈不敢，接下来准备自己“动手”，没想到，小陈缓缓地用手势拒绝了我。他眼都不眨，盯着尸体，走了过去。小陈一手拿着手机，一手牵起赵翠玉

的手，摁开了手机锁。

赵翠玉的最后一次通话只有十几秒，时间是3月3日凌晨两点，看来那个时候她还活着。那个电话挂断后，赵翠玉还给对方发了一条短信：不就是欠你点钱吗？至于吗？你怎么就这么牛呢？

号码没有名字，小陈和我如获至宝。当时我们都以为真相要来了。

一查，对方是个刚毕业一年的大学生，二十二岁，农村出身，在某国企工作一年多后辞职了。奇怪的是这个男孩现在住在本市有名的别墅区里，虽然名下没车，但他多次送修一辆河北牌照的豪车——玛莎拉蒂。

晚上十点多，我们找到男孩所在的桌球俱乐部。一个陪杆的短发女孩叼着烟凑过来，要我单独陪她去储物柜挑个顺手的杆。走进储物间，我亮出工作证，女孩吐出香烟，答应配合，眼光里甚至有些兴奋。转了一圈，她回来告诉我们，“他在十三号台”。我们四人悄悄走过去。

回到警队讯问室，我们用案件信息点他，“玛莎拉蒂男孩”一脸茫然，自称完全不认识赵翠玉。“那天凌晨，确实有个陌生人给我打电话，但我接起来只听到很微弱的声音，有点像喘息，又有点像呻吟。”男孩说，还没等自己说话，对方就挂了电话。

一查这个“玛莎拉蒂男孩”的开房记录，我们就明白了——他和一个四十三岁的女领导多次开房。

凌晨一点多，女领导找了个律师过来，对方拐弯抹角套我们话。队长明白他的意思，告诉他，我们只侦查刑事案件，男孩和女领导之间的问题与我们无关。律师听完后肩膀一松，匆匆见了男孩一面就走了。男孩满怀期望的心落空了，耷拉着脑袋一动不动。

再次审讯时，男孩急了，他脖子抻得老长：“我就不明白你们到底找我什么事，我是真不知道！”

小陈的脸色越来越难看，但他不肯放弃，请来了总队的测谎专家。测谎室里，心跳、血压、皮肤电数据在屏幕上不断显现。测谎室外，小陈听着屋里传来的对话，拳头攥得指节发白。半晌，结果出来了，几个关键问题指标全都是阴性——真话。小陈一拳擂在墙上，沮丧地蹲了下去，忙了一整晚，全泡汤了。

隔天晚上十点多，传唤时间已经超过二十四小时，我们不得不释放“玛莎拉蒂男孩”。男孩离开时钻进了朋友开来的那辆蓝色玛莎拉蒂轿车，车尾部有块明显的三角形划痕。

一个刑警故作夸张地绕着车转了一圈，啧啧调侃说：“车不错啊！但后面怎么也不修啊？怪难看的。”

“修一下得十万多。”男孩没头没尾地说了一句，接着无奈地笑了一下说，“也不知道以后还能不能开得上了”。

小陈目送雪亮的玛莎拉蒂飞驰而去，然后一个人躲进宿舍哭红了眼睛。

数天后，侦查毫无进展，家属那边在不断投诉。全队都在忙活时，老猫静静跷着二郎腿坐在一旁，他是个极其要面子的老大哥，现在他更坚持自己的意见，不相信那是一场谋杀。

队长决定将案件移交给侵财队开展工作。就在办理移交的过程中，小陈像一阵风似的闯进会议室，他双眼红肿，手里拿着一叠厚厚的通话记录。

“我找到证据了！”

通话详单显示，在案发前有一个未知的手机号曾经和赵翠玉有过联系，但是在手机上这条通话记录被删除了。这个手机号是专卡专用，而且就在死者银行账户被取款当天，该手机号和另一个专卡专用的手机号有过通话记录并发送了一条短信，短信内容很短，只有一组数字——死者那张招商银行卡的账号和密码，之后该手机卡就办理了注销。

队长沉吟良久，从侵财队侦查员手中拿回案卷。

“最后给你三天时间。”

小陈默不作声，直视着队长，用力点了点头。

小陈同样通过查询通话详单找到了赵翠玉的闺蜜，一个因为卖淫曾被行政拘留过、现在主业是卖服装的妙龄女郎。我俩找到她时，她正挤在服装批发市场里唾沫横飞地和顾客还价。

小陈一向不会问人，再加上队长三天的紧急时限，让他有些失控，还没聊上几句，两人就在过道吵了起来。女人掐着腰，大声用方言呛小陈：“呦！警察牛呗，你让大伙看看你那德行，说话都说不明白，还办案呢，回家奶孩子去吧，假娘们！”

小陈后脑勺的发根都在闪闪发亮，说话结结巴巴，根本接不上茬。我上前劝了半天，女人才气呼呼地坐下。我直言不讳地告诉她，赵翠玉死了，希望她能帮忙。她难以置信地看着我，掐在腰上的手慢慢放下了。

女人告诉我们，赵翠玉是场子里公认的大姐大，为人直爽仗义。自己曾经被男人辜负过，大半夜抱着行李走出家门，赵翠玉语重心长地劝她：“女人自己没钱没本事就是个挨欺负的命，男人都一个德行——没良心！”她就这样跟赵翠玉下了海。我这才明白，为什么赵翠玉抽屉里有那

么多诺基亚老人机。

趁她消气了，我赶紧问起赵翠玉的其他关系人。她说，最近赵翠玉应该也着了男人的道，是赵翠玉的客人。这男人有家庭，曾是个公职人员，四十多岁，媳妇是个女大款。这个男人从来不在别人面前说真名，英俊但阴郁，干事雷厉风行。赵翠玉就是看中他的爷们样儿。这个男人一直有着军人梦，反复拉着赵翠玉看《潜伏》，给自己取了个名字叫“香山”，还经常带着赵翠玉去香山玩，因为那里是他所尊敬的领导开会的地方。女人告诉我们，赵翠玉有个秘密的通讯录，里面清晰地记录着每一笔生意和熟客的名字。

得到线索后，小陈一路小跑上车，踩着油门就要回单位，我被留在后头追了好几十米。

凌晨两点多，我们拿着钥匙重新回到赵翠玉的家中，像两条狗一样四处乱刨，最终在鞋盒里找到了赵翠玉精心收藏的小本，翻到最后几页，上面赫然出现两个字——“香山”。

“香山”的电话是实名注册的，所属人是个十九岁的男孩，父亲名叫李松岩，曾在某机场工作，母亲是某著名房地产公司老总的妹妹。

“就这样的人，能贪图那三十多万吗？犯得上杀人吗？”有同志问道。

小陈陷入了办案人员钻牛角尖的状态，偏执而疯狂，谁的话也不信，只信自己手里那一丝线索。

他找到那两张专卡专用手机卡的出售网点，那是一个杂志摊，老板七十多岁，记不住卖出了哪两张卡，卖给了谁。杂志摊旁边有个烟酒店，门口的屋檐下有个小小的探头，是店主为了保护停放在门口的奥迪专门安的。

小陈调取了一个月之内的录像，回到办公桌电脑前一点点地快进、慢放、回放。我就坐在他旁边陪他看。我俩为了节省时间，很默契地减少了喝水，节省去厕所的时间。看到后来，我迷迷糊糊地摊在椅子上睡着了。一睁眼，小陈还在我身边不断地重复着动作，眼睛贴到屏幕上，像个不知疲倦的机器人。

这几天的小陈，看起来和平时一点都不一样。从第一天上午九点多，一直到第二天早上七点，整整二十多个小时，小陈就这样一只手滴眼药水，一只手操作鼠标扛了下来，终于找到了录像中取款的女人。

她是个站街女。离近了看，她其实和赵翠玉也不是很像，只是发型和脸型有些神似。我们以涉嫌盗窃罪的名义将她传唤到办案中心，她哭得稀里哗啦，后悔一时糊涂。

据她说，是个熟客叫她这么干的，对方说媳妇给自己戴绿帽子，还想把共同财产转移走。她因为同情对方，才答应冒充赵翠玉把钱取出来。那天对方给了她一部手机和一个新号，并给她发了银行卡的密码，让她拿着赵翠玉的身份证到银行柜台办理取款。

小陈从兜里拿出一张皱皱巴巴的纸，上面有十二个男人的照片，让她指认利用她的男人。站街女擦了擦眼泪，在令人紧张的静默中伸出手，径直点在李松岩的照片上。

队里再次开会，认为赵翠玉是自杀的人已经越来越少，但老猫依旧不信赵翠玉是被害的。有的时候，经验是助力；但有的时候，经验也是负担。老猫脸上有点挂不住，说你们可别乱搞，现在唯一的证据只有一份辨认笔录，刑拘都不一定能批。

小陈温和地笑着，说老猫哥说的没错，所以一定要谨慎，先以盗窃罪办他，再一点点找证据。老猫哥有了台阶，同意对李松岩进行传唤，但仍然保留了意见：“我绝对不信他是杀人犯。”

没想到，就在两天之后，李松岩用一记凌厉的飞脚亲自告诉了老猫，他就是杀人凶手。

两天后的下午，队长接到电话，“李松岩约了一群社会上的朋友，包了个大巴车准备到郊区去玩。”队里民警们摩拳擦掌，准备家伙。老猫竟然也拿上了警棍，一反常态主动要求跟我们一起上。

老猫不爱出外勤抓人，这里面有个陈年旧事。老猫以前是探长，在组里也是个说一不二的人。但十多年前，他带着组里一个新来的哥们去抓人，糊里糊涂摸到了一个赌局，老猫见势不妙，没敢亮证件带上那哥们开车跑了，结果在路上被赌局里的打手们用切诺基越野车拦了下来，狠狠挨了一顿打。

老猫脑震荡，养了一个多月才痊愈。那新来的哥们原来是练跆拳道的，一米八五的个头，但架不住打他的人下手黑，被打伤了脑子，办理了病退。有次队里组织活动，他媳妇开车送他过来时我见过一面，瘦骨嶙峋，眼神浑浊，规规矩矩地两手放在膝盖上坐着，听到黄段子时会腼腆地笑。

后来老猫没事就叫上一些原来的老哥们喝酒，包括这哥们。我觉得老猫其实就是想借个由头看看他。虽然老猫“牙尖嘴利”，但深藏的愧疚总能左右他的行动，也因此他不太喜欢出外勤抓人。

但这一次为了面子，抑或是为了弥补之前对小陈的嘲讽，老猫必须要打头阵。

我们提前来到大巴必经之路的收费站等着，队长协调收费站领导将四个收费口并成一个，路上排着一条缓慢挪动的车流。二十分钟后，灰

黄色车身的大巴车缓缓停在车流后面，车窗有深色的玻璃膜，隐隐约约能看到里面坐着十几个人。

对了下车牌号，老猫第一个冲上去，还没等亮证件，李松岩就飞起一脚，正中老猫肚子，差点把他踢下车。就是这一脚，让老猫彻底相信对方是心里揣着事的杀人犯。

我们采用了对付练家子的最好办法——几个小伙子扑上去，活活把他压在人山下面。

老猫躺在地上，缓了半天，嘴唇煞白。事后他心有余悸地和我说："兄弟，你知道咱们刑警和练家子差在哪儿吗？咱们太慢，人家那边一动念就出手，你这还琢磨怎么下手呢，脚就到你肚子上了。"

李松岩虽然年过四十，但腰杆笔直，站如松，坐如钟，很有范儿。他性格暴烈，讯问的过程中，觉得跟你聊不来，就一瞪眼睛不理你，然后故意和你的搭档热情地聊天，孤立你，既幼稚又好笑。

小陈和老猫搭档着问了半天，李松岩什么都不承认。

"我既不认识赵翠玉，也没干过任何伤天害理的事，你们爱说什么说什么。"

但这时，所有侦查员都已经对他是凶手这件事坚信不疑了。

首先，我们采集了他的DNA信息，并再次细心搜查了赵翠玉的家。在沙发下面找到了两片瓜子皮，上边留下了他的DNA。

其次，我们调取了李松岩的车辆轨迹，在3月3日凌晨一点多，他的红色轿车出现在赵翠玉小区附近的地上停车场；三个小时后，他回到了车里。赵翠玉就是在那段时间出事的。并且在站街女被指使去招商银行取款的过程中，他的车也在银行附近被交通探头拍摄到了。

再次，我们去他家翻查了他的笔记本电脑，发现他最近在网上以六千元的价格购买了一部微孔摄录视频手表，家里没有找到这部手表，但通过技术部门对电脑数据进行恢复，我们发现几段手表偷拍到的视频。

镜头晃动不停，眼前一片混乱，先是男女调笑的声音，紧接着赵翠玉的声音响起，"转过去！别偷看！""不看就不看！"李松岩的大脸连同天花板出现在镜头里，随后镜头慢慢转向赵翠玉，她穿着一身旗袍式的睡衣，一脸笑意地指过来，"别偷看啊！"然后在键盘上敲击了几下。

就这一段视频李松岩足足播放了三百一十三遍，看了一个多月，谁也不知道这是什么意思，但老猫说这肯定就是赵翠玉丧命的关键。

李松岩在被传唤的二十四小时里非常不配合，他的尊严像一层刀枪

不入的盔甲，话里话外透露着对警察的不屑，还喜欢抢话。

老猫对他说：“你也知道，现在这科学技术……”

李松岩立刻抻长了脖子，“不就DNA和指纹嘛，这点事我早就知道。你们要是有证据啊，就别和我聊了，你们自己说吧，我听着。”

我们虽然能够证明他参与了盗窃，但关于实际案情和动机我们依然一无所知。

讯问过程中，这样一个“硬汉”不停吵吵说自己牙疼，要吃止痛片。

老猫说：“活该！这是给你看牙来了？”

李松岩用手指了指看守所白墙上的“反思迷途，回归正路”的标语，说：“你信不信，我现在就在这儿拿脑袋撞墙上！”

那意思是要让老猫吃不了兜着走。

平时细声细语的小陈蹿了起来，说话突然加上了口音，“去撞！我正好顺手把你丫制伏了！”

李松岩嘿嘿冷笑，冲小陈一点头。

就一眼没看住，他就用手铐往嘴上砸，一下又一下。我们拽他时，他一边斜眼睄我们，一边还护着双手继续砸着。

“我牙疼！”他满脸不耐烦，满是血的手里面有颗牙。

最后是老猫想到了破局的办法，他说，一个人的弱点就藏在他看起来最强的地方。于是我们想办法请来了李松岩往日的老领导。

安排他们见面那天，我们也下了一番苦功。凌晨四点多，小陈把李松岩从看守所提出来，给他戴上头套，开着警车拉到附近大坝的土路上转了一圈，那土路上净是石头，车子跑一会儿“飞”一下。

“咱们这是去哪儿啊？”黑暗削弱了他的忍耐力，李松岩说话带着颤音。

过了一会儿，李松岩又开始捡难听的话说，话里捎带着小陈去世的亲人。

一个被你亲手抓捕的命案嫌疑人，居然戴着手铐对你骂脏话，你忍住不还嘴，这是一件非常难的事情。换我的话一定会反唇相讥，老猫也必定损得他无地自容，但小陈就能做到一声不吭，当什么都没听见。李松岩的脏话全骂给了空气。一个多小时以后，也不知转了多少圈，小陈把他拉回了看守所。

摘下头套，打开灯，李松岩当年的老领导推门进来，身上每一颗金属扣都闪着光芒。李松岩高大魁梧，他的领导连一米六都不到，一双金鱼眼，满头白发，但自有一股威严的气势。领导眼里满是杀气，浑身蓄势待发。

“李松岩，你长本事了啊！给老子争脸了哈！你看你现在这副熊样！”

李松岩鼻涕眼泪混在一起，差点没跪下去。他抹了一把脸，向昔日的领导伸出手去，又缩了回来，没哭一会儿就全撂了。

这种感觉就像什么呢？这位老领导后来给我解释：你上小学的时候身高一米二，你爸一米六，你爸天天捶你；等到你长到一米八了，你爸一瞪眼睛，你还是害怕，因为你心里觉得自己还是捶不过他。

李松岩在外人看来是个幸运的男人。

父亲走得早，小的时候，家里穷，母亲总是只吃少许，把大多数留给他，母亲总说“我不饿”。后来他长大了，明白母亲为了不让他挨饿而选择自己挨饿。上了大学，身边家庭条件好些的同学总会把吃不下去的肥肉交给他处理。

后来李松岩到机场工作，成了一名负责调度和实验的工作人员。不久以后，他认识了他现在的妻子，一个有钱家庭的女孩。李松岩大献殷勤，终于赢得美人归，住上了大房子。虽然日子好了，住进了市区，但他仍然保留着过去的习惯：不管多少人一起吃饭，永远见不了眼前有剩菜，必须全吃掉才能走。

媳妇从小跋扈惯了，李松岩一直忍着。直到有一次他和朋友来到一家“私人会所”，朋友挑中一个女郎，急急忙忙领钥匙上楼了；他则看上了温婉可人的赵翠玉：“一会儿你陪我呗！”

赵翠玉暧昧地一笑，手掌轻轻拂过他脸庞：“我，你找不起。”

后来两个人搞到了一起，赵翠玉的“善解人意”让他着迷。过去他穷困潦倒别人不给他面子，如今他有钱有势在家也做不了主，在赵翠玉这里，这种被人重视的感觉，是他从未获得过的。

二人很快打得火热，赵翠玉也停止了生意，“黏糊”上了他，让他快点离婚。李松岩几度拖延后，赵翠玉便一改平日里体贴的模样，逼着他离婚，还大半夜跑到李松岩家楼下给他打电话。这缱绻风流变成了他心里隐隐的痛。

李松岩动起了除掉赵翠玉的念头。他害怕自己辛苦经营的一切会随着赵翠玉的骚扰而化为乌有。一边是人生中未曾体验过的温柔乡，一边是妻子富裕的家产和那栋大房子。这种情感与物质的拉扯，让他陷入了

中年男人经常会遇到的抉择中。

但真正促使他下手的是一场车祸。那段时间赵翠玉逼得紧，他压力很大，他骗媳妇说去外地，实际上是开车去找赵翠玉。路上，心浮气躁的他在三里屯附近追尾了一辆玛莎拉蒂，“车主”是个油头粉面的小崽子，车主逼着他照价赔偿，总金额十几万，把他几年以来攒下的私房钱全部花光了。

李松岩气急败坏，觉得全都是赵翠玉害的，“没有她，也就没有今天的事！”

他知道赵翠玉有一百多万放在股票里，但是赵翠玉一直防着他，每次在电脑上输入密码时都让他转过脸去。于是他购买了摄录视频手表，偷偷拍摄了几段赵翠玉输入密码的视频，回到家里反复观看琢磨，把所有可能性的组合排列着写在纸上，一个一个试验。

为了不让赵翠玉警觉，他每天只能试一到两个组合。在一个多月内李松岩反复观看了三百一十三遍视频，试验了无数次，终于成功破解了股市交易密码和银行卡密码。

“这时候可以动手了。”

为了布置一场“完美谋杀”，李松岩为自己设下了三重掩护。

3月3日凌晨他带着两罐加了安眠药的奶茶，以及一份伪造的离婚协议，来到了赵翠玉的家里。说自己已经签好了离婚协议，准备和赵翠玉一起过。赵翠玉对安眠药极为敏感，没多久就沉沉睡下了。李松岩拿起一根电线套在她脖子上，狠狠地勒着，直到停止呼吸。此时安眠药只存在她的胃里，并未进入心血。后来法医征求家人同意进行解剖才发现胃部的安眠药。

用手机转账的过程中李松岩灵机一动，决定设下第一重掩护，转移警方的视线。他用赵翠玉的手机拨通了那个开玛莎拉蒂的男孩的号码。电话接通后，李松岩就是不说话，对方骂神经病，挂断，他再拨回去。谁知这时没有死透的赵翠玉幽幽醒转过来，发出呻吟声，这就是玛莎拉蒂男孩在电话里听到的声音。

李松岩吓得魂飞魄散，赶忙挂断电话扑过去，顺着还没拆解下来的电线继续勒。这次完事之后李松岩把两根手指抵在赵翠玉的眼皮上，稍稍用力，确认是真死了。

那封假遗书并没让他费多少工夫。赵翠玉的字迹很有特点，只要细心模仿，乍一眼看不出来差异。紧接着他把赵翠玉拖到马桶上放好，伪造了一个自杀现场，清洗完自己接触过的地方，拿出备用钥匙反锁屋门，离开。这个精心伪造的场景和遗书是他设下的第二重掩护。

数天后，那个取走受害人财产的站街女一定没想到，自己傻乎乎地成了杀人犯最后一个“烟雾弹”。

所有人都捏了一把汗，因为当时的证据皆偏向于自杀，差一点我们就和真相擦肩而过。

讲述完这个惊心动魄的“故事”，李松岩如获大赦，靠在了椅背上，长出了一口气，冲着我一乐。

“老爷们儿嘛，一人做事一人当。”他觉得自己挺男人。

但我觉得他一点都不爷们儿。

这种人习惯性的做法就是逃避、推卸责任，一旦出现问题就把包袱甩出去，对痛苦的忍耐力极低。就像那颗被他打掉的牙，疼了，就打掉，以摆脱那隐隐的痛。对于昔日的情人赵翠玉也是如此。

这桩命案水落石出，小陈荣记三等功，得到五千元奖金。

奖章批文发下来那天，他急不可耐地要请大家喝酒。老猫几个老炮儿互相一使眼色，菜没点几个，好酒自带了不少，就是为了看酒量不佳的小陈喝醉。小陈不善言辞，推不掉酒令，一口口闷着，不一会儿就满脸通红。他出身体校，给我们打了一套太极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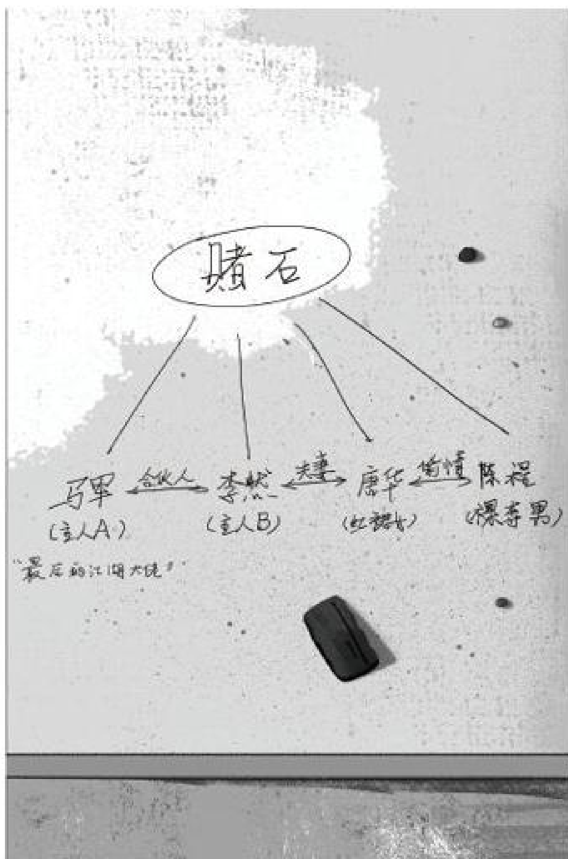
酒过三巡，小陈已经趴下了，甭管大家怎么“激”，就是不抬头。老猫大声嚷嚷，一脸坏笑地用手机给不省人事的小陈拍特写，说小陈酒量不行。但这一次，我觉得他的语气变了。

虽然小陈提前打了招呼要请客，老猫还是主动去买了单，他以前只跟那些老搭档抢着买单。

我再扭头去看小陈，他还趴在桌上，脸贴着桌面，看不清是什么表情。

事件名称：

疯狂的石头



亲历者：	事件时间	2015 年 12 月
赵赶鹅	记录时间	2018 年 11 月

疯狂的石头

2015年冬夜，南城，细雪飘扬，一个中年男人出现在国道上，一丝不挂在狂奔。他白花花的身子在路灯的光照里忽明忽暗，脖子上有一道深深的勒痕。路面上的小石子扎在光脚板上，疼得他嗷嗷直叫，但他一刻也不敢停。

刚一踏进派出所值班室，这个五十多岁的裸男便一头栽倒在地，随即眼睛半开半闭，嘴里念念有词——“石头不在我这儿！石头真不在我这儿！”

没有什么致命伤，凌晨三点我赶到医院时男人已经脱离了危险。他趴着，蜷缩在被子里，嘴唇突突地跳，眼神里满是不信任，口里说着：“警察大哥，你放心，你放心，我嘴严。”我心想，这人要疯了。

我们走后，这男人竟从医院逃跑了，而且是光屁股裹着我好心借给他的冬季执勤警服跑的，留下了一万多块的账单和女大夫对我的半天数落。中年裸奔男不报案，这事自然就有始无终了。

兴许是他裸体倒下的场景刺激了我的好奇心，根据他上救护车前报出的名字“陈程”，我随手检索了系统，一下子被震住了——刚刚发生了一桩价值八千万的宝石盗窃案，嫌疑人正是陈程。

一个多礼拜后，一天早上五点多，我裹着一件单薄的春秋执勤服站在小雪中，突然值班室来电话，说有人找我。

长椅上坐着一个陌生的中年男人，满身香水味，他戴着墨镜，不多的头发烫成了卷发，消瘦的身子穿着修身的呢绒大衣，紧致的西服长裤。他冲着我挤出一个笑容，很僵硬，怎么都不像早上五点的警察局里应该出现的人。

我从上到下扫了他两遍，直到他递过来一个宾馆的洗衣袋，里面是叠得整整齐齐的冬季执勤服，我终于知道他是谁了。

男人摘下墨镜，露出一大一小两只乌青肿胀的眼睛，凑过来低声套近乎，卑微又神秘：“赵警官，我没别的事，就是想谢谢你！”我一听，还不是报案，扭头就要走。他紧紧跟着，把半张脸塞进我的视野，“真就是来感谢你的，顺便想找你帮忙救命，有人要杀我。”

我来了兴致，跟着他出门穿过大街走到一辆艳红色的SUV旁边。一只没了脑袋、分不清是王八还是乌龟的东西躺在车前盖上，挡风玻璃上

留下一条长长的红色血印，我忍不住笑了。

“大哥，这是要剁了我的头。”陈程急着说。

我笑出了声，摇摇头要回去，陈程拉住我的手，“大哥，只要你帮我把事平了，多少钱都好商量。”

我笑着伸出一根手指：“一千万。”

他愕然地看着我。

我调侃说，一旦被纪委带走，未来三十多年的工资加上养老金，还有在监狱里的精神损失费，总共是这个数。

陈程有些难堪又有点生气地赔笑，拉着我胳膊不放，又是求饶又是作揖，给我提出各种匪夷所思的需求，比如每天下班去给他当保镖，借用我的宿舍让他住进刑警队。

我直接问他，“为什么不报警？”陈程又拿“不愿意给公安机关找麻烦”搪塞。耐心没了，我直接亮出底牌——“不如你给我讲讲那块八千万的宝石在哪儿。”

一年前的某个夜晚，陈程光着身子躺在一个红裙女人的床上。

陈程曾经是个为人师表的中学老师，有妻有女。四十岁以后和哥们一块下海，倒过手表，卖过服装，富三年穷三年，见识了不少花花世界。五十岁那年，这个男人似乎想开了，抛妻弃女，净身出户，放弃“责任田”，开拓新大陆去了。

去年，一天晚上，哥们拉他去舞厅。灯光迷离，舞池熙攘，一帮中老年人舞动在自己那个年代的音乐里，也有一些舞伴挤进角落，眉目含情，紧紧相拥。

暧昧是中年男人的蓝色小药丸。来这里陈程就跟回家一样自然，他在这舞池中嗨了起来，太空舞、霹雳舞，震得七零后辣妹们头皮发麻，膜拜“舞王”的人越聚越多。

陈程不久就瞄到角落里的一个女人。女人穿着红色长裙，黑色毛衣，不怎么说话，也不来跳舞。她四十七八岁，一看就知道曾经是个美人，不少男人上前与她搭讪，她一一回绝。等了好久，陈程在一众艳羡的目光中主动去邀请红裙女人跳舞，她淡淡一笑，说自己跳不好，陈程让她跟着自己的步子。

红裙女人叫唐华，其实跳得很好。陈程想带唐华走，唐华坚持要去自己家。她住在城东的高档公寓里，一百五十多平方米，装修豪华，后来陈程告诉我们，“就连马桶圈都镶着边儿。”

陈程把唐华推到床上，开始唐华轻微地抗拒着，很快就顺其自然了。

两人陆续约会了几次，一次正在兴头上，唐华突然拉亮床头灯，盯着陈程说：“我老公马上要回来了。”陈程明白了，有点伤心，但也轻松了不少。

正在此时，床头一块枕头大小的石头突然进入了陈程的视线。整块石头晶莹剔透，胶质感十足，在灯光下泛着绚丽的紫红色。唐华说这是一块价值八千万的翡翠原石，是她丈夫公司的财产。陈程觉得这是吹牛，一出门就拉黑了唐华的电话。

十天后，陈程正在逛街，接到一个陌生号码来电，电话里唐华埋怨陈程拉黑了她，并提出再次见面。陈程言辞闪烁，不想应答，谁知道唐华放出了一个重磅消息——她怀孕了。

陈程赶忙来到唐华家，等着他的除了唐华，还有她老公李然。陈程在心里打定主意——坚决不承认。没想到，李然扶了扶眼镜，说出一句让他摸不着头脑的话——把石头交出来。

陈程蒙了半天，看了看前几天还在自己怀里说情话的唐华，一脸杀气，不像装的。他和他们两口子解释了半天，反复说自己真没干过，那两口子连推带拉，把陈程送进了派出所。

后来的事更让人哭笑不得。那天派出所全员出警处理一场大型斗殴，所里只有一个大二的警校实习生看家。唐华和李然来报案，这个实习生随手就按事主报价把“入室盗窃八千万”输进了电脑系统，不过因为当时没有任何证据，就没扣留陈程。

然而“八千万”这个数额立即引爆了全市公安系统，创下了新中国成立以来本市单物单起入室盗窃案的最高案值。之前的记录是一个台湾富商创下的，他与一个歌厅小姐疯狂一夜后拒不付款，小姐偷了他一块看不懂牌子的手表——百达翡丽，二千万。现在可是八千万！

市局领导点了所长名字，指定刑警队配合破案。冒冒失失的实习民警给大家挨个鞠躬，拍拍屁股回学校了。

主动邀请人家去家里，随后报案说东西丢了，这事该怎么查？家里肯定有指纹，有足迹，可怎么能证明他偷东西了呢？刑警队传唤了陈程和两个进过唐华家的清洁工，带着三个人依次进入一间四面都是单向玻璃的小屋子。

一个女警把指脉监测仪夹在陈程手指上，又把血压袖套在他左臂上，然后温柔地提问，一开始关于家庭，后来拐弯抹角地提到了“石头”。陈程这才明白是在测谎，他很想认真严肃地回答问题，可一问到石头就心跳加速。

“我看过那块石头！最大的嫌疑人是我，所以一问我看没看过石头，我就有反应，根本控制不了！”

陈程从座位上抬起身子看着我，眼神绝望。我不置可否，其实他说的不是没道理。

陈程念过大学，有文化，虽然经商后偶尔生活作风有亏，但自认是个儒商，没想到睡个陌生女人差点让自己进去。被传唤后，他在家躺了三天，决定“痛改前非，金盆洗手”。

半个月后的一个晚上，陈程应酬完客户开车回家，到了地下车库，一推车门，四个男孩从黑暗中突然出现，陈程来不及反应就被夹在了中间。

打头的两个男孩个头相仿，都穿着一身黑。一个头发用摩斯梳得油光可鉴，一脸严肃；另一个头发染过一段时间了，颜色半黄半黑，脸上笑容可掬。陈程后来管第一个人叫“油头”，第二个叫“黄毛”。黄毛掏出工作证，说自己是刑警队的，要求陈程配合调查，把陈程拽上一辆深色无牌照的切诺基越野车。陈程被两人夹在后座上，上了手铐，脑袋被按到裤裆处。

陈程在两腿间看了一眼表，车约莫开了半小时，早就离开了市区。他偷偷抬起头，却碰上两旁男孩的目光，接着是劈头盖脸一顿暴揍，后脑勺上还被吐了一口痰。这让陈程回过神来，他们绝对不是警察。他开始挣扎，脑袋却被重重一击，晕过去了。

陈程被泼了一身冷水，在狗笼子里醒了过来，他的衣服被扒了个精光，眼前还是那四个男孩，背后是一间低矮潮湿的民房，他逼自己冷静下来，问对方想要多少钱。黄毛嬉皮笑脸，说不要钱，只要陈程好好想想“最近得罪谁了”。

陈程连说不知道，油头抄起棒球棍，隔着笼子狠狠戳了陈程两下：“你不知道自己干了什么缺德事吗？你祸害了多少良家妇女？”陈程没吭声，谈判之道在于永远比对方后开底牌，不过他想起了“良家妇女”唐华，还有那价值八千万的石头。

油头不停编造出各种骇人听闻的缺德事，敲寡妇门，挖绝户坟，全部推到陈程头上。最后还加了一条，把刚大学毕业的小姑娘弄流产，差点一尸两命，“一条命要多少钱来赔？！”

既然谈到钱，陈程让油头开价。

“怎么着也得几千万吧！”

普通人谁能拿出几千万来？陈程明白了灾祸来由，“你们是唐华丈夫派来的吧？”

黄毛骂他别自作聪明，把他拖出笼子，几个人抄起家伙。陈程非常肯定他们手里拿的是警棍，他以前在警察朋友那见过。警棍打击自己的声音听起来发“钝”，陈程除了疼还有点奇怪。黄毛的脚踩在他脸上，陈程喉咙里挤出含混不清的内容，血水汩汩流进喉咙，皮靴味则涌进鼻子。

“再打就出人命了。”一旁的油头似乎担心了。

陈程被扔回狗笼子，他抹了把鼻血，哭着说：“不管谁让你们来的，石头真不在我这儿！”

黄毛和油头一口咬定：“你偷了。”

“我没偷！”陈程死命反驳。

狗笼内外双方陷入了偷与没偷的死循环，如同骂街。后来陈程害怕再看见他们的脸，干脆闭上眼睛，一动不动。骂声渐小，黄毛假意骂他装死，用警棍捅他，陈程忍住没叫。

“我×，不是真弄死人了吧？”他们赶紧拉陈程出来，按压胸膛。陈程则心头一亮，他知道这帮小子没胆杀人。陈程缓缓坐了起来，跟他们要水喝，然后开始求他们放过自己。他听到身后传来窃窃私语，他们的方言鼻音很重，像西北人。

男孩之中陈程最恨黄毛，每次打人，黄毛下手最狠，估计后脑勺上那口痰就是黄毛吐的。黄毛还对着陈程脸上撒尿，一次黄毛撒尿时，陈程看到他大腿根上有个小狗图案的文身。

从地平线逐渐发亮到太阳再度落山，陈程心里一片凄凉，抛妻弃女的下场就是你失踪了，连个报警的人都没有。

第二天晚上，没吃没喝又不断挨打的陈程精疲力竭，突然，他再度被拉出笼子，“到底石头在哪儿？不然我代表人民处决你！”

一把利刃在陈程屁股上、大腿上反复摩擦、切割，他痛得哭出声。随后，一根绳子勒在陈程脖子上，越来越紧，陈程拼命向后扭头，却看不到是谁下的手。耳朵里隐约听见有争吵劝阻的声音，他用最后一口气喊了句“石头不在我这儿”，又晕过去了。

四个无计可施的男孩把陈程拉上车，将车开到南城一条空无一人的国道上，他们说完“还会再来找你”的狠话，一脚把赤身裸体的陈程踹下了车。

陈程醒来，下雪了，他在国道上开始了向派出所的一路裸奔……陈程怕了假警察，又开始怕真警察了，还有那“说不清”的八千万的石头。从医院跑出来，陈程不敢回家，他租了间房，花了八千多块钱买来关二

爷像供上，随身揣了一把藏刀，后来又收起了刀，他怕刀被人夺了插在自己身上。

一周后出门，陈程车上竟然有只被剁掉头的死王八，他想着只能找真警察，找那个借给他警服御寒的“心眼好使”的赵警官。

“我就问你一次，绝对不问第二遍。”在陈程的车里，我戳了戳他的肚皮，一字一顿地说，“那石头到底在哪儿？”

陈程收起笑容，正儿八经地对我说：“大哥，你还不明白吗？那是唐华、李然设的套！那娘们诈我呢！”

线索到了这儿，一团乱麻，我也被这块价值八千万的石头搅得心神不宁，这块能换来一套四合院的石头到底长什么样？

老猫眯缝着眼给我讲起了翡翠。这东西和玉差不多，市场上鱼龙混杂，真假难辨。品相从一级到六级不等，差的一块几百块钱，好的百八十万。被偷的这块石头圈内叫“赌石”，应该是一块貌不惊人的“原石”，一刀下去，身价可能瞬间上涨百倍，“一刀穷，一刀富，一刀穿麻布”，老猫貌似很在行，我却听得云里雾里。

经我们查证，这块“赌石”属于万车行公司。该公司拥有两百多个本地车牌号，主要业务是向各种租车公司提供车牌。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正是红裙女人唐华的老公——李然。经过进一步追查，我们发现，这个公司还有一个大股东兼董事长——马军。这人以前是南城有名的流氓，自称“最后的江湖大佬”，进过三次局子。也就是说，这块石头的主人有两个，一个是李然，一个是马军。

我们先找到李然，李然和唐华这对夫妻虽然私生活混乱，但没有前科。可是他们这家公司近年来经营不善，一直亏钱，李然是有动机监守自盗的。

李然说这块石头是在缅甸出差时偶然发现的，然后以大额公款收购带回国。回国后找专家鉴定，专家神色激动，说自己在国际市场见过这种品相的石头，叫“紫罗兰”，同样大小的一块在两年前卖了八千万，专家还说他可以帮忙找买家，让李然和马军把石头收好。

我们又来到“最后的江湖大佬”马军的办公楼，想调查取证。结果他根本就不愿和我们正面接触，通过秘书打了两个电话，说自己很忙，没时间配合。我在电话里再三强调，他自己也是受害人，属于他公司的石头被偷了，希望他能配合。电话那边变成了忙音。

又是一条当断不断、藕断丝连的线索。

马军、李然，甚至唐华、陈程，我和老猫难以判断谁的嫌疑最大，没有线索，更没有直接证据。争论了一下午，我在小黑板中间画了一个

圈，圈里写上“赌石”，外面延伸出几道粉笔线，分别连着马军、李然、唐华。

我犹豫了一下，又把陈程写了上去。

思来想去，案情无非这几种可能：

第一种，唐华藏起石头，诈陈程，她老公李然找人绑了陈程。

第二种，唐华和老公李然一起藏起石头，坑害陈程，又让大股东马军找人绑陈程。

第三种，“最后的江湖大佬”马军偷了宝石。

第四种，陈程偷了石头，骗了唐华、李然、黄毛、油头，还有我们。

第五种，最危险的情况，可能是警察内部有问题。

我和老猫没怎么讨论第四条，陈程是一个没经过训练的普通人，很难做到被关进狗笼严刑拷打还不开口。说到最后一条，老猫深吸了口凉气，他眯起眼睛，透过眼睫毛看着我：“你千万不要有这种想法，这种事一定要谨慎，查不到确凿的证据，绝对不能瞎说。”

我嘴上认可，怀疑的种子却种进了心里，这个年代，八千万的诱惑有谁能经受得住？曾经有个女“毒虫”，为了三百块钱的毒资砍死丈夫。她对我说过自己的梦想——挣个几千万，然后在哥伦比亚买来成吨的可卡因，细细密密洒满赤道，绕地球一圈，一边吸食，一边环游世界。虽是痴人说梦，但这样的巨款现在可能靠一块石头就能实现。

派出所“八千万元盗窃案”的案卷交了过来，我把案卷锁在铁柜子里。那两天，同事们看我的眼神都不对劲，我看其他人的眼神更不对劲。领导说有人暗暗叫我“五亿探长雷洛雷老虎”，这不是什么好话。

种种情状弄得我难以入睡，那块价值连城的“紫罗兰”甚至出现在我的梦里。白天上班，我感觉那块价值八千万的石头就沉甸甸地坠在自己的胸腔里。

就在这种关键时刻，又有两起类似的“假警察案”发生了。一听证人证言，我们立刻察觉到犯下罪行的可能就是绑架陈程的黄毛和油头等人。难道是这群小毛贼偷的“赌石”？我和老猫又有了第六种猜测。

这两起“假警察案”均发生在陈程被劫持之后。两拨假警察究竟是不是一伙人？他们究竟是不是绑架陈程的黄毛和油头他们？他们究竟是谁？与李然、马军有无关联？疑问多到我心烦意乱。老猫指点我——查案关键，永远都是现场。

后面两个“假警察案”现场似乎查不出什么线索，我和老猫的思路再次回到陈程绑架案的现场——那间民房，这也是目前距离八千万宝石盗窃案最近的线索。但民房到底在哪儿呢？陈程被绑架时只能看到车底的破地毯，他脑子里可没有导航。

我一遍遍地把陈程叫到警局，把办公室的桌椅全推到墙角，让他蹲在中央，反复模拟现场，抠细节，真相不露山水，记忆时隐时现。突然一天，蹲在地上的陈程说自己被抓的第二天早上，听到过直升机的声音和大片的狗叫声。

全市只有南城有直升机训练场，而它的旁边恰好有片儿狗场。

晚上十一点我拉着陈程在那一片开车转悠，附近的平房参差不齐，甬道狭窄。他闭上眼睛，凭感觉和灯光一通乱指，我一脚油门一脚刹车地穿行在平房中间。

三个小时后，我脑袋昏昏沉沉，一手把着方向盘，一手掐着烟，让陈程看准点。陈程默不作声，继续指指点点，竟然真的找到了案发的那间民房。民房是个日租金一百九十元的出租屋，房主不在本地，案发当天，房子租给了一个甘肃人，此人二十来岁，体貌特征和黄毛基本吻合，但没留下身份证号。

“能不能通过黄毛大腿根上的小狗图案找他？”陈程怯怯地问我。

“让我满大街找染发的，挨个扒裤衩吗？”我说着，精疲力竭地笑了。

黄毛没线索，陈程只能继续每天来蹲我办公室，为了方便和安全，他干脆住进警局旁边的宾馆。

一天中午我回到屋里，第N次听陈程给我叙述他如何被装进狗笼，又如何被拉出来被黄毛等人用警棍毒打。我问他为什么确认那就是警棍，陈程手舞足蹈地向我比画：“他们把我提出来的时候，手一甩那棍子就伸出来，肯定是警棍。”

这个不经意的“提”字震得我和老猫如“五雷轰顶”。老猫问陈程为什么用这个词——“提出来”，陈程陷入回忆，当时油头指挥大伙拉他出来毒打时，多次说到“把那孙子给我提出来”。

“提”字虽然不起眼，对我们却意义重大。老警察都知道，以前还没有侦审一体化，只有看守所里的预审员和看守民警需要用到“提票”，把刑事拘留的嫌疑人从号里“提出来”讯问，“提人”这词儿很专业。

心里揣着“提”字，我和老猫赶紧去了看守所。所长是老猫的同学，没架子，但这话还真是没法直接开口问，我和老猫绞尽脑汁往案子上套。

没想到线索真来了，所长跟我们讲起，临近的看守所最近出了一档子“大事”。有个刚调到看守所的安保人员，晚上喝多了酒，把警车开了出去，一百八十迈奔上高速，快开出本市时一头扎在了护栏上，满头是血，差点死掉。

我和老猫预感到快有眉目了，喜出望外，直奔公安医院。

迈过门口一道红色的警戒线，我和老猫走进病房，那个倒霉的安保人员躺在病床上，一只手挂着点滴，一只手被铐在床边，脑袋上缠满了纱布，只露出一对敏感而凶狠的眼睛。

老猫把纱布揭开了一点，看了看头发，乌黑，摸上去有摩斯的黏腻感，我俩对了个眼神，他应该就是那个“油头”。

我直接报出自己是哪个分局的，油头扬了下眉毛，没说话。老猫提起翡翠原石等，油头沙哑地否认。老猫不急，盘起手串，开始问油头的出身、生辰八字。接下来，足足两个多小时，老猫问了油头很多其他事情，包括家里几口人，怎么出的车祸，甚至他是不是处男等。在此期间，油头一直在无关紧要的小细节上撒谎，而后屡次被老猫揭穿。

油头开始焦躁地捂住眼睛，嚷着脑袋疼，合上了眼皮。

“看着我。”老猫命令道。

油头不得已睁开眼睛，他的眼神似乎在恳求，求老猫开口指控他，这样他才有机会否认。

“你们是不是缺心眼啊？你们几个犯错误了，知道吗？”

油头抬起头来，身子摇摇晃晃。

老猫拿出交警给的车祸现场照片，警车的挡风玻璃上，对应驾驶位和副驾驶位的地方，各有一个大窟窿。

“副驾驶还有一人吧？”

老猫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样子，摇着脑袋，连声叹气：“你们怎么还往人头上吐痰呢，恶不恶心啊！”

老猫就是老猫，他这几句话，点出了油头酒驾和陈程绑架案的两个细节，油头开始做贼心虚，面红耳赤。

接下来就是警匪之间的正常互动，让嫌疑人诉苦，这是一个找台阶下的机会。嫌疑人一般都会大吐苦水，给自己犯罪找理由。这时候，只要来点甜头，哪怕是一根烟、一瓶饮料，嫌疑人都会就着梯子下台阶。我出门去超市买了点火腿肠、豆腐干，没多久，油头就“撂了”。

油头是来自甘肃的一个穷孩子，穷到什么程度呢？父亲兄弟俩攒了点钱，但钱只够娶一个媳妇，他的妈妈就同时嫁给了兄弟两个人。同房的日子要排号，油头是头胎，算作大哥的儿子；隔了三年，黄毛出生了，算作二弟的儿子。

油头很上进，考上了中专；弟弟黄毛则早早混进了社会，还把学到的知识文在身上：胸口是E＝mc2，屁股上彩旗飘飘，大腿根上是只小熊——这被陈程看成了卡通狗。

中专毕业后油头来到本市，当上了安保人员，第一个月赚到两千块，乐得他在上铺翻跟头。但很快，他发现城里两个人吃一顿羊肉串就得两百块。

没多久弟弟黄毛和几个老乡也来到这里，黄毛告诉油头自己在夜场当少爷。油头听了有点慌，因为他一直和家里人吹牛，说自己是个警察。兄弟俩第一次在城里相聚，边吃边聊，最后油头和黄毛相视一笑，二人都明白了，哥哥油头只是个保安，而弟弟黄毛则是个偷电动自行车的小贼。

半年过后，油头调进看守所，他对里面一个“混混”非常照顾，正是通过这个混混，他们兄弟俩认识了八千万“赌石”的拥有者之一“最后的江湖大佬”马军。没多久，黄毛找到哥哥油头：“马老板说他有个石头被人偷了，值上百万！只要能把石头要回来，就给咱三十万现金。”

油头很不高兴，不仅因为这事风险大，更是因为马军没直接找自己，显然弟弟黄毛在马军心里比自己更有地位，不过油头还是答应了“办事”。

油头通过非法手段查到陈程的住址，找来两个“小伙伴”。四个人盯着手机，就着啤酒，一起“观摩”《惊天大劫案》，学习“世纪悍匪”张子强。快播完的时候，电影被暂停了，没人敢看结局。

那晚他们在地下车库绑了陈程，回到租来的民房“审讯”。两天中陈程虽然对石头的去向说不出一个字，却漏了嘴，说石头价值八千万，黄毛听得很清楚。

黄毛把油头拉出屋子：“马军那家伙，没跟咱们说实话，他不仁咱们也不义，石头咱们自己弄了！”

油头没吭声，但八千万就像一管鸡血，激得四人眼睛越来越红。

油头的烦躁都化作了暴打与口水，两天一夜过去，陈程还是没透露半点口风。黄毛突然把两根鞋带抽出来，勒住了陈程的脖子。油头说，“他当时真想杀人，那眼神和狼一样”。

最后放走陈程，兄弟几个一脸的不舍，像是放走了八千万。

八千万是一场宏大的梦，油头不想醒来，他晚上睡不着，白天不想动。他把社交软件账号换了一个头像，照片上有两样东西，一副手铐，一摞厚厚的现金。他卡上原本还有五千元，两天过后，全被他扔在了歌厅小姐身上。黄毛也差不多把钱花了个精光，只想越过马军再逼一下陈程，找到那块八千万的石头。这次出场的就是那只被油头剁掉头放在陈程车前盖上的王八。

那些天，四个假警察总是不醉不归，其间又“办下”了那两起“假警察案”。

分钱当晚他们喝了顿大酒，油头想起老家当税务干部的初恋，他拿起手机打给初恋：“我在大城市里，当上警察了。”话筒里传来女孩的笑声。油头急了，边打电话边往外冲，“我现在就开警车回去，明天一早你就在单位门口等着！”

黄毛上了做梦的哥哥偷着开出来的警车，一路闯过红灯，上了高速。

“你知道咋开吗？”黄毛也上了头，两眼发直。

“就往西北边开！”

就在黄毛摇晃着打开导航时，一声巨大的夹杂着金属碰撞的声音响起，警车撞上了高速护栏，兄弟二人从座位上飞起来，击穿了挡风玻璃。

大酒和八千万的石头梦都醒了。

油头让黄毛赶紧走，自己躺在座椅上，在交警赶到之前，他给初恋拨去最后一个电话：“我这边加班办案，明天过不去了。”

如果说办案像烧菜，那么油头帮我们揭开了锅盖，老板马军就是锅里的那道菜。

马军本来是南城一个小流氓，靠霸占河滩卖沙子给工地挣了大钱，摇身变成大流氓。2000年年初，马军开了一家火锅店，生意兴隆。可好景不长，对面也开了一家，抢上了生意。马军就找来一百多号流氓，整天到对面火锅店里占座涮白菜，连个面条都不点。后来马军因为涉黑、寻衅滋事被判了两年零两个月，所有的兄弟都被公安机关打散了。

要说算计心眼，账目上巧取豪夺，李然行；可要说月黑风高，杀人越货，马军强。

我们查过马军的电话，他很谨慎，没和黄毛打过电话。还是老猫机灵，想到一招——打草惊蛇。我们在马军家门口堵到了他，老猫挤对他半天，说你不是不在本地吗？马军毕竟和警察打过交道，客气地把我们

请进门。

我告诉马军，最近破获了一系列冒充警察的案件，“有个叫油头的嫌疑人，上交了块石头，据他说，是在你的指挥下从别人那儿抢的，价值八千万！是不是你公司被偷的那块？”

马军立刻面无表情，咬着牙说：“肯定没有这回事！”

我和老猫告辞而去。

不一会儿，相关部门查到马军通过网络电话联系了黄毛，马军气急败坏地骂黄毛不讲规矩，以后别在江湖上混了。黄毛反唇相讥：“你也没说实话，那石头明明值钱得很。”

知道了黄毛的手机位置，我们准备第二天去拿人。

老猫回家后，我在警局宿舍洗澡。刚洗完赫然发现有个陈程的未接来电，只响了几秒钟，我回拨，电话关机。我直奔旁边的宾馆，进门就看见了派出所的民警，原来刚刚宾馆来了“外地警察”抓人，老板觉得不对劲，打了110。

我疯了一样调监控录像，发现一个染着浅黄色头发的男孩和两个同伙把陈程带走了，八成是和马军通完电话后，黄毛再次“出警”。陈程要悬，我浑身寒毛直竖，红着脸给同事们挨个打电话，直奔黄毛的落脚点。

寒风中我们在一座公寓背面找到了那辆绑人的切诺基越野车。公寓是违章建筑，通向地下室的门口歪歪扭扭地用红粉笔写满了“足疗”“专治梅毒淋病”之类的广告。我们只有四个人，进去可能是一对一，也可能一对二，甚至更糟。

我小心翼翼地踩着台阶走下去，地下室的味道让我痛恨自己长了鼻子。通道两边摆着盆盆罐罐，挂满衣服被褥。经过十几道门，里面都是矮小精壮的男人，骂骂咧咧，口音和油头很像。我攥紧兜里的警棍，身旁刚闪过的门缝里摆的全是液压钳和改锥，这是贼窝，数十人的贼窝。

我们在已知的门牌号前停下，老猫把我推到身后：“你小娃还没下崽呢。”

我们夺门而入，迅速反锁。

屋里有个上下铺，两个男人坐在下铺玩手机，其中一个正是黄毛。上铺一对男女正在做爱，男人猛地跳起来。

这时候不是你服，就是我输。屋里是肉体与硬物碰撞的声音，但谁也没敢大声叫喊，过了好一会儿，三个男人跪在了地上，女的缩在被子

里。

我薅着黄毛的头发问：“人——在——哪——呢？”

黄毛叫得像是胃疼：“大哥，人在床底下呢。”

老猫从床底下拉出纸箱的那一刻，我感觉自己心跳顿住了。

陈程这家伙光着身子躺在纸箱里，塞着耳塞，嘴里是一块臭抹布，眼泪直往下淌。老猫扯下抹布，陈程半天才回过神，哇的一声哭出来：“我这是在哪儿？”

黄毛嬉皮笑脸，把个性发挥到极致，被捕后还在贫嘴。老猫点着黄毛鼻子一句句骂，直骂到他抬不起头。没过一会儿，黄毛撂了。黄毛供出的犯罪细节与油头供述的大体相似，只有一点不一样——“差点勒死陈程的那一下是我哥干的。”黄毛告诉我们，那时候油头才是起杀心的人。

“‘有这么个目击证人，咱们早晚被抓到。’”油头当时说。

“我劝了他半天才把绳子拿下来。”

我一开始不信，但又问了其他两个人，和黄毛说的一模一样，很多细节也全对得上。很快，我们抓获了所有涉案人员，马军也进了看守所。

但这充其量是破获了陈程两次被抓的劫持案，那块八千万的石头还是下落不明。老猫劝我，案子破了就得了，别想那么多。

陈程事后给我打了很多电话，我都没接。他又给我发短信，说要来送锦旗，我也没回。又过了半个多月，一天晚上我出现场回来，陈程蹲在警局门口瑟瑟发抖，手里抱着个大纸箱子。

我有点看不过眼，把他叫进办公室。老猫跷着二郎腿，叼着烟看着他。陈程青肿的脸上挂着惨笑，嘴里念叨着我们救了他的命，还说要不是我们把人抓了，这事在他心里永远过不去。五十岁的人了，不到一个月挨了两顿揍，确实有点惨。他打开箱子，里面是一蓬乱草，上面摆着几个鸡蛋。

“救你一条命，就送俩鸡蛋？”老猫挤对他。

陈程把箱子往门后一推，就要请我们喝酒去。我摇了摇手说禁酒，不喝。他缓缓坐下，擦干头上的汗跟我们聊起来。

陈程说他事后越想越不对，总觉得被唐华这个女人坑了，为此他专门找到唐华对质。唐华哭着说对不起他，竟然道出了“原委”。原来那段时间唐华和李然这两口子过得也不顺，毕竟唐华明着给李然扣上了绿帽子。李然骂唐华破鞋，骂着骂着就说漏了嘴——这几年不仅公司不景

气，李然还侵吞了大量公款，他害怕马军追问，就从十里河市场花一千块钱买了块假“翡翠原石”顶账。他还找来一个专家，两人一起忽悠马军，说得天花乱坠，马军着了道。唐华说事后很后悔，差点害死了陈程。

陈程又聊到自己，说现在吃斋念佛，每天放生做善事。我听着听着打了个哈欠。他话锋一转，问我：“赵警官，假如那天你们不来，黄毛这孙子能不能弄死我？”

我琢磨了一下，不想吓到他，说应该不会。他点点头，又问：“要是我骗他，说石头在我这，然后拖延一会儿，他能杀我不？”

“那你死定了。”我说。

陈程开始感叹：“这石头真是邪门，竟然弄得这么多人妻离子散，肯定是被下过咒。”

老猫突然起身要去拎装鸡蛋的箱子，“你给我拿着这东西滚出去。”

我还没明白过来，陈程留下一句“下次请你吃饭”就一溜烟跑了。老猫叹了口气，又没精打采地陷进沙发。我脑子慢，想着那块石头原来只值一千块钱，傻傻地问老猫：“这石头到底哪儿去了？”

老猫扔过来一盒烟，又指了指那装鸡蛋的箱子，一副恨铁不成钢的样子。我急不可耐地扒开箱子里上面那层乱草，瞬间无法动弹。

乱草之下，静静躺着一块晶莹剔透的石头，石头发着幽暗的紫光。

NO.007

事件名称：		
诗人杀手		



亲历者：	事件时间	2016 年 5 月
赵赶鹅	记录时间	2018 年 12 月

诗人杀手

南城有一座高大的塔楼，建于20世纪90年代，墙身斑驳破败，里面容纳了上百户人家，大多是来讨生活的外地年轻人。他们神色匆匆，互不相识，可能每天唯一的接触就是在早晚高峰的电梯里互相推搡。

2016年5月6日，立夏刚至，暑气未盛。这一天早上七点的电梯里依旧拥挤，只是有两个女人，永远不能像往常一样搭上电梯了。

三个小时前，天色微亮，一个戴口罩的年轻男人蹑手蹑脚地从2112室走出来。他弓着腰，轻轻带上房门，像是怕吵醒房间里的人。脚步声触发了声控灯，纯白色的光芒照亮走廊，也照亮了这个陌生男人。

他二三十岁的样子，头发稀少，眼窝深陷，穿着与季节格格不入的褐色风衣，风衣下是一双光溜溜的小腿，脚上趿拉着一双不合脚的粉色女士拖鞋。他不疾不徐地穿过走廊，时不时停下，在周边的防盗门上贴耳倾听。每当遇到摄像头，他就做出低头搓脸的动作进行回避。他的右手一直插在兜里，握着不锈钢厨刀的刀把。

两分钟后他走到垃圾箱旁，扔下一个黑色塑料袋，里面装着两部拔掉卡的苹果手机和一块脏兮兮的破抹布。他又从裤兜里掏出一联十九个的蓝色避孕套，那是他昨天晚上在超市买的，还没用过。他拿着避孕套捏了捏，也扔进了垃圾箱。

小区大门口有四个高清摄像头，覆盖全部角度。男人在距离大门挺远时就开始侧起脑袋，捂住已经戴上口罩的脸。男人躲过了其中三个，他没想到的是还有一个摄像头穿过栅栏照着人行道，非常隐蔽。他刚出大门走上人行道，抬头就被这个摄像头吓了一跳。意识到自己的正脸已经暴露，他停下脚步，目不转睛地盯着镜头，穿过电脑屏幕看着我们，口罩微微动了一下，像是尴尬地微笑了一下。

一时间，我有种错觉，似乎不是我在透过监控录像观察他，而是他在透过电脑屏幕端详着我，身后的老猫和李逵也屏住了呼吸。

七个小时前，这个男人在超市买了一把厨刀、一联避孕套和一包香烟，然后走进了塔楼的2112室。

2112室是八十五平方米的两室一厅，住着两个女护士。约男人过来的护士叫王兰心，二十一岁，未婚，男朋友在河北老家。王兰心平时工作很忙，白班八小时，夜班九个小时，鲜有休息的时候。

她的卧室面积很小，只摆了一张床，白墙和被褥上都是粉红色和蓝色的装饰。对于这个来访的男人，王兰心显然并不是特别放心。她把身份证、钱包和价值不菲的手表都放在了床底下。王兰心被发现时，就躺在这张床上，上身赤裸，下身穿着牛仔裤。床头摆放着一本电子挂历，上面写着她的人生格言：珍惜今天，因为明天和意外你永远不知道哪个先到来。

床边的地板上搁置着一件红白相间的睡衣上装，上面对应左胸的位置有刀口。证据显示王兰心并没有受到太多痛苦，她应该在几分钟之内就死去了。

住在旁边卧室的同事裴丽娟就没这么“幸运”了。

裴丽娟的相貌比王兰心更好，她的脸小小的，鼻梁高挺，留着齐耳短发。当晚她和老乡在KTV唱歌，晚上十一时到家。当时王兰心的房门紧锁，上面挂着一只白色袜子，意思是里面有访客。

裴丽娟径直回了自己的房间，在晚上十一时五十二分给朋友发出了人生中最后一条微信：“到家啦，放心吧。”裴丽娟此时并不知道，隔壁的室友王兰心已经死了。

那个陌生男人从王兰心的卧室里走出来，进入裴丽娟的卧室，过了一会儿，将赤身裸体的她拉进厕所，从地面上的血迹来看，裴丽娟那个时候还活着。不知道男人使用了什么方法，只隔着一道薄薄的墙壁，邻居什么声音也没听到。在厕所里男人捅了裴丽娟三十多刀，最后把她标致的脸咬得模糊不清。

两具尸体陈列在屋里，男人没有急于离去，他把沾满鲜血的黑红色运动鞋扔到窗外，在王兰心的房间换上了不合脚的女士拖鞋，然后又欣赏了一下两具尸体。

他注意到裴丽娟嘴唇上显眼的红色，到卧室里找出她的数支口红，在客厅的白墙上，洋洋洒洒写下几百字：

> ……生存还是死亡？其实生存和死亡殊途同归，我们都无法逃脱……每个人都有两张面孔，每个人都在地狱和天堂之间游荡，现在卖淫女都成了护士了。她们失去了自我，只能等待别人帮她们解脱。
>
> 我又何尝不是？白天和黑夜交替，不同的我反复更蝶（迭）。每个人都要以两张面孔面对最终的考验……
>
> 世间除了百万年前的星光，还有什么是不变的？
>
> 张爽那个小丫头，也变了。

> 她摘下婚戒的时候，曾经告诉我，她终身不嫁，可现在不也要舍我而去，留我一人品尝孤独。

他写得从容尽兴，这段话书写完毕，他的情绪似乎有所稳定，之后又来了一段小小的黑色幽默：

> 第一个发现的人您受惊了，对不起。请在七十二小时以后报警，不然我会随时找上门来，谢谢合作。

案发后的第三天早上被害人的同事拿着备用钥匙打开了门，异味扑面而来。打眼一看，两具尸体的伤口是红的，地上的血是红的，墙上数百字的“诗句”也是红的，满眼都是红色。

刑警队赶到现场后，所有人久久注视着墙上的“诗句”不能动弹，文字内容介于疯狂和理性之间。大家都在猜测，这王八蛋是如何获取被害人的信任，又为什么要称呼两个身世清白的护士为妓女，不仅残忍杀害她们，还要亵渎尸体？

我一直分不清散文和现代诗的区别，对于韵脚、格律和意象一窍不通。但墙上的字字迹娟秀，格式工整，可以想象，写的时候那个人十分冷静。

初中毕业后再没认真写过作文的老猫则跳出了文字的禁锢，他三句话概括了中心思想，打断了我们的想象。“第一，这孙子不想活了；第二，这王八蛋也不想让别人活了；第三，那个叫张爽的女人是他前妻吧，估计要倒霉了。”

我把“张爽”这个名字输入本地人口库，点击查询，总共有三千五百多个结果。年龄限定在二十岁到四十五岁之间，加上已婚的条件，还剩下七百多个。再加上“前妻”这一条件和区域的限制，最终只剩下两个。一个早早加入了澳大利亚国籍，无法联系；仅剩的一个张爽今年二十九岁，年初刚刚离婚，前夫叫马超。

我联系上了张爽的父亲，他说女儿在5月6日晚上接到了马超的电话，说要商量复婚的事，随后就去了马超家。俩人离婚以后一直藕断丝连，老两口也没管，现在女儿电话打不通了。

我在电话里不自觉地提高了嗓门，让他们到马超家门口等着我们。说完我立马上车，别着警棍和辣椒水，和老猫直奔马超家。

走上四楼，声控灯骤然亮起，两方人马互相都吓了一跳。张爽的父母佝偻着腰站在铁门前，身边站着一个六七岁的小男孩。男孩是张爽妹妹的儿子，这两天由老两口照看。他们特别紧张。

我在老头告诉我的张爽过去曾放钥匙的地方找到了钥匙，做了个噤声的动作。老猫拿着警棍贴在墙边，后面几个警察全都屏住气，弓着腿

站在台阶下。

屋里什么声音也没有，邻居家微微传出电视剧的声音。透过猫眼看着里面漆黑一片，不像有人，我用钥匙轻轻摩挲，瞬间加快速度插入锁眼，身后的人紧跟着将我推进了屋子。

打开灯，家里没人，整齐得让人有点心慌。我打开橱柜，里面有一卷用了大半的白色垃圾袋，可厨房垃圾桶里的垃圾袋是黑色的，马超用了那么多白色垃圾袋做什么？

老太太说客厅中原来有一块地毯，我和老猫低头观察，深色地板上确实有一块没有灰尘的地方，那里有淡淡的氨水味。有个民警没绷住，小声嘀咕了一句。

我怕场面变得混乱，和老猫把老两口拉进了卧室。正当我们车轱辘话说个不停时，外面传来一声撕心裂肺的叫喊，我和老猫跑出卧室，看到客厅立式冰箱的门大开着，一罐可乐在地上滚动，小男孩张着嘴和冰箱里的张爽“对视”。

随后我们找到了张爽其他的肢体——被客厅里那块藏蓝色的地毯包裹着，扔在卧室的床板下面。后来尸检发现，张爽怀孕已经三个月左右了。

那几天我们刑警队的气氛变得有点怪，所有人都极力避免眼神接触。老猫一天要抽三四包烟，时不时瘫在办公椅上，阴沉地望着天花板。我每天上班前会先到小超市买上一大瓶牛栏山，夜深人静独自回到宿舍后捏住鼻子一口闷下去。虽然依旧会做噩梦，但起码能睡着。（更·多·新·书·请·关·注·微·信·公·众·号：沁心荐读）

男孩那双清澈见底的眼睛和冰箱里张爽疑惑的目光时常出现在我的梦中，紧紧逼视着我，让我无处可躲。

一天早上我躺在宿舍的床上，看着手机，就是不想起来。老猫闯进宿舍把我拎了起来，拿来一块冰凉的湿毛巾给我擦脸。我又羞又臊，知道他在寒碜我。

他脸上又恢复了玩世不恭的笑容，告诉我：“你要是不使劲把嫌疑人逮住，你这个坎儿更过不去，得闹心一辈子。”

我下了床，穿戴整齐，找老太太做笔录去了。

那天，张爽的父亲看到冰箱里的景象，人直接就半疯了。张爽的母亲虽然没看到冰箱里的景象，但看到了老头子的表情，就一屁股坐在了地上，再也没站起来，径直上了轮椅。倒是小男孩既没有哭也没有闹，就是脸上表情少了，话也变少了，好像一下子长大了。

老太太微微睁着眼，坐在床角，一遍遍地整理着床铺。我说话声小了，她连看都不看我；我只要稍微大点声，她立刻就像听到炮仗响一样浑身哆嗦。我硬起心肠，做了笔录。

张爽的父母都是郊区的农民，张爽从小就不善言谈，内向老实，财经大学毕业后到银行做出纳工作。经朋友介绍，她认识了比自己小两岁的马超。马超那时候还在上大三，计算机专业，是个才华横溢、长发飘扬的英俊青年，经常在报刊上发表散文和现代诗。双方的家庭也算是门当户对。2010年，刚刚毕业的马超和张爽结了婚。

本来生活一帆风顺，但马超参加工作后，一切都变了。马超为人贴心，同事们都很喜欢他，工作也不错，但马超嫌累，“拿着高科技锄头的农民，有什么出息？”马超平静地辞了职，躲在家里开始创作诗歌和散文，言必称顾城、海子。

他也参加过几次同学聚会，每次都是盛装而去，败兴而回，“都是一群秃顶的傻×，张嘴闭嘴钱钱钱！挣了两个臭钱，还不够以后看病的！”

话虽如此，马超还是硬着头皮出去找工作，但IT行业发展太快，五六年没有上班，他已经回不去了。后来他干脆把自己关进书房，买来一张床垫放在地上。在天花板上用钉子钉着一块布条：“未来的诺贝尔奖得主。”他的饮食起居全部交给张爽负责。

2016年3月的一天，张爽下班后回到家，打开冰箱，发现里面空空如也，忍不住发了点小脾气：“你在家待了一天，不能买点菜吗？也不用你做饭。”马超一反常态，嬉皮笑脸地说要带张爽出去吃点好的。结果他把张爽带到郊外的荒山上，狠狠揍了一顿，又拿出铁锹逼迫张爽挖了一个大坑。两个小时以后，张爽的父母接到电话赶来，张爽独自一人站在大坑边上，满身是土，哭成了泪人。

就这样，张爽和马超离婚了，从家搬了出来。张爽的爸爸找了好多相亲对象，可女儿一个也看不上，只说自己需要时间。老头子心里明白，她还惦记着马超。

离婚没多久，张爽发现自己已经怀了孩子，张爽的父亲厚着老脸去找马超，问他到底想怎么样。马超从来都是以礼相待，但拒不表态。张爽开始一趟趟偷偷往马超家里跑，眼见着自己家的篱笆围不牢，小羊一心往外跑，张爽的父母一气之下就不再管了。

5月6日晚上，张爽又一次接到了马超的电话，说要好好谈一谈复婚的事。她草草穿上衣服就出门了，刚出门想起手机没拿，又跑回来拿，笑得满面春风。张爽的父亲斜看了她一眼，从鼻孔里哼了一声，“能不能穿漂亮一点！让那倒霉玩意看看，你离开他也活得不错！”张爽憨憨一笑，永远地离开了家。

说到这里，老太太已经泣不成声。我的胳膊硬得像块石头，再也写

不下一个字，老猫把笔录接了过去。

我还是不明白，这个王八蛋为什么要把自己的妻子、自己亲生骨肉的妈妈，那么坦然地当成物品，切割成几块？

临走的时候，老太太拉扯了半天就是不让我们走。我只能重复地说：“一定尽快抓人，还你女儿一个公道。”

老太太枯瘦的脖子剧烈地抖动，双手在床边一撑，跪到了地上，憋了半天的话终于说出了口：“警官，求求你们，别抓他，直接枪毙吧，我们岁数太大了，等不了了。”

我们对马超的家进行了搜查。

他的书房里有一个大大的泡面纸箱，箱子上放着一张纸，写着“绝版诗集五十本”。箱子里是他自己裁切A4纸制作的手抄本，内容一致，写满了工整的小楷字。

> 我用马眼看着这个绝望的世间。我用精子把虚伪和谎言戳穿。我用鲜血在雪地上写下痛苦的诗篇。太阳出来了，一切爱恨升上穹窿，化为青烟。

他的书房与客厅隔着一道薄薄的门板，门板上面张贴着一张海子的画报。画报中海子留着长长的头发和胡子，穿着泳裤站在岸边，露出瘦骨嶙峋的上半身，微笑着。画报下面写着：“关心粮食和蔬菜，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整整五六年，马超没找过一份正经工作，向各大期刊媒体寄出的诗歌和散文，犹如石沉大海。家里人劝，马超从不屑于回答，反而在书房外的墙上刻了一句话——你们都变成有机物回归大自然了，《汉穆拉比法典》上的字还屹立不倒呢！

这就是他的回答，讽刺的是，《汉穆拉比法典》是一部关于法律的书籍。

民警对马超的台式电脑进行了勘验。那台电脑使用已久，键盘按键满是黄色的污垢，缝里塞满烟灰。他是个地地道道的网虫，每天上网时间超过十个小时，从下午三点直至第二天凌晨。

我们打开他的电脑，主机箱嗡嗡作响，低沉有力。主机上有一份附近外卖店的广告单，单子下有一张小纸条，上面写着一条隐蔽的网络路径。搜索关键词，点开链接，再点开某个链接，就能进入一个满是裸女和鲜血的论坛。

电子邮箱里满是他向文字掮客们发出的剧本和散文，大多无人回复。只有一个编辑好心回复了他，说他的作品缺乏基本的结构和冲突，

不能夺人眼球。

他仅仅用了两个小时就发了另一个版本的故事过去：

> 一个失业的中年施虐狂，认识了一个中世纪的吸血鬼受虐少女。少女是一个爱挑毛病的编辑，每次都对他的文章指指点点，他就会愤怒地将少女虐杀，可对方还能再次重生。男人用火烧，用电击，用刀割，无数次和少女玩着死亡游戏，但两个人始终深深相爱。

剧本的名字叫《无限复活》。编辑再也没有理会他。

技术员打开浏览器，发现里面全是“男科医院”的弹窗和咨询。他最后几次搜索信息内容是“得过腮腺炎一定会不孕不育吗？”“小时候腮帮子疼，会不会是腮腺炎？”搜索时间正好在张爽和他离婚之后没多久。

马超杀掉前妻后的逃亡过程延续了他一贯的拧巴风格。

他在5月7日凌晨四点多，买了三张火车票，分别去往广州、丽江和沧州，随后全部取消。又买了一张飞往三亚的机票，再次取消。最后，他下了楼，将手机关机，扔到小区绿化带里。接着他上楼想要回家，结果没带钥匙，拧了半天门把手，还焦急地敲了两下房门，仿佛家里还有其他人。

他把风衣和裤兜里的所有东西全掏出来，依旧没发现钥匙。他又跑下楼在草丛里弯着身子找了半天手机，似乎要给谁打电话，但没找到手机。他坐在单元门的台阶上一根接着一根抽烟。等到七点钟，天色大亮，他拿着张爽的卡，取了三万多元现金，穿着褐色的大风衣消失在人群中。

网侦部门查看了他所有的社交网络账号，因为他之前的网络活动十分频繁，尤其喜欢在网上和别人辩论，不用“理论”和“文采”把别人说到弃网而逃，决不罢休。但在他消失以后，这些账号全部停用了。

局长来听汇报的时间越来越短，脸色也越来越不好看。最近一次汇报刚刚开了个头，他就一言不发地转身出门，留下我们一堆大小干部和民警坐在会议室里面面相觑，就像被母亲当着全班同学扇了一耳光，又疼又怒，又不能还手。

就在这个时候，队长接到了网侦部门的电话，说我们的案件被发到了某个论坛上，要求我们尽快彻查信息源头，自查自纠，避免造成不良影响。队长已经一脑门子官司，接到这个电话更烦得不行。可没想到，这个论坛竟然帮我们找到了破案的关键钥匙。

自媒体时代，信息传播速度太快了。我在屋里打开笔记本电脑，按照网侦部门提供的网址登录。不知道是谁发的帖子，标题是“我们身边的

开膛手杰克”，内容矫揉造作，大多捕风捉影，毫无根据。

> 在我们身边有一个变态杀手，杀掉了两个卖淫女，还在墙上留下了现代诗！

随即上传了现场的图片，图片模糊不清，大概只拍下了三分之二的文字，一看就是偷拍的。

评论区里什么人都有。有的怒斥变态，说这玩意儿不配称为诗，连屁都不如；还有莫名其妙的，说艺术家都这样，艺术高于生命。

本来是想看看谁泄露了现场图片，却发现一个可疑的账号。这个账号隐藏了IP地址，但是换了四个昵称，发了四条评论，一条是作为女生对杀手表达爱慕，一条对赞同杀手的网友表达了支持，剩下两条全部都是在为诗歌辩护。

我们找到这个IP的位置，就在离马超家不远的商住两用楼里。

凌晨两点多，刑警队这帮憋了很久的老爷们儿，拿起警棍、喷雾罐和手铐，去楼上拿了车钥匙，红着眼睛，准备出发。内勤大姐把笔记本电脑和报告往旁边一推，也要和我们一起去。

队长从上到下看了她一眼，问她为什么要跟着去抓人。她伸了个懒腰，说等抓到人的时候，她可以给我们拍一张工作照。我倒觉得，她可能只是不想独自待在办公室面对那些凶杀现场的照片。

这片商住两用楼坐落在城乡接合部，一层是商铺，二三层有的是小商户，有的是住户，里面的网线都是乱搭的，没法确定准确的地址。我们通过派出所联系了网络维护公司，得等到上午九点多才能有人来。但我们谁也不敢回单位，就在楼下各个出口等着，一根接一根地抽烟。

内勤大姐是第一次出外勤，一开始兴奋劲很足，叽叽喳喳说个不停，没坚持两个小时就回车上睡觉去了。但没想到，她竟然成为第一个直面凶手的人。可能这就是打牌时常说的，“新人一般都手壮”。

早上八点多，大姐在车里醒了过来。她拉开车门，下了车，在旁边的煎饼摊买了个煎饼，然后准备到小区里转一下。

刚走到小区门口，她眼前出现了一个男人——褐色的风衣，呆滞而布满血丝的眼睛。马超刚买完烟，正沿着人行道往回走，大姐在小区门口和他撞了个正着。

大姐犯了个错误，她发现马超后眼睛直勾勾地盯着对方看，直到马超也注意到了她，两个人对视以后，大姐扭头就往车的方向走。大姐心跳得像打鼓，脑子里一片空白。她装作向旁边看了一眼，余光里，穿褐色风衣的男人与她保持不到五米远的距离，在她身后跟着她。两人就这

样不紧不慢地走着，像吃猫鼠追着猫在走。

大姐干脆回头看了一眼，确认马超的眼睛正盯着自己，那双呆滞的眼睛像有巨大的引力，仿佛要将她的心脏吸出来。最终给大姐勇气的是路边的婴儿车，里面有个小孩儿正对着她笑。

大姐突然回过头："你有事吗？跟着我干什么？！"

平时细声细语的大姐对靠近的马超喊了一嗓子，然后勇敢地瞪着大眼，看着马超的脸。马超有点愣神，大姐这么一横，他倒是手足无措起来。

"我想问问你，你认识警察吗？"他说完有点不好意思，笑了笑。他的手始终插在大衣兜里，兜的前部突出一个尖的形状，那是被他紧紧攥住的厨刀。

"你有病啊，我上哪儿认识警察去！"大姐又喊了一句，鼓起腮帮子。

"我没事，我就想找警察问个路。"马超又咕哝了一句，慢慢撤身走了，还不时回头看向大姐。

大姐怒视着马超，直到他走远，才拖着两条腿回到车上，汗出如浆，彻底瘫了。她左手拿着车钥匙，右手掏出手机，给队长打了个电话，说了一句，"你们过来吧，我可能看见人了。"放下手机，大姐发了半天呆，狠狠抽了自己两个嘴巴，哭了。

我和老猫坐在车里一左一右安慰大姐，说凶手碰谁也不敢碰警察，刚才肯定就是想探探口风。老猫又讲了两个笑话，大姐这才不哭了。

等到大姐走了，所有人都把牙咬得嘎嘎直响。特别是调取监控录像以后，我们发现，就在大姐回头朝马超大喊之前，这王八蛋跟在后面，猫下腰，弓着腿，随时准备发力往前冲。

队长激动地说："今天中午之前要是不把他抓了，咱还能叫重案组吗？刑警队是警察的刀尖，重案组是刑警队的刀尖，现在有人把刀尖对准我们了，你们答应吗？！"然后他在我们每个人肩膀上大力拍了两下，生疼。整支队伍在最紧急的时刻被激活了。

查网线的小工快十点了才过来，他还挺不耐烦，一直在那叨咕。我拉住他肩膀，一路拽到电箱旁边，让他赶紧找线路。足足一个小时，他终于捋出线路，找到了对应的502室。

502室是个违法出租的公寓，不需要登记身份信息的那种，里面分出了三个小房间，彼此以木门隔开。棘手的是502室的大门是地地道道的防盗门，踹门进不去，破门锤也不一定管用，找黑公寓老板拿钥匙可

能会节外生枝。

队长汇报了情况后，找来特警攻坚队员帮忙。不到二十分钟，两个攻坚队员赶到了现场。他们并没有电视剧里特警高大健美的身材和英俊的面容，就是两个面容黝黑、颧骨高高、矮小结实的农村小伙子。两人穿着特警的灰色制服，腰杆笔直，带着一块防爆盾牌和一条不知名字的金属杆，神情很放松。

队长反复强调，第一道防盗门打开以后，在第二道木门被打开之前，会有一段时间，嫌疑人有充足的时间应对，很有可能会拔刀相向。特警小伙子憨厚一笑，“他不是没枪吗？大哥，你放心，都不用你们上手，几下就完事。”

两名特警把那根金属杆固定在防盗门两侧，按了一下按钮，金属杆中间缓缓隆起一小块金属，逐渐向防盗门中间顶过去。坚硬的防盗门像一块被揉搓的白纸一样逐渐变形，门锁锁芯发出不堪重负的吱吱声。两名队员配合默契，其中一个看时机成熟，一脚把防盗门踹开。

第二道门就是普通的木门，一名特警举起斧子对着锁芯猛砍两下，另一名特警举起盾牌就冲了进去。

屋里一片昏暗，跟着冲进去的我眼前一花，等到眼睛逐渐适应了环境，才看到马超被盾牌顶在墙角，他拿刀的右手兀自在空中挥舞，隔着盾牌无力地刺出，连特警的衣角都沾不到。

李逵和我冲上去夺走刀具，队长跳过去压在他身上。

马超带着背铐蹲在旁边时生起了闷气。

“你们怎么找到我的？”他冷笑着问。

没有人回答他。

直到马超坐上了铁椅子，我才有机会仔仔细细地打量他。他虽然眼神呆滞，但绝对不是一个精神分裂症患者。

我曾见过患有精神分裂症的凶手，他们在实施暴力的过程中没有任何愤怒或情感波动，在他们看来，这个世界是假的，人也不是真实的造物。比如有一个少年先后勒死了父亲和母亲，并将二人摆放在饭桌旁陪自己吃饭聊天，足足一个多月，直到尸体味道太大，才被邻居发现。那个少年的眼神是死的，大多数时候都是茫然若失的样子。

马超则不同，他仍然会有情绪上的波动，对外界的各种刺激会做出积极的反应，看起来很正常。但马超的问题是他实在是太正常了，这种正常，出现在这种时刻，显然就是一种不正常。

马超说话慢条斯理，没有节奏变化。人跟他在一起时间长了，会不由自主地被他把节奏带过去，也会跟着放松。

女孩们在相亲时一般会遇到两种男孩：一种男孩，虽然条件不错，但是特别容易紧张，说话语无伦次，情绪时好时坏，身上甚至会紧张得出汗；还有一种男孩，他们大气沉稳，坐在那就是一派轻易拿不住的范儿，偶尔还有点小幽默。马超就像第二种男孩。

他被禁锢在铁椅上还能和我们心平气和地聊天：“你们找到我费了挺大力气吧？真辛苦啊！”

我一时没反应过来，只是觉得这句话听着有点别扭。后来老猫把我带出讯问室，和我研究询问提纲和攻心策略，我跟他聊到马超的这句话。

老猫扑哧一下笑了出来：“兄弟，小偷被警察抓到，对警察说你们太辛苦了，你说这是什么意思，这是骂警察傻！”

我们继续对马超进行讯问，他编了一大堆故事，说凶手另有其人，有时候他编到自己都觉得圆不下去了，还冲我笑出声来。老猫偷偷给我写了张条子，说王八蛋现在还是不服气呢，我们必须找到他不服气的原因。

我和马超谈起了诗歌，决定刺激他一下，就拿出他的诗集，问他什么时候能拿诺贝尔文学奖，还大声朗读了其中的几首诗。老猫在一旁咧嘴大笑。马超很快意识到我是在调侃他，脸色逐渐阴沉。他突然打断我的话，“警官，那大姐是不是在那边看着咱们呢？”

说完他用指尖点点旁边的单向玻璃，我反应过来，马超说的是内勤大姐。我一时愣住，不知道他是当时就猜到了大姐的身份，还是事后诸葛亮。他看到我沉默，更加肯定了自己的猜测。

“麻烦你告诉那个大姐一声，让她有空过来谢谢我，是我让她活下来的，未来几十年，每次她照镜子的时候都得对着镜子谢我不杀之恩。”

我盯着马超的脸，热血直冲上脑，眼前一片空白，等我反应过来时，已经冲到了他面前，老猫在后面拉着我的胳膊。几个民警冲进来把我拖了出去，走出门时马超还在那儿看着我笑。

队长训了我半天，我没吭声，他要换人配合老猫继续讯问，我坚定地说不。老猫也替我说话，说讯问很忌讳临时换将。

老猫把自己的运动手环套在我手上，语重心长地告诫我：“现在是你问他，你是警察，你的心跳不能超过一百三十，就算你年轻，也绝对不能超过一百四十，什么时候你降到一百以下，你再和我进去问人。”

我喝了两瓶矿泉水，心跳平稳下来，终于可以重回讯问室了。老猫接着刚才的话茬往下聊。

他问马超："既然你知道那个大姐是警察，你为什么不拿刀扎她？你还是吹牛啊！"

马超说："我看她那么大岁数，和我妈差不多大，就没忍心动手。"谁也分不清他说的是真话还是吹牛。

"那你之后也没跑啊？"我接着问。

他说自己就是一时心软，其实他已经买好了大客车的票，准备去珠海，假身份证和港澳通行证都准备好了。

我看了一眼手环，心跳110。

老猫把内勤大姐吹得所向披靡，说大姐原来是练举重的，后来改行练自由搏击，轻轻松松横渡三峡，徒手干翻泰森，腿功不输刘翔，各种真实细节层出不穷。马超听得半信半疑，但也不再提这茬了。

马超说自己有精神病，他认为这样自己会被取保候审，随后会逃脱法律制裁。这人估计是美国大片看太多了，以为不管犯了什么事，只要交保证金就能出去。

老猫顺着思路往下捋，"就算你能取保候审出去，然后再跑掉，跑到珠海去，换个手机号，洗白了身份，但我可听说你是个出名的孝子啊。"

"你妈一个人带大了你，你就这么一声不响地走了，老人家活着还有什么意思？你觉得她还能活多长时间？她死之后被安葬，从出殡那天开始，我就让民警在她坟墓旁边等着，你来还是不来？"

马超无可奈何地笑了："我服了。"

马超和张爽离婚后，他凭借着"才华"和相貌，开始在网上广泛撒网。

5月2日晚上，他在网上认识了王兰心，和王兰心相谈甚欢。王兰心的头像是一双长腿。她说自己很喜欢马超发在网上的诗，尤其是那一句："墙后的草，不会再长大了，它只用指尖，碰了碰阳光。"

两个人聊了几天，王兰心约马超到家里见面。马超突然感到说不出的厌恶，"鸡就是鸡，改不了本性，除了男女那点事，就是要钱，什么都不懂。"

他到超市买了一把厨刀和一联避孕套，来到王兰心家中。她躺在床上慵懒一笑，说明天还要上班，赶紧吧。马超一遍遍地问王兰心，为什么喜欢他的诗歌，非要她说出个所以然。

王兰心白眼一翻，“你有病吧！”

马超急了，骂道，你一个小姐，有什么可牛的。

王兰心气呼呼地说自己有男朋友，让他滚蛋。

马超更生气了，“你还说你不是鸡？你有男朋友还挣这份钱，你真可怜！我帮你解脱吧。”

王兰心很快死在马超的刀下。

正当马超动刀行凶时，王兰心的室友回来了，他如法炮制。这个女孩胆子比王兰心还小，刚看见刀就瘫软了，连叫都没叫出声。马超拽着女孩的头发一路拖进厕所，嘴里喃喃自语：“解脱吧，都解脱吧。”

我大声告诉他，那两个女孩都不是妓女，而是有正常工作的护士。马超激动得脸色通红，拍着铁椅子说两个女孩肯定是鸡，不然哪能把人叫到屋里，还和我细数他周边小区里的“站街女”和“楼凤”，嘴里唾沫横飞，一刻不停，生怕我插话打断他。

我问马超为什么杀了自己前妻，他闭口不谈，反问我：“现在还问这个有意义吗？反正人是我杀的。”

我只好顿了顿：“你是不是得过腮腺炎？”

他两只眼睛突然凸了出来，整张脸都红了。

“女人出轨我能忍受，但是骗我，我就不能忍，谁也不该骗人对不对？”他咬着牙一个字一个字地说。

张爽和他离婚的时候曾经说过再也不嫁别人。后来老丈人来到家里告诉马超，张爽已经怀上了马超的孩子，他不能让女儿一个人带孩子，如果马超不想复婚，他就给张爽安排相亲。

这样一来马超的儿子就会变成别人的儿子。

马超“自我封闭”太久了，他和现实世界唯一的纽带就是张爽。张爽走后，他变得更加偏执多疑，只相信自己。他觉得这是个局，那个孩子一定不是他的，但他又不敢确定。他回想起自己在小学二年级的时候好像得过腮腺炎，而他曾在某个网站上看到，腮腺炎可能导致男性不育。

妒火和痛恨吞噬了他。他恨张爽背弃了他们离婚时的誓言，他说他爱张爽。

直到法官落槌的那天，马超都说不出他杀害两个护士的理由。他始终坚信那两个女孩是妓女，还多次要求对这件事进行查证，虽然这对他的死刑没有任何帮助。

结案后，内勤大姐请我们全队吃饭喝酒，酒过三巡，大姐抢来老猫的一根烟点上，抽了一口，呛得咳嗽了好几分钟。她话里话外一直想问我们，当时马超是不是要对她动手。

她装作满不在乎，我却知道这个答案对她的重要性。我和老猫互望一眼，开始忽悠："根本没有，要说大姐你还是能演戏，那孙子一点都没看出来！"

大姐使劲掐了我和老猫的胳膊，笑了。

老太太后来坐着轮椅让外孙子推着来了一趟刑警队，一老一少给我们送锦旗。老太太还是撇着嘴，高兴不起来。我知道她肯定是有事，就让内勤大姐用糖果把小外孙子引开。

老太太现在说话利索多了，"警官，有两个事情。第一，什么时候枪毙他，我们能不能去看？"

我告诉她执行死刑之前还会有很漫长的司法程序，而且执行死刑不会让人去看的。她点点头，似乎早知道我会这么说。

"第二件事，警官，我外孙子撞见那个事以后没哭没闹，还懂事了不少，我问他那事，他就说记不住了，你说他是不是真记不住了？这孩子不能出啥毛病吧？"

我不是心理学专家，但是我知道，孩子如果揪着一件事搁在心里不说，一定会出问题。

送老太太和她外孙子离开时，我蹲下身子，想拥抱一下小男孩，他开始略微向后仰，躲开我的视线。

我憋了半天，不知道该说些什么。

脑海里突然出现了一句话，"关心粮食和蔬菜，面朝大海，春暖花开"。

事件名称：		
以爱为名		



亲历者：	事件时间	2016 年 8 月
赵赶鹅	记录时间	2019 年 3 月

以爱为名

2016年8月，车窗外的气温很高，我坐在警车副驾驶座上，后座是师父老猫和搭档小陈。他俩中间夹着一个女人，满脸听天由命的惨相，没完没了地痛哭、抽泣，说着自我催眠的瞎话，听得让人毛骨悚然。

小陈实在听不下去了，狠狠问了女人一句：“到底怎么回事啊？”

女人惊呆了，似乎不知道身边的警察为什么如此生气，她顿了一下，又开始哭。

小陈又喊了一遍：“到底怎么回事啊？”

女人一路上再没出过声。

直到结案，我才渐渐意识到对于我身后的这个女人来说，哭泣和谎言是她持续了大半辈子的生存方式，就像呼吸一样平常，一样理所当然。

这个女人叫穆青，两周前她女儿小花刚过两岁生日。那天早上七点小花就醒了，妈妈穆青给她戴上鹿角一样的小王冠，爸爸给她穿上崭新的宝宝服，上面有她最喜欢的图案——一只橘黄色的小猫。

小花一出生就体弱多病，腹膜炎导致她腹泻，严重过敏让她呼吸困难。因为哮喘，她经常在睡梦中憋得小脸通红，穆青说女儿好几次差点过去，都是她这个当过护士的妈妈及时发现并救了回来。小花发育迟缓，快两岁了还只会说“爸爸”“妈妈”“猫”这几个词。

当天上午夫妻俩带女儿去了游乐场，她的身体仍然很虚弱，需要爸妈轮流抱着。到处都是鲜艳的颜色，欢快的音乐，忽上忽下的飞车。下午两点左右，依然阳光明媚，小花和爸妈在游乐场拍了最后一张照片。照片里，她坐在穆青怀中，伸出一只小手，努力触碰玩偶的耳朵。

“猫！”她脸上笑开了花。

晚上七点左右，小花独自在卧室地板上爬行，小小的身子突然抽搐成一团，嘴唇变得青紫，开始呕吐。她费了好大力气才哭出声，双眼已经什么也看不到了。爸妈都慌了神，穆青端来牛奶和食盐水灌进小花的嘴里。她干呕了两下，但什么也没吐出来。

此时，一种名为“四亚甲基二砜四胺”的毒素已经侵入了她的身体，这种毒素还有一个家喻户晓的名字——“毒鼠强”。

小花的四肢向上伸展，短短的手脚在空中比画着，嘴里嘟囔着不知道是“妈”还是“猫”的声音。

两个小时后，医院出具了病危通知书。

派出所和刑警队的警察赶到医院，找来了小花的父亲王帅。几个民警不断追问他，小花最近的三餐都吃过什么。王帅语速越来越快，回答却逐渐跟不上询问。突然，他站起身冲着一个民警狂暴地喊起来：“你想怎么着？！你说怎么着？！”

我和另一个身高一米九的民警赶紧凑过去，分别按住他两边的肩膀：“你说我们是为了谁来的？是来帮你还是害你的？”

小花父亲受力坐下，眼见没地方撒火，低头盯着自己攥紧的拳头，抡起来重重往自己脸上狠砸了一下。他任由鼻血沾满嘴唇，还有一滴慢慢落在了自己暗红色的短袖衬衫上。

他的怒火很快就有了明确的指向。穆青刚交完医药费，正朝我们走来。她看起来比丈夫年轻很多，大概四十岁，穿着朴素，一张心形的胖脸，头发散落到鼻尖上，眼角带着泪痕。

小花父亲腾地站起来，怒气冲冲地朝穆青走过去。穆青条件反射一样，身子往后一缩，把手里的交费小条递了过去，眼睛看着地，嘴里嘟囔着：“孩子还在病房里呢。”

“我就说不要吧！非得要！要了你又看不好！”他冲着穆青喊了一嗓子，然后掏出烟盒走向安全出口。穆青十根胖胖的手指搅在一起，哇的一声哭了出来。

当初穆青一直说自己没孩子，想要个孩子，已经退休的王帅死活不同意，但经不住穆青软磨硬泡，于是两人生下了小花。王帅毫不掩饰地告诉我们，都是因为穆青没照顾好，才让女儿中了毒。

我们在医院给这对夫妻做了笔录，记下小花吃过哪些食物。

当天早饭，小花喝了点牛奶，顺便泡了面包吃。在游乐场时，俩大人都没吃东西，只有小花吃了两口棉花糖。离开游乐场后，他们去了一家烤鸭店吃饭。小花肠胃不好，就吃了点萝卜干和酱牛肉，是穆青用筷子捣烂了以后喂下去的。后来服务员送了碗长寿面，见小花可爱，逗了她一会儿。这期间，女儿一直没离开穆青的视线。回家路上，父亲买了两盒蓝莓和一块中等大小的奶油蛋糕。小花因为下午吃得比较饱，只开了一盒蓝莓，另一盒放在了冰箱里。小花毒发前一小时，穆青切了一小块蛋糕喂到她嘴里，她吮吸了奶油，把剩下的蛋糕吐了出来，独自爬到卧室里玩玩具去了。

队长听完了他们的叙述，不置可否，安排我和小陈留守医院，天亮

后其他人出发去核查这一家人去过的地方和吃过的食物。

小花躺在病床上，依然昏迷不醒。小花父亲烦躁不安，和每一个接触久了的人都大吵，还买来白酒在医院里喝。他满身酒气，几乎没人愿意凑近他。穆青也没怎么敢往他身边去，反而和病房里几个差不多年纪的陪床女人聊了起来。她很快就掌控了对话的主动权，一边倾诉自己有多不幸，说小花是自己唯一的孩子，一边又对自己的不幸表现出超然的态度。

很快，围在她身边的患者和家属越来越多。有些老太太专门过来听她悲惨的故事，穆青就一遍又一遍地讲。最后，大家齐刷刷地流眼泪，就像看了一场催泪电影，同时嘴里议论纷纷。就这一会儿工夫，小花还在病房里躺着，穆青已经在病房里认了好几个干姐妹和干儿子。

穆青向我走了过来，哭得鼻涕眼泪混在一块，小心翼翼地问我是不是保安。我被气乐了，说：“你看我像保安吗？”之后我才反应过来，这女人是想问我是刑警还是民警。

穆青察觉到我有点心烦，赶忙拿出一块手绢要给我擦手机，见我不理，又追着医生、护士给人擦眼镜，同时不停哭诉自己为抢救孩子有多努力，自己命有多苦。刚开始大夫和护士还陪着她聊两句，后来都躲得远远的。

她是那种让你看见image人搂不住火的“惨人”——可怜又招人烦。总是说些让人听了忍不住会冲她嚷嚷的话，对她嚷完你又会不自觉地内疚。

医院外头的调查还在进行。民警们找到游乐场的工作人员，他们说早就不用毒鼠强了，烤鸭店也是同样的说法。一直到下午四点左右，技术队仍然在对食物进行化验，但范围越收越小。

我和小陈一直在医院守着他们，“把这两人给我盯住了。”队长临走前特意嘱咐我俩。

“两口子压死奶娃子。”老猫冲我挤挤眼，跟着下楼了。

当时我还不知道这句话的下半句是“不是你，就是我”。

没多久，穆青就被查出问题了。

内勤把穆青的身份证号输入电脑，用姓名、出生年月、户籍地都查不到她的相关信息，信息库显示此人并不存在。

我刚开始还以为是穆青记错了，跑去问，她一会儿说不可能，一会儿又说身份证没了。再问得紧点，她就抹眼泪。最后她跟我说，她的户口可能迁到河北的前夫那去了。但这说法显然不合理，根本解释不了人

口库里找不到她的原因。

我去找她丈夫王帅，这男人更是糊涂。他从没见过穆青的身份证，两个人根本没领证，一直就这么“对付着过”。去年，他把户口本和自己的身份证交给穆青，让她给小花上户口，穆青说找了派出所的熟人，女儿的户口上好了，这也被证实是谎言，小花同样不在人口库里。

我硬下心肠，铁着脸找穆青要她的手机。她怯生生地递过来一部破旧的手机，上面设有数字密码，她说了一个六位数的密码，但我试了好几次都打不开。

我按捺着急躁的心情，轻声问她到底怎么回事。她蹲在座椅上，把脸埋进膝盖，一言不发就是哭，好像受了天大的委屈，旁边经过的病人不时投来异样的目光，估计都把我当成一个不孝子了。

虽然她竭力不配合，但警方还是有办法查到她的真实身份信息的，反馈回来的结果让我们都惊呆了。

穆青不是丈夫口中的四十三岁，而是五十一岁，她的名字也是假的，真名叫穆丽。婚姻登记状况是已婚，老公李志就在本地，两人育有一个十三岁大的儿子，叫小龙。

我和老猫穿过一排排晾衣架和随处堆放的破烂儿走进李志的小屋，说明来意后，这个颓丧的中年男人一开口就说：“她还敢生孩子呢？”

李志腰间挂着围裙，正忙着翻动一条煎鱼。这个家里显然没有女主人，厨房桌子下放着一个纸箱，里面半箱是没开封的罐装啤酒，半箱是厨余垃圾。屋里每个角落都放着五颜六色、亮晶晶的酒瓶。和我说话时，他随手拿起来就喝上一小口，再盖上瓶盖，好像这样就可以停下不喝了。

和小花父亲的暴躁截然相反，李志话很少。他身材魁梧，左耳戴着助听器，多数时候身体倚在门框上，眯着右眼，侧着脑袋听我们说话。

我和他提起穆丽，看到他的眼神瞬间放空，好像过去的场景正出现在他眼前。

李志转过身去，关掉燃气，手在抖。一个男孩从卧室悄悄探出脑袋，李志“哎”了一声，走过去把小脑袋关在门后，拿起桌上的烟，示意我们跟他去外面走廊。

他的肢体语言告诉我，这不是一个女人逃脱家庭的故事，而是一个家庭试图远离一个可怕女人的故事。

“一开始挺好的，”李志絮絮叨叨地陷入了回忆。二十二岁的穆丽身材颀长，窄小的骨架，脸色苍白，出奇地漂亮。她总是穿着一袭长裙，

躲在哥哥身后，眼睛看着地。她身上有一种孤独、萎靡、捉摸不定的气质，但对李志来说，却很有魅力。李志和穆丽同村，父母是故交。他用尽了一个憨厚小伙子可以想到的办法去追穆丽：帮老人打扫屋子，扛煤气罐，陪穆丽豪爽的大哥喝酒等。一年以后，李志如愿和穆丽结了婚。刚刚结婚那会儿李志成天傻乐，丝毫不在意穆丽的冷漠。

“就这咱还上赶子呢，挑人眼神不灵呗！”李志自嘲似的苦笑，实则是在用一种不幸掩饰另一种不幸。

两人最初的争端是因为穆丽喜好“练功”，总是听一些神神道道的大师的磁带，自称领悟到了宇宙和人生的真谛，完全不顾家里的世俗事。很快，做事心不在焉的穆丽因为给病人挂错吊瓶，失去了工作。此后穆丽变得阴暗暴躁，每天怒气冲冲且沉溺于幻想，躲在家里只顾吃喝，身材渐渐走样。

这时他们的第一个儿子出生了，李志本以为新生命可以给生活带来希望，然而孩子一岁多时突然因为急性脑炎离世。李志回忆，当时穆丽的表现很奇怪，她躺在医院的床上，双手抱着孩子，给自己和孩子盖上了被子，面无表情，像是要跟随孩子去死，在场的人都为她伤心流泪。葬礼成了穆丽展示爱心，汲取同情的“舞台”。

但赶去女婿家里安慰他们的穆丽母亲却感觉不对劲。当时穆丽在众人面前哀号着，拉过妈妈的手，展示着从未有过的亲昵和脆弱。老太太不动声色，轻轻甩开她的手，转过头去安慰女婿，说俩人还年轻，再生一个吧。老太太嘱咐李志如果有了下一个孩子，当爹的也得搭把手，照顾孩子这事，可不能让当妈的一个人来。

后来我们找到老太太，她隐晦地埋怨了一句：“我那傻女婿，傻了吧唧的，唉！”当时李志显然没有明白老太太“搭把手照顾孩子”的真实意思。

三年后，这对夫妻的第二个孩子出生了，又是一个男孩。然而仅仅两个礼拜，男孩就猝死在去医院的途中。所有亲戚都赶来劝慰，送来不少礼金。穆丽情绪激动，双手捧着包裹婴儿的小毯子瘫倒在老太太怀里。

老太太愤愤地对我回忆当时的情境：“我自己生的女儿我还不知道？她骗骗别人也就算了，我是她妈！她没有一句提到孩子，讲半天都是她自己！”

一天深夜，穆丽狠狠掐醒了睡梦中的李志，李志一睁眼就看到穆丽铁青的脸。

“你知道吗？你刚才停止呼吸了，要不是我把你弄醒，你就过去了！”

李志跑去医院做检查，结果心脏无大碍，但不好说有没有别的毛病，可能是呼吸骤停综合征或者心肌缺血，他被吓得够呛，甚至动了安心脏起搏器的念头。

从此，李志再没睡过好觉，隔几天半夜就被叫醒一回，症状也在不断改变，包括“剧烈的肠鸣”“喘不上气”等。穆丽每天一副十万火急的样子，亲自带着李志去医院看病，详细地向大夫描述李志的病情。

穆丽的家庭地位显著上升，婆婆也开始对穆丽改观，认为多亏有这么个干过护士的好儿媳照顾家里，二人以母女相称，婆婆还主动来家里干活，伺候这位“救命菩萨”。

又过了五年，在母亲和穆丽的苦苦哀求下，李志终于同意再要个孩子，这也是唯一一个活下来的孩子。

儿子小龙由妈妈和奶奶共同带大，一直健健康康。直到五岁那年，一天穆丽又半夜叫醒了李志，告诉他孩子喘不上气了。李志吓得魂飞魄散，他甚至没有胆量带孩子去医院，因为前两个孩子都是去过医院之后死掉的。穆丽自己去了一趟医院，告诉李志得给孩子买个呼吸机戴上。

李志对儿子谈不上好，他不敢投入太多情感，害怕会再一次失去。也因为这样，他把儿子全权交给穆丽来管，自己躲在一旁默默看着。穆丽反而对孩子好得不像样，家中常备着一整箱的药，但孩子的病却越来越重。李志经常看到小龙浑身湿透，被穆丽抱到浴缸里，穆丽拿出毛巾，嘴里叫着“乖乖宝”，沾上外用酒精擦拭小龙的身体。孩子经常呕吐，然后乖乖吃下那些不知名的药片，再吐。

儿子六岁那年上学了，但是很快就被接回了家。因为穆丽说，他可能肌无力，两条腿很快就要走不了路了。穆丽甚至买了轮椅，但婆婆坚决不同意让孩子坐轮椅。最终，儿子拄起双拐，一瘸一瘸地走路，像个小老头。

别人家的孩子每天上学的时候，小龙就在妈妈的搀扶下，架着拐杖在村里的小路上一点点练习如何走路，接受着大家同情的目光和言不由衷的夸赞，每一次都以摔倒告终。

村里有个和李志关系不错的哥们，曾看见小龙为了捡起地上的东西，扔下拐杖跑了两步。他把这件事告诉了李志，李志将信将疑地回到家，拿走了拐杖，逼着小龙走两步。小龙哭丧着脸望向母亲，勉强晃悠了两下，摔倒在地，匍匐着往前爬，最后放声大哭。穆丽一把搂过孩子，臭骂了李志一顿。小龙把小脑袋紧紧埋在穆丽的怀里。当晚李志喝了一瓶半的白酒，边喝边哭，他觉得这孩子算是“废了”。

小龙拄着拐，戴着呼吸机活到了八岁，李志对他已经不报任何期望，只希望他能长大。孩子生日那天，李志在生日蛋糕上插了八根蜡烛，点着了，却被穆丽一一拔掉。她告诉李志，说不想让孩子知道自己

已经八岁了，怕孩子心里难受。

有一天，穆丽带着小龙出去遛弯，碰上同村另一个“不幸”的女人，对方带着一个十来岁的智障儿子。穆丽当着大家的面给予了女人很多鼓励和支持，对她的不幸表示悲伤，但回到家，却很轻蔑地对李志说：“也不知道这当妈的怎么教的，把孩子弄得跟白痴一样，啥都不知道，啥也不会干！”

李志听完，突然恍然大悟。人家是个智障，啥都不会，自己儿子又能比人家强多少呢？儿子已经八岁了，连鞋带都不会系，九九乘法表也背不出来，除了几本破童话故事和动画片啥都不知道。每当儿子想离开床干点什么，妻子总是横加阻拦，要么就以“既然你长大了，以后活都自己干吧”作为威胁，要求儿子变回“乖小孩”，儿子只好乖乖躺回床上。

李志下定决心要带着儿子离开穆丽，却没有胆量提出来。他找来自己的岳父、岳母商量，两个老人竟然出乎意料地赞同，“那孩子这么带就废了，你带走吧。”这个怯懦的男人在岳父、岳母的帮助下，没有办理离婚手续，带着儿子离开了家，断绝了和穆丽的一切联系。不知道家里哪位泄露了风声，穆丽暴跳如雷，几度威胁，最后口出恶言：“你们爷俩那病身子骨，离开我谁都活不了！”

技术队的鉴定结果还没出来，回到医院时，从李志那里知晓了一切的我面对穆丽那张心机重重、沟壑遍布的脸，不得不装作对她的往事毫不知情。那一上午，我都没让穆丽离开过我的视线，更不敢有片刻用后背对着她。

她或许从我过分客气的言行里看出了端倪，轻轻挪过来，坐在我身边。我低头看着手机，想到身边这个人可能是个投毒杀害亲生骨肉的杀人犯，心里烦躁至极。我通过余光看到穆丽的脸向我靠近，她用语言试探我，问案件的进展，眼睛却看着别处。见我默不作声，她对我说：“可怎么活啊，以后！”声音稍大，旁边的行人纷纷看了过来。

鉴定结果来得稍迟了一些：冰箱里没开封的蓝莓是没有毒的，但餐桌上摆放的蓝莓里发现了足够致死的毒鼠强；桌子上摆着的大半块蛋糕是无毒的，但是垃圾袋里找到的小花吃剩的那一块有毒。

关键证据的出现，连带着整个案情的脉络越来越清晰。那天小花中毒时，穆丽去厨房找牛奶和食盐水帮着解毒，那块蛋糕被她随手扔到了垃圾袋里。在送小花去医院的途中，小花父亲大声呵斥穆丽没看好孩子，吃坏了东西。穆丽也干呕了几声，扶着脑袋说自己觉得迷糊，但医院并未检测出两个大人血液里有毒鼠强的成分。

女内勤和穆丽掏心掏肺地说了一番话，说都是当妈的，孩子是心头肉，“咱不和大老爷们说，你和我说说成不成，是不是你爱人打你了，你想报复他？”

这大概是这些年来第一次有警察对她表示同情，穆丽立刻微微点头，眼泪刷一下淌了出来。她说丈夫经常喝酒然后打人，她以为生了小花会好，没想到却变本加厉。

她的话匣子打开了，可说到下毒的事，她又开始打太极，说自己有产后抑郁，一直魂不守舍。前两天家里闹白蚁，她可能不小心把一些杀虫剂洒在了桌子上。

第二天凌晨三点多，我们送她到执法办案中心的看押室里休息。她靠在椅子上一夜没睡，神神道道，没人理她。

看守是个机灵的小保安，他闲着没事听了一会儿，发现穆丽一人分饰两角，在模拟民警和她的对话，语气时而焦急，时而平缓。小保安乐不可支地给我讲了这件事，我听得浑身汗毛直竖。

我们在和小花父亲沟通的过程中说明了情况，他立刻就明白过来了，情绪也难得稳定下来，“你说这不缺心眼吗？”他说出这句话，低下了头。

小花中毒后在医院才住了几天，住院费已经高达数万元，医院的大夫成天打电话给我们队长，名义上是汇报孩子的身体状况，实际上是拐弯抹角地催着交钱。

我们又找穆丽的母亲了解情况，想着顺便让队长去提交费的事儿，队长的大黑脸微微有点发红，说这话很难说出口。

穆丽的母亲说穆丽和家里的关系很不好，当年穆丽父亲病情恶化，亟须照顾，大哥提出三兄妹轮流负责，但穆丽以太忙为由拒绝了。好多亲戚来劝，说她是个护士，没有比她更合适的人选了。但她仍坚持说自己忙。后来父亲的葬礼上，轮流照顾了父亲大半年的大哥和三妹站在一边，早已流干了眼泪；从未照顾过老人一天的穆丽，在父亲的灵柩边上，泣不成声，甚至几次昏倒。不知情的人都说穆丽是他们见过的最孝顺的女儿，老穆家门风真好。

父亲死后，穆丽跑来要分割遗产，账算得清清楚楚，连老父亲留下的十几只鸽子都要让大哥卖了分钱。大哥找了几家没卖出去，又受不了穆丽成天来催，一气之下把十几只鸽子全部送过去给了穆丽，从此大哥和穆丽再无半点瓜葛。心软的三妹事后去过穆丽家里几次，眼见着原本雄赳赳气昂昂的鸽子被糟蹋得不像样，死掉大半，心疼极了。三妹注意到里面有几只幼小的鸽子被剪掉了半边翅膀。后来了解到，原来是穆丽怕鸽子飞走，更是为了把玩方便，刻意剪的。从此三妹再也不和穆丽说话，全家只当这个人死掉了。

穆丽妈妈不喜欢她：“我们老穆家起床都是精精神神的，干活麻溜的，就穆丽整天一副没睡好的颓丧样。”说起穆丽，老太太毫无感情。她觉得穆丽之所以老是打不起精神，全因为太自私，只顾着脑子里那点事

儿。

她说穆丽上中学的时候，偷了班级里学习最好的学生的历史书，因为那上面的笔记做得最全。后来被老师当场翻出来她都不承认，硬说是有人陷害她。

穆家有条不成文的训诫：谁犯了错误，就要自己到阳台上去面壁思过。穆丽自然成了最常去的那个。年少不知悔改的穆丽一个人站在阳台上，那里和客厅隔着玻璃门和窗帘，也隔绝了家人的目光，只有地上几盆快枯萎的花陪伴着她，这几盆花在没人关注的阳台慢慢凋零、死亡。

穆丽十三四岁时就说想当医生，有一次她很严肃地学着电视里大夫的样子说三妹感冒了，然后拉着三妹就去买药，家里人都相信了她的话。后来穆丽真报考了医学院，但成绩不够，只好上了护校。

单位同事对穆丽的评价呈两极化。有的说穆丽是个特别好的人，对待同事极其热心肠。她从不惧怕泄露家里的丑事，并以此换取别人的秘密。有了别人掏心窝子的话，她就可以鼓唇弄舌，很多年轻的女同志都吃这一套。但上了年纪的同事则说穆丽特别善于拉帮结派，惯用手法就是私底下挑起两人争端，然后再充当救火队员来灭火，从而获得大家的尊敬。

说起穆丽，穆丽妈妈脸上的褶子堆成一团，满脸厌恶。她询问队长要不要添点热水，却毫无起身拿热水壶的意思——这是下了逐客令。

队长站起身带着我们走出大门，我突然想到医院结账的事情还没说，但转念一想，也许老太太不是装糊涂，她已经间接给了我们答复。

穆丽被刑事拘留以后，我和大多数民警一样，陷入了对这个女人的憎恨和恐惧之中。“这就是欠揍！有病！”可大家骂来骂去，除了有病，似乎再也骂不出什么新的花样，那种愤懑始终压在胸口，无处释放。

把穆丽送进看守所之前，我最后问了一遍她手机密码，她说密码是“813520”，我试了几次但还是打不开，后来我灵机一动，变成“520813”，竟然打开了。

在她的手机里我们找到了她购买毒鼠强的证据。一个多月前，她在某软件上搜索毒鼠强，找到了卖家——毒鼠强是禁药，无法通过正常途径取得。但是，因为这种药制作方法简单，效果又好，所以有很多村庄里的非法小作坊在制作——对方还特意问她买来做什么，她说单位有老鼠。

快递寄到了她现在的工作单位，也就是某小区的物业处，显示已经签收。物业处在地下一层，挨着出租的地下室，办公环境很恶劣。经过一番搜查，我们在她办公室的花盆下面找到了剩余的毒鼠强。

讯问室里，穆丽像是喉咙眼里卡着东西一样，把她精心编造的谎言，一点点地复述给我们。老猫和女内勤耐心地从头听了一遍，然后告诉她别装了，毒鼠强就出在她们家里，别再往别的地方推了。

穆丽很“吃力”地一件件回忆，老猫一件件否定，最后提到了装着有毒鼠强的蛋糕的垃圾袋，穆丽沉默了。

穆丽的反应和我之前见过的所有男嫌疑人截然不同。大多数男嫌疑人在谎言被戳穿之后，要么沉默不语，在心里暗暗权衡利弊；要么继续严防死守，编造出更加离奇不可信的东西来；也有的摇摇头，苦笑着把事实和盘托出。而穆丽的表情就像是突然听到一个噩耗，眼眉挑高，惊讶至极，随后全身僵硬，眼神呆滞。这个反应如果出现在和警察第一回见面的医院里，在刚刚得知爱女中毒的时刻，倒是恰当的。

也许穆丽真的以为自己是爱孩子的。

几个月后的一个半夜，市看守所某个女犯监区乱成了一团。管教赶过去时，发现膀大腰圆绰号叫“伊哥”的女犯人正骑在穆丽身上，穆丽满脸是血。

管教本以为是“伊哥”欺负了穆丽，穆丽自己也是这样和管教说的，但别的女犯人站出来说，穆丽天天在监狱里说自己女儿没了，不想活了，性格直爽的“伊哥”才挤对她，说“你牛你死去”。两个人就这样打嘴仗，没想到穆丽真的会自残。“伊哥”吓得魂不附体，慌忙扑上去阻止。

三个月后，脱离了生命危险的小花出院回家，但不久后，她还是因为内脏衰竭去世了。

我不知道这样的结果法院会判决穆丽杀人未遂还是杀人既遂。唯一可以确定的是，在小花仅仅两岁的生命中，穆丽都在“无微不至”地照顾着孩子。在和小龙分开之前的日子里，大概也是如此。只是穆丽的爱，太奇怪了。

这事儿我一直忘不掉，后来偶然翻书，发现一种叫作“代理型孟乔森综合征”的疾病。得这种病的人，会故意给别人制造伤病，尤其是自己的孩子，然后再去照顾他们，从而获得扭曲的成就感。

离开穆丽之后的很长一段时间，儿子小龙不吃不睡，吵着要见妈妈。他的双腿是可以正常行走的，但他拒绝像其他孩子一样走路上学，仍然固执地抱着那副拐杖不肯撒手，仿佛只有这样妈妈才会回来疼爱自己。然而现实情况是，没有了那些“治病”的药片和“帮助”他的呼吸机，小龙的身体日见好转。

小龙依旧迷恋着各种童话，里面有无缘由诅咒别人的女巫；有恶毒地给孩子吃毒苹果，阻碍孩子去爱、去成长的母亲。我们前后去了几次小龙家取证，最后一次他偷偷溜出来跟我聊天，问我：“那个妹妹死了

吗?”当时我说，小花不会死。小龙稚嫩的脸上有些失望，说“咋不死了呢”，然后就跑回了那间装满童话的屋子。我想，他没说出来的后半句话，应该是“如果妹妹死了，妈妈就会回来”。

我再也没见过穆丽，后来老猫还专门找她做过一次笔录。穆丽没流眼泪，也没怎么说话，谁也弄不懂她在想什么。

老猫问她当时到底是想把小花毒死，还是只是想把她毒出病来。

穆丽非常认真地对老猫说：“小花永远是我的孩子。”

听到“永远”二字，我脑海里浮现出穆丽曾经养在家里的鸽子，几只少了半边翅膀的小鸽子，静静站在笼子里，徒然地看着窗外的蓝天。

NO.009

事件名称：
胡同罪恶回忆



亲历者：	事件时间	1994 年 — 2007 年
小林 老冉	记录时间	2019 年 2 月

胡同罪恶回忆

重案组里有个词儿，大家极少提起却又非常在意——“那一起”。这个词，代表未破的血案。

这些年技术进步，这个词儿出现得越来越少。但在过去，由于科技落后，几乎每个警察都会碰到属于自己的“那一起”。

两个前辈曾日夜骑着老式自行车穿梭在破旧的胡同里追捕一个连环杀手。接触这起案件之前，他俩不信命。但很快，受害者的数量不断增加，辖区被闹得天翻地覆，他们的人生也被这个连环杀手拖向了谷底。

最后，这场追捕跨越了十三年，他们唯一的信念就是：凶手跑不出这几条胡同。

十三年后，一个头套纸袋的男人站在酒店的大堂中央，大吊灯悬在他头顶。

这里曾经是一片约三平方公里盘根错节又破旧不堪的老胡同。虽然时过境迁，但嫌疑人执意要辨认现场。警察在程序上不敢有半点马虎。眼前这个嫌疑人，手上攥着1993年到1996年四起连环杀人案。

嫌疑人在酒店大堂门口开出了一个条件——他要把脸蒙上。

嫌疑人过去就住在这片胡同里。后来胡同拆迁，在大队书记要求下，酒店聘用了很多当地的年轻人，酒店员工大都是嫌疑人看着长大的子侄辈。民警半无奈半生气，从旁边的麦当劳讨来了纸袋，掏了两个窟窿，套在嫌疑人头发花白的脑袋上。

在执法记录仪的拍摄下，头戴“M”字样纸袋的嫌疑人挽起两个民警的胳膊，在大堂中间走了一圈。边走边舞动手臂比画出老胡同两侧的四合院、低矮的围墙。嫌疑人摆出各种姿势还原当时的动作，压低了嗓音，嘴中念念有词——

那个深夜，我就蹲在这儿，就是这个胡同角儿；

我冲上去，扑倒那个女孩；

我握着刀子，我划破女孩的喉咙；

“抛尸的地方就在这儿，以前这是两个挨着的院子，中间有个自来水井，尸体就扔在井底。”

当年的抛尸地是如今的酒店大堂正中央。走回大吊灯下，嫌疑人用脚画圈，脚链在方砖上摩擦得当啷作响，他说这个圈代表水井。

“十几年前的事能记得这么清楚吗？”一位民警质疑。

嫌疑人很不耐烦，甚至生气了。突然，他摆出一个拖着尸体往井里扔的动作——“不信你问问经理，这下面以前是不是有个井！”

嫌疑人成了一个“挑剔的导演”，对着民警指指点点，唾沫横飞。民警在他的“安排”下移向不同位置，甚至充当起当年的路牌、街灯。

正午时分，豪华明亮的酒店大堂里客人来往纷纷。在嫌疑人的描述下，民警有了一丝错觉，仿佛置身于20世纪90年代的老胡同中，墙上还贴着××的广告，两边堆放着各家不要的破烂桌椅。

嫌疑人讲着讲着，咳嗽起来。年轻民警拿来纸杯，接了水递给他。他端起水杯就往嘴里送，忘了自己头上还顶着一个袋子，结果弄湿了袋子和衣服。

“然后呢？”民警问。

“然后？”嫌疑人没回答，两只眼睛缓缓地穿过窟窿继续打量四周。

唤起回忆的方式有很多种。

林文科，三十六岁，正是侦查员的黄金年龄，却脱离刑侦一线，在警方后勤部擦了十多年枪油子。嫌疑人被捕的当天下午两点，重案组侦查员敲开了刑警队警务保障室的大门。

警务保障室一室一厅，中间摆着一个大鱼缸，地上散乱地堆着几件落满灰尘的防刺服。当年的小林如今已经成了老林，他沏了壶茶水瘫坐在沙发椅上，眼睛跟着小鱼来回转动。

林文科身上同时呈现出苍老和稚气两种特征，一张娃娃脸，说起话来却老气横秋，很有老警察范儿。当年侦查胡同连环杀人案时的那次“合法”开枪，毙掉了他的侦查员生涯。他从执法岗位被调到警务保障部门。如今他的日常工作就是保养六四枪和防暴枪，只是自从千禧年后，这些枪支的扳机就再也没被扣动过。

重案组侦查员走进警务保障室时神神秘秘的，林文科马上停止观鱼，开起了“贫下中农”那种口气的玩笑：“兄弟，最近又办什么大案子呢？什么时候再上《法治进行时》啊？”

“就是你当年的大案。”侦查员几乎是一字一顿地回答。

林文科没再说话。这些年来，他一直待在后勤，没少对年轻的侦查员冷嘲热讽。前来报信的侦查员也忍不住开了个小玩笑，他只对林文科

叙述了抓捕经过，却没讲嫌疑人到底是谁。发现侦查员在卖关子，林文科脸上仍挂着笑，同时弱弱地连应了三声“挺好”。

那天酒店辨认现场后，侦查员翻出1993年到1996年四起连环杀人案的卷宗。整整十五本，半米高，全部是手写的。最开始的两本卷宗，字体不一，有七到八个不同的签名，后面的十三本卷宗就只剩下两个名字——林文科、冉曦。卷宗里的最后一个事件是林文科的那次“合法开枪”。

说完三声“挺好”，老林突然从沙发椅上弹起来，一向“邋遢”的他将上衣下摆整齐地收进裤腰，匆匆下楼，直奔后院“三室”。

“人撂了吗？”“撂得好吗？”不到百米的路程老林絮叨不停，自言自语。

从那些卷宗来看，林文科曾多次与这名连环杀人案嫌疑人打过交道，但限于当时的技术条件，他和真相擦肩而过。

现在，真相就在后院等着他。

林文科越走越慢，步履沉重。终于来到“三室”门口，拧开了门把手。

回忆和尘土味扑面而来，当年的小林热泪盈眶。

时间回到十三年前。

1994年11月19日，下午两时许，林文科在值班室接到电话，“有人跳自来水井自杀了”。

小林连忙把军绿色长袖警服套在背心外头，推上自行车，出了派出所往胡同外急走。一通弯弯绕绕，在一个转弯处还碰上个怯怯的外地大爷，“劳驾，马路在哪边？”林文科脑子里各种思绪纠缠在一起，但还是耐心地给大爷指了路，然后又骑上自行车，骑了一段才回过神来——自杀现场？自来水井？

发现现场的是一个早起买菜的老太太。她路过水井的时候往里多看了一眼，拜贼所赐，这水井井盖没了影儿，一直露着底儿。一个女孩两脚朝天，脑袋贴着井底，身子靠着水管，脸旁有一摊黑色的血。她的内裤被扒掉，扔在水泥地上。

井边围了五六十号看热闹的人，乌泱乌泱堵住了胡同。小林吆喝半天，大家见他是个唇红齿白的外地后生，谁也没当回事。

不一会儿林文科的师父，冉曦——老冉，来了。老民警一张嘴就把大家伙儿说散了——“唉，怎么好死不死死这来了，前两天还下雨来着，

这自来水井里泡着死人，大家伙儿喝那个水还不成汤啦？”

围观的人立即后撤，散去大半，还有的当场就吐了一地。

冉曦是个爱捉弄人的大哥，不到四十岁，高高瘦瘦，浓密的黑发梳成整齐的左偏分。他门路广，开一辆当时价值不菲的达特桑轿车，手里拎个黑皮小手包，包的一侧有个洞，洞里伸出一根短短的天线——为了让包里的大哥大接收信号。

小林注意到老冉下半身穿着的警用军裤是拆掉裤缝红线那一条，和昨天下班时穿的一模一样，看来老冉又在歌厅对付了一宿。

警察把现场围了起来，两名法医蹲在自来水井旁边抓着脚把女孩拽了上来。刑警队几个小年轻抬来了担架，把女孩放上担架，翻了个身，露出脸。

女孩看起来二十岁左右，一头长黑卷发，两腿赤裸，双手弯曲向上，眼睛半开半闭，脖子上有一道菱形的割伤。

小林的心一下子悬了起来，他想到一个人。几天前晚上七点多，某个日本手表品牌商在附近的一片空地上搭起舞台，请了几个二流艺人办宣传演出。小林等人被安排去维持秩序，有个傻乎乎的女孩让小林印象深刻。她想跨过封锁线回家，小林向她做了一个禁行手势，告诉她要绕路过去。女孩瞪圆了眼睛，满脸疑惑地思考着，看上去思考对她来说是件麻烦事。小林再次严厉地让她赶紧绕路回家，女孩定定地看了他一眼，走了，黑暗中看不清表情和衣着。

其实他可以通融的。

现在，看着这具水井女尸，小林特别害怕她就是自己维持秩序时遣走的那个女孩。小林逼迫自己用力去想，想得脑仁疼，模模糊糊勾勒出一个大概的模样，可一见到这女孩的尸体，那个轮廓立刻被眼前这张清晰的脸所取代。他再也想不起来那个女孩的样子，也再没见过她。

仿佛这个女孩的死是自己的错。

法医拿出镊子和手电筒检查女孩的下体，然后跳下水井，捡起一个玻璃可乐瓶，嗅了嗅，把瓶子放进了塑料袋。

小林呆呆地看着尸体。

余光里，冉曦正和法医谈笑风生，法医说了一句俏皮话，冉曦哈哈大笑，这笑声几乎惹怒了小林。可当几个联防队小伙子抬起尸体时，冉曦却第一个上去给女孩盖上了白布帘。

很快，几个胡同居民反映，有个摆书摊的男人，他住的地方和案发

地就隔了一条胡同，这个男人三十多岁还没结婚，父母天天来和他吵架，逼着他成家生孩子。

刑警立即找男人问话，但没结果。

在小林眼中，对方不过是一个脸色苍白、极力迎合身边所有人并试图隐藏性取向的可怜男人。那一刻，林文科觉得警察的办案思路不过如此——先找人们眼中的异类。

遇害女孩叫刘珂，十八岁，读高三，长相清秀，住在两个街区以外。

前晚九点，她和母亲因为成绩吵了起来，她索性出了家门，准备去纸浆厂和父亲对付一宿。女孩披着深蓝色粗纺棉大衣，大衣兜里还放着一对米黄色的套袖。她到哪里都带着这对套袖，因为她一个季节只有一件衣服，不能磨破了肘部。这个习惯让小林想起了自己一贯节俭的母亲，心里一阵儿扎痛。

走到那个胡同拐角时，刘珂被某个人一刀割断了喉咙。

地面上的血迹分布显示，女孩喉咙被割断后，又被拖行了大约十五米远。当时距她最近的四合院只有二十米远，里面住了十四口人，有六个是二十到五十岁的大老爷儿们，但没人听到任何声音。

法医事后又仔仔细细地在周边和被害人的身体上找了一遍，还是没有精斑。精斑是破案利器，大家本来都抱着很高期望。

“这是雏儿干的。”会议上法医漫不经心地说，“还不知道咋办咧，光着急使不上劲，最后干脆用上玻璃瓶子了。”

死者的母亲被叫到法医鉴定中心。眼前这具尸体昨天还在和自己争吵，现在却“赤身裸体”地躺在白布单下面，脸色铁青，嘴张得老大。

一个女法医走过来，递过一个纸袋，里面装着刘珂的血衣和随身的几样值钱东西。

“要不要手上的戒指？”女法医问。

那戒指是刘珂为了好看苦苦哀求母亲送给她戴着玩的，母亲还说，小丫头是想嫁人了，不害臊。

“要啊，要。”刘珂的母亲木讷地回答。

没一会儿女法医又回来了。“她手指头太硬了，拿不下来。”

刘珂的母亲脸色变得十分可怕，身子越缩越小。

老冉赶忙说：“那就先放那儿吧。”

刘珂母亲的眼神从此再也没对上焦。

侦破这种案件在20世纪90年代没什么特别好的办法，主要靠周边走访。这片胡同区域不大，骑着自行车三十分钟就能绕个圈。

白天，冉曦和林文科站在一排歪脖子树撒下的树荫当中，询问匆匆而过的居民。

胡同里人声鼎沸，路边的鸟笼里八哥学人说话，大家都装作什么都没发生过，也没人真心愿意配合警察的工作。大家的言谈中透露着夸张，以为事情一定不会发生在自己身上，和自己一点关系都没有。

小林很纳闷，为什么杀了人，身上沾了那么多血迹的嫌疑人能轻松逃脱？这胡同里不少人家呢，难道就没一个人看见？

那个瞬间，林文科突然觉得嫌疑人也许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他散播了恐怖的种子，然后躲藏在人群当中，守护着秘密，还会不时和别人聊聊案件，享受那种扮演与刺激。

小林怯怯地看着纵横交错的胡同，心里打鼓。他来自内蒙古草原，对密集、堵塞的空间感到恐惧。但老冉却对每条胡同如同自己的掌纹一样清楚。老冉自20世纪80年代起就是这一带的片警，这里原先住着一群来城里搞建筑施工的河北人，建过不少曾经的城市地标。后来他们在这里弄了一片工棚和蔬菜大棚，经过多年改造和装饰，逐渐形成了平房居民区。

这些身强体壮的工人拉来亲戚，亲戚又叫来了朋友，胡同面积越变越大。

“小二黑”“张翼德”“疯僧”几个“著名人物”都是从这片地区出来的。老冉那时在落户的事情上帮了不少人，自己又一副仗义劲儿，一直和居民保持着良好关系。

小林与老冉走访到晚上十点多，他们猫着腰穿过胡同里挂着的棉被褥，随意挑选了一户人家吃饭。

敲开门，老寡妇笑着迎他们进去，不一会儿端上热气腾腾的饺子。冉曦和老寡妇聊了半天，扯起了人尽皆知的案子。老寡妇小心翼翼地探听案件的消息，老冉不顾小林的脸色将案情和盘托出。

老寡妇叹了口气：“都是外地人闹的，以前咱这儿哪有这事儿。”

“啷”，一旁的“外地人”小林猛然放下碗筷。

但也不能说不是个思路，后来民警们不约而同地把侦查方向定在了

前科人员和外地人身上。

刑警队侦查员首先将目标锁定在居民区的一个无赖身上。这个无赖是个下岗的外地工人，经常犯事，手头拮据，曾经多次向死者刘珂的父亲借钱，他的不在场证据也很不足。民警扯了好几张传唤证，正儿八经地关了他几天。

死者刘珂的指甲里有一些上皮细胞，应该是嫌疑人的。后来法医的鉴定结果出来了，嫌疑人是B型血，而这个无赖是AB型血，线索又断了。尽管如此，胡同居民仍然认为这个案子和这个无赖有关，可能是这个无赖和别人一起干的。

这个案件技术上的支撑太少，那个可乐瓶经手的人太多，指纹混乱，提取不到什么有价值的信息。

刑警队排查了所有的关系人，一无所获。两个礼拜后，他们去办另一起流氓火拼、四死三重伤的专案。案卷被留在了小林与老冉的派出所。

谁也没想到，接下来"协助侦查"的居然是小二黑这帮人。

1995年春节期间的一天夜里，数十个手握镐把的绿色人影在街头飞驰。

一天前，冉曦找小二黑谈了谈，小二黑同意配合警察工作。很快，小二黑的手下纷纷披了军大衣，骑上自行车，穿街走巷，开始寻觅长相不祥、年龄不祥的嫌疑人。

小二黑是河北唐山人，曾因一桩抢劫案被判十一年，服刑八年后出狱。

有人说，原本小二黑是个"三好学生"，只因流氓哥哥有家小，所以自愿背了锅。出狱后小二黑好像和哥哥换了身份，他买下几辆好车，让哥哥老老实实组建出租车队，而自己"打拼"成了南城"著名人物"。

与此同时，警方也有了新的怀疑对象。

这种侮辱妇女、不掺杂明显动机的杀人手法很容易让人联想到女孩的家庭——她的父母是否有生活作风问题，才酿就了这场悲剧？

持有这种看法的人不在少数，民警们当时的第一个走访对象就是距离现场最近的四合院主人——一个年过六旬的寡妇老太太。她一头白发理成板寸，说案发当天睡得比谁都香，啥也没听着。"没做亏心事不怕鬼叫门，谁要弄死我老太太就来吧，谁知道那女孩家人得罪谁了。"话虽如此，两天后寡妇老太太拆掉了老旧的门，换了扇崭新的全金属防盗门。

冉曦单独找来女孩的父亲刘帅。

他是个瘦小结实的中年人，常年的辛劳生活在他脸上刻下深深的皱纹。民警诘问不停，他小心翼翼地作答。两个多小时后他才明白，警察怀疑他或者他媳妇有不轨行为，造成了女儿的惨死。

刘帅嗫嚅一会儿，哭了。“我就这么一个女儿。”

经调查，刘帅这人老实巴交，不抽烟不喝酒，没跟人结仇；他媳妇也没有风流韵事，确实不存在什么犯罪诱因。

渐渐地没人再提起这桩案子了。这种不为财、未强奸的纯杀人案件，破解很难。只有小林始终盯着卷宗，闲暇之余继续不停查找线索。

警察可能是世界上最孤独的职业。被害人的亲友也许会经历绝望，但大约六个月后，多数人的血清素就会恢复到正常水平，于是他们又回到原来的生活状态。可如果凶案未破，就会有人一直夜以继日地想着死者，那就是警察。

不知是对之前那个被他指挥绕行回家的女孩的愧疚，还是因为如此惨烈的案件就发生在眼皮底下，或者是一种警察的使命感，对于“胡同凶手”，小林着了魔。

确切地说，每一个警察都有自己未解的“那个谜团”。那种调查时的无望感会在他的脑子里挥之不去，以至多年后想起依旧焦躁不安。

年轻的小林，遇到了属于自己警察生涯的“那一起”了。小林如此，看似玩世不恭的老冉也有属于他自己的“那一起”。

1988年，有个粗心大意的父亲，把七岁的儿子交给看上去和蔼的邻居家老头照看，自个儿出门钓鱼。谁料到这老头先把男孩捆起来揍了一顿，喝了白酒后竟然侵犯了男孩，最后将男孩吊死了。老头半聋半瞎的老婆始终在旁边织毛线，平静如常。

男孩的父亲回家后，敲邻居房门，没人应答，报警叫来了冉曦——当时的小冉。小冉踹开老头家的门，眼前的一幕让他终生难忘——煤炉上方飘散出略显黄色的气体，男孩尸体被吊在烟雾中，屋子里安静到诡异。

按照半瞎老太太的说法，男孩在临死前苦苦哀求，但老头对求饶置若罔闻，最后吊死了男孩。杀害男孩的老头自此消失无踪，冉曦一直怀疑他跳河自杀了。

这一年，冉曦自己的儿子刚刚十一岁。从那时候开始，冉曦魔怔了，时常沿着河道来回溜达，好几年都改不了这毛病。

“我就想问问那老头子，到底为什么？”

小冉变成老冉，这个问题一直没有等到答案。

冉曦也在漫长的等待中变了，酒精成了老冉精神的依赖。有一天，老冉带家人和哥们儿吃饭，喝高了，嘴上没把门，讲了个小学老师撩女人裙子看的“逸事”。结果儿子第二天在学校有样学样，撩了数学老师的裙子，当父亲的被班主任约谈。面对儿子，他一个字也没说，拉上两箱水果到老师家赔礼道歉。

现在的老冉似乎已经对胡同杀手“脱敏”了。女孩刘珂被害已经个把月了，老冉睡醒就翻翻“四知”笔记本（知晓家庭、个人、前科、现实表现等情况），再抄下几个名字，骑自行车载林文科出门取证。胡同走访了一条又一条，案卷查看了一遍又一遍，可两人离案件的核心似乎越来越远。

开了春，林文科终于在如海的卷宗里找到一点亮光。

两年前，附近辖区破获了一起系列入室抢劫、强奸的案件。作案人孟晓星，三十九岁，下岗工人。打开卷宗，映入眼帘的是一张公告，上面盖着公检法三院的大红章，此人名字上被画了一个大大的红叉——作案人罪大恶极，民愤极大，抓捕四个多月就被枪决了。

孟晓星是通过报纸上《手拉手》栏目，找到那些对外出租或合租平房的女子，用公共电话约好见面时间，再潜入对方家中强奸、抢劫，在床上掐死对方。短短六个多月，孟晓星一连作案八起。

失手的那一次，对方是个体格壮健的护士。孟晓星掐了半天，一直到对方两眼紧闭，大小便失禁，臭味让他失去了奸尸的打算。他拿起毛巾擦了擦手，盖在对方脸上，转身走了，却没想到护士晕了一会儿又醒了过来。

民警带着护士到电话亭旁边蹲守半个多月。一天中午，护士捂着脸蹲到警车底下，一边哭一边说“就是他，就是他”。正在拨打电话，准备再次作案的孟晓星被当场抓获。

其中一起1993年年初的室外杀人案也算在了孟晓星头上：一个二十三岁的歌厅小姐在下班回家路上被人杀害，随身的挎包却完好无损。但是这起案件的侵害手法和其他七起完全不同。

小林很是疑惑，这起案件的事发地点，距离自己手头的刘珂案，直线路程不超过三公里，骑自行车十几分钟就能抵达，走路最多一个小时。也就是说，刘珂案背后的真凶与1993年室外杀人案极有可能是同一个人。

小林始终相信一句话：一件事儿如果只发生一次，那不一定会出现

第二次；但假如发生两次，就一定会有第三次。

他拿着卷宗找到所长、政委，告诉他们，这片胡同里一定潜藏着一个伺机而动的杀手。

大多数犯下多起命案的杀人犯都可以归结于连环抢劫犯，或者连环强暴犯。杀人仅仅是一种灭证手段。但这个杀手不一样，他不见得为外地人，也不一定有前科，甚至不是一个传统的杀人犯。他不仅对女性下体有异乎寻常的兴趣，杀人似乎也是他的乐趣之一。为了满足内心变态的欲望，他会不断杀人。

“他一定还会再出手的。”小林十分笃定。

两位领导在会议室认真听完小林的汇报，鼓励过后，却没有任何实际行动。谁也不愿意相信，平日低头不见抬头见的老街坊里有这种人存在。

那天晚上苦苦翻阅卷宗后身心俱疲的小林带着手枪回了家。所谓的家，就是单身宿舍，一间屋，上下铺四张床。各种现场和被害人的照片在他脑海里搅成一团，他迷迷糊糊睡着了。

午夜时分，他满身大汗地在上铺清醒过来，满嘴发苦，浑身僵硬。他感觉那个人就在屋里，不禁从枕头下拿出了手枪，捂在胸口，感受金属的坚硬、冰冷。

过了很久小林才彻底清醒，他拿起手枪走到窗边，望向熟睡的城市、不设防的胡同。他用手枪轻轻擦过玻璃，希望夜晚尽快结束。

这片胡同有两千多户，六千七百多人，前科人员七十三个。

林文科查阅了失踪人口的卷宗。南城地区走失人口并不多，其中妇女和儿童更少，多数掺杂着私奔、和父母吵架、逃避家庭等私事。他挨家挨户找到失踪者的家属进行调查。为了让对方加强配合，小林还有意无意散播出消息：“这些失踪的女孩很可能遇害了，只是尸体还没找到。”

当时林文科还是小林，他没想到这样做会在一个相对封闭的社区内掀起多大的波澜。恐怖，可以最大程度强化一个群体的想象力。随后胡同里居然流传出这样一个阴谋论：为了方便拆迁工作尽快开展，黑社会故意弄死几个女孩逼迫拆迁户离开，而公安局包庇了凶手。

此时，正值本市老城区改造方案出台，涉及十万居民，案发的胡同区域也在其中。有些年轻人盼望搬出乱哄哄的大杂院，住进城市远郊的现代公寓；但有些人不愿被放逐，离开“接地气”的生活。谣言越传越广。

房地产商与拆迁户之间的矛盾由来已久。而那个南城的“著名人物”——小二黑，也参与了拆迁。老百姓把小二黑那些人看守大街和限时搬迁的公告联系在一起。

1995年3月的一天早上，冉曦和林文科来到街坊小梅的烧饼店吃早饭。店里只有四张桌子，但生意兴隆。小梅是店里的老板娘，四十岁上下，外形美艳。她记得住每个顾客的名字，也不吝惜自己的春光，和男客人谈笑风生；老板叫刘浩，长了一张铁面，不苟言笑。

他们家有两个孩子，男孩刚十一岁，女孩十九岁。女孩本该在上高中，但据说因为刘浩管得太严，他女儿和邻校一个男孩私奔去深圳淘金了。当然，这是学校里几个孩子的说法。小梅一直没放弃寻找女儿，经常缠住老冉问能不能把女儿从深圳逮回来。冉曦总是说：“天要下雨，女儿要嫁人，随她去吧。”那年头这种事儿确实也多。

这天老板娘居然没搭理冉曦，反倒是老板刘浩热情地擦桌、倒茶、填羊汤，一边还冲着面无表情的小梅使眼色。小梅端来两个烧饼夹肉，老冉一口下去——满嘴是沙子和玻璃碴子。

还没等老冉发作，小梅掐着腰，在满店的邻里面前指着老冉的鼻子先大骂了起来，她说自己女儿就是被老冉害死的，骂完一边抹眼泪，一边劝其他客人接着吃。

冉曦慢慢挑出烧饼里的脏东西，一口一口吃饼，一口一口喝汤。他在满屋人静静的注视下掏出一百元塞到汤碗下，带着小林走了。

冉曦是个靠群众爱戴过日子的主儿，那两天他和林文科闷在派出所，抽着闷烟没怎么敢出门。

小二黑的情况比老冉也好不到哪儿去。他是从这片胡同混出来的，这里住的全是亲戚朋友，原来他一溜达，到处都是留他吃饭的人，现在连狗都躲他远远的。他跑来派出所大院向冉曦诉苦。老冉心情也不好，满院子逗弄自己养的几条大狗，让他滚蛋。小二黑蹲在狗旁边，从下往上看着冉曦的眼睛，说他有线索了。

就在女孩刘珂出事的两天前，南城著名的大哥“疯僧”正带着兄弟们在南城的歌厅唱歌。那天疯僧去得晚，小姐们都在上钟，经理没安排明白，老板又躲着不敢出来，疯僧一气之下砸烂背投电视，带着兄弟们去别处找场子了。

“没准就是他干的啊，你想想，他那天没泡到妞，嗅不了蜜，肯定搓火啊！溜达溜达，正好碰到一小姑娘，啧！”

老冉带着小二黑回到办公室，也不说话，就那么斜眼看他。过了半晌，小二黑又蹲下了。“大哥，我说的都是真的！不信你问歌厅老板！”

疯僧的大名，在南城无人不知。有流氓说曾亲眼看见他在一个砖棚子旁挖坑埋尸体。还说疯僧亲口说，那人把自己的兄弟点炮送进监狱，所以就手把他办了。

但冉曦对小二黑的话只信六七分，因为老冉知道他和疯僧一向有过节。

那时候全城最暴利的行业大概就是卖废钢铁。小二黑和疯僧都跟钢厂的人有关系，弄几十辆大车给厂子送废铁渣滓，只有持票的人才能往里拉，这一张票就值五百元，还不准别人送。他俩都是河北施工队的后代，原本关系不错，就因为这个买卖结下了仇。

疯僧人霸道，不到早上就弄来五十辆混合废渣、沙土的大卡车排在钢厂门口。小二黑排了一天一夜，人家还没送完。小二黑直接把大哥大关机，叫兄弟们都撤了，自个儿跑到河北洗浴享受。一会儿，钢厂门口来了帮手持宽背大砍刀的人，把疯僧手下的卡车司机砍了个遍。小二黑及“兄弟们”因此被拘留了三十七天。事后疯僧也没找小二黑，两人公开在江湖上宣布掰了，再也没见面。但他们私底下暗暗较劲，小二黑买个加长林肯，疯僧就必须弄辆九点七米的凯迪拉克；小二黑生儿子摆三十桌，疯僧就要摆五十桌。

听完小二黑的线索，冉曦掏出大哥大，把歌厅老板叫了过来，老板说的确有这事。

当晚，冉曦带上林文科在全市娱乐场所找疯僧，林文科还想佩上枪，多带几个联防队员。冉曦告诉他不用，“真动手了，你带十个、二十个都是一回事儿，枪也使不上。”

凌晨四点，冉曦在北城一家大场子找到了疯僧。几十个男男女女挤在沙发上，衣衫不整耍得正欢，看冉曦来了，疯僧一愣，就要上来敬酒。林文科的手一直揣在兜里，握着警棍。

疯僧之所以叫疯僧，是因为他常年带着巨大的一串珠子，还剃了个秃脑袋。冉曦看着旋转灯下闪闪发光的头皮和满身的文身，和疯僧干了一个，撂下杯子要他去派出所协助调查。

话一出口，整个屋子的“小弟”都站起来了。

疯僧倒好说话，客客气气地问：“那我能不能坐自己的凯迪拉克去派出所？”

老冉板起脸，盯着他，一字一顿地说：“绝对不行。”

凌晨的审讯室白炽灯与“疯僧”的光头同时亮起。与此同时，三十多辆轿车停在派出所门口，一大帮“混混”要往里闯。他们对警察都很客气，只是提溜着塑料袋，说必须进去见“大哥”。

另一边疯僧坐在铁椅子上，“找我什么事？”

还不会抽烟的林文科从师父烟盒里叼出一根烟，反问疯僧，“女孩刘珂被害的那天，你人在哪儿？”

“我问你找我什么事儿！”疯僧挺不耐烦。小林一口气哽在脖子里。

冉曦接下话茬，问疯僧：“你那天是不是砸歌厅了？”

“但我砸了之后给钱了啊！”疯僧大方承认。

问话到此进行不下去了，歌厅老板也承认疯僧确实甩了两千块钱。

疯僧拿起珠子，用牙蹭了两下，细细闻着，垂头说：“冉警官，今天什么茬儿啊？”

没过一会儿，派出所外头传来惊天动地的吵闹声，疯僧也怕把事情闹大，他主动请缨，来到派出所门口吼了一嗓子——

“找抽呢？我一会儿在二楼看着，谁不走，回头我大嘴巴子抽他！”

不一会儿，外面的几十辆车就作鸟兽散，回办公室的时候，疯僧暗暗咧开了嘴角。疯僧他们这类人都很通晓人情世故，占尽势头之后反倒是愈发客气，点头哈腰。老冉拿他也没辙，开门见山聊起了女孩那桩命案。

疯僧一愣神，连忙说：“不可能是我干的，沾人命的事我肯定不干，这最近刑警总队还盯着我呢，我哪儿敢啊？”

冉曦拿以前“埋人”那件事问了疯僧半天。疯僧挠挠秃脑袋，说那次是一个流浪汉死在他家门口。他实在嫌晦气，就花了几十块钱找来盲流子把人埋旁边了，他自己手里真没人命。

过了一会儿小林再问，他又加了一句：“就算我弄人，也都是当着面，从背后抹脖子弄小姑娘的事儿我不干。”

问询一直进行到第二天中午，小林和老冉才放人，让人沮丧的是胡同女孩命案的线索到这儿又断了。

四个月后，两人来到辖区最北边的荒地，钻进一个人工掏出来的“洞穴。”

一条新线索将他们引至这里——猥亵案。

这片荒地附近有一所学校，一伙十五六岁的小崽子常年在这一带抠井盖，骚扰女生——井盖与女孩同样是胡同命案的关键词。

抓捕当晚，冉曦领着林文科找到那堵被掏开的破墙，里面睡着五个小贼。冉曦上前一通乱捶：“醒醒，警察找你们呢！”

一个民警问一个小贼，小林仔细盘问了一个小时，说透了坦白从宽抗拒从严的道理。他面前是个十七八岁的孩子，一脸畏惧，大冬天连双鞋都没有，没一会儿就撂了。

这小贼自称“小宝”，来城里找母亲，随身带的几块钱花完了，只能跟几个老乡去偷井盖。小林写满了七张纸，当晚开会第一个做汇报。冉曦坐在一旁听着。汇报结束，所有人都忍不住对着小林笑出声。

原来，另外三名年龄较大的贼全部指认小宝才是他们真正的头。小宝虽然年纪小，但已经干这行好几年了，北城有个老太太晚上掉进井里摔死，就是拜他所赐，所有细节分毫不差。

坐在一旁的老冉起身，面无表情地把小林的笔录撕得粉碎。

“重做去。”老冉说。

这次小贼小宝不仅交代出自己的罪行，还“点炮”：荒地上有个收垃圾废品的老头，经常晚上躲在学校门口，碰到女孩就扑上去，脱下对方上衣进行猥亵。

老冉打了个激灵，立即想到了那个玻璃瓶：“什么人能顺手找到玻璃瓶？可不就收废品的吗！”

当晚，突袭废品站成功。

老头是个典型的老捡儿，他用塑料布搭了个半透明的窝棚，旁边堆积着破衣破鞋。老冉与小林走近才看清，这是个六十来岁的老头，枯黄的脸上布满皱纹，身体还很健壮。此时他正拿着根一米多长的木棍，坐在破破烂烂的太师椅上抽烟。

“怎么样，老哥，生意好做吗？”

老头抬起头瞥了眼身穿制服的冉曦，嘟囔一句：“别那么客气，哪有生意，我就是个捡破烂的老头子。”

“平时都在哪儿待着啊？”老冉笑着，右手藏在背后，手指动了几下。

小林看清了那个手势，随时准备动手。

“你希望我在哪儿待着啊？”老头摆正身子，面无表情地看向别处。

老冉蹲下身，挑衅地盯着他。

老头深吸一口气，没忍住，一连串的话爆发了出来："我平时累得半死，一个月挣几百块钱，每一分都是我弯腰捡出来的。不信自己去翻，都是你们扔掉不要的！"

他不知道这句话会带来多严重的后果。林文科、冉曦正在寻找的那个杀人犯，从来都不贪图死者的财物。

冉曦捡起一根木棍，在老头身旁的一堆衣物里敲敲打打。衣山跌落一角，竟然漏出许多粉色的女士内衣裤和尼龙袜。

"那可都是我捡来的。"老头看都不看一眼。

老冉挑起一条玻璃丝袜——这在当时很少见，慢慢凑近老头。"这能是捡来的？你在哪儿捡的，带我看看去呗！"这条所谓"捡来"的丝袜居然完好无损。

派出所办公室里，老头坐在铁凳子上一言不发，或许是受到曾经老人奸杀男孩案件的影响，冉曦对老头是一点好印象都没有。他冷冷地对老头说："你好好交代。"

过了半晌，老人浑身发抖，抬起头大吼："我什么坏事都没干，你们肯定是那帮兔崽子叫来的！"林文科问他怎么知道，老头说自己经常看到那帮小贼在校门口调戏女学生。

自从被带回派出所，老头情绪就很不稳定，不是破口大骂，就是闷不作声，问起行踪，他只字不语。

老冉的焦点在那几条女性贴身衣物的来源上。他和小林想法一致，这些东西一定是老头从被猥亵的女孩身上扒来的。小林有点着急，劝老人实话实说，猥亵就是猥亵，把事儿说明白就好。老冉则笃定老头就是凶手，"这要是好人早该大叫我的妈了！"

小林却觉得这老头和心目中的连环杀手不太一样。他曾查过很多资料，国内的犯罪心理学体系还没成型，但在1980年到1990年之间，广东、陕西、山西等地发生了多起类似的"无因杀人案件"。一些和国外接轨较早的学者模糊地意识到这种变态杀人一般都是性欲受阻后的宣泄，作案者多半是性无能。

但是，据小贼供述，老头的行为停留在抚摩、抠咬身体，并没有进行下一步。小林不认为老头是凶手，小林与老冉争执不下，最终求助一位大学教授。

老教授过来，口若悬河，说起案件来如数家珍，好像无所不知。"这种对妇女下手狠的，肯定是已婚的，单身男人没那么狠。"老教授对冉曦眨眨眼，"兄弟你岁数大点，肯定懂得。"可过了一会儿，教授看完案卷里关于可乐瓶的细节，又说此案凶手一定是个性无能，不然怎么会这样

羞辱女性。

捡破烂的老头打了一辈子光棍，据说曾和智障老太太搭伙过日子，性能力不得而知。

老冉走到老头面前问：“你有性能力吗？”

老头气急败坏地反问：“你爷爷有性能力不？你爸爸有性能力不？你老舅有性能力不？”

小林赶忙打圆场，如果鉴定他有性能力就放人。经证实老人仍然具备性能力。

老冉没再搭理老头，而是把人丢到派出所的关押室，他也实在找不出什么证据，老头家里也没有搜出被害人相关的东西。

小林趁着老冉去喝酒的工夫偷偷把老人放了。

其实小林的预感没错，这事有第一次、第二次，就有第三次。

1995年年末，就在距离女孩刘珂死去不到三百米的一条胡同里真的又发生了一起案件。

当晚九点多，女职工王菁刚下夜班，她身着蓝大衣和工装裤走在回家的路上，穿过一排排的街灯。她正低头想着心事，突然发现紧挨着脚的前面跳动着一个红色的小亮点，停下脚步，亮点又突然消失。

王菁左顾右盼，街道上空无一人。她没当回事，以为是小孩拿着激光笔在附近和自己开玩笑。她继续往前走，街道上回荡着规律的脚步声。没多久王菁发觉回声有点异样，似乎有人在后面踩着她的步点走路。

王菁猛然回头，身后十几米的一棵树后有个人影，她心里一惊。寂静当中，勉强拖着僵硬的双腿向前跑了几步，就被一只手猛地捂住了口鼻。

“别乱动，我是胡同杀手，”一个沙哑的男声在她耳边响起，“愿意跟我走不？”然后对方死命把她往旁边的胡同里拖，还从她的身后给了她重重几拳。

王菁尖叫着用力将身体往旁边墙上蹭。短短十几秒钟，好像走完了一生。

此时正好有个老太太骑着自行车迎面而来，喊了一嗓子，“干什么呢？”胡同杀手扔下王菁，撒腿就跑。老太太竟然还骑车追了一段路，直到对方钻进一条一米不到的狭窄胡同里。

王菁猛跑几百米，一到家，她爸一脸诧异地望着她：“你这是跟谁打架了？”

她低头，才发现自己的血正从工装裤流到鞋底，她直接晕过去了。第二天醒来王菁才反应过来，那个男人不是捶了她几拳，而是捅了自己后背几刀。

王菁向民警描述那个人，说看清对方一半的脸，是个偏瘦的中年人，四十多岁样子，穿着短夹克，蓝色或者黑色，里面的衣领可能翻在夹克外面。

那个英勇的老太太则告诉警察，“胡同杀手”是个小伙子，跑起来飞快，穿一双浅色皮鞋。民警再次询问时，老太太增添了不少细节，什么头发很硬，小眼睛，“一看就是外地人”。她还说年纪应该在二十到四十五岁之间，“反正那个年龄段的都是小伙子”。

之前放了收废品老头不久后就有街坊来质问为什么放人，小林解释说证据不足，没想到却被人顶了回来：“肯定是一伙的。”

王菁遇袭后，大家都相信了——“胡同连环杀手”是真的，而且就在这片儿。原本和睦随性的邻里关系变了——居民们锁紧大门，换上厚重的衣服，出门时都会怪异地互相打量。派出所民警们嘴上不说，也纷纷把枪拿回了家。

小林当时还没意识到，胡同的天渐渐变了。

其实，胡同已经变成一个一触即爆的炸药桶。王菁事件加上接下来发生的几件事，彻底让小林和老冉走上了胡同街坊的对立面。拆迁成了导火索，然后炸药桶就爆了。

一夜之间，胡同里不少平房周围被画上大大的拆字，蓝色的围挡一面一面竖起，上面贴着限期搬离的告示：立刻签署搬迁合同，立刻选择新房，选择一套窗户朝南的好单元房。通知上用最粗的黑体字承诺了“公平，公正，公开”。

不少人因为补偿款不合意或住习惯了不愿搬走，还有个别家庭因为孩子不见踪影或凶手没有抓住而不愿离开这里——搬迁了，证据就完全没了，抓住“胡同杀手”的最后一点希望就没了。

王菁遇袭的第三天，冉曦应该是提前得到了消息，没敢来上班。林文科远远地看到派出所门口人头攒动，骂声连天。人群中打头的正是小梅烧饼店的老板刘浩。

在刘浩身后还有众多全市范围内家里有女孩走失的父母，他们听说命案消息就都过来了，其实有的人根本就不住在这个辖区。还有些是租房干小买卖、一旦拆迁连一分钱补偿款都拿不到的群众。唯独死者刘珂

和刚出事的女孩王菁的家人不在其中。

所长劝林文科从后门回家，小林毅然拒绝，他觉得自己一直在查案，没什么可遮掩的。小林换上警服，整理妥当，勇敢地走到大门口和群众见面。

刘浩第一个发难，冲上来拽着林文科的警服往下扽，“我就想问问你们，我闺女到底哪儿去了？！”

林文科心平气和地说出最近做了哪些工作，找了哪些人，希望老百姓少安毋躁，自己一定会给大家一个交代，说得很真诚。

没等小林把话说完，刘浩就冲着满脸泪痕的小梅大吼：“你看到没！我说什么来着，人已经死了！”小梅一屁股坐在地上，捂住了脸。

林文科又急又气，越说错越多。

老百姓再次质问他为什么不抓小二黑和卖废品的老头，小林解释说没有明确的证据。几个不愿意搬到郊区的老头、老太太互望一眼，仿佛正中下怀，“别问了，他们都是一伙的！这三个案子都应该算在他们头上！”

小林说到嗓子冒烟才回到办公室。有些事根本就不是用嘴能说清楚的。

黄昏时分，示威的人群缓缓散去，只剩下刘浩和小梅还站在门口。小林鼓起勇气从二楼窗子里往下看，正好和刘浩对上了眼神——刘浩向他伸出了三根手指，一会儿又变为四根手指，再变回三根手指，这样来回变换了好几次。

林文科明白他的意思——如果算上刘浩的女儿，目前可能不是三起，而是四起胡同凶案。

那段时间林文科第一次感受到极大的压力和委屈，他和冉曦躲在屋里，闷不作声，隔着浓浓的烟雾唉声叹气。

小二黑也时不时跟他们诉苦，他的拆迁“事业”也黄了，开发商和政府都不再信任他了。

小二黑平生迷信，他说自己的亲戚都在讲，半夜十二点天地阴阳交替，只要光着身子站在镜子前，就能在镜子里看到那些枉死的孤魂野鬼。他竟然出馊主意，让老冉他们也这样做，“到时候你们问问她们凶手是谁就成。”

小林问：“真的假的？”

老冉先给了小二黑一脚，又在小林脑门上敲了一记，“真个屁啊，你

一大学生还信这套！”

小林不服气，说：“你不去看，谁知道镜子里能看到什么？”

老冉气乐了：“你说能看到什么？除了你自己还能看到什么？真是病急乱投医！”

其实在那之前林文科和冉曦就对小二黑留了个心眼，并没说出确切的案情。但现在两人心情极坏，就说了死者身上被插着玻璃瓶子的事情。

小二黑腾地蹿起来，说自己明白了！问他明白什么了，他非要卖个关子，让老冉和小林晚上跟他去个地方。

晚上七点多，小二黑用加长林肯拉走了二人，开到一个小歌厅。林文科一向讨厌来这种地方。刚毕业时，他也和几个同学到歌厅里耍过，但他觉得大家在这儿谁也不说真话，没什么意思。小姐骗客人酒钱，客人和小姐吹牛。小林每次都语重心长，劝人从良，小姐们每次都听得入神，无比感动，连连碰杯。但转天小林一想，觉得自己是全包厢最傻的人。

这个小歌厅处于两个行政区域之间，招牌破破烂烂，奇怪的是，这里客人极多，且个个兴高采烈。

小二黑也不解释，一直劝酒。晚上十一点多，节目开始了。几个大姐面带笑容，踩着高跟鞋站上了台，跳起了脱衣舞。不多一会儿，她们上演了一场“玻璃瓶表演”。林文科感到某种东西在眼前炸裂，一瞬间他想到了惨死的女孩，恐惧、冲动，浑身直打哆嗦，他想逃出包间。

闹剧结束，经理自豪地说，全城有这种表演的就三家，另外两家都在郊区。林文科和冉曦互望一眼，猛然都看到了对方眼里的火光。

小林和老冉的眼神里已经装进了三个线索——激光笔、性无能，以及有“玻璃瓶表演”的歌厅。

他俩白天在办公室浑浑噩噩，一到晚上就开着老冉那辆达特桑四处取证。所里从上到下都觉得他俩有点疯癫了，天天把卖假药、小玩具的商贩往所里带，张嘴就问，谁买了激光笔？谁经常买性药？

一直到1996年5月，已经断断续续查了快两年，案件始终没什么进展，林文科已经有些气馁。

一天晚上，老冉拉着他爬上附近一座二十层的高楼，让他往下看。当时这个城市高楼并不多，这里视野开阔，楼下车水马龙，灯光闪耀，和天上的星辰遥相呼应。老冉伸手划出一个小小的四方格，把那片胡同区套在里面，“就这么大个破地方，有啥弄不明白的，早晚把这案子破

了！”

小林挺感动。

很快歌厅里一个小姐提供了新线索，她说，曾经有个客人觉得插瓶子的表演不过瘾，非要自己上手，还说经常和别人这么玩。

这客人叫王坤，广西人，就住在胡同区附近。他今年四十五岁，文质彬彬，是个外文翻译，在市中心的大公司上班，平时早出晚归。王坤媳妇比他小二十岁，是个地地道道的农村妇女，两人结婚三年，至今没生过一男半女。老冉细细查阅了他的绿皮“四知本”，上面显示王坤父母早亡，他有个姐姐。他姐姐至今未婚，1984年因为流氓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八年，服刑后离开本市回了老家，建档的民警在服刑原因下面直接写了三个大字——“搞破鞋”。

记录显示，两年前的夏天，派出所的一位老民警还出过王坤家的现场。那天晚上，喝得酩酊大醉的王坤回家吃了个闭门羹，在附近一个小卖部打电话报了警。等老民警赶到现场时王坤酒醒了一半，连连道歉说是家庭私事，不需要处理。他这么一说，本想袖手旁观的老民警来了劲儿，亮明身份后叫开了房门。

王坤年纪轻轻的老婆靠在门框上，叼着烟，无比蔑视地看了一眼王坤，说真长本事了。她不顾王坤的阻拦，把民警叫进屋，拉开抽屉，说：“警察大哥你看吧！”

抽屉里，堆满了写着“外国鸟语”的“性用品”，电动的、手动的，一应俱全。“你看看，我为啥不让他进家门。”老民警憋着坏笑劝解半天，王坤被丢在一旁，脸红到了脖子根。

这次啼笑皆非的出警记录被林文科记在了心里——性无能，专家所说的嫌疑人特质之一。

老冉和王坤没怎么见过面，但和此人的妻子很熟。收到线索那天，两人盯着王坤走出家门，然后扮成家访的样子，找到无业在家的王坤媳妇。他俩原本只想套一套王坤的个人情况，顺便拿点毛巾、牙刷做鉴定，却没想到找着了突破口。

王坤媳妇脾气很臭，和周围的邻居聊不到一块，现在好不容易找到听众诉苦，立马将婚姻生活全吐露了出来。她说王坤这人“正经”事儿干不成几回，成天在外面喝大酒，还说什么因为喝酒才“不行”的，整天摆弄一些小孩玩的破玩意儿。

越说她情绪越激动，突然拽出一个书包，把里面的东西全倒了出来。杂物之中，林文科的眼睛猛地抓住一样东西——激光笔。

“这玩意好玩，啥时候买的？”林文科问。

“忘了，买了好长时间了，他老拿这玩意往旁边公寓楼里照，就像个变态。”王坤媳妇随意说道。那个瞬间，一种近乎惊惧的战栗传遍林文科全身，这就是警察找到线索的快感。

两人“偷”了王坤的牙刷回去做血型鉴定，鉴定结果要等两个礼拜。那段时间，小林和老冉两个人每天只和对方说话，只说案子，他们似乎进入了某间密室，不见光亮——或者说正在等待着王坤鉴定结果那一束强光穿射进来。

1996年6月3日，那是一个值得纪念的日子。当晚，冉曦和林文科在单位值班，两人从冰箱里拿了四瓶凉啤酒，漫不经心地就着小菜细细啜饮，看着电视剧。

就在这时，老冉的大哥大响了，他短暂说了两句，把大哥大一扔，紧紧握住林文科的手，小林能感觉到那掌心的炙热。

“血型对上了！就是王坤！”

万分激动之下他们没去拿车钥匙，而是就近开走了值班用的载人铃木摩托车。这辆铃木摩托车的车型和二战时的边三轮摩托车一样，有个车斗，但只能搭乘两个人，他俩谁也没想到，待会儿还得把王坤押回来。

两人闯到王坤家里，发现他还没回家，也没搭理一脸惊恐的王坤老婆，就守在门口抽烟。

晚上十点多，烟抽掉半盒，一个穿着黑风衣、戴着深色墨镜、分头油亮的男人回来了。这个醉醺醺的男人，正是王坤。

“你们干什么的？”王坤看到两人很惊讶，但戴上手铐时这人没再说话。

回所的路上，冉曦开车，王坤坐进车斗。林文科用一个高难度姿势握着扶手，屁股坐在王坤身上。王坤大喊着难受，再一经风吹，吐了林文科整个后背。

那天所里值班的只有四名民警，他们都站在讯问室外的走廊上，林文科感觉到自己可能发烧了，要不然就是兴奋过度，两条腿不住打晃。

走进讯问室后，王坤却一直在笑，他站起身来，主动和民警握手，那双手很干燥。这人彬彬有礼，声音动听，吐字清晰，笑起来让人毫无戒心。

“你们肯定是弄错人了，我是个翻译官，外国语大学毕业的。”

“跟家里人关系怎么样啊？你姐呢？”

“我姐回老家了，不是，警官，我能问问我怎么了吗？”

“一会儿肯定告诉你，现在是我们问你。”

“不是，我到底怎么了，能告诉我吗？我是干了什么好事了？”

老冉听到这，把手里的笔狠狠地甩到地上，王坤惊讶地张开大嘴，像是平生第一次被人如此对待。小林能感受到王坤彬彬有礼的傲慢和刻意的坦诚激怒了冉曦。

冉曦的语言越发尖锐，问题渐渐聚拢在王坤的性生活上。王坤很烦躁，一直在抖腿，他承认和媳妇感情不和，很长时间没行房事了，所以经常出外喝酒。

“你是不行啊？还是不愿意啊？”老冉兴致勃勃地盘起腿。

讯问室的气氛越发紧张。

突然王坤又笑了，他冲冉曦摆了摆手，意思是你过来我告诉你。老冉说：“你就在那儿讲，我能听见。”王坤拿着手铐在铁椅子上砸了两下，一字一顿地骂起了脏话。

老冉拿出死去女孩的照片，摆在地上，一字排开。王坤瞟了一眼照片，瞬间瞪大了眼睛，他对着照片大笑，笑得身体扭曲了过来，“行行行，我明白了，不就让我承认是我干的吗？”

两个警察做笔录，足足十几页纸，耗费三个多小时。王坤供述巨细无遗，诸如激光笔，还有碰到骑自行车的大妈的细节。

冉曦很不耐烦，嫌林文科笔录做得太慢，就抢过来自己记录。他问了如下问题：你是不是割断了女孩的喉咙之后又把她的尸体扔到自来水水井里？你是先把人扔到井里再把瓶子插进去，还是先插了瓶子？问题很长，他把答案藏在其中，等嫌犯自己上钩。

王坤的回答很简短，是或否。

做完笔录，冉曦看了一眼，让王坤签字。王坤拿起笔，迅速在笔录结尾添上一句——“以上笔录我看过，和你说的相符”。

林文科狠狠瞪着王坤，“以上笔录我看过，和我说的相符”。

王坤对他露出一个苍白的笑容，大大方方地说道：“没错啊！就是和你说的相符啊！”

“这点破事十里八村谁不知道？不都是你俩自己传出去的吗？”王坤接着大吼。

林文科脑中轰然作响，侦破初期，在探查方向还是外地人的时候，冉曦的确和很多人说过这些事。王坤说，就是邻居聊天的时候告诉了他媳妇，媳妇又告诉了他。

小林和老冉决定核实一下王坤说的话。他们带着王坤和其他嫌疑人的照片去找那个死里逃生的女职工王菁。两个人凌晨三点“闯进”院子，惊动了护院的狗。王菁父亲拿着镐把就冲了出来，看到是警察，他谦恭地笑着，把镐把放了下来。

王菁从睡梦中被叫醒，她拿着十张照片挨张看了看，手指在上面飘来飘去。她从第一张开始就游移不定，咬着嘴唇，犯了难似的看着林文科。林文科着急了，让她好好看看，女孩有点受到惊吓，把脸深深藏在睡衣里。

她的父亲明明没见过凶手，也贴着墙根凑过来，恨铁不成钢似的说道：“你倒是仔细给我看看啊！”

“得了，我给你省点事”，老冉拿走了五张，让女孩接着辨认。

剩下的照片依次是收废品的老头、摆书摊的男人、两个偷井盖的小崽子，还有王坤。

“这张有点像。”女孩指着偷井盖的小宝，看向林文科。

“是这个吧！”女孩终于点在了王坤的照片上。

“就这个。”女孩肯定地说，斜眼看了一眼她爸。

“你确认是他吗？”冉曦眯起眼睛问。

“就是他！错不了！”

两人又来到王坤家找到他媳妇，因为两人刚刚带走了王坤，警民双方友好的关系已经破裂。王坤媳妇远远地坐在最里边的床沿上，瞪着眼睛，对民警提出的所有问题都给出否定的回答。

“你最近有没有和你老公说过案件的事？”

“没有。”

“那你老公知不知道这事？”

“应该不知道。”

“你和邻居聊没聊过这事？”

“没有！”

天蒙蒙亮时，冉曦和林文科赶回派出所，发现所长已经解开了王坤的绳子，两人坐在办公室里正聊天呢。

“你们俩有病是吧！”所长把他们叫到水房，用手指点着他们的鼻子。

“你们有什么证据就把人家一个好好的翻译弄回来了？”

无论两人如何解释，所长都觉得他们是疯了，要他俩立刻进办公室给人道歉。冉曦扭身走了，林文科发了狠，笑着跟所长说：“一切责任由你承担。”

林文科走进办公室，弯下腰，咧着大嘴说：“对不起！”

王坤赶忙站起身来说：“我是有罪的人，两位警官是为民除害，千万别说对不起。”王坤眼神里全是恨意，这人皮笑肉不笑的表情，让林文科想起家乡草原上被捕兽夹夹断了腿的独狼，要知道，只要有机会，这畜生一定会上来咬你一口。

王坤跨出大门，林文科冲进所长办公室，把签了字的那十几页笔录撕得粉碎。

两人和王坤的纠葛仍未结束。王坤被放走一个多月后，已经迁走了一半以上人口的胡同区再发大案。1996年7月18日，晚上七点多，一个十九岁女孩的尸体在公共厕所被发现。

案发地点就在公共厕所，厕所三面环墙。第一个出现场的民警把警车堵在了U字口上，将看热闹的人群挡在外面。

林文科从技术队手里拿过巨型探照灯往群众脸上扫过去，惊惧、嬉笑、愤怒、嘲讽，各种表情在他眼前一闪而过，人群呼啦一下散了。

在此期间，巨型探照灯扫过一个人身上——小梅烧饼店的老板刘浩，他半跨着自行车斜斜地站着，长脸向下耷拉着，脸色比死人还差。

遇害女孩的尸体很快被拉走了，冉曦和林文科在茅坑的秽物中发现了一抹红色的东西，像是挂家门钥匙的那种红绳。技术队民警正在犯难，冉曦和林文科上前趴到地上，使劲扒拉着屎和尿，脸色阴沉而绝望。最后发现那只是一块普通的红布，像是从裤腿上扯下来的。

晚上十一点多的派出所院子里，冉曦叫物业拿着水管子往两人身上滋水，想冲掉那些屎尿。伴随着恶臭和沮丧，一老一小两个警察在冷水里哆嗦着。

晚上，林文科睡在值班室，枕下放着一把“大五四”，枪身上拴着一根红绳，另一端绑在他手腕上，防止丢枪。他怎么也睡不着觉，腾地一

下从床上弹起来，回到办公室，发现老冉也没睡。

小林一边看着老冉，一边把五四插入枪套跨在身上。当时公安局的准则是枪弹分离，但之前林文科往枪里装配子弹，冉曦全程目睹，一个字儿没说。老冉去拿达特桑的车钥匙。

达特桑停在了王坤家门口，林文科趴在门上听了半天。老冉对准木门闩一脚踹上去，木头碎裂的声音传来。门开了一条缝，里边露出王坤老婆的一只眼睛，同时传出高声咒骂。

几乎是同时，平房侧面闪出一个黑影，王坤穿着条小短裤，脚踩大皮靴从窗子跳了出去。小林和老冉紧跟其后，在坑坑洼洼的路上不时调整步伐。

王坤一边跑，一边上气不接下气地哭喊："真不是我！真不是我。"

老冉努力跟随步伐调整着呼吸，"那你跑什么？"

小林一声不响，卖力追。

王坤先骑上一堵矮墙，左右摇晃保持平衡，然后蹦上和矮墙平行的高墙，他像杂技演员走钢丝一样，一边哭，一边跳上房顶。

小林和老冉没敢爬上去。

"你们到底要怎么样？真不是我干的！你们要弄死我才甘心吗？"王坤绝望地哭喊，他光着身子，在摇摇欲坠的瓦片上"跳舞"。

小林冷静了一些，说："你和我们回去，把事儿说清楚就行！"

王坤从胸腔里吼出一嗓子，他拿起屋顶的瓦片，冲两个人乱砸下去。

林文科本能地掏出枪，枪口指着王坤，手指贴在扳机上，他感觉浑身的血液倒灌回心脏，汗毛直竖。

"砰！"

五四手枪的声音大到什么也听不见，只感觉到耳膜一阵剧烈的震动。随着这声枪响，王坤脚下打滑，从房顶滚了下来。

林文科呆愣地看着眼前景象，像是从一场噩梦中醒来。下一秒，枪掉下来，砸在地面上，沉甸甸的。

至今仍然没人说得清，那一枪到底是怎么开出去的。

王坤摔断了一条腿。

很快分局督察赶来带走了林文科，小林成了被审查的对象。老冉告诉督察，小林并没有想开枪，是王坤扔的瓦片砸到握枪的手，枪走火了。

最迷糊的是林文科自己，他甚至都没意识到自己身上发生的事，直到被带进一个封闭的小黑屋——一张床、一个坐便和摞在地上的几本办案规章制度。小林看见一个老民警在小黑屋门口看守，才明白过来——自己被关禁闭了。

值班的女督察提着台灯进来，语气温柔，说要给小林做笔录。林文科老老实实将事件经过讲了出来。他只想抓住一个杀人的嫌疑人，压根没想开枪，至于扳机是怎么扣下的，他真的想不起来。

女督察一直捂着嘴偷笑，好像在说这个小老弟挺鬼的。小林摸不着头脑，他觉得自己说的都是真话。他的手确实被瓦片砸了一下，但他说不清扣下扳机前零点一秒的想法，反正没有瞄着王坤打就是了。

警察内部流传着一句话——手枪这东西特别邪门，打靶不准，打人准得很。曾经有两个巡警上二楼抓人，师父先上去了，徒弟学着电影里的警察，端着枪往上冲，结果上台阶打了个趔趄，手一抖，把师父爆头了。

林文科这时才回过神来，还没审呢，假如王坤死了，这事儿谁能说清楚？有没有一点点可能——王坤是冤枉的呢？小林被自己这两个想法瞬间惊到了。

这时副局长也过来了，他自带一个小板凳，看着笔录，安慰林文科半天，最后留下一句话：检察院的同志马上就到了，注意遣词造句。副局长说完，把笔录递了过来，又像菩提老祖似的轻轻拍了小林后脑勺三下，说："签字之前，你好好看看这份笔录。"

签字时，副局长还状似亲热地把手搭在小林手腕上——这是因为怕林文科用笔尖伤人或者伤己。小林嘴里发苦，这都是他以前对嫌疑人做的。

两个小时后，检察院的两个同志来到现场。其中一个"大饼脸"满身的酒气，进门居然先凑到林文科身边闻了闻，然后说："你喝酒了吗？"关押已久的林文科怒火中烧，更凑近一步，"您是来请我喝酒的吗？"另一个同志摆弄着身上的纽扣，笑了。

林文科是那种轻易不表露情绪，一旦失控就不想后果的人。两个检察官提问，小林想也不想，全凭直觉，都是愤怼。

"枪支管理条例你遵守了吗？"

"我刚来的，没持枪证呢。不知道条例。"

“上了保险吗？”

“没上。”“你鸣枪示警了吗？”

“我开的那一枪就是鸣枪示警。”

检察官语速越来越快，似乎完全没有意识到林文科的对抗情绪。

小林迟疑了一下，他突然想起开枪的瞬间王坤绝望而痛恨的表情，还有疯狂扔瓦片的动作。当时他心里只有一个念头，就是王坤一定想用瓦片砸死自己。

问完笔录，两个检察官表情柔和许多，就像警察面对一个什么都撂了的嫌疑人的那种客气。林文科心里有点后悔。

检察官离开时打开了房门，外面照进熹微的晨光，分局的人都已经上班了，清洁大姐开始打扫卫生。小林突然产生一种奇怪的念头，这个世界，这个警局，这个胡同，少了自己根本没有任何变化。

在小黑屋的那几天，小林的工作很简单，就是用小半截铅笔——铅笔被掰成两半，橡皮被拆掉，为了防止他自杀——抄写各种警察条例。小林如坐针毡，想知道外面发生了什么事，那种焦虑会把人折磨到想撞墙。这时候，如果有人逼他承认自己是刘珂案的凶手，他都会承认。

他突然想到，黑暗中其实不会有真相，因为人没有选择。

整整七天，林文科的吃喝拉撒都在禁闭室。现在，门被打开了，他即将迎来自己最害怕的时刻。民警同事陌生了，他们早早得到消息，借故远远地看着他，指指点点。

分局会议室内，几名领导宣布对小林的处分决定：检察院决定不予立案，党内记大过一次，离开一线执法部门，调到警务保障部工作。

讽刺的是，他在警务保障部的工作居然是验枪和保养枪支。

“顺便学习一下枪支管理条例。”所长愤愤地对他说。

小林这一声枪响确实让派出所全体同志“倒了大霉”。检察院到派出所验枪，所有人配合工作五天没回家。原本十把枪都放在抽屉，结果竟然少了一把！政委心脏病都犯了一回，最后在废弃桌子里找到了那把枪。

受影响最大的还是小林的师父冉曦，他被调到警犬队，独自一人和几条狗为伴。

医院那头的王坤则被彻底吓破了胆。“这特么是来灭口了！”只要听说督察来慰问，他就会拿起拐棍往外跑，据护士说每次有穿制服的过来

看望后，王坤都要偷偷哭上几天。小林后来才知道，两个月后王坤的申请被批准，移民去了美国。

小林的病并不比王坤轻，他患上了严重的心理疾病。他惧怕床底看不到的空间，以至于常年开着大灯，躺在沙发上，彻夜无眠。他说睡着了就经常会在梦里见到被害的女孩，四肢不全，遍体鳞伤。

经朋友介绍，他找到一位当时还很稀有的心理医生，那是个三十岁出头的女医生。女医生让他躺在椅子上，想象进入一个地下室。

林文科闭上眼，慢慢说："地下室里杂乱堆放着枪、玻璃瓶子和大箱子，箱子不太宽，但是很长。我不敢打开箱子，我怕里面有鬼。"

女医生让他集中精神，想象鬼是什么样子。他说那鬼一会儿是男人，一会儿是女人。那个鬼阴笑着要吃掉他，然后借尸还魂。

女医生问他是否愿意被鬼吃掉。他说愿意。鬼转身走了。

就在小林饱受心理疾病折磨的同时，拖延数年的居民区拆迁工程彻底完工，这两年里胡同一起命案都没有发生。

这天，林文科和冉曦在胡同附近约了一场大酒，从中午喝到晚上，两人醉醺醺地来到居民区，望着围得严严实实的蓝色锡墙、高高的吊车和陌生的工人，等了好久才出现一个熟悉的面孔——老黄。

他是这里十几年的老街坊，也是当初坚决不肯拆迁离开的人之一。老黄的右眼白内障，好像蒙着一层云雾，他用左眼痴痴盯着墙上的通知，上面列着一串不复存在的胡同名字。

他猛一回头看到林文科和冉曦，这两人正傻愣愣地盯着他。

"你俩怎么到这来了？"老黄赶忙递过去一包烟。

小林蹲在地上泣不成声。哭了半晌，他一抬头，看到老冉扶着墙根老泪纵横。

2001年，老冉住院，肺癌。

退休那几年，老冉在潘家园附近开了个古董店，平常与林文科联系很少，大多是电话。林文科在医院里见了老冉最后一面，老冉整个人变得又小又老，像只刚出生的雏鸟，他见到谁都一脸哀求，似乎在恳请别人帮助他留下。

"你说那胡同杀手，这时候是不是也死了？"老冉笑着对林文科说。林文科转过身去，感觉肚子里有东西搅成一团。

这么多年来，林文科知道警察有很多种。有的警察愿意对着涉案人

员滔滔不绝，像老师一样喜欢教导别人；还有的一心走仕途，掌管和安排其他警察的工作；也有的就愿意下班和左邻右里喝点小酒，处处关系。

老冉是哪一种呢？林文科的第一反应是这人太爱玩儿，就像个大孩子。

他记得有一天自己跟着老冉抓了个吸毒的嫌疑人，上完背铐，嫌疑人非要去一趟厕所，在洗手间惨白的灯光下，嫌疑人胳膊上凹凸不平的针眼、烂疮暴露无遗。小林心中畏惧，老冉则一脸严肃，拉下嫌疑人的裤门拉链，叫小林帮他尿。小林虽然做好了吃苦的准备，却一时愣在原地。冉曦解释道，这孙子可是吸粉的，绝对不能松铐。嫌疑人已经憋到不行，用祈求的眼神看着小林。小林咬咬牙，把手伸出去。这时，冉曦就笑着突然把背铐转成前铐，让嫌疑人自己动手尿。“你可真实在。”

冉曦就是这样，爱喝爱玩，但除了香香嘴巴，他好像从没得到什么实质性的好处，要说有，也是他靠本事挣的。

当时民警每个月有一百一十元的奖金，所有人的奖金都放在一口大铁锅里，盖着锅盖。每逮捕一个嫌疑人，你的月奖金就在一百一十元基础上再加十元；如果你没抓到人，这奖金就发给那些抓到人的民警；要是别的警区抓了很多人，而你一个都没抓，很可能一分钱奖金都得不到。

老冉根本不用自己出手，他辖区里那些“流氓”、居委会大妈们群情激奋，经常一大早就骑着三轮车将小贼连同赃物绑在一块送过来。

老冉辖区内的单位也给了他很大支持，甚至将1990年亚运会时发放的蓝鸟轿车捐献给派出所使用。别的派出所顶多一辆松花江，一辆蓝鸟，一辆载人摩托车。而老冉这里一个警区就有四辆蓝鸟，根本不用骑自行车出现场，这些成绩当然也是老冉拼出来的。

拿办案来说，那个年代技术支持很少，看指纹都是把底片放在无影灯下面用放大镜一片片地看，只能口供为王。老冉也不例外，他办过大案子，也抓错过人，经常手撕十几张传唤证，带嫌疑人进去问上几天几夜。嫌疑人不睡，他也不睡。

他就是一个普普通通的把青春留在20世纪八九十年代的老警察。

老冉去世前的几个礼拜，医院同意他停止治疗，回家待着。

他儿子提出要去公安局工作，老冉没同意。孩子偷偷去当了辅警，老冉在病床上大发雷霆，后来勉强答应，但希望儿子努力，尽快通过公务员考试，“你要当就当真警察！”

没想到儿子看了两天书，又嫌考公务员太难。老冉从儿子手里抢过

教材，说要好好看看这玩意儿有多难，结果勉强看了几页，就头昏脑涨。2001年6月9日，冉曦去世，弥留之际，床头还摆着那本公务员考试教材。

参加葬礼前，林文科一直想给老冉写点东西，他在办公室“加班”，写了又撕，撕了又写，怎么也不满意。他站起来走到柜子前，面对着1995年和老冉在五台山的合影发呆。

葬礼当天，林文科和老冉的子女一起庄重地把骨灰盒放进坟地。一块下葬的还有冉曦最爱的手串、核桃、完整的一套“八九式”警服，包括那条拆掉红裤线的警裤，以及作为买路钱的七枚硬币。

林文科最后看了眼骨灰盒，上面是老冉在1996年照的一寸照片。当年还在追捕胡同凶手的老冉此时正在相框里对他微笑，照片入土的一瞬间，时年三十一岁的林文科感觉自己身上的某个部分也跟着他一道死去了。

老冉走后的一段时间，小林像是认定了王坤就是凶手。

刑警队警务保障室里只有那些金鱼陪着小林擦枪，擦着擦着，小林就变成了老林。

背地里老林开始经常上网，警务系统里的命案他反复地看。在他的办公室里常年挂着一张破旧的1998年版地图，上面正是当年拆迁前的老胡同区。当然没有一个管后勤的老警察会这样。

很多人都说老林对老冉那帮曾经的哥们儿特别好，身上那个劲儿也越来越像老冉。原本一口内蒙古口音，现在张嘴就是地地道道的本地口音。老林和当年的老冉一样爱上了喝大酒，每次喝都喝多，每次喝多都哭，每次哭都说是自己的师傅把自己害了。

直到现在老林也没结婚。

2003年1月22日，公安部颁布了以酒、车、枪、赌等问题为主要内容的五条禁令。同年6月，《城市流浪乞讨人员收容遣送办法》被废止。在此之前，“小二黑”“疯僧”等涉黑人员相继被抓。

那一声枪响之后，小林和老冉两人等了五年，之后老林一个人等，等到了枪响后第十一个年头。

2007年5月19日傍晚六点，北郊某居民楼附近，一个二十三岁的女大学生从同学家里出来，手机没电了，她准备用IC卡给家里打个电话。

街道空空，一片沉寂，半包围结构的电话亭里女大学生聊得太过投入，以至于她几乎忽略了身后。突然，她的斜后方冒出一个老头，老头穿着破旧的中山装，没发出半点声音。女大学生机警地扔下话筒，跑到

电话亭另一侧。老头紧随其后，追着女大学生要问路，两人围绕着电话亭玩起了“老鹰捉小鸡”。老头眼见追不上，发出怪笑，然后隔着层玻璃对女大学生吐了口浓痰，留下一片污迹，恋恋不舍地走了。老头走了一段路忽然回头张望，表情颇为惋惜。

女大学生报了警，警车很快赶到现场。年轻民警觉得女大学生很矫情，“连身体都没碰到算什么犯罪呢？”女孩是学法律的，她执意让技术队提取老头吐出的浓痰比对DNA库，并要求告知比对结果。男民警无可奈何，答应了。

三天后，技术队队长惊了，这老头的DNA鉴定结果比中了1994年到1996年两起命案！检材来源于被害人的指甲缝，不可能受到污染。

5月26日晚六点，二十多个警察堵在嫌疑人家门口，敲门无人应答，门里传出几声狗叫，很快狗就被捂住了嘴巴。

警察破门而入，拿着手枪的同事跑在前面，大家冲了进去，屋内空无一人。突然，卧室的衣柜里传来几声狗叫。警察打开衣柜，现年六十一岁的嫌疑人正捂着狗嘴，躲在一角。被抓到的他没有恐惧，反而张开缺了门牙的嘴，嘿嘿乐了两声，转而又板起脸。

“敲门没听见啊，你以为躲这儿我们就找不着你了是吗？”

“我害怕。”

“说了警察找人你没听见啊，你还能躲到哪儿去啊？”

“你们这不是找到了吗？别生气！”

老头的样子很奇怪，像屈服，又像是早有预料，自认倒霉了。

警察和他聊了一会儿，提到1994年发案的胡同区。

“你们抓到我了。”老头沙哑地对警察说。

“你是谁啊？”警察问。

“胡同杀手。”

嫌疑人被捕的第二天，2007年5月27日下午两点，当年的小林，如今的老林穿过一边是水泥篮球场，一边是几辆破车的刑警队后院来到“三室”门口。

推开门他惊讶到无以复加，眼前苍老的面孔是如此的熟悉，但是他翻遍脑海也想不起对方的名字。

“小梅呢？”老林竟然脱口而出这句话。

小梅烧饼店的老板刘浩坐在铁椅子上，对着林文科微笑点头，表情有点羞赧，看得出他先认出了老林。

层层叠叠的镜头浮现在林文科的脑海——

刘浩总是骑着破自行车在现场对警察指指点点。他的老婆，曾给林文科和老冉端来夹着玻璃碴子的烧饼。作为孩子父亲的他从不愿相信女儿只是离家出走，张嘴就是“那不要脸的死了”。来派出所信访的时候，刘浩永远走在群众的最前面。这个男人曾对他伸出三根手指，又变回四根，示意胡同凶案并非三起，应该再加上一起。

但是，这不合常理。

犯罪嫌疑人在案件中呈现出来的特点是只针对女性，只扎、只杀，不抢、不奸。这些特点让当年的民警们提出种种假设——作案人有生理缺陷，或者曾经被女人背叛，甚至因为嫖娼染上性病。但上述条件，刘浩不具备任何一项。

拆迁之后，刘浩一家搬到了北郊的居民楼。按照邻居的说法，刘浩家庭和睦，整天笑眯眯的，对妻子和孩子都很好。而且他除了喝点小酒，不吸毒、不赌博，既不是前科人员，也不可能是性无能。

老林拒绝了队长让他一块讯问的要求，只是和刘浩聊了几句，就走出了“三室”。

那几天，他不但尽量避免和刘浩接触，还对刘浩特别照顾。他小心翼翼，特地给刘浩披了一条大棉被（防止嫌疑人拿头撞墙），还好饭好烟供着，唠唠叨叨之间甚至对此人究竟是不是嫌疑人提出了不同的声音。

老林，真的老了吗？

凌晨，重案组开会，支队长坐中间，队长、副队长挨着一头坐着，年轻侦查员们分列两侧。老林端着一个破茶缸子，畏畏缩缩地坐在角落里听大家探讨着他二十多岁那几年人生中办理的最后一起刑事案件。

一个年轻民警说要和各区县串并案件，深挖余罪。没等支队长说话，老林就毫无预兆地发言，大意是要谨慎，“现在嫌疑人都还没撂呢！”

年轻民警皮笑肉不笑地提到了DNA证据。

“那东西都是机器做出来的，可能会错。”老林说。

民警们都把老林的话当成了抬杠，轻松地笑了。副队长说除非他有个双胞胎兄弟，还得是同卵双生。老林左右看看，也跟着笑了，端起茶

缸子挡住嘴。

第二天一大早，老林出现在四楼DNA鉴定室，在刑警大楼工作了十几年，这是他第一次来。DNA鉴定师详细向他讲解了相关的知识。20世纪90年代，法医只能根据检材鉴定出血型，而且一个检材的成本在几千元，时间要几个礼拜。不过当时大家已经知道，美国已经可以根据DNA得出准确结论，所以负责任的法医会精心保护好检材，留待后人鉴别。十多年后的今天，做一个检材鉴定成本只要一百多块，十个小时就足够，准确率99.99%以上。

老林点点头，跟鉴定师要了本技术方面的书，嘴里嘟囔着："还是得看口供，毕竟不是百分之百呀。"

刘浩那边，虽然被捕时流露出供述的苗头，可一到公安局，表现极为镇定，立刻矢口否认。

刑警总队专门对他测谎，共计五十六道题。头一遍测下来，尽管刘浩对涉案情节一概回答不知道，但还是露出一些端倪。

在一些作案细节的题目上他的心理出现了较大的反应，尤其是在下面几个问题上出现了高分值——"作案人是一共捅了四刀吗？""作案人捅人用的是大号水果刀吗？"作案动机问题上，他在寻求刺激、女人可恨和社会不公平的题目中均有反应，说明动机比较复杂。

看到测试人员越来越笃定的脸色，刘浩小动作不断，一被问和案件细节有关的内容，他不是要喝水，就是要上厕所。刘浩的心理防线接近崩溃，但依然坚持自己是无辜的。他的刺激源到底是什么呢？

5月28日，林文科猛地想到一个关键人物他还没找过！刘浩的女儿——那个"失踪"的女孩刘畅。民警们经过户籍搜索，"失踪"了十几年的刘畅的照片很快出现在电脑屏幕上。

当年学校里的消息是真的，她确实和一个中专男生私奔了，并跟随男孩远嫁到山西太原。2001年她离了婚，然后带着孩子嫁给了一名医生，并更改姓氏，现在叫郑畅。

侦查员连夜赶到山西，来到刘畅家。刘畅让民警们吃了一个闭门羹，"我改姓是有原因的。"不知过了多久，她隔着房门对民警们说，"刘浩死了吗？"

经过一番苦劝，刘畅终于打开了门，滔滔不绝地说起自己远离老家的原因，坦率得让民警们有点不好意思。

在她小的时候，作为父亲的刘浩还是很好的。多年后，她还记得刘浩大冬天带她趴在河面的冰层上玩，堆雪房子，透过冰窟窿眼儿看鱼。小学六年级，她"来事了"，母亲拿着她的裤子告知父亲，她躲在屋子里

没敢出门，她听到父亲说了一句脏话。从此，父亲开始疏远她，一边躲着她，一边又无处不在地盯着她。

刘浩很聪明，能够轻松猜到别人在想什么。初中二年级，刘畅装作写作业的样子，给一个小混混写了封下流的情书，信写好之后，她随手撕掉就睡了。刘浩从垃圾桶里找出碎纸片，粘在一起，随即开始骂她是个贱货。纸片上写了这么一句话：“别成天把×字挂嘴上，吹牛，有种咱们真×一回。”

高中时，她虽然学习成绩出众，却是有名的坏女孩，和混混谈起了恋爱。但她并未让混混碰她的身子，作为女孩，她比男孩成熟得更早。刘畅早就知道深夜父母房间里传出的声音是什么，只是在她很小的时候，母亲患上了严重的结肠炎，她就再没听过那种声音了。

后来，她恋爱的消息传了出去，刘浩开始牢牢地盯着她，跟着上下学，甚至还偷偷检查她内衣裤上有无异常气味。刘浩成天拐弯抹角地问她还是不是处女，还建议她母亲来查探刘畅的私处。

刘畅察觉到了刘浩的不正常，晚上放学回家，刘浩常会借着酒劲质问她有没有守身如玉，“现在这年头，是不是你这个岁数的都没有处女了?”

1994年，在小区附近，发生了第一起女孩被杀命案。从那天起，刘浩就神神道道，像警察一样研究现场，分析案情。还和刘畅说，轻易别晚回家，晚自习也别去了，“容易出大事”。

刘畅照常上晚自习，然后由男友送回家。一天晚上，两人在胡同口热烈地接吻，男孩忘情地抚摩她，她回过神来，和男友告别，转身就看到了刘浩那张阴沉的脸。

刘浩说要骑自行车带她出去唠唠。刘畅心一横，坐在后座上就跟着刘浩去了。漆黑的夜晚，刘浩把她拉到发生命案的地方。

自行车绕着那片老平房不停地转悠。刘浩聊起那起命案——社会上想找年轻女孩的人太多了，如果不好好保护自己，就会被杀掉。刘浩说了太多的细节，好像就在旁边目睹了凶案一样。

刘畅从来没见过父亲这个样子，声音低沉、有力，语言连贯，情绪很平静。想起死在脚下的女孩，她怕得要死，又不敢叫出声来，紧紧揪着刘浩的衣服。

终于，她跳下自行车，一路跑回家，扑到母亲的怀里哭诉，母亲微微叹了口气：“你爸都是为了你好。”

她再也不想待在这个家了。那年冬天，刘畅跟男友去了山西，临走前留下一张纸条，里边称呼自己的父亲为“那个人”——

对不起妈妈，我走了，好好照顾自己和二牛（弟弟），您能忍受他这么多年，我忍不了，我得离那个人远点。拿走了您几样东西，但以后上大学的钱都省下来了，等到您老了我一定回来照顾您。

刘畅告诉民警，她第一次离婚时曾经想过带儿子回家，但是一想到父亲翻看她内衣裤的样子就恶心。到了山西以后，她给家里打过几回电话，听出是刘浩她就挂断，听到母亲的声音她眼泪直往下掉，也不敢说话。

她就怕被自己的父亲刘浩找到。

讯问室里刘浩依旧不认罪，虽然审讯人员老猫很有经验，但只要一提命案，刘浩就会立刻特别敏感，一字一句地找碴，抗拒心理很严重。

监管人员说刘浩在拘留所撒尿都要叫男警察转过身去，洗澡也不肯脱裤衩。

老猫顺着他聊了两句，说这要是把你老刘冤枉了，你家人不“蹿儿”了？

刘浩立刻说了一句：“那是，咱没杀人，谁敢冤枉我，我还真就上他们家门口堵着他去。”

“堵他们家门口干吗啊？”

“那我就真扎个人给他看看！”

没想到刘浩开始恶狠狠地口吐脏话，一长串，打不住——敏感、暴躁，一触即怒，像是变了个人。

老猫就此使用起反向思维，专门损他不像个老爷儿们，不敢动手杀人。

一激再激，审讯的第五天，刘浩终于撂了。

平日不爱说话的他一旦打开话匣子，声音一浪高过一浪，连说带比画，似乎憋了一肚子不吐不快，讲到某些情节时他甚至激动到呛住自己。

老猫吃准了他的特点，不断“鼓励他”：“你看你多牛，这么多年，这么多警察找你，愣是没人发现你。”

刘浩高兴坏了：“你们警察主要是思路太狭窄，我天天在你们眼皮底下晃悠，还骂你们不行，找不到我们家那不要脸的（女儿），你们谁能想到是我干的呢？”

据刘浩说，他第一次作案时已经好几年没有性生活了。作案当天，他媳妇结肠炎犯了，赶去医院看病。回到家里他又因为恋爱的事情管教了女儿一番。女儿狠狠顶嘴，然后离家出走。

刘浩喝多了酒，害怕女儿出事，就拿着一把大号水果刀走出门，想象有个强奸杀人犯正在附近游荡，跟在自己女儿身后，他心里既紧张又激动。

他踉踉跄跄地走了一段，正好碰上一个“气质挺好”的女孩。那个歌厅小姐走在前面，回过头来看了他一眼。他张望一下，看到四下无人，想也没想，冲上前一刀扎了过去。

“我就想给周围邻居们一个警告，这个社会不好，附近有坏人，女孩千万别大晚上出门。”刘浩说。那天晚上他回到家睡得很香。

至于为什么要侮辱女性的私处，他的回答颇为矛盾，一会儿说“忘了为什么了”，一会儿说“听说变态都这么干，想看看警察咋说”。

在那之后他时常告诫女儿，千万不可晚归。结果女儿直接远走他乡。

“我就当她死了。”

刘浩说，后来每当心烦意乱时，他就会大晚上换上深色衣服出门，挑选那些身材姣好的女孩，跟在身后。如果恰巧“赶上了步点”，没被发现，他就下手。

审讯过程中，民警们还套出了一起发生在外区的案件。

2001年9月30日凌晨，他劫持了一个“挺大岁数还扎马尾辫”穿着校服的女孩。他持刀逼迫对方上了铁道桥，质问女孩是不是处女，当得到肯定回答后他狠狠扇对方一个耳光，最后逼着女孩跳了下去。当时案件并未被作为凶杀案处理。

刘浩的克制能力很强，自从搬出胡同区，在长达数年的时间内刘浩都没有作案，因为四处都是监控。有一回他看到一个高挑漂亮的小女孩走在前面，“特有气质，肯定是学舞蹈的”。他觉得“心里慌，要控制不住了，特想问问她是不是处女，然后看看她下面，如果敢反抗就下刀”。最后刘浩的疏导办法是赶紧回家，用橡皮泥给孙子捏了个大大的女性下体，然后就去冲凉水澡。他说自己一度戒酒，就是怕控制不住。

表面上刘浩人缘极好，街坊邻居都喜欢和他聊天。据妻子小梅说，刘浩经常找邻居打牌，有时一晚上能输好几百。他从来不赖账，输多少钱也不红脸。他平时和妻子更是无话不说，娘家人都说，刘浩这样的实诚人太难找。

同时，刘浩又是一个“好面子”的人，极其在意自己的名声。讯问过程中，他因为之前撒的谎，一时下不来台阶，还挺不好意思。当然也可以说他藏得太深，在刘浩心目中，诚信和尊严也许只是一项长期投资，作用就是能让身边人相信他的弥天大谎。

他对民警们说了很多，九岁时，他相依为命的姥爷捕鱼淹死了，粗心的大人们把他和他姥爷锁在同一个房间里一整晚。第二天开门时发现他和他姥爷躺在棺材里，一老一小安详地“睡着”。也许就从那时起，他对于生死产生了与常人不同的认识。

刘浩并非没有感情，但他不相信身边的人也有感情。他把家庭成员当成木偶，必须受他操控。他的痛、哭和笑，都是为了操控，那个成功摆脱他控制的女儿让他感到了无力和愤怒。

第一次作案时他慌里慌张弄了一身血，一回家就匆匆忙忙洗衣服，老婆问怎么回事，他撒谎说喝汽水撒了一身，老婆只是提醒刘浩别吃甜食，以免得上糖尿病。

审讯结束时，刘浩对民警提出了最后的要求——希望见女儿一面，他嘴里絮叨着想念自己的女儿。一旁的林文科压抑得太久了，终于忍不住爆发了，一巴掌拍在桌子上，“别人家的女儿就不是女儿吗？！”

刘浩沉默地低头，跪在地上，一言不发。

这场横跨十三年的连环杀人案终于破了，破案报告被装订在崭新的封皮之下，连同十五本落满灰尘的卷宗一起移交到了检察院。

可是林文科仍然有几个遗憾。

破案后，他一直试图通过各种途径联系远在国外的王坤，但那里的华人成千上万，找一个人谈何容易？

冉曦的生命永远定格在2001年，他再没机会知晓“胡同杀手”的真相，老冉背负着自己两个“那一起”走了。小林的“那一起”终于能放下了吗？

庆功宴上，戒酒多年的林文科来了个“三中全会”，啤的、白的、红的，每样都喝了不少，最后吐了一裤腿。他对着年轻的侦查员们哈哈大笑：“没有你们的林哥，案子破不了吧？”然后，他看见现任重案组队长惊讶的目光，知道自己彻底喝多了。

回到家里，林文科躺在床上，半天没睡着，床底下那些恐怖的鬼魂幻想已经是旧事了。

十一点四十分，他迷迷糊糊，再度睁开眼睛，看了眼床头的闹钟，又去厕所里吐了一次。时针往前跳动，他索性不再睡觉，静静等待着子

时。

零时许，林文科鼓足勇气，站在镜子前。他脱光衣服，静静看向镜子。他做出各种怪样，喃喃自语。原来师父那个老家伙说的没错。透过漆黑的镜面，里面那个男人时而愤怒，时而悲哀，时而大笑。

他看到的只有他自己。

NO.010

事件名称：
瘸探



亲历者：		
张印	事件时间	2007 年 7 月
	记录时间	2019 年 7 月

瘸探

多少年了，重案组老大哥提起张印，一开口总是这个词儿——“跳楼探长”，每当这时我就张大嘴巴望着听后面的故事。究竟他是个什么样的警察，为了破案能跳楼？当初又是什么案子能逼着警察跳楼？

我用了很多年才渐渐还原出张印跳楼的那个清晨的样子——

那是早上五点，重案组办公室张印一个人呆坐着，面前是那摞困扰他已久的卷宗。最多还有一个小时，杀人嫌疑人“老八”就要大摇大摆地走出重案组了。张印感觉像失去了一切。他觉得是自己没找到证据，才放跑这个杀人犯，而所有同事很快就会知道这件事，包括领导。手机里女朋友昨晚的短信是个巨大的讽刺，“等忙完这个案子，咱们上哪儿玩啊？”

张印起身，晕乎乎走向大楼办公室窗口。就在那个血色的清晨，张印一跃而出。探长跳楼，古今未有。

六十天前，夏初7月。谁都没想到连做侦查员都不合格的菜鸟张印，竟然被领导急速提拔为重案组的“代理探长”。张印就是个彻头彻尾的“异类”。他爱侯马的诗，爱涅槃乐队，爱小说，内心渴望自由。虽然他喜欢看谍战、侦探故事，偶尔还在宿舍里操纵鼠标开枪“杀人”到深夜，但他说自己不怕尸体就怕血。这都算了，作为重案组警察，张印的致命问题是不会笑，还想得特多。

大家都记得太清楚了，被提拔为代理探长之前，张印去一个撞死流浪汉的普通现场，那里是一片荒野，流浪汉躺在树下，张印走到距离尸体两米开外的地方，用一分钟就破了案。死者后脑勺与后背上有明显的轮胎印，体表没有致死伤，应该是意外车祸。他相信法医会给出相同的结论。

一片荒野中，模模糊糊好像有人在哭。

回警队的路上张印紧紧挤在车后座，感觉耳边还有哭声。这声音让他怀疑流浪汉的死还有隐情，张印难受极了，就问旁边有二十年警龄的老贺该怎么办。

“就等着交通队出结果呗，要是里面还有别的事，他们肯定再给咱们推回来。”老贺耸耸肩，很轻松。

老贺接着一边翻看现场照片，一边咂摸着：“这怎么跟他媳妇交代

啊，好好的××，都给压成套了！”全车人笑得前仰后合，只有张印笑不出来。

在这个每年接触的命案超过百起的地方，如果不学会放松与自嘲，那就只能任脑子里的命案惨状窜来窜去。你要减压，就得笑。你得明白真相永远无法全部复原，侦破案件只要知道什么时间，什么地点，谁杀了人就行了。

可张印想要了解关于杀人的一切，他对犯罪动机和人性邪恶感到好奇，所以，张印学不会笑，总是皱着眉头，端着肩膀陷入沉思。有时，他表面上对惨烈的现场不动声色，但私底下却喝大酒，做噩梦。没人愿意和张印住一间宿舍，因为他经常半夜做梦被吓得喊出声。

“兄弟，你这个性格在重案组可干不长。”那天搭档老贺拍着他的肩膀说。

我要是张印，出过流浪汉这个现场后可能就立马要求调离重案组了——不，我要真是那时的他，就根本不会主动申请来重案组。

四个月前，2007年春节后，张印调入重案组。

他二十九岁，重点大学高才生，细高个，大脑袋，身体羸弱，从里到外透出一股书生气，在公安队伍里显得格格不入。

在此之前，他在派出所做了五年治安民警，为了加入重案组，他连续骚扰支队长几个月，队长甚至威胁他——“我要告诉你的派出所所长”，也不管用。最后，张印硬是把自己塞进了重案组里。

重案组是领导最放心、最信任的队伍，几个老同志对张印的背景颇为好奇，但谈起家世，他本人始终不露声色。进了重案组，有关张印的第一条笑话很快就有了，张印衣着又脏又土，每次从宿舍出门前都要抓起支队后院那只白猫在身上擦擦。

他很勇敢，准确说是又愣又轴。

刚来的时候，张印和搭档老贺去附近小区蹲点抓人——一个背耐克书包的持刀劫犯。那天清早，张印和老贺一眼就看到“耐克书包”在早点摊上吃包子，张印像神经病一样抄起警棍就扑了过去。老贺从没见过这样的警察，形容他“就是一条见了火腿肠的哈士奇”。

劫犯是有刀的，事后老贺臭骂了张印一顿，“你要是被他干了怎么办？”

张印工作起来死磕，他极度渴望破案的一刹那的快感。不过他的死磕常常是以与同事甚至领导大吵为代价的，因此没人看得上他。

刚加入重案组他就和队长大吵一架。有个年轻人突然中了毒鼠强，张印和年轻人聊了两次，觉得年轻人孤苦无依，有自杀倾向。队长觉得这套心理分析太扯淡，带着全队发疯一样调查，两人争执不下，直到张印又跑了一趟，发现了年轻人的买药记录。队长“假意”道歉，张印竟然不留情面地接受了，全队人都觉得他是个白痴。

在这种情况下，来重案组四个月后张印竟被意外提拔为代理探长，手下有四个警察。重案组探长不好当，要套得出证人嘴里的话而不是反过来被利用，要懂得基本的法医学、病理学、指纹学知识。最重要的是，要有足够的经验，能在最快时间内把尸体和嫌疑人联系在一起。

无论怎么看，对张印而言，这都是一场“捧杀”——干不了就早点走人。

刚当上代理探长时菜鸟张印就迎来了“恐怖夏天”。每次听到这儿，我都觉得他是主动把自己放在火上烤的。

重案组流传着一句话：夏天的燥热，有时就是杀人动机。

就是这个“恐怖夏天”，有个老头死在地下室，一礼拜没人注意，直到玻璃上落满苍蝇。凶手是他老伴，杀人后，老太太听信二流道士的话，买来一大堆白色粉末抹在老头的尸体上，期待他能复活。

就是这个“恐怖夏天”，一个歌厅小姐因为向大哥敬酒时“脸色太难看”，被小弟们用烟灰缸砸烂了脑袋。那个女孩包里有一张火车票，第二天要赶回老家结婚。

当上代理探长的那段时间，张印发疯似的工作，没多久，他瘦了十多斤。

张印运气还算不错，7月、8月两个月他一连破了十三起命案。

第一起案子的嫌疑人是个神情紧张的黑胖小个子，他拒绝承认自己杀了人，手上却突然多了几十万现金。张印发现命案现场的餐桌上整齐摆着一堆餐具，唯有一个水杯远远地放在一个角落。他敏感地意识到，天气太热凶犯逃走前可能会喝水。技术队果然在水杯上发现了小黑胖子的指纹，案件告破。

十三起命案最后一起发生在一个周五的晚上。两个男人在小酒馆里动了手，“输家”倒在血泊里，“赢家”疯狂逃窜。张印运气好，走出酒馆门口就撞上了赢家——这人害怕出大事，特意调头回来看看。

赢家交代得很痛快，待对方按下指印，张印不顾老贺反对，道出实情：“那哥们其实已经死了。”嫌疑人一瞬间瘫倒在地。

张印破了十三起命案，但他却越来越焦虑。他清楚地知道——因

为“过班”制度，十三约等于零！

直到现在，“过班”也是我们重案组分配案件的轴心。

简单说，同是命案，侦破工作量却差别极大。比如丈夫杀妻案，丈夫动手后可能就在现场呆坐，沾血的菜刀就放在电视柜上。而另一起案子，二十人打二十人的群殴，死了两人，剩下的三十几人全部逃窜，你得一个一个抓回来。

“过班”制由此产生：嫌疑人在现场或自首的（占了绝大多数），算零起重案——张印破获的这十三起都属此列。

一到现场就知道嫌疑人是谁，但嫌疑人关掉手机杳无音讯的算半起；到了现场发现既不知道嫌疑人是谁，也不知道人在哪儿的，才能算一起重案。

只有接到一起完整的重案才算“过班”。这时你就可以不用再同时接别的新案子，也才能专心完成手头毫无头绪的这起大案难案了。

张印的十三等于零。就像他的人生，千辛万苦进了重案组，证明不了自己，都是白费。

张印的问题在于没难度的命案等于零，而能证明自己，让自己“过班”的案子肯定是难案，他这个菜鸟又如何能破得了？

和医院大夫一样，重案组民警绝对不能抱怨：“怎么还不过班啊！”或者在连续发生两起命案的晚上叼着烟卷发狠地说：“牛×再给我来一起！”

老天爷一定不会让你失望。

9月初，天还有点热，再过不了班的张印似乎该考虑走人了，他向搭档老贺抱怨“过班”太难。

就在这时，“报应”真来了。

到现场后，张印的第一反应就是她真美。一束阳光直射过来，少女侧脸的轮廓有些不真实。她颧骨很高，眼窝深陷，嘴唇微微张开，像要开口说话。她侧卧在地，一条腿压着另一条腿，上身微微后仰，一只手放在脸颊旁，另一只细长的手臂伸向远处，可那里一无所有。

她浓密的黑发散乱地铺在柏油马路上，脖子上有一条明显的勒痕，身上到处都是青色的小伤口。她穿着廉价的黑丝袜、短裙、紫色上衣。一个黑色手包放在身边，里面装着化妆品、卫生棉、一个手机充电器，还有几张表情夸张的大头贴。

她只有十三岁。

张印盯着她看了好一阵儿，然后悄悄抬眼看周围的同事。老贺、李逵、老猫这回没一个人敢开玩笑。这几位是出了名的“老丈杆子俱乐部”，全队十几个民警只有一个生了男孩。此情此景，他们沉默了。她完全是无辜的，她还是个孩子，有人引诱、强暴了她，然后又杀了她。这行径猪狗不如。

没时间哀悼，现场一片嘈杂，民警们开始工作。

重案组有句话，说一个人只能死一次，而现场能“死”一百次，你必须对现场万分尊重。现在，张印作为代理探长，就站在现场中心。不过他头大如斗，一片空白。张印是统筹一切的人，在现场他就是最大的领导，他可以调动、指挥所有法医、技术队员、派出所民警，但是他缺乏对付室外现场的经验。

如果是室内的凶杀案，谁都知道怎么破，就算表面上没有线索，你也可以板起脸，逼着技术队把整个屋子用吸尘器吸个底朝天。可室外的现场就没那么容易了。

现在，女孩尸体躺在地上，几个老百姓眼睛像铜铃一样瞪着看，派出所民警、法医和技术队的民警围成一圈。张印甚至能听到他们心里的嘀咕：“这哥们知道怎么破案吗？”

法医初步观察了一下女孩的尸首，不太软，也不太硬，眼球还很湿润，“死去大概十二小时。”法医学是一门综合判断的科学，影响判断的因素有很多，天气、湿度、地质环境等。换句话说，还是要猜。

旁边有个刚入职的热心辅警，不戴手套捡了一大堆矿泉水瓶子往张印面前一放，憨厚地说：“大哥，你觉得这些东西有用吗?”瓶子上全是他的指纹。老贺去询问一个水果贩子，老贺并不清楚之前李逵已经给他做过笔录了。派出所民警到附近一个卡口调取了治安探头，但是调取时忘记核对北京时间了，因此还要专门再去一次。一个小时后法医又开始催促张印把尸体拉走。

天亮以后，现场会被路人践踏，但这里可能有嫌疑人的头发或衣服纤维。张印焦急地踱步，盼望快点找到一些蛛丝马迹。

天快大亮了，张印不想让更多人看到死去的女孩。最终，张印放弃了“上帝”的控制权，尸体被抬走了，警戒条被撤掉，地上除了一摊血迹一无所有，现场在他眼前消失无踪。直到现在，张印还在为自己那一瞬间的懦弱而后悔。

获取死者信息异常顺利，女孩叫赵丁萱，因常常离家出走，在派出所出了名。她每次出走少则三四天，多则一个礼拜。第一次是2006年年初，她母亲刘岚说：“自从生理期开始她就不听话了。”那次她和几个差不多大的小崽偷车开去天津，加油站老板发现他们太小，报了警。第二次出走是半年后，赵丁萱和一个二十一岁的超市保安回了趟河南老家，

还私自“成了亲”。保安原封不动地把女孩送了回来，挨了女孩妈两记耳光，还好保安“没碰”女孩，免去一场牢狱之灾。

就这样，赵丁萱前前后后出走过五六次。

2007年9月9日是这个十三岁女孩短暂人生的最后一次离家出走。那天中午，她和母亲破天荒没去摆摊，也没吵架。两人心情都不错，女孩玩了会电脑就跑到院子里玩，还拿起一朵花，让母亲闻闻香不香。等母亲刘岚出门回来，发现女儿又带着小挎包和零钱不见了，电话关机。

刘岚忍到第二天，也就是9月10日的晚上，手机突然通了。那头很吵，有骂人和碰杯的声音，女孩说她和朋友一起玩，但不说是谁，声音恍惚，随后又一次关机。

第三天，9月11日晚上十一时，刘岚报案。她恶狠狠地要求派出所民警把女儿带回来，民警拨打女孩的电话，还是关机。

案件转到了重案组，立为疑似被侵害案，但那一天同时发生了多起命案，重案组办公室空无一人。9月13日凌晨，警员们陆续回来，拨打女孩手机，也是关机。直到9月14日凌晨四时许，赵丁萱的尸体在距离家门口三站地的位置被发现。

9月9日到9月14日这六天，赵丁萱究竟去了哪？见了谁？发生了什么？

重案组的会议上，法医的报告一向是核心，尸体本身就是故事。比如法医能看出来暴毙的婴儿到底是从床上掉下来摔死的，还是被保姆打死的。

但这次的故事有点短，尸检结果很简单。赵丁萱身上有多处尖锐物品的划伤，但伤口不深，衣服上没有相应的口子；颧骨轻微骨折，证明她曾被重拳打伤；手腕上有被绳索捆过的痕迹；她的阴道严重撕裂，证明曾遭受性侵犯或猥亵。

她的脸上被盖了块破塑料布，嫌疑人很有可能是赵丁萱熟悉的人。凶手把她骗到某个“角落”，持刀威逼，捆绑伤害，最后杀了她，但行凶过程中不想看到她的脸。

这个结论很容易得出，但有一个关键问题暂时无法解答——第一现场在哪儿呢？

重案组会议结束不久，9月14日下午两点，菜鸟探长张印和老贺敲开一座公寓的701A号房门。门一开，女人凶恶的眼光就越过两个人的肩膀向楼道里看，“她在哪儿呢？！”

刘岚脸上的肉耷拉着，咄咄逼人，赵丁萱看起来和她一点也不像。

张印的喉头哽住了，老贺让她“稳定一下情绪”——这句话等于判了人死刑。刘岚哽咽着说不出话，气势全消，她失去重心，一头倒地。两个警察赶紧扶起她，她就像孩子一样倒在老贺怀里绝望地哭号。

张印觉得，警察是世界上最差的职业。他“恨”这个工作。

过了好一会儿，刘岚才大概恢复了神志。老贺向她介绍了情况，态度不卑不亢：警方目前怀疑，是熟悉的人带走并杀害了女孩，希望她配合警察的工作。

老贺稍稍耍了一点心计，他把刘岚的注意力引导到嫌疑人“蓄谋已久”的方向上，尽量避免她像以往一样把矛头指向公安局。但他也没有说谎，现在认定的侦查方向就是如此。

但就在三个人一起辨认尸体后，刘岚察觉到了张印的软弱。她开始逼问张印，“我女儿是什么时间死的？为什么公安局没能在我报警以后立刻找到她？”

张印不知道该如何回答，刘岚很快把悲痛转化为愤怒，“你们都给我等着！”

就在这时，技术部门传来消息，赵丁萱最近加入过一个“杀手群”。群里没有真的杀手，只有十多岁的初中小孩。赵丁萱入群时发过一条信息：“没意思，谁能带我走啊？”一个网名叫作“我好想你、这一秒”的男孩主动加了她好友。两个人没聊几天就开始私订终身，赵丁萱的QQ签名改成了——“现在开始筹备我的婚礼会不会太早了？好幸福！”

赵丁萱小学三年级就辍学在家，她在家里见到的净是父母离婚、大姐出走这些糟心事。而且很长一段时间里她没接触过同龄人，很明显，这个男孩出现在了“对的时间”。男孩喊她出来约会，还要她带好所有重要的东西，暗示她两个人要开始一起生活了。

赵丁萱兴冲冲地从家里溜了出来，离家之前，她还在院子里玩了一会儿。刘岚回忆，“她还没大没小地劝我该找个伴儿了”。

技术部门很快查到了网名为“我好想你、这一秒”男孩的真实身份——一个十四岁的初二男孩，名叫刘立夫，父母都是工薪阶层。张印和老贺赶到学校，老师说刘立夫请了两天病假。两个人很快接到电话，说刘立夫和另外几个小崽去派出所“自首”了。

赶到派出所，张印绝望而愤怒。民警显然没把这帮孩子当嫌疑人，他们站在墙边小声讲话，不时发出笑声，只有刘立夫看起来有点害怕。

一个“锅盖头”男孩似乎想证明自己是头儿，走过来流里流气地对张印说：“大哥，咱都客气点呗，他们都是孩子……”

“闭上嘴，蹲下！”张印大喊。

待到把这帮不知天高地厚的孩子分开，他们就原形毕露了，多半吓得面色苍白，说不出话，“锅盖头”尿了一裤裆。刘立夫则自己申请戴上了手铐，很快，他就讲述了赵丁萱这几天的行踪。

他们几个是同班同学，锅盖头号称“大哥”。9月9日是锅盖头的生日，他想找另一个班的女朋友过夜。那个女孩不愿意，最后竟想出了一个办法，即女孩拿出压岁钱给锅盖头找一个小姐，让小姐陪他过夜。刘立夫是几个小崽里最懦弱的一个，也是唯一的一个处男。他被大家挤对得不行，就把网上刚认识的赵丁萱搬了出来。

9月9日中午，刘立夫在网吧里以“私奔”的名义把赵丁萱约了出来，还特意要求她穿上短裙、丝袜，给自己长脸。

当晚，他们几个人先去吃火锅喝酒，又打了台球，唱了歌，折腾到晚上十一点多。锅盖头叼着烟，游刃有余地和“小姐”调情。刘立夫则有样学样地抚摩赵丁萱，却被拒绝了。刘立夫觉得很没面子，对赵丁萱冷落下来。

晚上十二点，两对男女开了两间房，但刘立夫很快被赵丁萱赶了出来。不知道锅盖头从哪儿弄来了白色药片，说是“骚冰”，女孩吃了以后就任人摆布。尸检显示，那晚刘立夫半哄半骗让赵丁萱就着冰红茶喝下去的就是冰毒。

大概是因为第一次吸食，而且年纪太小，赵丁萱很快开始抽搐，大量出汗，刘立夫穿着裤衩跑到锅盖头房间求救。锅盖头和小姐吓得够呛，说去买药救人，随后退房逃走了。

刘立夫把赵丁萱拖进浴缸，灌满了水，以为这样就可以把血液里的毒品“洗干净”，他又去买了点感冒药。赵丁萱迷迷糊糊地说要回家。刘立夫打辆车，把赵丁萱送到距离她家只有几十米的地方，这时赵丁萱才清醒过来。

下车时，她问刘立夫还能再见面吗，刘立夫说以后再说，又加了句“对不起”。“没关系”，赵丁萱揉了揉眼睛说，转身走进黑夜。刘立夫的口供到这里戛然而止，再无任何线索。

到了下午，张印对几个哭哭啼啼的孩子无计可施，把他们重新关到一起，他们马上又活蹦乱跳，刘立夫也带着一脸鼻涕眼泪傻笑着。这群孩子的世界张印完全没有见识过，他不太相信自己的眼睛。

新线索很快到来，与刘立夫分开后赵丁萱并没有回家，而是去了天王星舞厅。那是附近农民工、站街女、中老年色鬼厮混的地方，门票二十元一张。

舞厅里有木制吧台，斑驳破旧的复合地板舞池，天花板高度也就两米多一点，还悬挂着粗大水管和手电筒一样的彩灯，赵丁萱和母亲最后一次通话，就是在那儿打的。

张印和老贺去了舞厅。老板娘是个个子小但嗓门高得出奇的女人。她态度诚恳，但一句实话都没有。老贺装作要给治安支队打电话，给舞厅贴封条。她马上一百八十度大转弯，保证全部配合。

老板娘说9月11日凌晨三点左右看到了那个姑娘，而且印象很深，因为她和周围人格格不入。她脸上的妆花了，长时间弯着腰，整个人很恍惚，但因为年轻，脸上“直放光”。

为了躲避周围搭讪的男人，小姑娘叼着烟走上舞台，“乱蹦乱跳”，而且就站在轰隆作响的大音响旁边。她一度怀疑这小姑娘要么是聋子，要么就是神经病。

跳累了，要下台，一个戴棒球帽等候多时的老色鬼不顾她是否同意，一把将她抱了下来。两个人大吵了几句，但很快没事了。老色鬼拿给她一瓶啤酒，两人有说有笑。快五点时老色鬼在舞厅门口拉着她的胳膊要往车上拽，两个人又发生了争执，老色鬼一个人生气地开车离开。

从那时起，老板娘就不知道女孩去了哪儿。

张印拿出本区地图，用红笔画了三个圈，那是天王星舞厅、抛尸地与赵丁萱的家。他又把三个圈连接起来，成了一个钝角三角形。这次重案组所有人和张印意见一致——凶手就住在这个三角区域里。

理由？那里的人都烂透了。

一开始，张印试图通过电脑破案，那是最简单的法子。他登录人口系统，检索住在那附近的三十岁到六十岁有过性犯罪前科的人，再用大头钉钉在地图上，一个钉代表一个嫌疑人。很快，大头钉就多到无处可钉。

张印这个菜鸟探长根本不知道，2001年就在这个三角区域，一个四十多岁的女“花痴”一口气指认了八十多个和她发生过性关系的男人，上至七十岁，下至十九岁，有一多半被送进了看守所。要想在一群犯人里找到一个犯人，这几乎是个不可能完成的任务。

张印就是顾虑太多，浪费时间。重案组的老规矩——人脑子比不上老天爷，真相和猜测永远差着十万八千里，笔杆和脚比脑子好使。

午夜时分，张印直接进入那片三角区域，不过从一开始他就感受到一股“神秘力量”——他和老贺看见一条灰白色的土狗两条前腿撑着地，撅起后臀狠狠叫了两声，冲着他们露出尖牙。张印刚下车，一只大概是吃了鼠药临死的大老鼠就疯狂地冲击他的裤腿，不管旁边的老贺怎么踢

打，老鼠就是不理，只认准张印一个人撕咬，直到筋疲力尽，倒在地上抽搐……

“这里阴气是真重。”老贺想点根烟，在身上拍来拍去地找火。

不久，在刑侦支队长协调下，抽调了一百余名民警开始对三角区域进行排查，这是空前的，当然不是没有隐情。赵丁萱的母亲确实没有放过公安局，她坚持每天到各类机关告状。正赶上不久前分局出了两档大事：有酒鬼闹事，抓捕时呕吐物回流，被呛死；一个孕妇在车站附近兜售摇头丸，便衣民警抓捕时，孕妇一路小跑撞上大客车，一尸两命。新任局长在大会上拍桌子，“谁敢埋事谁就先给自己挖个坑！”

按说，帮手多了是一件好事，但随之而来的就是巨大的压力。张印一天能接到几十个督察的电话，处理数不尽的汇报工作。有时连续两个信访件内容一字不差，相隔只有半小时，张印都得立即回复。

就是从这时开始，张印酗酒了，他常常在凌晨偷偷喝上一口，再用漱口水去掉酒味。重压之下，张印必须尽快破案，他开始不断往返那片阴森的三角区域。

三角区域的阴气其实来自社会秩序的颠倒。

这是一个典型的城中村，违建红砖楼，没水没燃气，铁梯子架在楼外，每一间房都装满了塑料袋和尿盆。没人打扫的食物残渣铺满地面，蟑螂在其中欢快跑动，走路嘎吱嘎吱响。张印每找一家都要捏着鼻子出来，嗅一嗅老贺点燃的香烟提神，也是在这段时间张印学会了抽烟。

比恶劣环境更让人绝望的是这里人人都撒谎。

他们的犯罪档案能有一大口袋，找不着几个完全无辜的人。比如有个独居的聋哑人，五十多岁，家里全是崭新的轮胎，用轮胎做床，在轮胎上吃饭。他是个贼，但派出所无法处理他，因为轮胎没编号，核不了案。

张印一开始的访谈很潦草，过了好几家，他终于意识到这是为什么——他内心隐隐害怕女孩曾被绑架在这里。他不敢想象，在这里，女孩的人生最后时刻经历了什么，菜鸟张印从来没进入过这个世界。

一听张印说是调查死去小女孩的案子，这里人都表现出极大的愤慨，也罕见地愿意配合警察工作，可当他们真盘腿坐在床上端起茶杯，却还是谎话连篇。

那个瘦得前胸贴后背的瘾君子信誓旦旦地说自己就是凶手，奖金最好先发给他。一个老太太显然恨极了隔壁房间里从不洗澡也不打扫卫生的小伙子，她有意无意地暗示张印，发现小女孩尸体那天，小伙子脸色惨白，像是受到了极大的惊吓。张印故意说：“那我就把他带回去，你给

我作证。”老太太吓一跳，赶紧往回说，但越说越错，后来干脆闭嘴。

这片地方，人的尊严消失殆尽，人们对命运投降，绝望代代相传。

调查到后期，内心软弱的张印再也无法掩饰那种鄙视，他们则尽量配合，蹲在墙角瑟瑟发抖。

这里唯一不怕警察的是一个八九岁的男孩，他总定定地看着老贺腰里的警棍。老贺逗他，把警棍扔向半空，用胳膊肘内侧与肩膀让它蹦来蹦去，最后稳稳地回到手里，男孩真诚地鼓掌。

有次老贺看到小男孩腋下夹着一个破笔记本，小男孩说是数学作业，张印不相信在这里能碰上爱学习的孩子，他快速扫了一眼笔记本，真是。

“干满三十年我就退休，一年都不多干了。”老贺说。

张印决定按自己的逻辑潜入三角区域。不真正进入凶手的世界，就无法直视对方，更无法找到对方的破绽。

那个午夜，张印和老贺匆匆吃了饭，再次回到那片荒芜之地。他俩无意中钻进一间藏在出租房里的“发廊店”。

其中一个略微年轻的黑皮肤女孩不肯回答问题，偷偷瞟着别人，张印拉她到门口，点燃一根烟，女孩接过去，嘬了一口，欲言又止。

“我说的不一定准。”

“你尽管说。”

“这附近有个醉鬼，就住我们后排，他经常过来找我。那天凌晨一两点钟他又过来找我，动作有点大，我不乐意。他跟我说了很多废话，还提到他经常做梦杀了那些不听话的小姐，最后又说他手上已经有人命了。他说这话那狠模样，跟真事似的。”

“哪一天？”

“就出事那一天。”

“他叫什么？”

张印在笔记本上写下一个人名和一串地址，临走之前他把整包烟塞到女孩手里。

当天晚上，张印带着十几个同事来到那个醉鬼的小屋。那人本身就是这一片的“重点人”，他曾多次猥亵妇女，而且他的住处距抛尸地很近。

那人缓慢地把门打开一条缝，张印把肩膀插进去，拱开门，十几个民警瞬间涌入，翻床垫，拉抽屉。十多分钟过后，醉鬼才提出那个显然应该在最开始提出的问题："你们来我家干什么？！"

张印余光扫着屋里，看着侦查员四处搜寻血迹、麻绳，或者死去女孩遗失的银项链。老贺钻进厨房查探老醉鬼最近有没有吃过炸鱼和西兰花，那是小女孩的最后一顿饭。

一无所获。

老贺把挂在墙边的一件夹克扔在老头身上，让他快点穿上去公安局。老头竟然咕哝一声伸出了右手，意思是叫老贺帮忙给穿上。老贺无奈地走到他身后，一边给他提裤子，披夹克，一边冲着张印挤眼睛，摇头，意思是不可能是他。

一小时后老头坐在了刑警队后院的讯问室，一只手铐在暖气上。走廊里，同事们透过门缝观察，然后纷纷摇头。

清醒的老头比喝醉了酒看起来还糊涂，一只白袜子裹在裤腿外，一只手穿过裤链门抓挠下体，呼吸均匀，四处乱看。这不是什么好现象。重案组有条规律：有罪的人会故作放松，假装打瞌睡，或者一言不发地看着一个地方不动；而无辜的人会揉眼睛，保持清醒。

当然，这条规律不一定适用所有人。一个没文化的老醉鬼凌晨三点被拉出来，身体柔软，丝毫不紧张，还对环境充满好奇，这可不是能装出来的。

张印进屋审问，老头一脸迷糊。聊着聊着，等张印问他有什么疾病时，老人突然来了精神："心脏病、脊柱侧突、肺气肿、椎间盘突出、高血压、糖尿病、喉咙和肾上有息肉……"

老醉鬼对这个世界的了解程度的滞后让张印吃惊。他不知道手机、计算机，也不知道国家领导人是谁。如果两个人的对话出现在电影开头，观众多半会以为这是20世纪80年代。

老贺骗醉鬼说桌上那台打印机是一架精密的测谎仪，老头左看右看，拍了拍，竟然信了。于是讯问的后半程变成了一场闹剧，老贺问他有没有嫖娼习惯，他拨浪鼓似的摇头。老贺打印出一张A4纸，上面写着"撒谎"两个大字。"亲娘咧！你们的机器真厉害！"老头睁圆了眼睛，再不敢摸"测谎仪"了。

其实老醉鬼有着种种不符合凶手的迹象。他没有其他住房，公寓又小，很难藏匿一个小女孩，更不太可能当着那么多夜猫子邻居的面把小女孩拖出来，他也没有车。

两个小时以前线索还是那样完美，一个有强奸前科的独居老人，在

发现尸体的凌晨嫖娼，还威胁不听话的小姐说自己杀过人。如今老头的身份一下变了，他只是个一无是处的酒腻子。

女孩赵丁萱继续死不瞑目，而代理探长张印距离离开重案组的日子似乎又近了一天。

张印最不擅长开会，他不喜欢当着一大堆人的面说话，可他是这个三角区域少女被杀案的“大脑”，不得不对着领导讲PPT——而且这一次是副局长亲自听案子。PPT的光照在副局长脸上，阴晴不定。

张印结巴着，还汇报得事无巨细，从监控录像追查到每一条线索的跟进，但讲述的主视角显然是他自己，队里兄弟听得懂，副局长可听不懂。

副局长是预审出身，“管人的本事超过管事。你说东，他肯定问西，从来不按套路出牌”，他不耐烦地打断张印的长篇大论，直接问数字：“那一片房子有多少户？现在取证取了多少户？采血采了多少户？”

“数据还没回来呢，他们还在统计。”张印嘟嘟囔囔。

屋里一片死静。

案件早就挂牌督办，市局专门有领导盯着，今天一看副局长的脸色，大家就知道他是来骂人的，现在这样回答不是主动找骂吗？都说重案组里不会说瞎话的探长不是好探长。警察不是完人，如果领导问你没准备到的问题，对策就是先用一条差不多的信息把缺口补上，回头继续查，这是一个善意的、小小的谎言。但如果你在这样一个大会上把领导晾在那儿，支支吾吾答不上来，就等于工作进度为零，所有的弟兄都免不了跟着挨批。

副局长连续提了几个问题，支队长和副支队长看向张印的眼神已经接近哀求。张印硬着头皮，实实在在地回答，近乎顶撞。

说起老醉鬼的线索，副局长挺有兴趣，他故意问刁钻的：提供线索的女孩手机号是多少？

这是一条无用的线索，更何况他们什么时候去找人都可以，号码重要吗？不重要。领导会打电话问吗？绝不会。

老贺张嘴就编了一个电话号码给张印解围。张印的声音几乎同时响起：“忘了问了，也不知道她有没有手机。”一向好脾气的老贺当时脸就耷拉下来。他在帮同事解围，同事却戳穿了他。

张印的脸火辣辣的，还在自我安慰——至少我没说谎。副局长立刻把矛头指向老贺，没明说他糊弄人，但言辞激烈，老贺可是警龄二十年的老同志。快散会时，老贺一个人从后门出去了，门关上时发出很大的

响声。平时很少说话的副支队长凑到张印耳边说："你太自私了。"

老贺是个拆迁户，给十岁大的女儿办张超市卡，直接充了八万。有个重案组的哥们儿买房，老贺说，"不够借你一百万，有钱了慢慢还给我。"全队都被吓到了。老贺工作时极其认真，但下了班就开着卡宴扬长而去。大伙总是羡慕："你说老贺这样的还在公安局上班为了啥？"最终大家只能得出一个结论——为了哥们儿。

重案组是个集体，大家一起吃盒饭，一起住单位，一起疯玩，一起破案调录像；在宿舍里点着烟，跷着二郎腿，为了争论嫌疑人住在哪儿吵得面红耳赤。

张印却一直和这个环境格格不入，他过于强烈的自尊心阻碍他融入这一切，他总想和别人不一样。张印没发现老贺是重案组里最善的人，只有老贺同情他，跟他四处乱跑破案。

"过班"不成，案子没破，唯一的朋友老贺还伤透了心。旁人看来，张印已然一败涂地。

不过张印并不太担心，因为他藏着一条重要线索没说。这是重案组的大忌，消息没同步，很可能在查案时发生大事儿，可这个菜鸟不管不顾，拼上所有，把宝都压在上面了。后来张印跟我回忆，那时"摔得最惨的都是自己给自己挖的坑"。

早在办案之初，民警就从电脑里调出一个特殊的名字，这个人是赵丁萱的母亲刘岚提供的。他是附近一个垃圾处理站的小老板，捎带卖早点。此前，赵丁萱曾在他那里卖过旧书和衣服，有邻居说他对赵丁萱的关心程度过了线。有人说见过他在公园里亲吻赵丁萱的额头。

邻居们都戏称他为"老八"。老八四十九岁，他外号的来源鲜有人知。张印有次问一个老片儿警才揭开了谜底。老八那个垃圾站的东西是半捡半偷的，有次他把某个大院里的孔雀"捡"回家养着，后来被几个莽汉按在地上胖揍，他还说"孔雀是自己飞进来的"。有个哥们儿骑在他身上猛捶，旁边有人起哄说："大哥你这动作像八神放大招啊。"当时拳皇街机火遍全国，从此大家开始叫他"老八"。

老八本身也有犯罪前科，只不过是普通的几次殴打与盗窃。张印找来老八的犯罪记录，细细地读。张印惊讶地发现，老八在2001年时还是个"全鱼宴饭店"的老板，有个小他十多岁的东北媳妇，不知怎么的，几年工夫就落魄成了这样。

片儿警对张印说，老八的媳妇是被他亲手打跑的，他打起媳妇来不要命，也不背着别人，好像那是他的一项"基本权利"。

发现这些细节后，张印独自在三角区域兜了好多圈。他进一步调查周围邻居对老八的看法，然后听到了一些传闻和暗示，很多人都会提及

老八对小女孩有异样的兴趣，但没人能提供确切的证据。

回到办公室，张印开始一一确认那些可能的嫌疑人的不在场证明，不过他没办法缩小名单，因为认定不了杀害小女孩的第一现场在哪里。他脑子里还是想着老八。

张印亲自填写了一张传唤证。

这是个私人垃圾站，前面是平房，后院的铁栅栏围着几扇破铁门和一堆漆油桶。老八半天才来开门，手里拿着电视遥控器，破旧的蓝色衬衫兜出大肚子，弯弯的嘴角向下撇着，整个人僵硬麻木。

“跟我们回去一趟，有事问你。”张印出示传唤证，老八接过传唤证，挡在门前，张印推了他一下，他才发着牢骚往里屋走。张印、老贺带着四个警探跟着走进这个偏僻、神秘的平房。

老八几乎家徒四壁，这里只有一个捡来的破书柜、一张露出棉絮的沙发，屋子中间摆着冒着尖的一大堆破烂。如果不是有张床的话，根本没人觉得这里会有人住。

几个警探把房间搜查了一遍，老八坐下继续吃烧鸭和面条，手边一瓶高度白酒。他还在慢悠悠地看着传唤证，那上面一共没有三十个字，他足足看了五六分钟，留下几个肮脏的指印。

“你看着点，我×！”张印看到了指印，怒气上头。

“哦哦，对不起，对不起！”老八竟把传唤证揉成一团扔进了垃圾箱，一脸无辜。

“你……”张印突然意识到老八这是故意的。

很多年后，张印向我讲述这一幕时才明白，他和老八之间旷日持久的对峙是从那一刻开始的。

对于小女孩的死，老八似乎毫无兴趣。他承认小女孩在他这儿卖过破烂，但很长时间都没见过小女孩了。他的表现波澜不惊，毫无破绽，最重要的是他没有作案时间。

小女孩的尸体是在9月14日早上五点发现的，她的死亡时间，法医推断“死去大概十二小时”，也就是说她的死亡时间大约在9月13日晚上五点。

老八说他9月12日和战友出去聚会了，13日凌晨回到家。但经侦察员核实，老八是9月13日去和战友聚会，当天半夜回到家，也就是说，他虽然说了谎，但实打实没有作案时间。

另外，老八家距离抛尸地点隔着两个半小区。他虽有一辆棕色半截

皮卡车，但坏了很长时间了，完全发动不了。于是，传唤四十八小时后，张印只能看着老八大摇大摆地走出讯问室。

一开始大家怀疑老八的时候，张印有些迟疑。这其实是他性格的一个缺陷，他总是要把心目中最靠谱的放在最后，他害怕到最后没有选择。这显然是缺乏安全感。到了后来，案件没有一样证据能指向老八。老贺认为传唤老八毫无用处时，张印却开始坚信老八就是那个禽兽，只因为他觉得“老八的态度很可疑”。

那段时间张印失眠严重，还得了尿道炎，撒个尿就虚脱到两腿发软。半夜时他会蹑手蹑脚地到后院去撒尿，不想别人看到他的惨样。他拒绝去医院，说要等案子破了再去，他要把所有身心都留给这个女孩被杀的案子。

张印有个女朋友，为人直率，讲究实际。她受不了张印整天恍惚而又健忘，有一回下班吃饭，女友发现洗衣店标签竟然还挂在他身上，就和他大吵一架，指责他把所有精力都放在案子上，都不和她交流。张印则认为那是在保护她，不想让她接触那些阴森森的事情。张印答应女友，破了这个案子，过了班就带她去江南旅游。

其实，直到现在，张印都没娶老婆。因为他知道自己是个偏执的警察，当面前有谜案时，破案是他唯一的救赎。

案发一个多星期，毫无进展。张印没法再等待技术部门可能的新线索了，他得由面到点，用一种赌博式的打法。他转而一边扩大资料搜索范围，一边埋头苦思。他竟真找到一条有用的线索——老八的平房有个地下室！

此前，城管、房管所、派出所清理过违规地下室，张印发现老八的平房名列其中。上一次搜查时老八没提，张印他们也压根没搜到这个地下室。老八的平房地上面积不到九十平方米，地下室却足有一百五十平方米，八间房，曾经是个日租小旅馆，有空调和除湿器。后来因为墙壁开裂，没人敢住了。

同时，张印琢磨，法医对死亡时间的推定也不见得那么精准。他又向法医确认了一遍死亡时间：尸体没腐烂，“眼睛还是湿的”，死亡时间最多不超过十六个小时。不过同一个事实，也可能有多种可能，比如法医也认可张印提出来的另一种可能——凶手抛尸前，假如把尸体存放在一个阴凉的地方，那么尸体腐化就可能被推迟，甚至可能推迟二十四小时以上。

如果真是这样，老八会不会是在9月12日杀害了女孩赵丁萱，之后将尸体放在地下室待了一天，13日自己出去与战友聚会，13日半夜回来后再把尸体拖到了外面呢？

这是个大胆的设想，老贺不认同，他觉得张印是在带着答案找问

题。

老贺反对的理由很直接：老八收破烂的皮卡车早坏了，他没法运尸。如果是把尸体拖过去的，那就太远了，半小时也不一定能到，而且太冒险。他完全可以把尸体抛在距家很近的地方，比如某个下水道、河沟，或者灌木丛里。

不过别人的话，对张印都是耳边风。那天晚上他带着老贺第二次去了老八家。

“老八，你家有地下室是吗？上次怎么没跟我们说？”

“地下室？”老八像第一次听说这三个字。

“对，上次不是城管还来查过一次吗？”

“后来再没人来了，封了。”老八说得坦然。

“你再想想，你最近进过地下室吗？”

老八看似想起地下室的存在，也承认现在那里还放着一些东西。但说地下室没电，只能拿电筒下去，张印注意到说这话时老八的口齿有些不清不楚。

张印和老贺走进地下室，那里像一口深井，又热又湿，走廊把房间一分为二，每边各有四间房。电筒光把走廊里的人影拉长，张印心想着这是老八第几次撒谎。

地下室中间有台除湿器，管子下面有个铁盆，里面有层薄薄的水，显然最近开动过。一个破旧书桌靠在墙边，上面有几个啤酒瓶。张印四处细查，盼望着奇迹出现，比如在角落发现女孩遗失的银质心形项链。

他兴奋极了，脑海里浮现出犯罪现场的模样，但是他一无所获。突然间，张印注意到墙壁缝隙里有个银白色耳钉，他没吱声，偷偷揣进兜，像是生怕老八看见。

“你最近一次下来是什么时候？有带什么人下来过吗？”张印问。

“哦，我下来过一次，但忘记哪天了。我想找点什么来着……反正我下来之后感觉有人盯着我，我害怕，就上去了。”

张印眼睛死死盯着老八的眼睛，看见他心虚地咽下口水，喉结耸动。

“你那两天见到她了吗？”张印并没有说是谁。

但老八马上就反应过来：“记不清了。”张印记得万分清楚，同一个

问题，上次问老八他说的是“没见过”。

张印眼神丝毫不动，就盯着老八的脸。老八搓了搓脸，开始喃喃自语：“我觉得吧，这种人应该枪毙且立即执行，要是我有个女儿被人弄死，我一定找哥们把他干了。哎，警官，你们案子查到什么程度了，不行我可以帮帮忙，我人脉挺广的。”

老八说他在地下室感觉到“有人盯着他”，他是想暗示那个死去的女孩曾经在这个地下室里被捆绑过吗？老八第一次还说对这个女孩一点不关心，现在查到地下室了，他又反过来要帮警察的忙——老八就是凶手！不顾老贺反对，张印再次带走了老八。

警察的一生中总会碰到这样一起案件，有些难以言传的东西瞬间击中了你，那可能是嫌疑人的一个表情，可能是死者手机上一条诡异的短信。它们会让你在没有确凿证据的情况下坚信对方就是你要找的嫌疑人。

更奇妙的是这种线索不属于别人，只属于你自己，只有你看得见，那是属于你一个人的案子，你要做的，就是拼了命来证明你的灵感是对的。张印也被那种难以言传的东西一瞬间击中了。

多年后，张印回忆起带走老八的场景，依然记得一个细节。给老八戴手铐时，张印发觉他的手掌没有出汗，比自己干燥得多，“我当时心里就咯噔一下”。张印没想明白，难道这人就不害怕吗？

十五分钟后张印来到办公室，坐在了老八的对面。

已是凌晨了，全队侦察员和抽调来的民警都窝在会议室，为小女孩命案加班汇总资料。他们眼圈发黑，脑子跟不上嘴巴，一个多礼拜每天只睡三四个小时，这状态显然撑不了太久了。

张印之前没跟任何人打招呼，包括副支队长和支队长。他来到小会议室，按捺住内心的雀跃，轻描淡写地说又把人带回来了，大家满脸怪异地看着他，没人吭声。

事后张印才明白为什么大家当时的脸色那么难看，他们都以为张印掌握了重大线索，或凶器，或证人证言，准备独自向领导请功了。重案组曾经有人这样干过。沉默一阵后，大家还是各司其职，准备陪老八来一场声势浩大的表演。

讯问室旁实验室的门大开着，几个重案组的民警忙碌地操作着根本不会使用的机器，小女孩扎眼的血衣和挎包就放在桌上，仿佛他们已找到了攻克难关的答案。

张印押着老八从实验室门口经过，老八往里看了一眼，但面无表情。所有警察都表现出对老八很冷淡，暗示他只是个普通的嫌疑人，没

什么特别之处。

随后，张印押着老八上楼梯，进到支队长办公室。一把高大的黑皮座椅，一张黝黑泛红的宽木桌，一书柜精装的刑侦书，一片引人注目的照片：抓获犯罪嫌疑人的、授勋仪式的，还有集体一等功的奖状，盖着公安部大红印。

办公室的墙上挂着赵丁萱被杀案的现场地图和小女孩尸体照片，旁边的白板上用红笔大大地写着老八的姓名、年龄与身份证号，异常醒目。这些都是提前布置好给老八看的，都在暗示：老八，你该认赌服输了。

一个老预审员借来白衬衫，领导般威严地坐在皮椅上，这一招通常很有效，老百姓都认领导。

“领导”语速很快，都是短句，铿锵有力。张印站在老八旁边，激动地等待着那一刻，等待着老八在重压之下呼吸紊乱，手脚发抖，现出原形。

他们配合得很完美，几个民警轮番上阵对老八狂轰滥炸，这是典型的熬鹰战术。他们其实玩了一个“小花招”，民警并没有实际填写传唤证对老八进行传唤，也没有给他戴上手铐，而是先走证人询问程序对老八施压，这样可以在二十四小时的传唤时间基础上多争取些时间。

民警们动用了一切在法律和人道允许范围内的手段，可是张印惊讶地发现，地下室里那个有点惊慌的老八不见了，取而代之的是一座毫无感情的雕像。无论怎样讯问，老八都一遍遍重复着之前的证词，他没承认任何事。

天快亮了，张印听到同事窃窃私语，他无法忍受这样的声音。张印开始大声对老八说话，说自己知道老八是个什么样的人，知道他以前怎么像个疯子一样殴打老婆，也知道他和赵丁萱之间的关系。

老八耸了耸肩，端坐在椅子上瞥了张印一眼，漫不经心地打了个哈欠。他左右看了一圈，用动作表明了态度：那你们这是干吗呢？办我呗，别浪费时间了。

张印脑袋腾地一下蒙了，内心的平衡瞬间被打破，辛辛苦苦营建的东西垮了。他努力思考，但越是绞尽脑汁就越晕。他接着试图感化老八，引起老八对女孩的同情。他说了几个开放式的问题，然而这是讯问中一种严重的倒退，预审员打起了哈欠。

虽然张印没有任何拿得出手的直接证据，但他依然坚信对面坐着的就是嫌疑人。门口的同事散去了，张印觉得他们中一定有人在说：一个年轻的小民警想露个大脸，结果把屁股露了出来。

不，还有一个撒手锏！

糊里糊涂的张印趴到老八耳边，努力显得胸有成竹，从口袋里掏出在地下室捡来的那个银白色耳钉，摆在老八面前——

“风过留痕，雁过留声，你看看这是什么？”张印急疯了，他明知死去的女孩是没耳钉的，他只期望唬住老八。

老预审员愣住了，随后勃然大怒。白胡子在抖，使用证据这么大的事，竟然都不和他商量一下。

老八直视前方，只扫了一眼耳钉，随即侧过脸盯着张印。张印的手竟然发起抖来，老八鄙夷地一笑，随即彻底放松下来。

全完了，张印输了。

那个廉价的耳钉根本不是受害人的，张印知道，老八也知道。现在张印失去了一切威严，他是个说假话的傻×，一个毛没长齐的小崽，想跟几进宫的老炮斗法，老八再也不会相信他了。

其实，张印不适合重案组的另一个原因就是他不会“问人”。他会天真地给嫌疑人递烟，买冰棍和汽水，然后期望对方“尊重”他，说真话。一旦发现对方说谎，他就暴跳如雷，大骂起来。对极个别供述较好的嫌疑人，张印也很难问得下来，因为他用的是一种挤牙膏的办法，老贺评价他是“给他自己记笔录”。

那天，他们讯问老八六个多小时，副支队长觉得不能再耗下去了，就给老八签了传唤证，带着老八到总队测谎。总队的测试员说他怀疑老八没有正常人的情绪反应，老八的线条“像个死人”。

更悲催的是，那天中午女孩的妈妈又找来了，她要见主办案件的民警。张印趴在桌上疲惫不堪地笑了。认识刘岚的人都说刘岚“是个精神正常的疯子”。

她五十五岁，前夫是个狱警，大女儿在一个大公司上班。几年前，她到前夫单位找到领导，说前夫“乱搞男女关系”；然后又到大女儿公司状告大女儿和父亲乱伦，弄得鸡飞狗跳的。有的人，日子过得好好的，非要有意无意把人生弄得一团糟，还以受害者自居。

离婚后，她不让二女儿赵丁萱继续上学，两个人在一家邮政储蓄所门口摆摊，卖些刀具和饰品度日。还时不时去骚扰一下前夫和大女儿。小女儿赵丁萱的命运也就此转道，而这也是一个张印从来不曾接触过的世界。

这些天，刘岚疯了一样地写信、打电话告状，张印时常被搞得一肚子火，但每次张印都耐心地接待。今天张印还准备像往常一样接待她，

他有心理准备，因为前几次刘岚都很激动，但这一次，刘岚一身黑衣，态度和往常相去甚远。

她的第一句话就语出惊人："警官你辛苦了。"让人吃惊的是她开始向张印道歉，原因是她打听到派出所在上报重案组之前已经做了基础的失踪人口查找工作，而且重案组一直在积极努力地查案。

她看着张印的黑眼圈真诚地向他鞠了一躬。张印不知所措，这个女人真能面对女儿死去的事实，并从以往蛮不讲理以受害人自居的状态中走出来吗？

张印谨慎地给她说了些宏观的侦查现状，女人直截了当地问："是不是老八干的？"没等张印有反应，她又摇起头，说老八不太可能。

但说着说着她那不受控制的脾气又上来了。她没指名道姓地大骂张印，可能是张印满脸胡须和惺忪的睡眼感动了她，她转而骂起了公安局。

"假如是你们家的孩子出了这个事，你们也这么查案吗？"她直视张印的双眼。张印坚定地点头。

她自嘲般笑了，"案子破了有什么用？我女儿也回不来了。"随即起身，和张印握手，头也不回地走了。

那天早上五点，窗外的天灰蒙蒙的，张印一个人坐在办公室里发呆。他拿起一罐啤酒往下灌，喉咙发紧，随手一扔，哐当一声砸在地上，他想找个人聊聊，但其他民警都睡着了。讯问的过程一幕幕在眼前回放，定格在老八最后那轻蔑的一笑与无比放松的肢体语言上。

他透过窗户，看着尚未熄灭的路灯在水泥地面上洒下的一层柔和的光。他想起讯问课上老师讲过的：警察应当是嫌疑人的一个窗口，在四面墙壁的讯问室里逼得对方退无可退时，嫌疑人会看向窗口，那是他唯一的出路；然后他会在警察的"引诱"下奔向窗口，向警察说出内心最深处的秘密，为了解脱，他会把一切大白于天下。

然而现在，老八成了张印的窗口。因为自己过于急躁，过于自大，张印现在撞得头破血流。

局长还在等结果，老八也要大摇大摆回家了，所有人都知道了。

张印迷迷糊糊喝了几罐啤酒，然后走向窗户，纵身一跃。那是一栋老楼，层高比较高，二层至少相当于现在楼的三层。

探长跳楼，古今未有。

关于跳楼这件事，他的回忆似乎和事实脱节。

当时门口的保安目睹了一切，他告诉我，张印是从二层空调外机上掉下来的，在地上瘫了一瞬间，然后像没事人一样站了起来，甩动着一条胳膊极为夸张可笑地向前跑，快跑到大门口时再次摔倒。

同事送他去了医院，一路上他双眼紧闭，不言不语。他摔断了右腿，扭伤了左臂，躺在医院里，背部湿透，无法翻身。

张印在医院住了三个礼拜，每天抱着司法考试书装模作样。开始几天他“麻木不仁”，几乎无法清晰思考。他将自己封闭起来，不接电话，不和任何人联系。不久他开始反思，做警察是他的真正使命，还是人生道路上一个随机错误？

张印出生在一个二线城市，父亲是个水利工程师，母亲经商。他小时候亲眼看见优秀而强势的母亲将搞外遇的父亲赶出了家门。

从此他和母亲相依为命，刻苦学习但漫无目的。成绩不好时母亲恶毒地羞辱他，责骂他，逼他成材。他的母亲和受害女孩的母亲刘岚一样，用谩骂来宣泄一切情绪。但有一点和刘岚不同，母亲从小就给张印灌输一个观念：男人最重要的是要有尊严。

高三下学期，他听表哥讲起公安大学的军事化管理，那些近乎虐待的训练，还有穿着警服参加大学生方阵比赛时少女扑过来要电话号码的趣事，他恍然大悟。于是不顾母亲的反对，他毅然报考了公安大学。

在他的幻想中，自己是被坏人包围着孤身搏斗的好人，只有警察这份工作才能满足幻想。

毕业后前五年，他是一名治安民警，在派出所里长期面对一个介于黑白之间的灰色空间，老民警多少有些“油滑”，而且少见大案，这都让张印不满。

于是，他做了一个很不同凡响的举动。他在午休时闯进支队长办公室，朝一脸疑惑的刑警队一把手递上自己的简历。

“我想加入重案组。我大学时射击课九十七分，刑法满分，专业课分数也是班里前三，我觉得我能胜任重案组的工作。”

支队长以为面前这个二十出头的小伙子搭错了神经。当然，每个警察都可以申请自己感兴趣的职位，大家都可以去自己想去的地方，比如机关单位，可哪有这样直闯领导办公室毛遂自荐的？还以为在学校里呢？分高就能解决一切问题？！

就这样，张印隔三岔五就去刑警队“骚扰”一下支队长，连续好几个月。支队长撵他出去过，也威胁他要把这件事告诉他们派出所所长，但他就是不肯走。

这里面有张印的人生哲学，张印觉得只要努力，就可以成功，失败一定是因为不够努力。一贯内向的他这样厚着脸皮闯支队长办公室十多次，竟然真的成功了。

适逢刑警队年龄老化，局长给了二十个名额，有一百多名年轻民警报名。支队长大概是为了避免张印再来办公室烦他，终于让张印得偿所愿。但张印与重案组太格格不入了，尤其是这个菜鸟被捧杀为“代理探长”后，这个夏天不但恐怖，简直就是弥漫着死亡气息。

面对老八，他为什么会失败呢？难道是他还不够努力吗？空无一人的病房里，张印避无可避地面对着自己。他为什么要冒险向老八出示那个天知道属于谁的耳钉呢？

这么多年以来他不断努力，不是对成功的渴望，而是对失败的恐惧。

又躺了几天，他开始痛恨老八，甚至有点想杀了他。

矛盾的是就在同一刻，他觉得身心又开始运作了，内心情绪也惊人地平静。他满脑子都是老八，清醒的每一刻都在想他，他的人生出现了新目标。

三个星期后，右腿上打着厚厚的石膏，张印出院了。他明明可以拄着一支拐杖走路，但偏偏要拄双拐。因为单拐看起来更像一个长年累月的瘸子，而双拐能提醒别人他在恢复中。

回到单位后，领导们对他和蔼了很多，但同事们关于他跛足的笑话层出不穷。大家开始叫他“瘸探”。有个老民警把他的牙刷牙杯放到了办公室最高的柜子上，他没说什么，就是笑了笑。

张印知道这些笑话都是善意的，他们用变本加厉嘲笑他瘸腿的方式掩盖了更大的悲剧——关于他跳楼的事。直到一个民警笑着说，“瘸毒瞎狠秃好色，之前你斗不过老八那个秃子，这回你俩可以拼一把了！”张印板起了脸。后来，再也没人敢和张印开玩笑了，大家觉得张印变了，少了冲动，多了深沉。

张印当然知道这起案子要“黄”了。

重案组就像沙漠，案件一层一层堆积而来，时间会把很多大案覆盖掉。再大的案件破不了也就是个案子。四个探组各自接了新案子，赵丁萱被杀案已经被装订成卷了——那代表它将会和无数个未破案件一样，逐渐淹没在后院的案卷大山之中。

破案对警察来说是工作，但对嫌疑人来说被抓就完蛋了，双方为此付出的努力是不对等的。张印强迫自己不去想老八，而是再一次审视证据，他首先得完全深入到老八那个世界里去。

在抛尸现场东北角三公里的地方有个村子，村里有个老实巴交的屠夫。几个无赖成天到肉铺骚扰，骂他是杀害小女孩的凶手，威胁要报警，趁机免费拿走他挂在钩子上的肥肉。张印去找过屠夫两回，对他印象也很好。

可能是被诬蔑后压力太大了，没过两天，屠夫竟在吊灯上上吊了。当张印像对待一个彻头彻尾的陌生人一样把尸体从头看到脚时，老贺说："你比以前老了些，也狠了些。"张印没吭声。

回到单位，晚上张印才兴致勃勃地告诉老贺他当时在想什么。原来他一直觉得屠夫尸体下的拖鞋蹊跷，左右位置与双脚摆反了。后来他才想明白，屠夫一定是用左脚弄掉右鞋，右脚弄掉左鞋，这才肯定屠夫是自杀。

老贺被良心折磨得不安，张印却一副放松的样子，他说没别的凶手。队里的老民警都知道，手头有多起命案时，一旦对其中一起倾注过多感情，付出了太多努力，就是对其他案件的不公平。

那天晚上，重案组在附近一家酒馆聚餐，大家为小女孩的命案忙碌太久了，身心疲惫。张印在桌上有点别扭，出了那件事以后，他不再喝酒，而且老贺坐在他对面，自从上次在大会上张印让老贺下不来台之后两人就不太说话。但几瓶啤酒下肚后，出乎意料地，老贺主动坐到了张印身边，紧紧搂住他的肩膀。

"大张。"

"贺哥。"

"大张。"老贺再次说。

"是我，贺哥。"

"是兄弟不？"

"是兄弟。"

"是兄弟不？！"

"必须的。"

"其实我挺佩服你的，你知道吗？"

"比如说呢？我有啥让人佩服的。"

"你像个'傻×'似的。"

张印大笑起来。重案组民警总是不擅长表达真心实意，有时说着说

着就沉默了，有时赞美赞美就骂人了，本来想说的好话，到嘴边就变成了段子。

老贺又半倚在张印肩膀上做出一个“猥亵”的动作，在场的民警都笑了。终于，哥俩都忍不住笑了，张印学会笑了。

买单后，民警们都回宿舍蒙头大睡，老贺和张印躲进车里，待在一个厂区大院门口。老贺劝张印放下这起案子，张印沉默不语。老贺转而讲起自己的经历，工作里倒霉的和有意思的事。

突然有个看门老头让老贺滚开，两人吵了起来，老头还报了警。当警灯照亮大街时，老贺和张印赶忙开车往单位跑，在这座由他们守卫的城市里，此时他们变成了被人追捕的对象。

张印吓得够呛，老贺轻蔑地看了他一眼：“没事！咱们重案组都有破不了的案子，这事谁管啊！赵丁萱的案子不是也没破吗？前前后后上了多少人你说说！”

张印开车到了刑警队门口，老贺已经睡着了，眼镜耷拉到嘴边。张印叫他起来，他不耐烦地一挥手，“别烦我，我就在这儿睡了。”

最后老贺吩咐张印：“明天早上记得叫醒我，咱们再去找老八。”

凶手，年龄应当在四十到五十之间，未婚，长期独处。从犯罪现场来看，凶手是性变态，他缺乏愧疚和同情心，可能将犯罪行为合理化。

在张印和老贺看来，这份总队出具的报告活脱脱就是老八。但是迄今为止，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认定老八就是凶手。民警们听到很多谣言，找过很多人，但找不到第一现场，老八逍遥在外。

可凶手还能是谁呢？“瘸探”张印拄着一对拐杖和老贺回到了三角区域，重启对老八的调查。

白天，无论老八去哪儿，张印和老贺都在身后不远处跟着。老八偶尔会闯红灯，或者用其他的花招摆脱他们。有意思的是老八并不在乎，反而有点洋洋自得。

他们互相非常熟悉，张印经过这么久的调查，对老八的生活习惯了如指掌。老八也知道这位年轻人的真实姓名，甚至知道他的老家是湖北的，也知道他没结婚。换成其他人在这种情况下会气到半死，破口大骂，可是他们之间却什么也没发生。

自从上次审讯后，两个人在老八的破平房外面多次碰面，交流甚至没了火气。这是一场意志力的消耗战，大家似乎都在等待对方失去耐心、露出马脚的一刻。

到了晚上，张印独自开始值一种特殊的班。他每晚都到老八家附近最火的一家卤煮店里坐着。他跟客人聊天，请他们喝啤酒。店里的客人大多之前见过面，知道他是警察，但免费啤酒谁不要呢？张印逐渐发现他们都是一群骗酒的老无赖，但还是坚持每晚都来，他只想从老八的角度看看世界。

他确实了解到了许多以前不知道的事情。比如，老八以前有个小媳妇，比他小十多岁，非常奇怪的是这个女人十五岁左右就嫁给了老八。张印打听到消息，两人没结婚之前，老八听说女人有个年纪差不多的相好，于是就在女人回家的路上伏击，强奸了女人。两人结婚之后，老八有次喝醉了，叫了一些朋友到家里来，要共享女人，女人拒绝了，老八打得女人手脚麻木，逼她向朋友道歉。

大家说女人为了儿子忍了下来。一天，儿子跟着老八去看烧垃圾，儿子爬上树，摔下来，死了。女人悲伤一阵后，就离开了。

得知这些信息后，张印又是兴奋又是烦躁，更加相信自己的判断。这个老八人前人后根本就是两个人，不为人知的那一面完全是个暴力狂、变态。现在没有女人让他发泄，他会做出什么事情来？

“没有人可以一直演下去，包括老八”。张印对自己说。

张印和老八在卤煮店里遇到过两次，两人擦肩而过，都装作没看见对方。

老八的平房前不知道什么时候装了一个监控。摄像头上面有个红点，正对着张印停车的位置。张印第一次发现时吓了一跳，他调过很多录像，知道这种摄像头有夜视功能，但不能转动。他拄着拐下车，看着摄像头，在墙根撒了一泡悠长的尿，回到车上，稍微往远处挪了一点，移到监控以外的地方。

10月份的晚上天气已经很凉了。街道寂静无人，一个醉汉走到老八的门口，抄起一块板砖朝门砸去，没想到板砖反弹了回来，醉汉一屁股坐在地上，头上渗出了血。

事后张印还在思考，当时最正确的做法是什么，他当然可以送醉汉去医院。

这时老八披着睡袍走了出来，手里拿着一块毯子，看了看“崩裂”的门板，骂了一声，然后把毯子扔到流浪汉身上。张印以为两人认识，但老八漠然地站在那儿，打了个电话。老八似乎没看到远处的张印。几分钟后，救护车驶来。

回到警队，张印心里乱得很，也说不上老八触动了他哪根神经。他一次次回想老八站在台阶上打电话，拿毯子救人的一幕。

那天午休时分，张印来到老八的平房附近，他在卤煮店外看到了老八勉强修好了的棕色皮卡。也说不上怎么想的，他单腿跳上卤煮店台阶，直奔老八而去。

老八穿着破旧的衣服，一个人，一碗卤煮，一瓶白酒，凳子上放着一个黑色的大塑料袋，没人愿意靠近他。两个人就这么面对面坐到了一起。老八叫张印死瘸子，张印叫老八秃逼，两个人脸上都挂着笑，想把手藏在对方看不见的地方。

老八先动了，他缓慢地斟酒，盯着张印的眼睛把二两白酒杯推了过来。下午还要上班，张印犹豫了一下，左右看了一圈，接过来，喝了。

他们一开始没说话，你来我往地一杯杯喝着，一瓶白酒很快就喝光了。经过的人们都用鄙夷或惊讶的眼光看着老八的破衣服和张印的拐杖。张印时刻提醒自己，如果身边没人，如果换个地方，他俩很可能会抄家伙要了对方的命。

也不知道谁先说的话，就停不下来了。他们说了些抱怨社会的段子，张印一开始还是随口应付，后来想起这些天办案的委屈，也渐渐越说越多。

老八那双指甲缝满是老泥的手，在张印身上故作亲热地拍了两下，隔着衣服张印都觉得被拍的地方直发痒。

老八讲起他1998年包鱼塘，大水把大白鱼全冲走了，赔光了钱。后来，来这里开全鱼宴，把借来的钱又都赔光了。从此开起垃圾站，说着说着东北口音就出来了。张印则绞尽脑汁把和自己接触过的女人编成段子，半真半假，添油加醋。老八好像也挺高兴，挠着红亮红亮的秃脑袋、抠着裤裆说：“我前几个月还去了趟歌厅……”

张印咳嗽着，忍着想吐的冲动，晕晕乎乎地笑。一个公安大学的毕业生和一个拾荒的嫌疑人坐在一起喝酒，不知道这样的事还会不会再发生。

老八喝多了，上半身直晃悠。为了够一道菜，他上半身前倾，一回身可笑地坐在了地上。“您没事吧？”服务员小女孩过来拉他，他一巴掌甩开。“你没事吧！”他没好气地说。张印笑到喘不上气。

临走时张印抢着付了账，老八问他什么时候公安局才能去找真正的凶手，“好放我两天假”。张印笑着说职责所在，没办法。

“你觉得还能发案吗？”张印看着老八。

老八头也没抬，嘿嘿笑了：“老弟，你是不是对老哥还有误会呢？”

张印强压心头的情绪，摆摆手。

出门时张印拒绝了老八把他送回单位的提议，平静地看着老八坐上破皮卡画着圈往前开，一回头，抠着嗓子眼把酒全吐了。他有点晕，胃里有一条火线在燃烧，但腿没那么疼了。他急急忙忙走了两步，发现拐杖少了一支，又回到卤煮店。

当时来不及多想，但事后他反应过来，从那时候起，他真的瘸了。他放弃了一支拐杖，一歪一扭地走向发现女孩尸体的地方。

要离开时，张印本来是想和老八道别的，他觉得以后不会再见了，但后来他改变了主意。喝酒时老八无意中透露了一个惊人信息，给了张印绝地反击的机会。

老贺接到电话，不到二十分钟就赶来了。他俩就在那条巷子中盘腿而坐，重新分析案情。

有线索指出老八以前有一辆没牌子的破面包车，为了收破烂方便，后来换了这辆皮卡车，没人再见过那辆面包车。抛尸的车辆如果不是皮卡，就是那辆面包车。

老贺问他凭什么这么推断。张印说，因为老八讲了个段子，说他前几个月和一个小姐在后座上发生过关系——但是他的皮卡车是没有后座的。老贺兴奋至极，张印却很平静，叼着烟说："权当死马当活马医呗。"

老八的确有个关系人，那人承认那辆面包车是自己在五年前卖给老八的，也知道那辆车现在在哪儿，因为上个月老八又把车卖回给他了。

来到停车场，看见面包车停在那里，张印的心脏突然怦怦跳了起来，他害怕老八已经把里面的证据都销毁了。

他们叫来了技术队，把车座套和地毯翻了一遍。老贺在副驾驶上找到一小块深褐色的污迹，但张印觉得不太像血。技术队说结果要等一段时间。突然间，他们疲惫至极，张印缓缓吐出一口气，回到自己的车上瘫坐下来。

等待微量物证的鉴定结果是个漫长的过程，而队里其他民警早就对老贺和张印心怀不满了。张印一向格格不入，现在更招人烦了。他只和别人聊案子相关的事，一旦聊点别的他就把脸转开。

他们足足一个多月没有参与到正常的案件轮转当中了。老贺和张印的执着一开始令人敬佩，但后来大家私下认为这是彻头彻尾的自私。大家都接案子，大家也都有没破的案子，不能光想着自己那一亩三分地吧？！

有几次其他队的哥们过来问老贺在哪儿，队里的民警装作算命的样子，把墙上的地图摘下来，闭着眼，神神道道地对着三角区域一通乱

指，说俩人都在这里面呢。

有个老民警之前一直认为队长偏心眼，太纵容张印，只是老贺在队里人缘太好，没直接发火，但这股火气在一次早例会上爆发了。队长安排好各组的勤务表，唯独没有张印和老贺的。老民警站起身来，把表格当众撕粉碎，摔门而去。

会后张印主动承担了一起需要排除刑案嫌疑的自杀案，可老民警依然不依不饶，“哎呀，我们张大探长现在连自杀都管了，母猪都能上树了……”他知道张印是个一沾火就着的火药桶，他就是要找碴。旁边几个民警都停下手头的活，静观其变。

张印慢条斯理地把报告从打印机里抽出来，小声说：“母猪要是能上树，肯定是公猪给撵上去的，跟我没啥关系吧。”全队人哄然大笑，张印不但会笑了，而且开起了玩笑。

面包车上的痕迹很快得到了反馈，唯一有价值的发现是，小女孩头发上提取到的一些灰色纤维，和面包车上脚垫的纤维一致。但这种原料不算罕见。

领导们再也等不下去了，某领导拍了桌子，要求立刻结案。压力一层转一层，领导层的脸色都是青的，官越大越青。在一次支队内部的会议上，老贺意味深长地和张印咬耳朵：“老八又要进来了。”

抓人前夕，队里所有的愤怒和埋怨都消失了，取而代之的是一种让人心惊肉跳的平静。

10月23日，距离小女孩遇害近一个半月，晚上八点，老八再一次被请到了警队大院。张印唯一的心理优势就是小女孩可能在面包车的脚垫上平躺过，但这也将是对老八的最后一次传唤。再破不了案，这条腿就白瘸了。

抓人前几个小时，张印的心上下乱跳，还一阵阵头疼，因为没有直接证据。老贺对于现状感到很悲观：“过了这么久，他内心深处真的已经相信不是自己干的了。”

张印回过神来拍了拍老贺的肩膀，安慰他：“这次以后我们不会让他再杀人了，再也不会了。”

其实张印心里一点谱都没有，他躲在讯问室门外，透过门缝紧紧盯着坐在桌子对面的老八。在他看来，这个令人厌恶的平凡老头就是凶手，但队里的人大多半信半疑，因为张印找到的一切都是疑点，不是证据。

没错，老八是撒了谎，他说他9月12日有不在场证明，实际上是9月13日，但一个酒鬼记错一天不正常吗？没错，他没说家里有地下室，但

他没必要说啊，谁跟警察什么都说呢？至于他的面包车，那是没牌照的赃车，来路可疑，他当然不愿意说了。

他实在太不起眼了，邋遢的打扮，唯一有点不同的就是他脖子上有一串木制罗汉珠子。之前的讯问中他时不时就要晃两下脖子，弄出点动静，显然是多年形成的习惯动作。在张印看来，那串珠子是他的心爱之物，更是他用以避难的精神堡垒。所以这一次，在他第一次开始晃脖子时，张印就把珠子从他脖子上摘走了。

老八对面坐的是位真正的预审专家，极负盛名，之前十几起要案讯问无一败绩，见老八前他与张印专门碰了头，聊得很细。

张印没想到全支队都对这次讯问表示了支持，自己一个普通民警的请求得以层层上批，从刑警队三楼一路批到分局四楼，毫无阻碍，竟然真的把这位预审专家请来了。他不知道的是赵丁萱案代表了重案组今年的一切。

整支队伍今年破了一百起案子，只有一起没破，那么这起案子就会深深印刻在领导的脑子里，有事没事都会问，而那已破的一百起，就烟消云散了。整个重案组都在陪张印“过班”。

“知道你为什么在这儿吗？”预审专家开始了，他吐字很轻，但字正腔圆，充满力量，包含着轻蔑的同情，压抑的愤怒。

专家今年五十一岁，平时看起来极为不正经，他常在下班后骑自行车从马路这一头的饭店喝到另外一头，随后他们科长就会接到电话——需要人来接。他离婚两年后找了一个小他二十岁的文员，再之前，他还因为超生差点失去工作。但这个人极为通晓人性的弱点，在讯问时像变成了另一个人，凌厉，正义凛然。

老八没搭腔。

“看着我！我问话的时候很尊重你，也希望你尊重我。”

老八被迫抬起头来看着他。

“知道为什么坐在这儿吗？”

“因为那小姑娘。”

“你知道她，你认识她。她叫什么名？”

最终，老八总算说出了那三个字——赵丁萱。他说出女孩名字的那种感觉就像招供了一样。

张印一阵狂喜，他能感觉到老八的失态，预审专家把躲藏在外表之下的老八逼了出来，这是最有效的技巧。

预审专家的声音充满责备，“你这样的人我见多了，知道吗？我见过好几百个。”老八好奇地抬头等着他之后的话。

“但是，我，是你第一次碰上的，我和之前那些警察不一样，我知道你为什么活得像现在这样。”

预审专家开始长篇大论，老八低着头望着地面，偶尔靠在椅子上左顾右盼。这是他不愿意被控制的肢体表现。多年后张印重温这段讯问录像还兴奋地手舞足蹈，好像当时讯问的人是他。

心理科学正在发挥魔力。但是现在他不敢上前，还不到时候。

这次讯问室内部的布置也经过一番精心的设计，上一次墙上粘贴的小女孩的尸体照片和现场照片还在，同时又加上了小女孩的生活照。有她甜甜微笑吃冰激凌的照片；有她刚刚学会走路，留着短发，穿着连体婴儿裙的照片；有她最近发到QQ上，化了浓妆做鬼脸的“臭美”照片。那个死去的十三岁的赵丁萱好像在这个封闭的空间里活了起来。另外还有她脖子上勒痕的照片，残忍至极。民警们除了看卷，平时不会多看一眼。队长看到布置说，你们这是要逼供啊！张印耸了耸肩，没吭声。

对小女孩头发进行微量物证分析时发现的纤维是这次讯问的王牌，同时也有退路，不至于把话说死。

专家继续说，你可能没杀她，你可能没碰她……但你肯定和这件事有关系，因为她在你的车里待过。不是你，那就是有人用了你的那辆面包车，那人和你肯定有关系。

专家提到面包车的时候，老八有一瞬间睁大了眼睛，张印清晰地捕捉到了这个稍纵即逝的表情。老八说自己没办法解释，请公安局解释一下。

专家和老八就这个问题拉扯了几次，老八耍无赖，车轱辘话来回说。然后他重新回归那种无动于衷。预审专家紧追不舍，一遍遍强调科学的客观性，但老八既没有愤怒，也没有想辩护，他就是无动于衷。

预审专家只好耐着性子做总结，小女孩要么死前进过他的面包车，要么死后进过面包车。这是个陷阱，预审专家现在只希望老八承认女孩的死和他有关。

“是不是你那个哥们干的，或者你知道是谁，但怕得罪人？”

老八低头看着地板，微微摇头，动作越来越明确。

死路一条。

预审专家再一次提出那些背景问题，他和赵丁萱之前的关系，他的

不在场证明，被他打跑的前妻，他对女人的感觉，对小姐的感觉。

老八缓慢而痛苦地回答，答案和之前一样，就像小学生在老师面前背课文。但是，突然间，他之前的一个回答改变了，松动了。他承认在出事之前曾经见过赵丁萱，但他否认女孩上过他的车，他之前一直坚称已经好几个月没见过她了。

“你之前可不是这么说的，你说你几个月没见过她了，现在你说你见过她？到底哪次是真话？”

“那时候，我不记得，现在我想起来了。”

老八的心理在发生微妙的变化，预审专家逮住机会，一点点把他推向崩溃。预审专家让老八看了一部分报告，又一次提出女孩在他的车里待过，老八依然摇头。专家看了一眼表，张印也紧张地看了一眼墙上的钟，已经过去几个小时了。

预审专家拿出了口袋里的照片，照片上老八的前妻僵硬地微笑着，那时候她刚刚和老八结婚，眉眼和赵丁萱很像。专家紧紧逼问他这个人是谁。老八身体前倾，头低了下来，看着自己的胸口。

“是，我认识，怎么啦？”老八轻声说，痛苦溢于言表，一座石像崩塌了。

“她为什么走？怎么就和你过不下去了？因为你老打她是吗？”

老八用恶毒的眼神看着专家，身体打着摆子，不停地说：“我没有！我没有！”

角力到了关键点，张印感到正义如此脆弱，它就存在于讯问室的空气和烟雾中，存在于四面墙壁小女孩的照片上，但是稀薄、稍纵即逝，就像老八脸上的表情。

张印冲了进去，按照事先的约定，预审专家和老八把话说死的时候需要有熟人“调解”。然后张印开始用一种同情的口气对老八轻声说了一些关于赵丁萱的“坏话”，是她不自重，她坏了规矩，其实你没想怎么着对吗？

老八竟然顺势跟着慢慢点头。“黑警察白警察”这套古老的讯问方法，仍在以不同的形式，在不同的地方发挥着功效。相比专家而言，老八宁愿和熟悉的张印说话，在密不透风的讯问室里，在恐怖的照片当中，在预审专家对面，他选择张印作为压力的出口，张印成了老八那扇窗。

她太可怜了，无家可归，你就是想给她一个家，照顾她，那不是你的错，张印继续松懈着老八的意志。老八仍然在点头，气氛紧张到了极

点。

张印刻意不去想那个女孩的样子，他不敢说得太多，生怕说错，但又不敢停下，因为现在老八好不容易被安置在“催眠”中，一旦醒了就前功尽弃，直到实在说不下去，他深深叹了口气。

老八微微张开了嘴——

“我一直对她都挺好的……”

老八一开始讲得缓慢，而后越说越快，仿佛急于卸掉身上的一块大石头，或者急于从那扇窗户中钻出去。

张印全程亢奋，一口气做了二十七页笔录。老八承认了杀人！但有些地方仍然说得不清不楚，刻意隐瞒，张印也不在乎，老八只要开口承认，最后就一定会全部说出来。

2007年9月11日凌晨，从天王星舞厅出来的赵丁萱自己找上了门。她对看上去温和无害的老八很信任，她的手机没电了，身上没有钱，又不愿意回家面对母亲，只想找个地方过完这一夜。

老八说他没想对赵丁萱做什么，就带她去了地下室。老八打开了除湿器，给她做了西兰花和炸鱼。没过多久，他觉得自己“骚劲”上来了，又跑下楼和赵丁萱聊天。那天的赵丁萱看起来和往常很不一样，穿着短裙和靴子，脆弱而诱人。老八抑制不住地摸她，夸她好看，说她应该成个家。

赵丁萱可能是看眼前这个老人太可怜了，就和他聊了一会儿。她说起想去学跳舞，然后跟着大舞团出国，她喜欢站在舞台上。老八听着听着，突然觉得很沮丧。问她有没有男朋友，她说没有。

老八突然动了邪念，动作越来越大。他问女孩来他这和别人说过没，赵丁萱傻乎乎地说没有。难以想象一个十几岁的女孩竟然一点点防人之心都没有。

老八把她的手脚绑在身后，放在床上，拉起被子盖住她，只留脑袋在外面。女孩终于开始害怕并求饶，老八用锤子砸碎她的手机，扔在很远的地方。

老八锁上地下室的门，右手紧握着钥匙放在胸口。整整一天，他在床上昏昏沉沉，辗转反侧。一个小女孩在他脚下的地下室里关着，只属于他一个人，他又兴奋又害怕。

9月12日早上，老八变了说辞。他对赵丁萱说已经告诉她妈妈了，她妈把她卖给他了，二十万元，让他赶快收女孩做媳妇。还说女孩若不同意就杀了女孩灭口。女孩痛哭，哀求老八放了她。老八说，“我放了

你，你给我什么好处呢？”

赵丁萱屈从了他，就在昏暗逼仄的地下室里，一次又一次……

为了不让女孩彻底绝望，老八给了她一个封皮画着水鸟的棕色笔记本，告诉她可以给妈妈写信，祈求她把钱还了。于是赵丁萱蹲在地上，脖子上拴着绳子，颤抖着用水笔向母亲道歉：“妈，我错了，求求你把钱还给叔叔，对不起，妈，让我回家吧，太疼了，我求求你……”

那个笔记本就明目张胆地放在老八平房客厅的破书架上，张印模模糊糊记得他们搜查时老八有意无意地用后背挡着书架，但不确定这段记忆的真实性。

9月12日晚上，老八在发泄完兽欲后开始害怕。他假意要送女孩回家，带女孩上了面包车，女孩怯怯地问他能不能把反绑双手的麻绳摘掉，因为“她的肩膀有旧伤，腰也不好，是练舞蹈练的”。

老八觉得很可笑，都快死的人了，还提什么旧伤的事。他顺势摘掉她手臂上的麻绳，但绳子的另一头还紧紧握在自己手里。

和张印推断不一样的是，第一现场不是在地下室而是在面包车里。途中，女孩大概发现了老八的真实意图，突然对外面的路人大喊大叫。老八停车后把她拽到驾驶位底下，两手用力拉绳子，用脚踩她的脑袋让她闭嘴，“因为用力过猛，不小心勒死了她”。

于是老八把女孩的尸体放在后备厢里，开了一晚上冷气。他自己在9月13日跑去郊区和战友聚会，9月14日凌晨拿了车钥匙，准备开上面包车把尸体扔到郊区的一条河里。

就在发动车后没几分钟，他开始害怕，因为到郊区会经过收费站，那里常有警察把守，于是他改变计划，随手把尸体扔在了路边的一条巷子里。

抛尸的一刹那，他看到了女孩的银质项链，小小的坠子挂在白皙的锁骨上。他鬼使神差地一把拉掉链子，拿回了家，缝到一床脏兮兮的棉被里，让项链隔着棉被贴着他的胸口。他每天晚上把那床棉被盖在身上，足足一个多月。

最后一次讯问后，张印带着老八穿过缓缓升起的电动大铁门，在监区门口等待着管教来收人。

老八问：“你还会不会再见我？”

张印摇摇头，两个人分享了烟盒里仅剩的一根烟。

老八问张印，“什么时候事能完？”张印没回答。老八往后退了两

步，用后背抵着墙角，脸上强笑，“我有病，这社会怎么没早发现呢？”他说很多人和自己一样。

张印这才明白过来，面前这个中年男人在心里已经给自己判了死刑。莫名的，他不想让老八生活在这个阴影里，他心中升起一股怜悯之情，但是没到慈悲的程度。

两人抽完烟，张印拍了拍老八的肩膀，告诉他别发愁了，都是五尺的汉子，做了就做了，错了还有下辈子。张印以为这是句好话，但老八显得有些害怕了。

老八真怕了，他的双腿以超过心跳的频率抑制不住地抖动，两条胳膊无助地按住双腿，后背紧紧贴墙，一点点坐下来。一审，二审，最高法院核准，等死的日子他还要过上几年。

破案后张印难得睡了个好觉，他做了一个梦，梦里他成了一名老炮侦查员，他像干了十年重案的老警察一样，会笑也会开玩笑了。但他想得还是那么多，那些嫌疑人可以捂住脸，可以洗手，可以把刀扔到海里，但无法阻止皮屑和头发留在现场。他叼着烟坐在讯问室，那些嫌疑人还是会因为人性的劣根性露出马脚。

老八招供的那天晚上，张印不眠不休地打完了破案报告，将全部案卷塞进了抽屉。天微微亮，办公室空荡无人。他一个人走到那间出过事的办公室，忍不住向他跳楼的窗口看过去。

最终，他来到重案组的黑板前，拿起黑板擦想擦掉黑板上的文字，但效果不好，张印名字后面“赵丁萱被杀案”几个大字的墨水已经干了，他拿起抹布沾了点酒精，擦干净。

他看着黑板等了好一会儿，但什么也没发生。

他终于“过班”了。

2007年11月14日，赵丁萱的葬礼上，她的亲友们围成一个圈，胸前带着白花，默默看着被封起来的棺材。这是可以理解的，入殓师说尸体被法医解剖过又在鉴定中心冻了小两个月，肋骨被拆除，脑壳上还有黑色的线头，根本没法化妆。

一个瘸子突然闯入，全场只有孩子的父亲、母亲向他微微颔首行礼。张印茫然若失地抬起头，视线定格在电子屏幕上。那里，一张张女孩生前的照片在闪动。有她甜甜微笑吃冰激凌的照片；有她刚刚学会走路，留着短发，穿着连体婴儿裙的照片；有她最近发到QQ上化了浓妆做鬼脸的“臭美”照片。这些照片见证了老八被逼到死角的瞬间。

一个是“误进”重案组、爱诗爱小说的高才生，一个是家道中落跌入底层、有个歇斯底里的母亲的青春期女孩，一个是步步走低、直到社会

灰色乃至黑色地带的老油条垃圾站小老板，三个人，在这块三角区域，在这个血色夏天，离奇遭遇，惨烈、悲剧、掩盖、执着，似乎一切都充满寓意。

这时，一个小女孩偷偷跑过来低声问张印：“叔叔，你的腿怎么弄的？还会好吗？”张印失声痛哭。后来他告诉我，那个葬礼上他流光了所有的眼泪。

人的大脑是个很奇怪的东西，常常能把互不相关的记忆片段连接在一起。多年以后的一天早上，张印开车上班，在路上他感觉前面有东西，本能地一脚刹车，回过神来，才发现是两只纠缠在一起的松鼠。它们愣了一下，各自逃走。那小小的松鼠也是生命，也知道趋利避害。他瞬间想到了很久没有出现在脑子里的老八。一种比命案更重要的东西击中了他，那就是生命。他们挽救不了生命，却可以维持秩序。他们代表不了绝对公平，但是可以抚慰心灵。他放下了某种包袱，也获得了新生。

老八的案子，成了张印最为艰辛的警察成人礼。



故事编辑

小旋风

扫地僧

渣渣盔

插　画

超人爸爸

老万

辣九条

芜菁